

海山国际传媒

HASAN INTERNATIONAL MEDIA



总第十五期
2013年 5-7月合刊
布局非洲专号
主办：海山国际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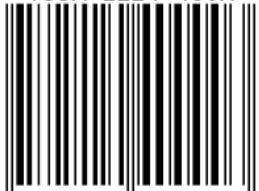
中国企业走进非洲 文化·经济·法律·商机

布局非洲

习近平主席访问非洲三国演讲

把握中非关系第三个历史时期
促进中国民营企业在非洲发展

ISSN 2224-400X



9 772224 400003 >

中国对非洲政策文件

中非关系大事记

习近平访问 非洲三国



▲ 2013年3月24日，习近平携夫人彭丽媛抵达坦桑尼亚，在机场受到坦桑尼亚总统基奎特迎接



▲ 2013年3月25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和夫人彭丽媛抵达南非比勒陀利亚。在机场受到南非官员的热情迎接



▲ 2013年3月26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同南非总统祖马在比勒陀利亚举行会谈



▲ 国家主席习近平专程来到援坦中国专家公墓，缅怀为中坦、中非友好事业献出宝贵生命的烈士们



▲ 2013年3月27日，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南非总统祖玛、巴西总统罗塞夫、俄罗斯总统普京在南非德班出席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



深化中非合作
共谋未来发展

▲ 习近平主席在坦桑尼亚总统府，受到基奎特总统的热情迎接



▲ 2013年3月27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南非德班出席金砖国家领导人与非洲国家领导人对话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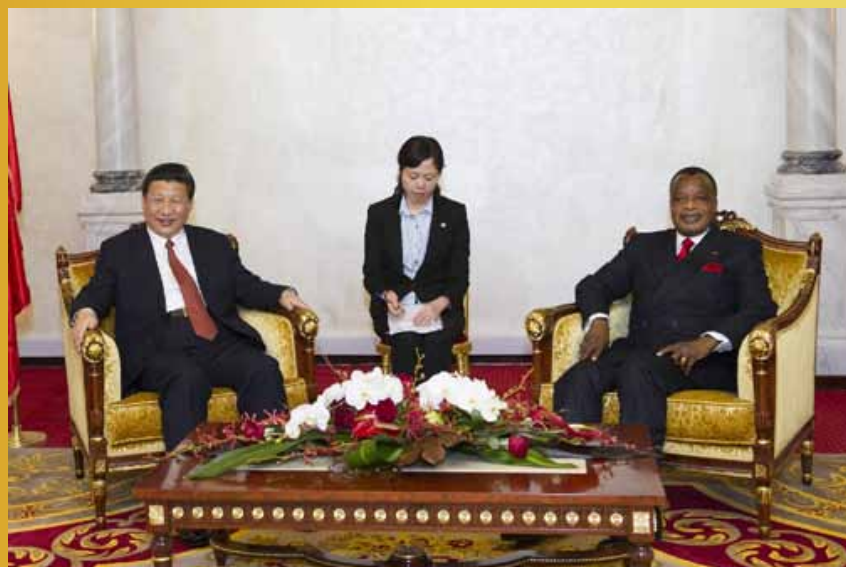
▲ 2013年3月28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南非德班同非洲国家领导人举行早餐会



▲ 2013年3月29日，国家主席习近平乘坐专机抵达布拉柴维尔玛雅国际机场，开始了对刚果共和国的访问。习近平与夫人彭丽媛走下舷梯，受到刚果共和国总统萨苏和夫人的热情迎接



▲ 抵达刚果共和国后，习近平在萨苏陪同下检阅仪仗队和陆海空部队及特种兵方队



◀ 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布拉柴维尔同刚果共和国总统萨苏举行会谈。

交流是人类存在的普遍前提

卡尔·雅斯贝尔斯《大哲学家》（德）



王灼·喻苏东坡诗·文

指出向上一条路 新天下耳目

“中国现在在非洲是一支强大的力量，而且中国人也不会离开非洲。他们对非洲大陆的拥抱是战略性的、有计划的、长期的而且仍未充分展开。”这是美国中非关系问题专家黛博拉·布罗蒂加姆教授撰写的最新力作《龙的礼物：中国在非洲的真实故事》所表达的观点。

这本书一经出版便引起了广泛的关注。西方评论家认为本书对那些曲解中国在非洲影响力的言论进行了有力驳斥。黛博拉教授既赞赏中国为非洲带来的财运和机会，也提到了中国面临的挑战和风险。

本书共十章节，内容包括传教士与毛泽东主义者、中国援助如何从“红色”发展为“专家”、邓小平的援助试验、崛起中的中国的工具箱里的对外援助、来自东方的承诺等等，这些内容与我刊本期“布局非洲”的主题相互呼应，特在此推荐供读者朋友参考阅读。

本刊编辑部





2013年5-7月合刊 总第十五期
May to July, 2013 PERIOD

海山国际传媒

HASAN INTERNATIONAL MEDIA

中国企业走进非洲 文化·经济·法律·商机

主办：海山国际集团

ORGANIZED BY HASAN INTERNATIONAL
GROUP

编辑出版：《海山国际传媒》杂志社

EDITED AND PUBLISHED BY:
HASAN INTERNATIONAL MEDIA

总编：郝明玮

EDITOR IN CHIEF:Hao Mingwei

总编助理：龙琳

DEPUTY EDITOR IN CHIEF:Carolyn Long

主编：王际为

EXECUTIVE EDITOR:Wang Jiwei

责任编辑：刘静梅 高也

EDITOR:LiuJingmei GaoYe

美术编辑：李博

GRAPHIC DESIGNER:LiBo

驻安哥拉首席记者：闫勇

CHIEF REPORTER IN ANGOLA:YanYong

本刊通讯员：龚卓琼、贾欧、王林

CORRESPONDENT:Gong ZhuoQiong,Jia
Ou,WangLin

编辑部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路19号佳
隆国际大厦19层(100026)

GENERAL EDITORIAL OFFICE:19F,JIALONG
INT'L TOWER,NO.19,CHAOYANG PARK ROAD,
CHAOYANG DIST,BEIJING,P.R.CHINA,100026

E-MAIL:gaoye@hasan.cc

TEL:+86(010)65398989-8022

WEBSITE:www.hasan.cc

印刷：廊坊市飞腾彩印制版有限公司

目录 | CONTENTS

■ 书鉴

01 《龙的礼物：中国在非洲的真实故事》

■ 布局非洲

07 永远做可靠朋友和真诚伙伴

10 携手合作 共同发展

12 共同谱写中非人民友谊新篇章

■ 高端对话

15 把握中非关系第三个历史时期促进中国民营企业在非洲发展

■ 政策导向

19 中国对非洲政策文件

22 商务部《规范对外投资合作领域竞争行为的规定》通知

24 商务部《对外投资合作环境保护指南》通知

26 商务部建立企业“走出去”政策体系

3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汇资金流入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39 国家外汇管理局法规目录

52 国家税务总局三举措支持中国企业走出去

53 中非经贸合作的税收优惠与税收协调

55 涉外劳务输出存在的问题与对策

58 涉外劳务业务中的制度管理

60 国家开发银行非洲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贷款指南

65 德班宣言

71 非洲欧洲首脑会议建立欧非长效合作机制

72 美国援助非洲政策评析

76 当前俄罗斯对非洲政策及合作机制探究

80 日本对非洲政策的演变与发展

■ 高峰会议

89 大思想 大智慧 大战略

94 2013年博鳌论坛集要

■ 研究报告

101 中国民企投资非洲的机遇与挑战

105 中国民营企业“走出去”本土化发展的经济理性

108 动乱国度就业安全指南

109 2012年中国与非洲进出口贸易情况及主要商品分析

■ 大事记

111 中非关系大事记

■ 战略思考

121 整合民企资源 共谋非洲战略

123 西部投资联盟“走出去”开拓非洲市场

126 非洲是中国企业国际化最佳练兵场

128 安中国际商贸园区打造非洲蓝海市场旗舰

■ 战略思考

121 整合民企资源 共谋非洲战略

123 西部投资联盟“走出去”开拓非洲市场

126 非洲是中国企业国际化最佳练兵场

128 安中国际商贸园区打造非洲蓝海市场旗舰

■ 本刊述评

134 非洲大陆的崛起与中国民营企业的使命

■ 海事山情

137 海山资讯

142 五一表彰大会

■ 非洲纪行

151 莫桑比克——面朝大海 春暖花开的国度

■ 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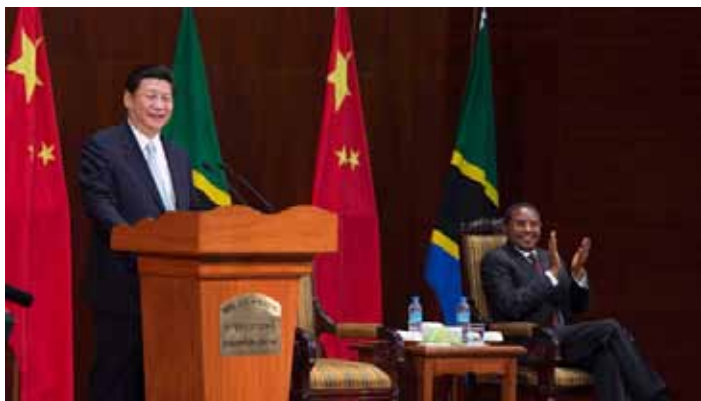
图片报道：习近平访问非洲三国

■ 封三

图片报道：安中商贸城即景

P07

习近平主席访问非洲三国演讲



P15

把握中非关系第三个历史时期 促进中国民营企业在非洲发展

——本刊总编郝明玮对话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会长吉佩定



非洲最高峰 乞力马扎罗山



乞力马扎罗山顶日出美景



乞力马扎罗山顶云海美景



乞力马扎罗山下的河马群



乞力马扎罗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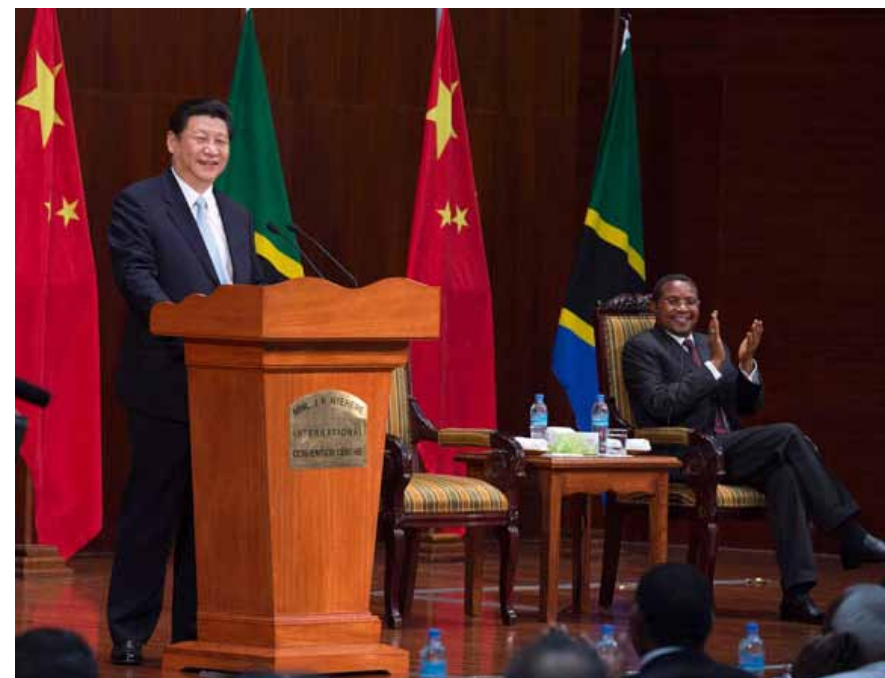


乞力马扎罗山

乞力马扎罗山位于坦桑尼亚东北部及东非大裂谷以南约160公里，是非洲最高的山脉，也是一个火山丘。该山的主体沿东西向延伸将近80公里，主要由基博、马温西和希拉三个死火山构成，面积756平方公里，其中央火山锥呼鲁峰，海拔5,892米，是非洲最高点。乞力马扎罗山素有“非洲屋脊”之称，而许多地理学家称它为“非洲之王”。该山的主体以典型火山曲线向下面的平原倾斜，平原的高度约海拔900米，山顶终年满布冰雪，但冰川消融现象非常严重。该山四周都是山林，生活着众多的哺乳动物，其中一些是濒危灭绝的物种。

永远做可靠朋友和真诚伙伴 ——习近平在坦桑尼亚尼雷尔国际会议中心的演讲

2013年3月25日 达累斯萨拉姆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13年3月25日，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达累斯萨拉姆尼雷尔国际会议中心发表题为《永远做可靠朋友和真诚伙伴》的重要演讲

尊敬的基奎特总统，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哈巴里！哈巴里！今天，能够在坦桑尼亚尼雷尔国际会议中心同各位朋友见面，感到十分高兴和亲切。

这是我担任中国国家主席之后首次访问非洲，也是我第六次踏上非洲大陆。一踏上坦桑尼亚这片美丽的土地，我就感受到了坦桑尼亚人民对中国人民热情奔放的友情，坦桑尼亚政府和人民举行了特殊的隆重欢迎仪式。这不仅是对我和中国代表团的重视，更体现了中坦两国和两国人民深厚的传统友谊。

首先，我谨代表中国政府和人民，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向在座各位朋友，向兄弟的坦桑尼亚人民和非洲人民，致以诚挚的问候和良好的祝愿！我还要感谢基奎特总统和坦桑尼亚政府为我这次访问所作的精心安排和热情接待！

坦桑尼亚是人类发源地之一。坦桑尼亚人民有着光荣传统，为非洲人民赢得争取民族独立、反对种族隔离斗争的胜利作出了重要贡献。

近年来，在基奎特总统领导下，坦桑尼亚政局保持稳定，建设事业蒸蒸日上，在非洲和国际事务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中国人民为你们取得的成就感到由衷的高兴，衷心祝愿兄弟的坦桑尼亚人民不断取得新的更大的成就。

来到非洲，总有两个突出印象。一是常来常新，每次非洲之行都能深切感受到这片大陆的新发展新变化，让人欢欣鼓舞。二是热情似火，非洲人民对中国人民发自内心的友好情谊，就像非洲的阳光那样温暖热烈，让人难以忘怀。

非洲有句谚语：“河有源泉水才深。”中非友好交往源远流长。上世纪五六十年代，毛泽东、周恩来等新中国第一代领导人和非洲老一辈政治家共同开启了中非关系新纪元。从那时起，中非人民在反殖反帝、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的斗争中，在发展振兴的道路上，相互支持、真诚合作，结下了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兄弟情谊。

今天，在双方共同努力下，中非关系已经进入全面发展的快车道。双方成立了中非合作论坛，构建起新型战略伙伴关

系，各领域合作取得显著成果。2 0 1 2 年，中非贸易额接近 2 0 0 0 亿美元，中非人员往来超过 1 5 0 万人次。截至去年，中国对非洲的直接投资累计超过 1 5 0 亿美元。今年是中国向非洲派出医疗队 5 0 周年，5 0 年来累计派出 1 . 8 万人次的医疗人员，诊治了 2 . 5 亿人次的非洲患者。

非洲人民也给了中国人民大力支持和无私帮助。2 0 0 8 年北京奥运会火炬在达累斯萨拉姆传递过程中,坦桑尼亚人民像欢庆自己的节日一样，载歌载舞迎接奥运圣火，喜庆的画面深深定格在中国人民的脑海中。

中国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非洲国家纷纷伸出援手，有的国家自己也不富裕、人口不到 2 0 0 万，向地震灾区慷慨捐出 2 0 0 万欧元，相当于人均 1 欧元，这份情谊让中国人民备感温暖。

我们双方不断加强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的协调和配合,有力维护了发展中国家共同利益。中国人民和非洲人民的友谊和合作，已经成为中非关系的标志，在国际社会传为佳话。

过去半个多世纪的共同努力及其产生的丰富成果，为我们继续推进中非关系打下了坚实基础、积累了宝贵经验。

——这段历史告诉我们，中非关系不是一天就发展起来的，更不是什么人赐予的，而是我们双方风雨同舟、患难与共，一步一个脚印走出来的。饮水不忘挖井人。我们将永远铭记为中非关系发展披荆斩棘、呕心沥血的人们，不断从历史中汲取前进的动力。

——这段历史告诉我们，中非从来都是命运共同体，共同的历史遭遇、共同的发展任务、共同的战略利益把我们紧紧联系在一起。我们都把对方的发展视为自己的机遇，都在积极通过加强合作促进共同发展繁荣。

——这段历史告诉我们，中非关系的本质特征是真诚友好、相互尊重、平等互利、共同发展。我们双方谈得来，觉得相互平等;我们不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你们，你们也不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我们。中国为非洲发展提供了力所能及的帮助，中国更感谢非洲国家和非洲人民长期以来给予中国的大力支持和无私帮助，我们在事关对方核心利益的问题上，从来都是立场鲜明、毫不含糊地支持对方。

——这段历史告诉我们，中非关系要保持旺盛生命力，必须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半个多世纪以来，在中非关系发展的每一个关键时期，我们双方都能登高望远，找到中非合作新的契合点和增长点，推动中非关系实现新的跨越。这种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的开拓精神，是我们不断提高中非合作水平的重要法宝。

女士们、先生们！

当前，中非关系正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具备天时、地利、人和的优势。作为“希望的大陆”、“发展的热土”，今天的非洲已经成为全球经济增长最快的地区之一，非洲雄狮正在加速奔跑，而中国也继续保持着良好发展势头。中非合作基础更加坚实、合作意愿更加强烈、合作机制更加完善，推进中非合作是双方人民共同心愿，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

这里，我可以明确告诉各位朋友，新形势下，中非关系的重要性不是降低了而是提高了，双方共同利益不是减少了而是增多了，中方发展对非关系的力度不会削弱、只会加强。

第一，对待非洲朋友，我们讲一个“真”字。真朋友最可贵。中非传统友谊弥足珍贵，值得倍加珍惜。我们始终把发展同非洲国家的团结合作作为中国对外政策的重要基础,这一点绝不会因为中国自身发展和国际地位提高而发生变化。中国坚持国家不分大小、强弱、贫富一律平等，秉持公道、伸张正义，反对以大欺小、以强凌弱、以富压贫，反对干涉别国内政，将继续同非方在涉及对方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的问题上相互支持，继续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坚定支持非洲国家的正义立场，维护发展中国家共同利益。中国将继续坚定支持非洲自主解决本地区问题的努力，为促进非洲和平与安全作出更大贡献。

世界上没有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发展模式,各方应该尊重世界文明多样性和发展模式多样化。中国将继续坚定支持非洲国家探索适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加强同非洲国家在治国理政方面的经验交流,从各自的古老文明和发展实践中汲取智慧,促进中非共同发展繁荣。

家和万事兴。全非洲是一个命运与共的大家庭。今年是非洲统一组织成立 5 0 周年,对追求联合自强的非洲各国人民具有里程碑意义。中方真诚祝愿并坚定支持非洲在联合自强的道路上步子迈得更大一些,推动非洲和平与发展事业不断跨上新的台阶。

中方希望中非关系发展得越来越好，也希望其他国家同非洲关系发展得越来越好。非洲是非洲人的非洲，任何国家发展同非洲关系，都应该尊重非洲的尊严和自主性。

第二，开展对非合作，我们讲一个“实”字。中国不仅是合作共赢的倡导者，更是积极实践者。中国致力于把自身发展同非洲发展紧密联系起来，把中国人民利益同非洲人民利益紧密结合起来，把中国发展机遇同非洲发展机遇紧密融合起来，真诚希望非洲国家发展得更快一些，非洲人民日子过得更好一些。中国在谋求自身发展的同时，始终向非洲朋友提供力所能及的支持和帮助。特别是近些年来，中国加大了对非援助和合作力度。只要是中方作出的承诺，就一定会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中国将继续扩大同非洲的投融资合作，落实好 3 年内向非洲提供 2 0 0 亿美元贷款额度的承诺，实施好“非洲跨国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合作伙伴关系”，加强同非洲国家在农业、制造业等领域的互利合作，帮助非洲国家把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实现自主发展和可持续发展。

授人以鱼，更要授人以渔。中方将积极实施“非洲人才计划”，未来 3 年将为非洲国家培训 3 万名各类人才，提供 1 . 8 万个奖学金留学生名额，加强对非洲技术转让和经验共享。

随着中国经济实力和综合国力不断提高，中国将继续为非洲发展提供应有的、不附加任何政治条件的帮助。

第三，加强中非友好，我们讲一个“亲”字。中国人民和非洲人民有着天然的亲近感。“人生乐在相知心。”中非如何知心？我以为，很重要的一点就是要通过深入对话和实际行动获得心与心的共鸣。

中非关系的根基和血脉在人民，中非关系发展应该更多面向人民。近年来，随着中非关系发展，中非人民越走越近。一些非洲朋友活跃在中国文艺舞台上，成了中国家喻户晓的明星。中国电视剧《媳妇的美好时代》在坦桑尼亚热播，使坦桑尼亚观众了解到中国老百姓家庭生活的酸甜苦辣。

我听说了一个故事，有一对中国年轻人，他们从小就通过电视节目认识了非洲，对非洲充满了向往。后来他们结婚了，把蜜月旅行目的地选在了坦桑尼亚。在婚后的第一个情人节，他们背上行囊来到了坦桑尼亚，领略了这里的风土人情和塞伦盖蒂草原的壮美。回国后，他们把在坦桑尼亚的所见所闻发布在博客上，得到了数万次的点击和数百条回复。他们说，我们真的爱上了非洲，我们的心从此再也离不开这片神奇的土地。这个故事说明，中非人民有着天然的亲近感，只要不断加强人民之间的交流，中非人民友谊就一定能根深叶茂。

我们要更加重视中非人文交流，增进中非人民的相互了解和认知，厚植中非友好事业的社会基础。中非关系是面向未来的事业，需要一代又一代中非有志青年共同接续奋斗。双方应该积极推动青年交流，使中非友好事业后继有人，永葆青春和活力。

第四，解决合作中的问题，我们讲一个“诚”字。中国和非洲都处在快速发展过程中，相互认知需要不断与时俱进。中方坦诚面对中非关系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对出现的问题，我们应该本着相互尊重、合作共赢的精神加以妥善解决。

我相信，机遇总比挑战大，办法总比困难多。中方已经并将继续同非洲国家一道，采取切实措施，妥善解决中非经贸合作中存在的问题，使非洲国家从合作中更多受益。同时，我们也真诚希望非洲国家为中国企业和公民在非洲开展合作提供相应的便利条件。

女士们、先生们！

新中国成立 6 0 多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 3 0 多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成功开辟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国发展取得了历史性进步，经济总量已经跃升到世界第二位，综合国力显著增强，人民生活明显改善。作为有着 1 3 亿多人口的国家，中国用几十年的时间走完了发达国家几百年走过的发展历程，这其中的艰辛和曲折是可想而知的。

现在，中国基本国情仍然是人口多、底子薄、发展不平衡，经济总量虽大，但除以 1 3 亿多人口，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还排在世界第九十位左右。根据联合国标准，中国还有 1 . 2 8 亿人生活在贫困线以下。让 1 3 亿多人民都过上富裕的日子，仍然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还需要付出长期的艰苦努力。随着中国不断发展，中国人民生活水平必将不断提高。但是，无论中国发展到哪一步，中国永远都把非洲国家当作自己的患难之交。

女士们、先生们！

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离不开非洲，世界和非洲的繁荣稳定也需要中国。中非虽然远隔重洋，但我们的心是相通的。联结我们的不仅是深厚的传统友谊、密切的利益纽带，还有我们各自的梦想。

1 3 亿多中国人民正致力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1 0 亿多非洲人民正致力于实现联合自强、发展振兴的非洲梦。中非人民要加强团结合作、加强相互支持和帮助，努力实现我们各自的梦想。我们还要同国际社会一道，推动实现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世界梦，为人类和平与发展的崇高事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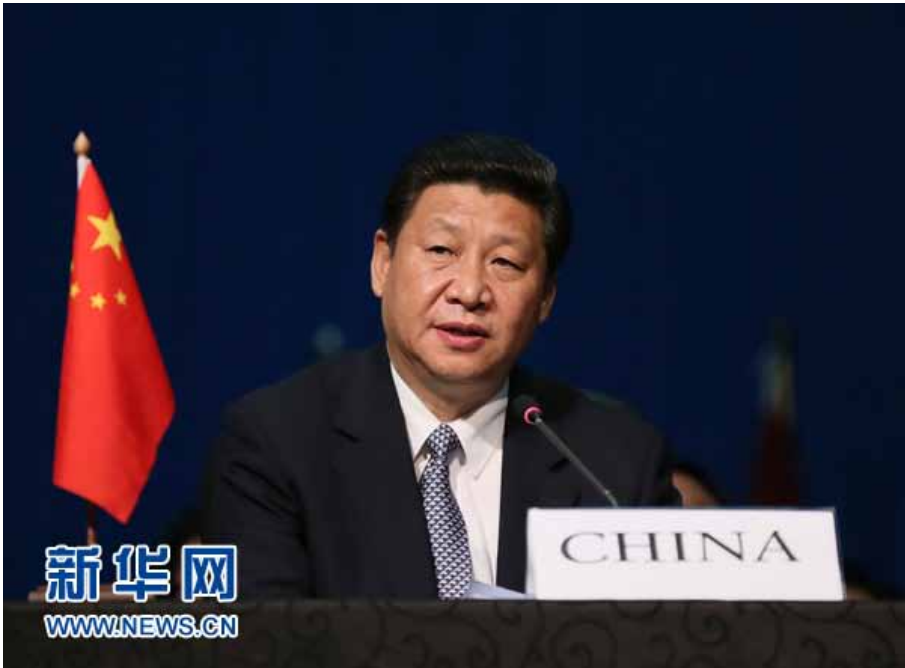
阿桑特尼萨那！

注：

哈巴里，H a b a r i ，斯瓦希里语，意为“大家好”。

阿桑特尼萨那，A s a n t e n i s a n a ，斯瓦希里语，意为“谢谢大家”。

2013年3月27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南非德班出席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发表题为《携手合作 共同发展》的重要讲话



携手合作 共同发展

——习近平在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时的主旨讲话

2013年3月27日 南非德班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尊敬的祖马总统，罗塞夫总统，普京总统，辛格总理，女士们，先生们：

时隔两年再次来到彩虹之邦，心情十分愉快。我深深感受到南非人民的热情好客和对金砖国家合作的积极支持。在这里，我谨对祖马总统和南非政府为这次会晤所作的周到安排表示衷心的感谢！

中国有句古话，志合者，不以山海为远。我们来自世界四大洲的5个国家，为了构筑伙伴关系、实现共同发展的宏伟目标走到了一起，为了推动国际关系民主化、推进人类和平与发展的崇高事业走到了一起。求和平、谋发展、促合作、图共赢，是我们共同的愿望和责任。

我们要坚定维护国际公平正义，维护世界和平稳定。当今世界并不安宁，各种全球性威胁和挑战层出不穷。金砖国家都热爱和平、珍视和平。实现世界持久和平，让世界上每一个国家都有和平稳定的社会环境，让每一个国家的人民都能安居乐业，是我们的共同愿望。

不管国际风云如何变幻，我们都要始终坚持和平发展、合作共赢，要和平不要战争，要合作不要对抗，在追求本国利益时兼顾别国合理关切。

不管国际格局如何变化，我们都要始终坚持平等民主、兼容并蓄，尊重各国自主选择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的权利，尊重文明多样性，做到国家不分大小、强弱、贫富都是国际社会的平等成员，一国的事情由本国人民做主，国际上的事情由各国商量着办。

不管全球治理体系如何变革，我们都要积极参与，发挥建设性作用，推动国际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方向发展，为世界和平稳定提供制度保障。

我们要大力推动建设全球发展伙伴关系，促进各国共同繁荣。独木不成林。在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的时代条件下，金砖国家发展不能独善其身，必须在谋求本国发展的同时促进各国共同发展。

我们要努力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做好自己的事情，为世界经济多添一些增长点。我们要推动各国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改革国际货币金融体系，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促进全球经济更加强劲发展。

我们要共同参与国际发展议程的制定，充分利用人类积累的生产力和物质资源，完成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缩小南北发展差距，促进全球发展更加平衡。今天会晤主题提出的“致力于发展、一体化和工业化的伙伴关系”，既是金砖国家的发展目标，也是金砖国家同非洲国家合作的重要方向。

我们要用伙伴关系把金砖各国紧密联系起来，下大气力推进经贸、金融、基础设施建设、人员往来等领域合作，朝着一体化大市场、多层次大流通、陆海空大联通、文化大交流的目标前进。

我们要共同支持非洲在谋求强劲增长、加快一体化、实现工业化方面作出的努力，促进非洲经济成为世界经济的新亮点。

我们要深化互利合作、谋求互利共赢。金砖国家30亿人要都过上好日子，全面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这条路，主要靠各国自力更生，也需要金砖国家加强合作。

我们要继续增强五国政治互信和人民友谊，加强治国理政经验交流，共同推动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进程，把握发展规律，创新发展理念，破解发展难题。要继续加强在联合国、二十国集团、国际经济金融机构等框架内的协调和配合，维护共同利益。

我们要把各国的政治共识转化为具体行动，积极推进金砖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储备库等项目，加快各领域务实合作，夯实合作的经济社会基础，展现金砖国家内谋发展、外促合作的积极形象。

金砖国家刚刚成立5年，还处于起步发展阶段。我们要扎扎实实把自己的事情办好，把金砖国家合作伙伴关系发展好，把金砖国家合作机制建设好。只要我们坚定对自身发展道路的自信、对金砖国家合作的自信，不为任何风险所惧，不被任何干扰所惑，我们的事业一定能够兴旺发达。

各位同事！

大家都很关心中国的未来发展。面向未来，中国将相继朝着两个宏伟目标前进：一是到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全面建成惠及十几亿人口的小康社会。二是到2049年新中国成立100年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为了实现这两大目标，我们将继续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把经济建设作为中心任务，继续推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我们将坚持以人为本，全面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现代化建设各个方面、各个环节相协调，建设美丽中国。

这一发展是开放的发展，我们将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坚持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不断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

这一发展是合作的发展，我们将坚持共同发展的理念，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开展同世界各国的经济技术合作，通过合作促进自身发展和各国共同发展。

为了实现这两大目标，我们需要良好外部环境。中国将继续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把中国人民利益同各国人民共同利益结合起来，继续同世界各国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反对保护主义，改善全球经济治理，共同促进世界经济增长。

各位同事！

加强同金砖国家合作，始终是中国外交政策的优先方向之一。中国将继续同金砖国家加强合作，使金砖国家经济增长更加强劲、合作架构更加完善、合作成果更加丰富，为各国人民带来实实在在的利益，为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谢谢大家。



◀ 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布拉柴维尔刚果共和国议会大厦发表题为《共同谱写中非人民友谊新篇章》的重要演讲

共同谱写中非人民友谊新篇章

——习近平在刚果共和国议会的演讲

2013年3月29日 布拉柴维尔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尊敬的萨苏总统，
尊敬的伊图议长和孔巴议长，
各位议员，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大家好！有机会同各位议员和朋友们相聚在布拉柴维尔，我感到十分高兴。首先，我谨代表中国政府和人民，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向在座各位朋友，并通过你们，向热情友好的刚果人民，致以诚挚的问候和良好的祝愿！
长期以来，在座各位积极致力于中刚友好事业，从不同方面推动中刚交流合作，为发展中刚关系作出了重要贡献。在这里，我向你们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中刚建交半个世纪以来，经过双方精心培育和辛勤浇灌，中刚友谊之树苗茁壮成长，到今天已是根深叶茂、硕果累累。中刚团结互助的全面合作伙伴关系成为南南合作典范，推进中刚友好合作成为两国政府和人民的强烈共识。
中刚虽然相距遥远、国情不同，但两国关系始终保持着旺盛生命力，其中的原因，就是我们两国在共同理念的基础上建立了牢固的政治互信，我们两国以实现共同发展为目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互利合作，我们两国人民在患难与共和真诚互助中结下了深厚的兄弟情谊。
2010年4月，中国青海玉树发生强烈地震后，刚果政府慷慨解囊，向灾区捐建了一所小学，萨苏总统亲自将其命名为“中刚友谊小学”。现在，灾区的孩子们有了宽敞的新校舍，他们可以安静读书学习，在运动场上奔跑欢笑。该校全体学生写在写给萨苏总统的感谢信中动情地说：“鸟儿因为有了天空的广阔而更加自由，骏马因为有了草原的宽广而更加健壮，鲜花因为有了阳光雨露而更加艳丽，我们的生活因为有了刚果政府和人民的帮助而更加美好。”我代表这些孩子们，向刚果政府和人民，表示衷心的感谢！
女士们、先生们！
这次访问非洲期间，我同许多非洲国家领导人进行了友好会面，并同非洲各界人士广泛接触。我有点突出感受。
第一点，非洲是充满活力和希望的大陆。访问中，我深切感受到了非洲人民对美好生活的热切向往和热烈追求，深切感受到了非洲国家领导人带领人民实现国家振兴的坚定信念和坚强决心。这是非洲发展最重要的原动力。我们高兴地看到，

近年来，非洲局势总体保持和平稳定，经济持续快速增长。
尽管非洲局部地区出现了一些动荡，但我坚信，这些困难和曲折阻挡不住非洲迈向和平、发展、进步的坚定步伐。此时此刻，我想起一位非洲诗人的诗句：“向前走，非洲，让我们听到你歌声中胜利的节奏！”
第二点，中非合作大有可为、前景光明。上世纪中叶以来，无论是在争取民族独立、人民解放的斗争中，还是在探索适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上，中国人民和非洲人民始终相互同情、相互支持。进入新时期，我们双方在谋求国家发展、人民幸福的道路上，再次面临相同的历史使命，取得了丰硕的合作成果。
展望未来，中国发展将给非洲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非洲发展也将为中国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我们双方应该携手同行，继续坚定走互利合作、共同发展的道路。我们愿同非洲朋友一起，抓住历史机遇，深化务实合作，把中非友好事业推向前进，更好造福中非人民。
女士们、先生们！
国际形势的新发展新变化，既给我们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也给我们带来了严峻挑战。要和平不要战争，要发展不要贫穷，要合作不要对抗，是各国人民共同愿望。
我们主张，在国际关系中弘扬平等互信、包容互鉴、合作共赢的精神，共同维护国际公平正义。各国都要遵循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坚持国家不分大小、强弱、贫富一律平等，尊重世界文明多样性、发展道路多样化，推动国际关系民主化，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维护世界和平稳定，增进人类共同利益。
中国将继续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旗帜，坚定不移致力于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不论国际形势如何变化，中国始终是非洲全天候的好朋友、好伙伴。
中国将坚定不移同非洲国家团结互助，在力所能及范围内继续增加对非援助、扩大对非贸易和投资、加强对非务实合作，携手应对世界经济风险和困难带来的挑战。
中国将坚定不移同非洲国家增进互信，巩固中非传统友好政治基础，支持非洲国家走自己选择的适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支持非洲国家和非洲联盟等地区组织维护国家主权、自主解决本大陆问题的努力，为维护非洲和平与安全发挥建设性作用。
中国将坚定不移同非洲国家紧密配合，加强在国际事务中的协调，共同应对气候变化、粮食安全、减贫、发展等全球性挑战，一道参与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规则制定，推动国际政治经济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
女士们、先生们！
中非传统友好深深扎根于人民。中非人民深厚友谊是中非关系的重要社会基础。只有双方人民热情参与，中非友谊才能永葆生机活力，中非合作基础才能不断巩固。只有让中非合作成果不断惠及双方人民，中非关系发展才能得到双方人民更广泛更坚定的支持和拥护。
民相亲在于心相知。文化是各国人民增进相互了解和友谊的重要桥梁和纽带，人文交流是中非新型战略伙伴关系的重要支柱。中非关系发展既需要经贸合作的“硬”支撑，也离不开人文交流的“软”助力。人文交流将为中非关系发展提供丰富的文化营养，注入强大的精神动力！
我们高兴地看到，近年来，中非民间交往和人文交流呈现快速发展的新局面，内容日益丰富，形式日益多样，成果日益丰硕。
同时，我们也要看到，相对中非人民的期待和中非关系发展的潜力而言，中非民间和人文交流还有很大拓展空间。
我们应该为双方人民直接接触搭建更多平台、为增进相互了解提供更多信息来源，这样才能让中非友好扎根双方人民心田、溶进双方人民血液，世代传承，发扬光大。
我听说了一件感人的事情。2012年12月的一天夜里，布拉柴维尔突降特大暴雨，郊区一些房屋被淹。3位受灾的中国华侨本已脱离险境，但当他们发现邻居对险情还毫无察觉时，又毅然冒着生命危险游到快被淹没的房屋边，奋力扒开屋顶，救出了12名刚果邻居，其中包括5名儿童。他们的义举得到当地居民交口称赞。
这个事例充分说明，发展中非新型战略伙伴关系根在人民、源在交流。让我们携手努力，以中非人民情谊为笔，以中非大地为纸，谱写出中非人民友谊新篇章！
女士们、先生们！
立法机构在国家社会政治生活中起着重要作用。两国立法机构交流合作和议员直接交往是两国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增进两国人民相互了解和友谊的重要渠道。希望两国立法机构继续保持友好交往和真诚合作的势头，希望各位议员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为加深两国人民友谊添砖加瓦。
女士们、先生们！
再美好的相聚也有分别之时。我很快就要离开布拉柴维尔返回中国了，刚果人民充满友爱的笑容会常常在我眼前浮现，刚果人民发自心底的真诚话语会时时在我耳畔回响。
我会将这次非洲之行收获的愉快、感动、友情永远珍藏在记忆深处，非洲人民对中国人民的兄弟情谊，将激励我们为推进中非友好事业而不懈努力！
我相信，中非友谊将像长江和刚果河一样长流不息、奔腾向前！
谢谢大家。

非洲最大岛 马达加斯加岛



马达加斯加岛美景



卫星图片：马达加斯加岛与非洲大陆隔莫桑比克海峡相望



《马达加斯加》同名动画片，讲述马达加斯加岛几个可爱动物的奇幻之旅

马达加斯加岛位于非洲大陆的东南海面上，为仅次于格陵兰岛、新几内亚岛和加里曼丹岛的世界第四大岛，也是非洲面积最大的岛，隔莫桑比克海峡与非洲大陆相望，最近距离为 386 公里。面积为 62.7 万平方公里。马达加斯加岛是向西倾斜而多山的陆块。岛的形状呈狭长形，南北窄、中部宽，全境最宽处达 576 公里。海岸线总长 3991 公里。

马达加斯加全岛由火山岩构成。中央部分平均海拔 800—1500 米，通常被称为中央高原。察拉塔纳山主峰马鲁穆库特鲁山位于高原的北部，海拔 2876 米，为全国最高点。位于中央高原的阿劳特拉湖，是马达加斯加的最大湖泊。东部为带状低地，多沙丘和泻湖。西部为缓倾斜平原，从 500 米高原逐渐下降到沿海平原。有贝齐布卡、齐里比希纳、曼古基和曼古鲁 4 条较河流。2000 多年前，人类首次从亚洲和非洲移居于此，从此对这里造成了深刻的影响。



● 高端对话

摄影：张清祥

把握中非关系第三个历史时期 促进中国民营企业在非洲发展

——本刊总编郝明玮对话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会长吉佩定

（纪要）

本刊编辑部 高也

郝明玮：我国自改革开放以后，除了国家外交层面，很多民营企业进入非洲。民营企业在非洲发展，正好呼应了习近平主席关于非洲问题的看法，其中涉及了未来中国民营企业在非洲发展的问题，包括政府如何给予民营企业以支持，以及民营企业如何互相扶持的问题；另外，非洲问题涉及一个金砖国家——南非，南非在金砖国家体系里，那么南非以后，能否增加一些国家，比如安哥拉，以及中南非地区，西非地

区一些综合实力比较强的国家进入金砖国家这个行列和框架里来；未来在金砖国家的框架里会不会形成政治、经济、文化的共同行动人，国家之间达成共识，共同促进非洲的发展。

吉佩定：最近在一些场合，我对中国与非洲关系提出了一点个人看法，我认为当前中国与非洲的关系已经或正在进入第三个历史阶段。第一个历史阶段是 1949 年到 1994 年。20 世纪 50 年代至 60 年代初，我国坚定支持非洲国家

民族解放和国家独立，第一批独立的国家包括几内亚、马里、加纳等。1990 年纳米比亚的独立标志着非洲非殖民化任务的完成，而 1994 年南非曼德拉上台标志着非洲政治解放任务的完成。中非关系第一个历史阶段的表现形式是我国支持非洲国家的民族解放斗争、政治解放斗争，非洲国家在台湾问题等核心利益问题上支持我们。1971 年，我国重返联合国，毛主席说：“非洲朋友把我们抬进联合国。”

第二个历史阶段的标志是 2000 年中非合作论坛的成立。这一阶段中国与非洲的情况发生了很大变化,双方都以经济建设为中心。2000年中非合作论坛成立是中非领导人以高度政治智慧作出的重大决定。我作为具体办事人员有幸参与中非合作论坛的筹备工作。这一时期中国的情况发生深刻变化,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综合国力提升。国际方面,苏联垮台,两极格局被打破。非洲国家逐渐步入稳定,进入经济高速发展时期。中非合作论坛成立十周年,中非之间贸易量扩大了十几倍,伴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我国对非洲的援助力度也加大,双方合作交流的内容也越来越丰富多样,涉及政治、经济、文化、旅游等各个领域。

现在我看中非合作正在进入第三个历史阶段。过去十多年,世界政治形势和力量对比发生了重大变化,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在政治上犯了很大错误,他们发动伊拉克战争,阿富汗战争,搞反恐扩大化。从克林顿时期开始,美国经济发展速度快,大搞金融衍生品,花样翻新,结果酿成金融危机。格林斯潘任美联储主席期间,美国财政赤字大,经济下滑严重。另外,欧债危机问题,我近期看不到解决希望。

另一方面,广大发展中国家实力在上升,以金砖国家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在世界经济中比重在增加。以前是西方七国集团,现在出现 20国集团,其中 11个成员国是新兴经济体国家,过去西方不重视新兴发展中国家,现在必须重视。

在这新的历史阶段中,中国与非洲以及广大新兴经济体,面临的重大历史

使命是推动世界格局的重塑。世界格局已经在发生变化,突出表现是金砖国家的出现。南非加入金砖国家体系,对非洲具有象征意义。我曾对塞内加尔总统讲过,中国与非洲在这个新的历史阶段中,要手挽手改变不合理的“布雷顿森林”体系,改变以美元为中心,各国拿美元作为外汇储备的现状。塞内加尔盛产棉花、花生,兑换成美元,美国实行量化宽松,实际就是印钞票,无形之中把成果抢走。中国与非洲要有意识地携手起来,担当起重大国际责任,改变不合理、不利于发展中国家的世界格局。习主席在坦桑尼亚尼雷尔国际会议中心发表讲话说,中国与非洲的关系是命运共同体,非常精辟。我个人认为,中国与非洲在第三个历史阶段,作为新兴经济体的组成部分,有着共同的历史担当,有责任改变不合理的世界格局。

郝明玮: 吉会长讲到了几个方面问题,包括中非关系三个历史阶段的问题,目前正进入新的历史阶段,中国与非洲要做的事情是手挽手重塑世界格局。不合理的世界格局是一种历史存在,而这种不合理是有历史继承的,首当其冲的国家是美国,货币是美元,新兴经济体的发展会对这些不合理提出挑战,不光是对美元世界货币地位的挑战,还有对世界贸易安排的挑战。

中国民营企业尤其是海山,涉及大量对非洲的贸易,我们的贸易将如何得到安全性保障,这个问题是我们很关心的。

吉佩定: 我们民营企业到非洲发展需要政府的帮助。我国宪法已经修改,民营企业要享受国有企业一样的待遇,无论民营还是国有,都是国民经济的组

成部分。根据十八大大精神,我们要一视同仁,重视民营企业。国有企业是保证国家安全,但民营企业更加活跃,更有积极性,政府应该支持民营企业进入非洲国家,其中包括支持海山大踏步走进非洲。

民营企业的第一个特点是决策快,第二特点是追求利润的目标非常明确,第三个特点是对市场敏锐性强。如何体现十八大精神,要反映在支持民营企业走出去的态度和政策的支持上,而不是冷淡处理,甚至给民营企业设置小的障碍。

民营企业也有缺点,视野不太宽,水平参差不齐,而且个别民营企业的道德水平不高,行为不太端正,我们成立中非合作论坛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以此为平台对这样的企业予以引导。

郝明玮: 中国民营企业走出去,特别是到非洲发展,需要调整一些过去的行为和方法。

吉佩定: 中国民营面临调整,需要向更高层次发展。2012年第五届中非合作论坛部长级会议在北京举行,中方要向非洲提供技术支持、资金支持、人才支持,在这些支持的落实中,民营企业不能再是修修补补。民营企业立足点应该站得更高,深刻领会习主席在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的讲话。

郝明玮: 目前是不是已经出现了民营企业和国有企业合作的模式,国有企业精英不少,很成体系。民营企业打游击,不像国企那么完整,民营企业和国有企业在非洲的合作会不会有良好趋势?

吉佩定: 民营企业与国有企业应该优势互补,民营企业很灵活,国有企业

不够灵活,国有企业要放下身段,对民营企业不应居高临下,民营企业要配合国有企业,双方形成利益共同体。此外,民营企业面临转变升级的问题,中国目前在海外的企业大概有 2万多家,我们的对外投资大概 4300多亿美元。其中,大部分是民营企业。但真正档次高,尖端行业的是国有企业,民营企业要进一步加强国际竞争力。民营企业应该向更高端的行业和市场竞争,进入国民经济建设主流行业和核心市场。这就要求与驻在国合作共赢。

郝明玮: 非洲国家也需要自身的提升,包括普遍文明程度的提升。如果他们仍然不提升,甚至会出现中非关系中的冲突。一些问题如果单用经济方式解决,就走入了西方达尔文主义的老路。如今,民营企业逐渐影响到了非洲的文化,促进了中非文化的融合。

吉佩定: 民营企业也要注重本地化,促进文化的交汇,形成相互融合的文化体系。

我估计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中非关系进一步提升,会有不少民营企业要被大浪淘沙给淘掉,层次低、水平低的企业会被层次高、水平高的民营企业代替,民营企业不能简单地着眼于挖矿、修房子等。

郝明玮: 作为中国民营企业,海山国际集团走的是哑铃模式的道路,哑铃的一头是中国,另一头是非洲,海山作为桥梁,在非洲发现并获得中国未来经济发展所需要大量资源,整合中国企业走进非洲。中国经济发展走到今天,需要大量的资源,不管国有企业还是民营企业,都不了解非洲这片陌生的土地,海山扮演的角色是拉动中国各个地

区的具有实力的民营企业进入非洲,进入非洲住在国的主流体系。

吉佩定: 西方国家的企业在非洲发展几十年,上百年,为当地提供就业、教育、高端服务等,进入了非洲国家核心经济领域,这一点我国的国有企业、民营企业要借鉴。今后,非洲是中国企业走出去的主要方向,未来十几年是非洲大发展的时期。中国企业要有长期发展的视野,要注重本土化,要注重给非洲兄弟带去利益。

从国家经济实力讲,我国的经济规模是日本的 1.22倍,是德国的 1.6倍,位居世界第二。但是,我国在海外的资产很少,我坚决主张走出去,开辟海外新天地,有志气企业应该勇敢走出去。在国内,包括房地产行业,发展前景不乐观。中国的企业可以到国外,比如地中海沿岸的非洲国家发展房地产。

郝明玮: 这个思路很好,海山目前的格局是花了很多时间完成的,未来很多新兴经济体我们也会涉及。

吉佩定: 海山在非洲的发展,下一步我认为可以考虑非洲一些经济实力比较强,人口多,需求旺盛的国家,他们对基础设施、地产业、工业发展很有需求。

王际为 (本刊主编): 现在民营企业进入非洲在资金方面遇到很大问题,国家如何在金融上支持民营企业走出去?

吉佩定: 政府在这方面有很大的改进余地,包括金融机构要取消霸王条款,目前金融机构对民营企业比较苛刻。民营企业本身来讲,企业之间应该相互支撑。另外,政府的金融政策应该进一步放开。■

延伸阅读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关于民营经济的规定:

宪法第十一条规定,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国家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并对非公有制经济依法实行监督和管理。

布雷顿森林体系:

布雷顿森林货币体系(Bretton Woods system)是指战后以美元为中心的国际货币体系。1944年 7月,西方主要国家的代表在联合国国际货币基金会议上确立了该体系,由于此次会议是在美国新罕布什尔州布雷顿森林举行的,因此称之为“布雷顿森林体系”。

关税贸易总协定作为 1944年布雷顿森林会议的补充,连同布雷顿森林会议通过的各项协定,统称为“布雷顿森林体系”,即以外汇自由化、资本自由化和贸易自由化为主要内容的多边经济制度,构成资本主义集团的核心内容,是按照美国制定的原则,实现美国经济霸权的体制。

布雷顿森林体系是以美元和黄金为基础的金汇兑本位制。其实质是建立一种以美元为中心的国际货币体系,基本内容包括美元与黄金挂钩、其他国家的货币与美元挂钩以及实行固定汇率制度。

世界最大盆地 刚果盆地



刚果盆地的河流
水量十分充足



人们在刚果盆地的
雨林中打捞河鱼



刚果盆地水系密布



刚果盆地是鳄鱼等
野生动物的最佳栖息地

刚果盆地是非洲最大盆地，也是世界上最大的盆地，又称扎伊尔盆地。位于非洲中西部。赤道横贯中部。呈方形，赤道横贯中部。面积约 337 万平方千米。位于下几内亚高原、南非高原、东非高原及低小的阿赞德高原之间，大部在扎伊尔境内，西部及北部包括刚果及中非的部分领土。

刚果盆地拥有仅次于亚马孙河盆地的世界第二大热带雨林，汇聚了极其丰富的物种，包括 1 万多种植物，400 多种哺乳动物，1000 多种鸟，200 多种爬行动物。这里的大森林被称为地球最大的物种基因库之一。

中国对非洲政策文件

国务院

2006 年 1 月

新世纪之初，国际形势继续发生深刻复杂的变化，全球化深入发展。和平与发展仍然是当今时代的主题，维护和平、促进发展、加强合作是各国人民的共同愿望，也是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与此同时，国际形势中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增加，各种安全问题相互交织。和平问题尚未解决，发展问题更加突出。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追求和平发展，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愿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同所有国家发展友好关系，增进友谊，加强合作，促进世界的和平稳定与各国的共同繁荣。

非洲是发展中国家最集中的大陆，是实现世界和平与发展的一支重要力量。新形势下中非传统友好关系面临新的发展机遇。中国政府制订对非洲政策文件，旨在宣示中国对非政策的目标及措施，规划今后一段时期双方在各领域的合作，推动中非关系长期稳定发展、互利合作不断迈上新的台阶。

第一部分 非洲的地位和作用

非洲历史悠久，幅员广袤，资源丰富，发展潜力巨大。非洲人民经过长期斗争，挣脱殖民统治桎梏，铲除种族隔离制度，赢得独立和解放，为人类文明的进步做出了重大贡献。

非洲国家独立后，积极探索适合国情的发展道路，联合自强，谋求和平、稳定与发展。在非洲各国以及非洲统一组织 / 非洲联盟的共同努力下，非洲政局总体稳定，地区冲突逐步解决，经济连年增长。“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勾画了非洲振兴和发展的宏伟蓝图。非洲国家积极参与南南合作，推动南北对话，在国际事务中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

非洲的发展还面临不少挑战。只要非洲国家坚持努力，国际社会继续支持，非洲在新世纪里就能克服困难，实现振兴。

第二部分 中国与非洲的关系

中非友谊源远流长，基础坚实。中非有着相似的历史遭遇，在争取民族解放的斗争中始终相互同情、相互支持，结下了深厚的友谊。

新中国成立和非洲国家独立开创了中非关系新纪元。半个多世纪以来，双方政治关系密切，高层互访不断，人员往来频繁，经贸关系发展迅速，其他领域的合作富有成效，在国际事务中的磋商与协调日益加强。中国向非洲国家提供了力所能及的援助，非洲国家也给予中国诸多有力的支持。

真诚友好、平等互利、团结合作、

共同发展是中非交往与合作的原则，也是中非关系长盛不衰的动力。

第三部分 中国对非洲政策

加强同非洲国家的团结与合作，始终是中国独立自主和平外交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坚定不移地继承和发扬中非友好的传统，从中国人民和非洲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与非洲国家建立和发展政治上平等互信、经济上合作共赢、文化上交流互鉴的新型战略伙伴关系。中国对非政策的总体原则和目标是：

——真诚友好，平等相待。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尊重非洲国家自主选择发展道路，支持非洲国家联合自强。

——互利互惠，共同繁荣。支持非洲国家发展经济、建设国家，同非洲国家开展形式多样的经贸及社会发展领域的合作，促进共同发展。

——相互支持，密切配合。加强与非洲在联合国等多边机制内的合作，支持彼此正当要求与合理主张；继续推动国际社会重视非洲的和平与发展。

——相互学习，共谋发展。相互学习借鉴治国理政和发展的经验，加强科教文卫领域的交流合作，支持非洲国家加强能力建设，共同探索可持续发展之路。

一个中国原则是中国同非洲国家及地区组织建立和发展关系的政治基础。中国政府赞赏绝大多数非洲国家恪守一个中国原则,不同台湾发展官方关系和官方往来,支持中国统一大业。中国愿在一个中国原则基础上与未建交国建立和发展国家关系。

第四部分 加强中非全方位合作

一、政治方面

- (一) 高层交往
保持中非领导人互访和对话势头,加强沟通,加深友谊,增进相互了解和信任。
- (二) 立法机构交往
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与非洲各国议会及泛非议会在相互尊重、加深了解、发展合作的基础上加强多层次、多渠道的友好往来。
- (三) 政党交往
中国共产党在独立自主、完全平等、相互尊重、互不干涉内部事务的原则基础上,与非洲各国友好政党和政治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交往,增进了解与友谊,谋求信任与合作。
- (四) 磋商机制
建立并完善中国与非洲国家之间的国家双边委员会、外交部政治磋商、经贸合作联(混)合委员会、科技混委会等机制,以灵活、务实的方式推进双方对话、磋商的机制化。
- (五) 国际事务合作
继续加强中非在国际事务中的团结与合作,对重大国际和地区问题经常交换看法、协调立场,在涉及各自国家主权、领土完整、民族尊严和人权等重大问题上相互支持。中国支持非洲国家平等参与国际事务,共同致力于加强联合国的作用,维护《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建立公正合理、平等互利的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推进国际关系的民主化和法治化,维护发展中国家的合法权益。
- (六) 地方政府交往

中国中央政府重视中非地方政府之间的交往,积极支持双方建立友好省州或友好城市,促进双方在地方发展和治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二、经济方面

- (一) 贸易
中国政府将采取积极措施为更多非洲产品进入中国市场提供便利,认真实施给予非洲最不发达国家部分对华出口商品免关税待遇,以扩大和平衡双边贸易,优化贸易结构。通过多、双边友好协商,互谅互让,妥善解决贸易分歧和摩擦。推动双方企业界成立“中国－非洲联合工商会”。中国愿在条件成熟时与非洲国家或地区组织商签自由贸易协定。
- (二) 投资
中国政府鼓励和支持中国企业到非洲投资兴业,继续为此提供优惠贷款和优惠出口买方信贷,并愿与非洲国家探讨促进投资合作的新途径和新方式。继续制订和完善相关政策,加强引导,注重服务,提供便利。欢迎非洲企业到中国投资。继续与非洲国家商签并落实《双边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和《避免双重征税协定》,与非洲国家共同营造良好的投资合作环境,保护双方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三) 金融合作
积极发展中非在金融领域的合作关系。中国政府支持中国金融机构与非洲国家和地区金融机构加强交流与合作。
- (四) 农业合作
继续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的中非农业合作与交流。重点加强在土地开发、农业种植、养殖技术、粮食安全、农用机械、农副产品加工等领域的合作。加大农业技术合作力度,积极开展农业实用技术培训,在非洲建立农业技术试验示范项目。加快制订中非农业合作规划。
- (五) 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中非在交通、通讯、水利、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合作。中国政

- 府积极支持中国企业参与非洲国家的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扩大对非承包工程业务规模,逐步建立对非承包工程的多、双边合作机制。加强技术和管理方面的合作,注重帮助非洲国家提高自主发展能力。
 - (六) 资源合作
加强中非在资源领域的信息交流与合作。中国政府鼓励和支持有实力的中国企业按照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采取形式多样的合作方式与非洲国家共同开发和合理利用资源,帮助非洲国家将资源优势转化为竞争优势,促进非洲国家和地区实现可持续发展。
 - (七) 旅游合作
积极落实中国公民组团赴部分非洲国家旅游的工作,并将根据非洲国家的要求和实际可行性,把更多非洲国家列为“中国公民组团出境旅游目的地”。中国欢迎非洲国家公民来华旅游观光。
 - (八) 减免债务
中国政府愿继续通过友好协商帮助有关非洲国家解决和减轻对华债务。继续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发达国家在减免非洲国家债务问题上采取更多实质性行动。
 - (九) 经济援助
中国政府将根据自身财力和经济发展状况,继续向非洲国家提供并逐步增加力所能及和不附加政治条件的援助。
 - (十) 多边合作
加强中非在多边经贸、金融机构和体系中的磋商与协调,共同推动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进一步重视发展问题,促进南南合作,推动建立公正、合理的多边贸易体制,扩大发展中国家在国际金融事务中的发言权和决策权。中国政府愿与其他国家和国际组织加强合作,共同支持非洲的发展,为非洲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做出贡献。
- #### 三、教、科、文、卫和社会方面
- (一) 人力资源开发和教育合作
充分发挥中国政府设立的“非洲人

- 力资源开发基金”在培训非洲人才方面的作用。根据非洲国家的实际需要,确定重点,拓展领域,加大投入,提高实效。
- 继续与非洲互派留学生。中国将适当增加政府奖学金名额。继续派遣援非教师。帮助非洲国家开展汉语教学。实施教育援助项目,促进非洲有关薄弱学科的发展。加强在职业技术教育和远程教育等方面的合作。鼓励双方教育、学术机构开展交流与合作。
- (二) 科技合作
以相互尊重、优势互补、利益共享为原则,促进中非在应用研究、技术开发、成果转让等方面的合作。加强在双方共同感兴趣的农业生物技术、太阳能利用技术、地质勘查和采矿技术、新药研发等领域的科技合作。继续为非洲国家举办实用技术培训班,开展技术援助示范项目。积极推动中国科技成果和先进适用技术在非洲的推广和应用。
- (三) 文化交流
落实与非洲各国签订的文化合作协定和相关执行计划,保持双方文化主管部门的经常性交往,加强双方文化艺术及体育专业人员的交流。根据双方文化交流及市场需要,积极引导和推动民间团体和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文化交流活动。
- (四) 医疗卫生合作
促进双方医务、卫生人员和相关信息的交流。中国将继续向非洲国家派遣医疗队,提供药品和医疗物资援助,帮助非洲国家建立和改善医疗设施、培训医疗人员。加强与非洲国家在艾滋病、疟疾等传染病和其他疾病防治、传统医药研究及应用、公共卫生应急机制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 (五) 新闻合作
鼓励双方新闻媒体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交流与合作,增进相互了解,全面、客观报道对方情况。加强双方相关政府部门的联系与沟通,就处理与国内外传媒的关系交流经验,为媒体交流提供指导和便利。
- (六) 行政合作

- 在公务员制度建设、公共行政改革和政府部门人才培养方面开展交流与合作,探讨建立中非人事行政交流合作机制。
 - (七) 领事合作
定期或不定期地与非洲国家举行领事磋商,就双边或多边领事关系中亟待解决或共同关心的问题进行友好商谈,增进了解,促进合作。便利双方人员往来,保障双方侨民安全。
 - (八) 民间交往
鼓励并积极引导中非民间团体交往,特别是加强青年、妇女的交流,增进双方人民之间的理解、信任与合作。鼓励并引导志愿者赴非洲国家服务。
 - (九) 环保合作
加强技术交流,积极推动中非在气候变化、水资源保护、防治荒漠化和生物多样性等环境保护领域的合作。
 - (十) 减灾、救灾和人道主义援助
积极开展在减灾、救灾领域的人员交流、培训和技术合作。中国将积极回应非洲国家的紧急人道主义援助要求,鼓励并支持中国红十字会等非政府组织与非洲国家相关团体开展交流与合作。
- #### 四、和平与安全方面
- (一) 军事合作
密切双方军队高层往来,积极开展军事专业技术交流与合作。中国将继续协助非洲国家培训军事人员,支持非洲国家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维护自身安全。
 - (二) 冲突解决及维和行动
支持非洲联盟等地区组织及相关国家为解决地区冲突所做的积极努力,并提供力所能及的援助。积极推动联合国安理会关注并帮助解决非洲地区冲突问题,继续支持并参与联合国在非洲的维和行动。
 - (三) 司法和警务合作
促进双方司法、执法部门的交流与合作,在法制建设、司法改革方面相互借鉴。共同提高防范、侦查和打击犯罪能力,协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及腐败

- 犯罪。加强双方在司法协助、引渡和遣返犯罪嫌疑人方面的合作。
 - 密切与非洲各国移民管理部门在惩治非法移民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加强移民管理信息的沟通,建立高效畅通的情报信息交流渠道。
 - (四) 非传统安全
加强情报交流,探讨在打击恐怖主义、小武器走私、贩毒、跨国经济犯罪等非传统安全领域深化合作的有效途径和方式,共同提高应对非传统安全威胁的能力。
- #### 第五部分 中非合作论坛及后续行动
- 2 0 0 0 年创立的中非合作论坛已成为中非进行集体对话与多边合作的有效机制,构筑了中非间长期稳定、平等互利新型伙伴关系的重要框架和平台。
 - 中国重视中非合作论坛在加强中非政治磋商和务实合作方面的积极作用,将与非洲国家一道,认真落实《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宣言》、《中非经济和社会发展合作纲领》、《中非合作论坛一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计划(2 0 0 4－2 0 0 6)》及后续行动,继续在论坛框架内出台新举措,增进中非政治互信,推动务实合作全面发展。不断完善论坛机制,积极探索论坛与“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间加强合作的最佳方式和途径。
- #### 第六部分 中国与非洲地区组织的关系
- 中国赞赏非洲联盟在维护地区和平与稳定、促进非洲团结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重视与非洲联盟在各领域的友好合作,支持其在地区和国际事务中发挥积极作用并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 中国赞赏并支持非洲次区域组织在推动各自地区政治稳定、经济发展和一体化进程中的积极作用,愿意加强与各组织的友好合作。■

商务部关于印发《规范对外投资合作领域竞争行为的规定》的通知

来源：商务部合作司

为促进对外投资合作业务健康和可持续发展，规范企业海外经营行为，鼓励和保护公平竞争，杜绝不正当竞争行为，提升对外投资合作企业管理水平和竞争能力，商务部制定了《规范对外投资合作领域竞争行为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13年 3月 18日

规范对外投资合作领域竞争行为的规定

第一条 为促进对外投资合作业务健康和可持续发展，规范对外投资合作企业（以下简称企业）海外经营行为，鼓励和保护公平竞争，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和《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国家鼓励企业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通过正当竞争开展对外投资合作；鼓励企业通过正当竞争行为实现优胜劣汰，促进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鼓励企业树立开放的经营理念，广泛合作、整合力量，降低市场开拓成本并实现可持续性发展。

第三条 企业在经营中应当遵循平等、公平、诚实守信的原则，遵守公认的商业道德。企业不应采取不正当竞争行为损害其他企业的合法权益，扰乱对外投资合作经营秩序。

第四条 商务部负责对外投资合作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督管理。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企业对外投资合作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督管理。

第五条 对外投资合作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包括：

- （一）以商业贿赂争取市场交易机会；
- （二）以排挤竞争对手为目的的不正当价格竞争行为；
- （三）串通投标；
- （四）诋毁竞争对手商誉；
- （五）虚假宣传业绩；
- （六）其他依法被认定为不正当竞争的行为。

第六条 企业应在严格遵守《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以及《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前提下开展公平竞争。

（一）承揽拟使用中国金融机构信贷资金的项目，在未取得有关金融和保险机构承贷、承保意向函前，不得对外承诺为项目提供融资。

（二）承揽合同报价金额 500万美元以上的境外工程项目（含我企业对外投资项下的工程项目），必须

在参加投（议）标前按照规定办理对外承包工程项目投（议）标核准。

（三）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加强工程质量和生产安全管理，严格执行对外承包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的有关标准和规定，按期保质完成工程项目。

（四）开展并购类境外投资须提交《境外并购事项前期报告表》。

（五）企业外派人员应当取得项目所在国（地区）政府批准的用工指标，并符合当地有关法律规定的用工比例，不得通过压低劳工成本获得各类对外投资合作项目。

第七条 企业应坚持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建立健全科学规范的项目决策机制和质量管理制度。

（一）追踪项目过程中应本着能力可及、技术可行、风险可控和效益有保障的原则，对项目情况、技术和经济可行性，以及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进行综合评估，科学决策。

（二）应遵守项目所在国（地区）法律法规，尊重当地风俗习惯，重视环境保护，维护当地劳工权益，积极参与当地公益事业，履行必要的社会责任。

（三）应当安排外派人员接受职业技能、安全防范知识等培训，为外派人员办理出境手续并协助办理国外工作许可等手续，负责落实外派人员的劳动关系，承担境外人员管理责任，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第八条 有关行业组织应健全和完善行业规范，引导会员企业诚信经营，公开、公平、公正地处理企业纠纷，维护市场经营秩序。

第九条 举报有关企业存在不正当竞争行为的，举报人应以实名向商务部提出，举报内容必须详实、准确，同时提交相应证据。

第十条 商务部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可以委托地方商务主管部门、驻外使领馆经商机构或其他有关单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对对外投资合作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进行调查和认定。涉及单位和个人应当对调查给予配合、协助。

第十一条 商务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对外投资合作不良信用记录制度，对违反本规定构成不正当竞争的对对外投资合作经营行为将记录在案，并通报有关部门和机构。涉及企业 3年内不得享受国家有关支持政策。

第十二条 违反本规定的，商务主管部门将依据《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和《境外投资管理办法》予以处罚。

商务主管部门在查处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过程中，发现有关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应当依法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合法权益受到不正当竞争行为损害的企业，可依法申请司法救济。

第十三条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对外投资合作业务监督管理工作中滥用职权、徇私舞弊，协助或纵容企业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获取项目的，将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四条 本规定由商务部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 30天后施行。

商务部 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 《对外投资合作环境保护指南》的通知

文章来源：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

【发布单位】商务部 环境保护部
【发布文号】商合函 [2013]74 号
【发布时间】2013—02—18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环境保护部门，各中央企业：

为指导我国企业在对外投资合作中进一步规范环境保护行为，引导企业积极履行环境保护社会责任，推动对外投资合作可持续发展，我们制定了《对外投资合作环境保护指南》（以下简称《指南》），现予印发。

请各地商务主管部门、环境保护部门加强对《指南》的宣传，指导我企业在对外投资合作中提高环境保护意识，了解并遵守东道国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实现互利共赢。

商务部
环境保护部
2013 年 2 月 18 日

对外投资合作环境保护指南

第一条 为指导中国企业进一步规范对外投资合作活动中的环境保护行为，及时识别和防范环境风险，引导企业积极履行环境保护社会责任，树立中国企业良好对外形象，支持东道国的可持续发展，制定本指南。

第二条 本指南适用于中国企业对外投资合作活动中的环境保护，由企业自觉遵守。

第三条 倡导企业在积极履行环境保护责任的过程中，尊重东道国社区居民的宗教信仰、文化传统和民族风俗，保障劳工合法权益，为周边地区居民提供培训、就业和再就业机会，促进当地经济、环境和社区协调发展，在互利互惠基础上开展合作。

第四条 企业应当秉承环境友好、资源节约的理念，发展低碳、绿色经济，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实现自身盈利和环境保护“双赢”。

第五条 企业应当了解并遵守东道国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企业投资建设和运营的项目，应当依照东道国法律法规规定，申请当地政府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许可。

第六条 企业应当将环境保护纳入企业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计划，建立相应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强化企业的环境、健康和生产安全管理。鼓励企业使用综合环境服务。

第七条 企业应当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培训制度，向员工提供适当的环境、健康与生产安全方面的教育和培训，使员工了解和熟悉东道国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掌握有关有害物质处理、环境事故预防以及其他环境知识，提高企业员工守法意识和环保素质。

第八条 企业应当根据东道国的法律法规要求，对其开发建设和生产经营活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果，采取合理措施降低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第九条 鼓励企业充分考虑其开发建设和生产经营活动对历史文化遗产、风景名胜、民风民俗等社会环境的影响，采取合理措施减少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第十条 企业应当按照东道国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建设和运行污染防治设施，开展污染防治工作，废气、废水、固体废物或其他污染物的排放应当符合东道国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

第十一条 鼓励企业在项目建设前，对拟选址建设区域开展环境监测和评估，掌握项目所在地及其周围区域的环境本底状况，并将环境监测和评估结果备案保存。

鼓励企业对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开展监测，随时掌握企业的污染状况，并对监测结果进行记录和存档。

第十二条 鼓励企业在收购境外企业前，对目标企业开展环境尽职调查，重点评估其在历史经营活动中形成的危险废物、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等情况，以及目标企业与此相关的环境债务。鼓励企业采取良好环境实践，降低潜在环境负债风险。

第十三条 企业对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危险废物，应当制订管理计划。计划内容应当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运输、利用、处置措施。

第十四条 企业对可能存在的环境事故风险，应当根据环境事故和其他突发事件的性质、特点和可能造成的环境危害，制订环境事故和其他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建立向当地政府、环境保护监管机构、可能受到影响的社会公众以及中国企业总部报告、沟通的制度。

应急预案的内容包括应急管理工作的组织体系与职责、预防与预警机制、处置程序、应急保障以及事后恢复与重建等。鼓励企业组织预案演练，并及时对预案进行调整。

鼓励企业采取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等手段，合理分散环境事故风险。

第十五条 企业应当审慎考虑所在区域的生态功能定位，对于可能受到影响的具有保护价值的动、植物资源，企业可以在东道国政府及社区的配合下，优先采取就地、就近保护等措施，减少对当地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

对于由投资活动造成的生态影响，鼓励企业根据东道国法律法规要求或者行业通行做法，做好生态恢复。

第十六条 鼓励企业开展清洁生产，推进循环利用，从源头削减污染，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生产、服务和产品使用过程中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

第十七条 鼓励企业实施绿色采购，优先购买环境友好产品。

鼓励企业按照东道国法律法规的规定，申请有关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相关产品的环境标志认证。

第十八条 鼓励企业定期发布本企业环境信息，公布企业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计划、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环境绩效情况等。

第十九条 鼓励企业加强与东道国政府环境保护监管机构的联系与沟通，积极征求其对环境保护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第二十条 倡导企业建立企业环境社会责任沟通方式和对话机制，主动加强与所在社区和相关社会团体的联系与沟通，并可以依照东道国法律法规要求，采取座谈会、听证会等方式，就本企业建设项目和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听取意见和建议。

第二十一条 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和支持当地的环境保护公益活动，宣传环境保护理念，树立企业良好环境形象。

第二十二条 鼓励企业研究和借鉴国际组织、多边金融机构采用的有关环境保护的原则、标准和惯例。

商务部建立企业“走出去”政策体系

商务部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初步建立起“走出去”的政策促进体系、服务保障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指导和促进企业积极稳妥开展对外投资合作。加快推动对外投资合作法制化和便利化，相继颁布实施《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制定施行《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等法规政策。发挥宏观规划的引导作用和支持政策的杠杆作用，编制《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和各类“走出去”境外规划，丰富完善金融、信贷、外汇、保险等各项优惠政策。指导企业做好与投资东道国的文化利益融合和内部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企业境外经营行为，出台《中国境外企业文化建设若干意见》，印发《境外中资企业(机构)员工管理指引》、《对外承包工程行业社会责任指引》。增强公共服务职能，定期发布《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对外投资国别产业指引》、《国别投资经营障碍报告》，建立完善对外投资合作信息服务系统，加大“走出去”人才培养力度。加强境外安全权益保障，推进对外投资合作安全权益保护体系建设，制定《境外中资企业机构和人员安全管理规定》，发布《对外投资合作境外风险提示》预警信息，编制《境外中资企业机构和人员安全管理指南》，指导企业妥善应对境外安全风险。加强多双边机制建设，积极为企业营造公平宽松的外部环境，保障企业境外合法权益。

《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发布文号】商务部令 2009年第 5号

【发布日期】2009年 3月 16日

第一章 总 则

- 第一条 为促进和规范境外投资，根据《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制定本办法。
-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境外投资，是指在我国依法设立的企业（以下简称企业）通过新设、并购等方式在境外设立非金融企业或取得既有非金融企业的所有权、控制权、经营管理权等权益的行为。
- 第三条 企业开展境外投资应当认真了解并遵守境内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遵循“互利共赢”原则。
- 第四条 商务部负责对境外投资实施管理和监督，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境外投资实施管理和监督。

第二章 核 准

- 第五条 商务部和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对企业境外投资实行核准。商务部建立“境外投资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对予以核准的企业，颁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以下简称《证书》，样式见附件一）。《证书》由商务部统一印制，实行统一编码管理。
- 第六条 企业开展以下情形境外投资应当按本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提交申请材料，并按本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报商务部核准：
- （一）在与我国未建交国家的境外投资；
 - （二）特定国家或地区的境外投资（具体名单由商务部会同外交部等有关部门确定）；
 - （三）中方投资额 1亿美元及以上的境外投资；
 - （四）涉及多国（地区）利益的境外投资；
 - （五）设立境外特殊目的公司。
- 第七条 地方企业开展以下情形的境外投资应当按照本办法第十二条要求提交申请材料，并按第十四条的规定报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核准：
- （一）中方投资额 1000万美元及以上、1亿美元以下的境外投资；
 - （二）能源、矿产类境外投资；
 - （三）需在境内招商的境外投资。
- 第八条 企业开展本办法第六条、第七条规定情形以外的境外投资，须提交《境外投资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样式见附件二），并按第十六条规定办理核准。
- 第九条 企业境外投资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商务部和省级商务主管部门不予核准：
- （一）危害我国国家主权、安全和社会公共利益，或违反我国法律法规；
 - （二）损害我与有关国家（地区）关系；
 - （三）可能违反我国对外缔结的国际条约；
 - （四）涉及我国禁止出口的技术和货物。
- 境外投资经济技术可行性由企业自行负责。
- 第十条 商务部核准第六条规定的境外投资应当征求我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意见。涉及中央企业的，由商务部征求意见；涉及地方企业的，由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征求意见。
- 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核准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境外投资应当征求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意见；其他情形的境外投资核准，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可视情征求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意见。
- 第十一条 商务部和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征求意见时应当向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提供投资事项基本情况等相关信息。
- 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主要从东道国安全状况、对双边政治和经贸关系影响等方面提出意见，并自收到征求意见函之日起 10个工作日内予以回复。
- 第十二条 企业开展本办法第六条、第七条规定情形的境外投资须提交以下材料：
- （一）申请书，主要内容包括境外企业的名称、注册资本、投资金额、经营范围、经营期限、投资资金来源情况的说明、投资的具体内容、股权结构、投资环境分析评价以及对不涉及本办法第九条所列情形的说明等；
 - （二）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三）境外公司章程及相关协议或者合同；
 - （四）国家有关部门的核准或备案文件；
 - （五）并购类境外投资须提交《境外并购事项前期报告表》（样式见附件三）；
 - （六）主管部门要求的其他文件。
- 第十三条 企业开展第六条规定的境外投资，中央企业向商务部提出申请，地方企业通过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向商务部提出申请。
- 收到申请后，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当于 10个工作日内（不含征求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的时间）对企业申报材真实性及是否涉及本办法第九条所列情形进行初审，同意后将初审意见和全部申请材料报送商务部。
- 商务部收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或中央企业的申请后，于 5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

形式的，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一次告之申请人；受理后，应当于 15 个工作日内（不含征求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的时间）做出是否予以核准的决定。

第十四条 企业开展第七条规定的境外投资，向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收到申请后，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当于 5 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一次告之申请人；受理后，应当于 15 个工作日内（不含征求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意见的时间）做出是否予以核准的决定。

第十五条 对予以核准的第六条、第七条规定的境外投资，商务部和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当出具书面核准决定并颁发《证书》；不予核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企业并说明理由，告知其享有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

第十六条 企业开展第八条规定的境外投资按以下程序办理核准：

中央企业总部通过“系统”按要求填写打印申请表，报商务部核准。地方企业通过“系统”按要求填写打印申请表，报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核准。

商务部和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收到申请表后，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申请表填写完整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即予颁发《证书》。

第十七条 两个以上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境外企业，应当由相对最大股东在征求其他投资方书面同意后负责办理核准手续。商务部或相对最大股东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将相关核准文件抄送其他投资方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

第十八条 商务部或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核准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类境外投资应当征求国内有关商会、协会的意见，以作为核准时的参考。

第三章 变更和终止

第十九条 核准后，原境外投资申请事项发生变更，企业应参照第二章的规定向原核准机关申请办理变更核准手续。企业之间转让境外企业股份，由受让方负责申请办理变更手续，商务部或受让方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当把相关核准文件抄送其他股东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

第二十条 企业终止经核准的境外投资应向原核准机关备案，交回《证书》。原核准机关出具备案函，企业据此向外汇管理等部门办理相关手续。企业及其所属境外企业应当按当地法律办理注销手续。

终止是指原经核准的境外企业不再存续或我国企业均不再拥有原经核准的境外企业的股权等任何权益。

第四章 境外投资行为规范

第二十一条 企业应当客观评估自身条件、能力和东道国（地区）投资环境，积极稳妥开展境外投资。境内外法律法规和规章对资格资质有要求的，应当取得相关证明文件。

第二十二条 企业对其投资设立的境外企业冠名应当符合境内外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未按国家有关规定获得批准的企业，其境外企业名称不得冠以“中国”、“中华”、“国家”等字样。境外企业外文名称可在申请核准前在东道国（地区）进行预先注册。

第二十三条 企业应当落实各项人员和财产安全防范措施，建立突发事件预警机制和应急预案，并接受驻外使（领）馆在突发事件防范、人员安全保护等方面的指导。

在境外发生突发事件时，企业应当及时、妥善处理，并立即向驻外使（领）馆和国内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第二十四条 企业应当要求境外企业中方负责人当面或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及时向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报到登记。

第二十五条 企业应向原核准机关报告境外投资业务情况和统计资料，确保报送情况和数据真实准确。

第二十六条 企业应当在其对外签署的与境外投资相关的合同或协议生效前，取得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核准。

第五章 管理和服务

第二十七条 商务部负责对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及中央企业总部的境外投资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和指导。

第二十八条 商务部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境外投资引导、促进和服务体系，强化公共服务。

商务部发布《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帮助企业了解东道国（地区）投资环境。

商务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对外投资国别产业导向目录》，引导企业有针对性地到东道国（地区）开展境外投资。

商务部通过政府间多双边经贸或投资合作机制等协助企业解决困难和问题。

商务部建立对外投资与合作信息服务系统，为企业开展境外投资提供统计、投资机会、投资障碍、预警等信息服务。

第二十九 条企业境外投资获得核准后，持《证书》办理外汇、银行、海关、外事等相关手续，并享受国家有关政策支持。

第三十条 企业自领取《证书》之日起 2 年内，未在东道国（地区）完成有关法律手续或未办理本办法第二十九条所列境内有关部门手续，原核准文件和《证书》自动失效，《证书》应交回原核准机关。如需再开展境外投资，须按本办法规定重新办理核准。

第三十一条 《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转借或以任何形式转让。已变更、失效或注销的《证书》应当交回发证机关。

第六章 罚 则

第三十二条 企业提供虚假申请材料或不如实填报申请表的，商务部和省级商务主管部门不予受理或不予核准，并给予警告，且可在一年内不受理该企业任何境外投资核准申请；企业以提供虚假材料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境外投资核准的，商务部及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当撤销相关文件，并可在三年内不受理该企业任何境外投资核准申请。

第三十三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的企业三年内不得享受国家有关境外投资政策支持。

第三十四条 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未按本办法规定进行核准和履行管理监督职责的，商务部责令改正并提出批评。

第三十五条 商务主管部门有关工作人员不依本办法规定履行职责，或者滥用职权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六条 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可依照本规定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

第三十七条 本办法所称特殊目的公司系指企业为实现其实际拥有的境内公司权益在境外上市而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境外公司。

第三十八条 事业单位法人开展境外投资、企业在境外设立非企业法人适用本办法。企业赴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投资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三十九条 企业控股的境外企业的境外再投资，在完成法律手续后一个月内，应当由企业报商务主管部门备案。企业为地方企业的，须通过“系统”填报相关信息，打印备案表（样式见附件四）并加盖本企业公章后向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备案；企业为中央企业的，中央企业总部通过“系统”填报相关信息，打印备案表并加盖公章后向商务部备案。企业递交备案表后即完成备案。

第四十条 本办法由商务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境外投资开办企业核准事项的规定》（商务部 2004 年 16 号令）和《商务部、国务院港澳办关于印发〈关于内地企业赴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投资开办企业核准事项的规定〉的通知》（商合发[2004]452 号）同时废止。此前有关规定与本办法不符的，以本办法为准。

《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

【发布文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27 号

【发布日期】2008 年 5 月 7 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对外承包工程，促进对外承包工程健康发展，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对外承包工程，是指中国的企业或者其他单位（以下统称单位）承包境外建设工程项目（以下简称工程项目）的活动。

第三条 国家鼓励和支持开展对外承包工程，提高对外承包工程的质量和水平。

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和完善促进对外承包工程的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对外承包工程服务体系和风险保障机制。

第四条 开展对外承包工程，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外派人员的合法权益。

开展对外承包工程，应当遵守工程项目所在国家或者地区的法律，信守合同，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注重生态环境保护，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第五条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对外承包工程的监督管理，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与对外承包工程有关的管理工作。

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组织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对外承包工程。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对外承包工程的监督管理。

第六条 有关对外承包工程的协会、商会按照章程为其成员提供与对外承包工程有关的信息、培训等方面的服务，依法制定行业规范，发挥协调和自律作用，维护公平竞争和成员利益。

第二章 对外承包工程资格

第七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对外承包工程资格。

第八条 申请对外承包工程资格，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有法人资格，工程建设类单位还应当依法取得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颁发的特级或者一级资质证书；
- （二）有与开展对外承包工程相适应的资金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中至少 2 人具有 2 年以上从事对外承包工程的经历；
- （三）有与开展对外承包工程相适应的安全防范能力；
- （四）有保障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最近 2 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和较大事故以上的生产安全事故；
- （五）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最近 3 年内没有重大违约行为和严重违法经营记录。

第九条 申请对外承包工程资格，中央企业和中央管理的其他单位（以下称中央单位）应当向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央单位以外的单位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申请时应当提交申请书和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证明材料。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书和证明材料之日起 30 日内，会同同级建设主管部门进行审查，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予以批准的，由受理申请的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颁发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不予批准的，书面通知申请单位并说明理由。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应当将其颁发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的情况报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条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在监督检查中，发现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不再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应当责令其限期整改；逾期仍达不到本条例规定条件的，吊销其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

第三章 对外承包工程活动

第十一条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建立对外承包工程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定期发布有关国家和地

区安全状况的评估结果，及时提供预警信息，指导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做好安全风险防范。

第十二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不得以不正当的低价承揽工程项目、串通投标，不得进行商业贿赂。

第十三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与境外工程项目发包人订立书面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第十四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加强对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管理，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的规章制度。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将工程项目分包的，应当与分包单位订立专门的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分包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并对分包单位的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不得将工程项目分包给不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应资质的单位；工程项目的建筑施工部分不得分包给未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境内建筑施工企业。

分包单位不得将工程项目转包或者再分包。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在分包合同中明确约定分包单位不得将工程项目转包或者再分包，并负责监督。

第十五条 从事对外承包工程外派人员中介服务的机构应当取得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的许可，并按照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的规定从事对外承包工程外派人员中介服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通过中介机构招用外派人员的，应当选择依法取得许可并合法经营的中介机构，不得通过未依法取得许可或者有重大违法行为的中介机构招用外派人员。

第十六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依法与其招用的外派人员订立劳动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向外派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和支付报酬，履行用人单位义务。

第十七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有专门的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负责保护外派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并根据所承包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保护外派人员人身和财产安全的方案，落实所需经费。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根据工程项目所在国家或者地区的安全状况，有针对性地对外派人员进行安全防范教育和应急知识培训，增强外派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第十八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为外派人员购买境外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第十九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及时存缴备用金。

前款规定的备用金，用于支付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拒绝承担或者无力承担的下列费用：

- （一）外派人员的报酬；
- （二）因发生突发事件，外派人员回国或者接受其他紧急救助所需费用；
- （三）依法应当对外派人员的损失进行赔偿所需费用。

第二十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与境外工程项目发包人订立合同后，应当及时向中国驻该工程项目所在国使馆（领馆）报告。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接受中国驻该工程项目所在国使馆（领馆）在突发事件防范、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及外派人员保护等方面的指导。

第二十一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在境外发生突发事件时，应当及时、妥善处理，并立即向中国驻该工程项目所在国使馆（领馆）和国内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按照预防和处置并重的原则，建立、健全对外承包工程突发事件预警、防范和应急处置机制，制定对外承包工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第二十二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定期向商务主管部门报告其开展对外承包工程的情况，并按照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和国务院统计部门的规定，向有关部门报送业务统计资料。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建立对外承包工程信息收集、通报制度，向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无偿提供信息服务。

有关部门应当在货物通关、人员出入境等方面，依法为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提供快捷、便利的服务。

第四章 法律责任

第二十四条 未取得对外承包工程资格，擅自开展对外承包工程的，由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 5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对其主要负责人处 5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二十五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 10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主要负责人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商务主管部门可以禁止其在 1 年以上 3 年以下的期限内对外承包新的工程项目；造成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发生较大事故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商务主管部门可以吊销其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对工程建设类单位，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可以降低其资质等级或者吊销其资质证书：

- （一）未建立并严格执行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的规章制度的；
- （二）没有专门的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负责保护外派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或者未根据所承包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保护外派人员人身和财产安全的方案并落实所需经费的；
- （三）未对外派人员进行安全防范教育和应急知识培训的；
- （四）未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或者在境外发生突发事件，未及时、妥善处理的。

第二十六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 15 万元以上 3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主要负责人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商务主管部门可以禁止其在 2 年以上 5 年以下的期限内对外承包新的工程项目；造成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发生较大事故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商务主管部门可以吊销其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对工程建设类单位，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可以降低其资质等级或者吊销其资质证书：

- （一）以不正当的低价承揽工程项目、串通投标或者进行商业贿赂的；
- （二）未与分包单位订立专门的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在分包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或者未对分包单位的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的；
- （三）将工程项目分包给不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将工程项目的建筑施工部分分包给未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境内建筑施工企业的；
- （四）未在分包合同中明确约定分包单位不得将工程项目转包或者再分包的。

分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工程项目转包或者再分包的，由建设主管部门责令改正，依照前款规定的数额对分包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处以罚款；造成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者发生较大事故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可以降低其资质等级或者吊销其资质证书。

第二十七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对其主要负责人处 5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

- （一）与境外工程项目发包人订立合同后，未及时向中国驻该工程项目所在国使馆（领馆）报告的；
- （二）在境外发生突发事件，未立即向中国驻该工程项目所在国使馆（领馆）和国内有关主管部门报告的；
- （三）未定期向商务主管部门报告其开展对外承包工程的情况，或者未按照规定向有关部门报送业务统计资料的。

第二十八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通过未依法取得许可或者有重大违法行为的中介机构招用外派人员，或者不依照本条例规定为外派人员购买境外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或者未按照规定存缴备用金的，由商务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 5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主要负责人处 5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商务主管部门可以禁止其在 1 年以上 3 年以下的期限内对外承包新的工程项目。

未取得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的许可，擅自从事对外承包工程外派人员中介服务的，由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 10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对其主要负责人处 5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二十九条 商务主管部门、建设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在对外承包工程监督管理工作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处分。

第五章 附 则

第三十条 对外承包工程涉及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人员出入境、海关以及税收、外汇等事项，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第三十一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以投标、议标方式参与报价金额在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等有关部门规定标准以上的工程项目的，其银行保函的出具等事项，依照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等有关部门的规定办理。

第三十二条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承包特定工程项目，或者在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外交部等有关部门确定的特

定国家或者地区承包工程项目的，应当经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

第三十三条 中国内地的单位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承包工程项目，参照本条例的规定执行。

第三十四条 中国政府对外援建的工程项目的实施及其管理，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五条 本条例自 2008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

【发布文号】国务院第 620 号令

【发布日期】2012 年 5 月 16 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对外劳务合作，保障劳务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对外劳务合作健康发展，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对外劳务合作，是指组织劳务人员赴其他国家或者地区为国外的企业或者机构（以下统称国外雇主）工作的经营性活动。

国外的企业、机构或者个人不得在中国境内招收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第三条 国家鼓励和支持依法开展对外劳务合作，提高对外劳务合作水平，维护劳务人员的合法权益。

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和完善促进对外劳务合作发展的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对外劳务合作服务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和处置机制。

第四条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负责全国的对外劳务合作监督管理工作。国务院外交、公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交通运输、住房城乡建设、渔业、工商行政管理等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对外劳务合作监督管理的相关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一领导、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的对外劳务合作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对外劳务合作监督管理工作，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对外劳务合作监督管理的相关工作。

第二章 从事对外劳务合作的企业与劳务人员

第五条 从事对外劳务合作，应当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规定，经省级或者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批准，取得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

第六条 申请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符合企业法人条件；
- （二）实缴注册资本不低于 600 万元人民币；
- （三）有 3 名以上熟悉对外劳务合作业务的管理人员；
- （四）有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制度；
- （五）法定代表人没有故意犯罪记录。

第七条 申请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的企业，应当向所在地省级或者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以下称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提交其符合本条例第六条规定条件的证明材料。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证明材料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不予批准的，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申请人持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

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应当将依法取得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并办理登记的企业(以下称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名单报至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应当及时通报中国驻外使馆、领馆。

未依法取得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并办理登记,不得从事对外劳务合作。

第八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不得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商务、旅游、留学等名义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第九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指定的银行开设专门账户,缴存不低于300万元人民币的对外劳务合作风险处置备用金(以下简称备用金)。备用金也可以通过向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提交等额银行保函的方式缴存。

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应当将缴存备用金的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名单向社会公布。

第十条 备用金用于支付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拒绝承担或者无力承担的下列费用:

(一)对外劳务合作企业违反国家规定收取,应当退还给劳务人员的服务费;

(二)依法或者按照约定应当由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向劳务人员支付的劳动报酬;

(三)依法赔偿劳务人员的损失所需费用;

(四)因发生突发事件,劳务人员回国或者接受紧急救助所需费用。

备用金使用后,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自使用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将备用金补足到原有数额。

备用金缴存、使用和监督管理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

第十一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不得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从事与赌博、色情活动相关的工作。

第十二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安排劳务人员接受赴国外工作所需的职业技能、安全防范知识、外语以及用工项目所在国家或者地区相关法律、宗教信仰、风俗习惯等知识的培训;未安排劳务人员接受培训的,不得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劳务人员应当接受培训,掌握赴国外工作所需的相关技能和知识,提高适应国外工作岗位要求以及安全防范的能力。

第十三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为劳务人员购买在国外工作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但是,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与国外雇主约定由国外雇主为劳务人员购买的除外。

第十四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为劳务人员办理出境手续,并协助办理劳务人员在外国的居留、工作许可等手续。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组织劳务人员出境后,应当及时将有关情况向中国驻用工项目所在国使馆、领馆报告。

第十五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劳务人员应当遵守用工项目所在国家或者地区的法律,尊重当地的宗教信仰、风俗习惯和传统文化。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劳务人员不得从事损害国家安全和国家利益的活动。

第十六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跟踪了解劳务人员在外国的的工作、生活情况,协助解决劳务人员工作、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及时向国外雇主反映劳务人员的合理要求。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向同一国家或者地区派出的劳务人员数量超过100人的,应当安排随行管理人员,并将随行管理人员名单报中国驻用工项目所在国使馆、领馆备案。

第十七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国外发生突发事件的,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及时、妥善处理,并立即向中国驻用工项目所在国使馆、领馆和国内有关部门报告。

第十八条 用工项目所在国家或者地区发生战争、暴乱、重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中国政府作出相应避险安排的,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和劳务人员应当服从安排,予以配合。

第十九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停止开展对外劳务合作的,应当对其派出的尚在国外工作的劳务人员作出妥善安排,并将安排方案报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备案。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应当将安排方案报至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应当及时通报中国驻用工项目所在国使馆、领馆。

第二十条 劳务人员有权向商务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投诉对外劳务合作企业违反合同约定或者其他侵害劳务人员合法权益的行为。接受投诉的部门应当按照职责依法及时处理,并将处理情况向投诉人反馈。

第三章 与对外劳务合作有关的合同

第二十一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与国外雇主订立书面劳务合作合同;未与国外雇主订立书面劳务合作合同的,不得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劳务合作合同应当载明与劳务人员权益保障相关的下列事项:

(一)劳务人员的工作内容、工作地点、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二)合同期限;

(三)劳务人员的劳动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四)劳务人员社会保险费的缴纳;

(五)劳务人员的劳动条件、劳动保护、职业培训和职业危害防护;

(六)劳务人员的福利待遇和生活条件;

(七)劳务人员在国外居留、工作许可等手续的办理;

(八)劳务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购买;

(九)因国外雇主原因解除与劳务人员的合同对劳务人员的经济补偿;

(十)发生突发事件对劳务人员的协助、救助;

(十一)违约责任。

第二十二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与国外雇主订立劳务合作合同,应当事先了解国外雇主和用工项目的情况以及用工项目所在国家或者地区的相关法律。

用工项目所在国家或者地区法律规定企业或者机构使用外籍劳务人员需经批准的,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只能与经批准的企业或者机构订立劳务合作合同。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不得与国外的个人订立劳务合作合同。

第二十三条 除本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与劳务人员订立书面服务合同;未与劳务人员订立书面服务合同的,不得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服务合同应当载明劳务合作合同中与劳务人员权益保障相关的事项,以及服务项目、服务费及其收取方式、违约责任。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组织与其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的,与劳务人员订立的劳动合同应当载明劳务合作合同中与劳务人员权益保障相关的事项;未与劳务人员订立劳动合同的,不得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第二十四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与劳务人员订立服务合同或者劳动合同时,应当将劳务合作合同中与劳务人员权益保障相关的事项以及劳务人员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如实告知劳务人员,并向劳务人员明确提示包括人身安全风险在内的赴国外工作的风险,不得向劳务人员隐瞒有关信息或者提供虚假信息。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有权了解劳务人员与订立服务合同、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个人基本情况,劳务人员应当如实说明。

第二十五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向与其订立服务合同的劳务人员收取服务费,应当符合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制定的有关规定。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不得向与其订立劳动合同的劳务人员收取服务费。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不得以任何名目向劳务人员收取押金或者要求劳务人员提供财产担保。

第二十六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自与劳务人员订立服务合同或者劳动合同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服务合同或者劳动合同、劳务合作合同副本以及劳务人员名单报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备案。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应当将用工项目、国外雇主的有关信息以及劳务人员名单报至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

商务主管部门发现服务合同或者劳动合同、劳务合作合同未依照本条例规定载明必备事项的,应当要求对外劳务合作企业补正。

第二十七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负责协助劳务人员与国外雇主订立确定劳动关系的合同,并保证合同中有关劳务人员权益保障的条款与劳务合作合同相应条款的内容一致。

第二十八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劳务人员应当信守合同,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各自的义务。

第二十九条 劳务人员在国外实际享有的权益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协助劳务人员维护合法权益,要求国外雇主履行约定义务、赔偿损失;劳务人员未得到应有赔偿的,有权要求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不协助劳务人员向国外雇主要求赔偿的,劳务人员可以直接向对外劳务合作企业要求赔偿。

劳务人员在国外实际享有的权益不符合用工项目所在国家或者地区法律规定的,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协助劳务人员维护合法权益,要求国外雇主履行法律规定的义务、赔偿损失。

因对外劳务合作企业隐瞒有关信息或者提供虚假信息等原因,导致劳务人员在国外实际享有的权益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章 政府的服务和管理

第三十条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建立对外劳务合作信息收集、通报制度，为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和劳务人员无偿提供信息服务。

第三十一条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建立对外劳务合作风险监测和评估机制，及时发布有关国家或者地区安全状况的评估结果，提供预警信息，指导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做好安全风险防范；有关国家或者地区安全状况难以保障劳务人员人身安全的，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不得组织劳务人员赴上述国家或者地区工作。

第三十二条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统计部门建立对外劳务合作统计制度，及时掌握并汇总、分析对外劳务合作发展情况。

第三十三条 国家财政对劳务人员培训给予必要的支持。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当加强对劳务人员培训的指导和监督。

第三十四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开展对外劳务合作的实际情况，按照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建立对外劳务合作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服务平台），为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和劳务人员无偿提供相关服务，鼓励、引导对外劳务合作企业通过服务平台招收劳务人员。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服务平台运行的指导和监督。

第三十五条 中国驻外使馆、领馆为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了解国外雇主和用工项目的情况以及用工项目所在国家或者地区的法律提供必要的协助，依据职责维护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和劳务人员在国外的正当权益，发现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及时通报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和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

劳务人员可以合法、有序地向中国驻外使馆、领馆反映相关诉求，不得干扰使馆、领馆正常工作秩序。

第三十六条 国务院有关部门、有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对外劳务合作突发事件预警、防范和应急处置机制，制定对外劳务合作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对外劳务合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由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的单位或者个人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负责，劳务人员户籍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予以配合。

中国驻外使馆、领馆协助处置对外劳务合作突发事件。

第三十七条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建立对外劳务合作不良信用记录和公告制度，公布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和国外雇主不履行合同约定、侵害劳务人员合法权益的行为，以及对对外劳务合作企业违法行为的处罚决定。

第三十八条 对违反本条例规定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以及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向商务、公安、工商行政管理等有关部门举报。接到举报的部门应当在职责范围内及时处理。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公安、工商行政管理等有关部门，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防范和制止非法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的行为。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九条 未依法取得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从事对外劳务合作的，由商务主管部门提请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照《无照经营查处取缔办法》的规定查处取缔；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商务主管部门吊销其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

- （一）以商务、旅游、留学等名义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 （二）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 （三）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从事与赌博、色情活动相关的工作。

第四十一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未依照本条例规定缴存或者补足备用金的，由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吊销其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

第四十二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 5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并对其主要负责人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 （一）未安排劳务人员接受培训，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 （二）未依照本条例规定为劳务人员购买在国外工作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三）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安排随行管理人员。

第四十三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 10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并对其主要负责人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在国外引起重大劳务纠纷、突发事件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吊销其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

- （一）未与国外雇主订立劳务合作合同，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 （二）未依照本条例规定与劳务人员订立服务合同或者劳动合同，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 （三）违反本条例规定，与未经批准的国外雇主或者与国外的个人订立劳务合作合同，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
- （四）与劳务人员订立服务合同或者劳动合同，隐瞒有关信息或者提供虚假信息；
- （五）在国外发生突发事件时不及时处理；
- （六）停止开展对外劳务合作，未对其派出的尚在国外工作的劳务人员作出安排。

有前款第四项规定情形，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四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向与其订立服务合同的劳务人员收取服务费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者向劳务人员收取押金、要求劳务人员提供财产担保的，由价格主管部门依照有关价格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处罚。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向与其订立劳动合同的劳务人员收取费用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处罚。

第四十五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并对其主要负责人处 2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的罚款：

- （一）未将服务合同或者劳动合同、劳务合作合同副本以及劳务人员名单报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 （二）组织劳务人员出境后，未将有关情况向中国驻用工项目所在国使馆、领馆报告，或者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将随行管理人员名单报负责审批的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 （三）未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四）停止开展对外劳务合作，未将其对劳务人员的安排方案报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拒不将服务合同或者劳动合同、劳务合作合同副本报商务主管部门备案，且合同未载明本条例规定的必备事项，或者在合同备案后拒不按照商务主管部门的要求补正合同必备事项的，依照本条例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处罚。

第四十六条 商务主管部门、其他有关部门在查处违反本条例行为的过程中，发现违法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应当依照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四十七条 商务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在对外劳务合作监督管理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对不符合本条例规定条件的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申请予以批准；
- （二）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不再具备本条例规定的条件而不撤销原批准；
- （三）对违反本条例规定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以及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不依法查处；
- （四）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不依法履行监督管理职责的行为。

第六章 附 则

第四十八条 有关对外劳务合作的商会按照依法制定的章程开展活动，为成员提供服务，发挥自律作用。

第四十九条 对外承包工程项下外派人员赴国外工作的管理，依照《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以及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国务院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外派海员类（不含渔业船员）对外劳务合作的管理办法，由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以及本条例的有关规定另行制定。

第五十条 组织劳务人员赴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工作的，参照本条例的规定执行。

第五十一条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外交等有关部门确定的特定国家或者地区工作的，应当经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

第五十二条 本条例施行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批准从事对外劳务合作的企业，不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应当在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规定的期限内达到本条例规定的条件；逾期达不到本条例规定条件的，不得继续从事对外劳务合作。

第五十三条 本条例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汇 资金流入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来源：国家外汇管理局

为支持守法合规企业开展正常经营活动，防范外汇收支风险，现就加强外汇资金流入管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加强银行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

除政策性银行外，银行结售汇综合头寸限额计算公式为：“各银行当月结售汇综合头寸下限=（上月末境内外汇贷款余额-上月末外汇存款余额×参考贷存比）×国际收支调节系数”。其中：中资银行的参考贷存比为75%，外资银行的参考贷存比为100%，国际收支调节系数为0.25；境内外汇贷款余额、外汇存款余额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机构外汇信贷收支月报》中的数据计算，境内外汇贷款不含境外筹资转贷款。

外汇贷存比超过参考贷存比的银行，应在每月初的10个工作日内（初次实施应于2013年6月底前）将综合头寸调整至下限以上；银行综合头寸下限调整后，其上限随之上调相同额度。外汇贷存比低于参考贷存比的银行，原有的头寸限额保持不变，但应把握外汇贷款的合理增长，防止外汇贷存比过度波动。

二、加强对进出口企业货物贸易外汇收支的分类管理

外汇局应及时对资金流与货物流严重不匹配或流入量较大的企业发送风险提示函（见附件），要求其在10个工作日内说明情况。企业未及时说明情况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并做出合理解释的，外汇局应依据《货物贸易外汇管理指引实施细则》第五十五条等规定，将其列为B类企业，实施严格监管。此类企业列入B类后，符合相关指标连续3个月正常等条件的，外汇局将其恢复为A类。外汇局通过非现场监测确定首批企业，2013年5月10日前发送风险提示函，5月31日通过货物贸易外汇监测系统向银行发布企业分类信息，6月1日起分类结果生效。

B类企业转口贸易项下外汇收入，应在其进行相应转口贸易对外支付后方可结汇或划转；同一笔转口贸易业务的收支应当在同一家银行办理；新签订的转口贸易合同，其收入和支出的结算货币应当同为外汇或人民币。

三、严格执行外汇管理规定

银行应强化责任意识，提高执行外汇管理规定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得协助客户规避外汇管理规定；应加强对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的指导，保持贸易融资合理增长；应遵循“了解你的客户”原则，加强对虚构贸易背景等行为的甄别，主动报告可疑交易并积极采取措施防止异常跨境资金流入。

四、加大核查检查与处罚力度

外汇局应高度重视异常资金流入风险，强化监测分析与窗口指导；对异常资金流入线索，应主动开展现场核查或检查；对于使用虚假单证进行套利交易的案件，依法从重处罚；对违反外汇管理规定导致违规资金流入的银行、企业等主体，应依法给予罚款、停止经营相关业务、追究负有直接责任的相关人员责任等处罚，并加大公开披露力度。

本通知自2013年6月1日起实施。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分局、外汇管理部收到本通知后，应尽快转发辖内中心支局、支局、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外商独资银行、中外合资银行、外国银行分行以及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各中资外汇指定银行收到本通知后，应尽快转发所辖分支机构。执行中如遇问题，请及时向国家外汇管理局反馈。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3年5月5日

强化外汇管理 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

国家外汇管理局法规目录

（截至2012年7月31日）

为进一步提高外汇管理政策透明度，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在近年法规清理工作基础上，国家外汇管理局对《现行有效外汇管理主要法规目录（截至2011年6月底）》进行了更新，形成《现行有效外汇管理主要法规目录（截至2012年7月底）》（以下简称《目录》）。

《目录》共收录外汇管理政策法规400件，按照综合、经常项目外汇管理、资本项目外汇管理、金融机构外汇业务监管、人民币汇率与外汇市场、国际收支与外汇统计、外汇检查与法规适用、外汇科技管理8大项目分类，并根据具体业务类型分为若干子项，以便公众查询使用。同时，为更好地服务公众，提高外汇管理透明度，国家外汇管理局同步上网发布了部分往年政策法规。

国家外汇管理局将继续深入开展法规清理，定期梳理更新《目录》，以便利银行、企业、个人等了解和使用外汇管理法规，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

以下是截至2012年7月31日的现行有效外汇管理主要法规目录：

一、综合（39项）

（一）基本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532号
- 2 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规定 银发[1996]210号
- 3 境内机构外币现钞收付管理暂行办法 [96]汇管函字第211号
- 4 境内外汇划转管理暂行规定 [97]汇管函字第250号
- 5 个人外汇管理办法 中国人民银行令 2006年第3号
- 6 个人外汇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汇发[2007]1号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汇业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0]59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外汇业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11号

（二）账户管理

- 1 境内外汇账户管理规定 银发[1997]416号
- 2 境外外汇账户管理规定 [97]汇政发字第10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对公外汇账户业务涉及有关外汇管理政策问题的批复 汇复[2007]398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驻华外交机构外汇业务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2008]53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外机构境内外汇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9]29号

（三）行政许可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取消 26项行政审批项目后有关事宜的公告 国家汇管理局公告 [2003]第 1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取消 8项行政审批项目后有关事宜公告 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 [2004]第 1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实施外汇管理行政许可有关程序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4]68号
- 4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 [2006]第 5号 —调整部分外汇管理政策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转发《国务院关于第四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的通知 汇综发 [2007]189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许可办理程序 汇综发 [2008]191号
- 7

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国发 [2010]21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许可项目表 汇发 [2010]43号
- (四)

特殊经济区域管理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上海钻石交易所外汇管理暂行办法》的批复 汇复 [2000]316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上海钻石交易所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复 [2002]261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推动浦东新区跨国公司外汇管理改革试点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复 [2005]300号
- 4

保税监管区域外汇管理办法 汇发 [2007]52号
- 5

保税监管区域外汇管理办法操作规程 汇综发 [2007]166号
- (五)

其他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来信来访制度 汇发 [1999]346号
- 2

关于规范外汇业务重要凭证、审批核准、档案管理的指导意见 汇发 [2004]1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国家外汇管理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规程》的通知 汇发 [2008]12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法律咨询工作管理规定 汇综发 [2009]106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公布废止和失效的外汇管理规范性文件目录的通知 汇发 [2009]19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公布废止和失效的 25件外汇管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汇发 [2009]36号
- 7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 [2009]第 16号 废止 6件规范性文件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公布废止和失效的 56件外汇管理规范性文件目录的通知 汇发 [2009]44号
-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公布废止和失效的 55件外汇管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汇发 [2009]60号
-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公布废止和失效 24件外汇管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汇发 [2010]16号
- 1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废止 52件国际收支统计申报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汇发 [2010]42号
- 12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办理二氧化碳减排量等环境权益跨境交易有关外汇业务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 [2010]151号
- 13

国家统计局办公室关于同意外债统计监测等三十七项统计制度备案的函 国统办函 [2011]46号

二、 经常项目外汇管理（61 项）

- (一)

经常项目综合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免税商品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6]16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经常项目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 汇发 [2006]19号
- 3

经常项目外汇账户和境内居民个人购汇操作规程 汇综发 [2006]32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机构自行保留经常项目外汇收入的通知 汇发 [2007]49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驻华使领馆经常项目外汇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 [2007]114号
- (二)

货物贸易外汇管理
- 1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 海关总署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规范进出口代理业务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1998]外经贸发第 725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商业银行办理黄金进出口收付汇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 [2012]85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的公告 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 2012年第 1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货物贸易外汇管理法规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12]38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做好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推广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12]39号
- (三)

边境贸易
- 1

边境贸易外汇管理办法 汇发 [2003]113号
- (四)

服务贸易外汇管理
- 基本法规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汇指定银行办理利润、股息、红利汇出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1998]29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修改《关于外汇指定银行办理利润、股息、红利汇出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汇发 [1999]308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转发农业部《关于报送获得农业部远洋渔业企业资格的企业名单及远洋渔业项目的函》的通知 汇综发 [2001]25号
- 4

非贸易售付汇及境内居民个人外汇收支管理操作规程（试行） 汇发 [2002]29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做好因公出国售汇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2]118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现行法规中没有明确规定的非贸易项目售付汇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3]35号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币旅行支票代售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4]15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跨国公司非贸易售付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4]62号
-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企业和预算外单位公务出国用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4]117号
-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企业和预算外单位公务出国用汇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05]39号
- 11

关于服务贸易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答复 汇经函 [2006]12号
- 12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调整部分服务贸易项下售付汇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 [2006]73号
- 1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机构捐赠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9]63号
- 运输外汇管理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农业部关于印发《远洋渔业企业远洋渔业外汇收支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汇发 [2001]49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国际海运业外汇收支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1]58号
- 3

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国公司船舶运输收入税收管理及国际海运业对外支付管理的通知 国税发 [2001]139号
- 4

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国公司船舶运输收入税收管理及国际海运业对外支付管理的补充通知 国税发 [2002]107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经常项目管理司关于办理航空运输项下售付汇手续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经函 [2005]1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国际运输专用发票取消后相关衔接工作的批复 汇综复 [2010]122号
- 旅游外汇管理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旅行社旅游外汇收支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1]3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经常项目管理司关于国际旅行社延伸旅游业务外汇支付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经函 [2001]26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旅行社旅游外汇收支管理有关操作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1]122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对旅行社代售国际机票业务兑换外汇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复 [2001]213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经常项目管理司关于边境旅游支付境外团费问题的批复 汇经复 [2002]3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旅行社组织境内居民赴香港、澳门地区旅游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2]31号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中国公民出境旅游购汇政策的通知 汇发 [2002]55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旅游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2]84号
-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旅行社组织内地居民赴香港澳门旅游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补充通知 汇发 [2002]109号
- 无形资产外汇管理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对引进无形资产售付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98]汇管函字第 092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修改《加强对引进无形资产售付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并转发国家版权局国权 [1999] 15号文的通知 汇发 [1999]283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简化外商投资企业技术引进售付汇管理手续的通知 汇发 [1999]319号
- 4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 信息产业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国家外汇管理局 国家统计局关于软件出口有关问题

的通知 [2000]外经贸技发第 680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专利权许可用汇审核凭证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2]34号

6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技术进口合同售付汇管理的通知 外经贸技发 [2002]50号

■ 对外支付税务凭证

1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机构及个人对外支付技术转让费不再提交营业税税务凭证的通知 国税发 [2005]28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提交税务证明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8]64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转发国家税务总局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出具税务证明管理办法的通知 汇发 [2009]1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提交税务证明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9]52号

(五) 个人经常项目外汇管理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个人对外贸易经营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4]86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规范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操作的通知 汇综发 [2007]90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境外个人购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 [2008]159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个人结售汇业务管理的通知 汇发 [2009]56号

5 个人结售汇管理信息系统应急预案 汇综发 [2008]49号

6 电子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管理暂行办法 汇发 [2011]10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银行开办电子渠道个人结售汇业务试行个人分拆结售汇“关注名单”管理的通知 汇发 [2011]41号

(六) 外币现钞与外币计价管理

1 国家外汇管理局 海关总署关于下发《银行调运外币现钞进出境管理规定》的通知 汇函 [1998]65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 海关总署关于银行调运澳门元现钞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1999]204号

3 携带外币现钞出入境管理暂行办法 汇发 [2003]102号

4 携带外币现钞出入境管理操作规程 汇发 [2004]21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海关总署办公厅关于调运卢布现钞进出境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 [2004]44号

三、 资本项目外汇管理 (140 项)

(一) 资本项目综合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启用新版《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件》的通知 汇发 [2001]45号

2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资本项下部分购汇管理措施的通知 银发 [2001]304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取消部分资本项目外汇管理行政审批后过渡政策措施的通知 汇发 [2003]50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下放部分资本项目外汇业务审批权限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5]63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部分资本项目外汇业务审批权限的通知 汇发 [2009]21号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部分资本项目外汇业务审批权限的通知 汇发 [2010]29号

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境外机构和个人购房管理的通知 建房 [2010]186号

8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下发《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汇业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所涉资本项目业务操作指引的通知 汇综发 [2011]29号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取消和调整部分资本项目外汇业务审核权限及管理措施的通知 汇发 [2011]20号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和规范部分资本项目外汇业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11]45号

1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12]33号

(二) 外商直接投资外汇管理

■ 基本法规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商以人民币再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复函 汇复 [2000]129号

2 利用外资改组国有企业暂行规定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令 2002年第 42号

3 外商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规定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科学技术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令 2003年第 2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完善外商直接投资外汇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3]30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5]75号

6 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 商务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令 2005年第 28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保险中介机构开立外汇资本金账户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 [2006]6号

8 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 商务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令 2006年第 10号

9 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操作规程 汇发 [2011]19号

■ 资本金管理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资本金变动若干问题的通知 [96]汇资函字第 188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改革外商投资项下资本金结汇管理方式的通知 汇发 [2002]59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改进外商投资企业资本项目结汇审核与外债登记管理工作的通知 汇发 [2004]42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对外商投资企业将资本金结汇归还人民币贷款行为定性处理的通知 汇综发 [2008]39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外商投资创业投资企业资本金结汇进行境内股权投资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08]125号

6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完善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资本金支付结汇管理有关业务操作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 [2008]142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完善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资本金支付结汇管理有关业务操作问题的补充通知 汇综发 [2011]88号

■ 登记

1 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登记管理暂行办法 [96]汇资函字第 187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开展外商直接投资外汇登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2]42号

3 财政部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外商投资企业验资工作及健全外资外汇登记制度的通知 财会 [2002]1017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在出口加工区、保税区和上海钻石交易所开展外商直接投资验资询证及外资外汇登记工作的通知 汇发 [2004]108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合并、分立的验资询证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复 [2005]180号

6 建设部 商务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房地产市场外资准入和管理的意见 建住房 [2006]171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下发第一批通过商务部备案的外商投资房地产项目名单的通知 汇综发 [2007]130号

8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实行网上公布通过商务部备案的外商投资房地产项目名单的通知 汇综发 [2007]138号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直接投资外汇业务信息系统全国推广上线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8]16号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直接投资外汇业务信息系统与外汇账户系统操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 [2008]129号

11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外商投资房地产企业外汇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 [2009]42号

12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外方股东以境内股权出资办理验资询证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10]3号

13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三来一补”企业不作价设备转作外商投资企业外国投资者出资所涉验资询证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11]155号

14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资股东减持股份所涉外汇登记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12]34号

■ 年检

1

财政部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外汇审计工作的通知 财外字 [1998]607号

2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对外商投资企业实行联合年检实施方案的通知 [1998]外经贸资发第 938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财政部关于调整外商投资企业外汇年检“外汇内容表”的通知 汇发 [2002]124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改进外商投资企业外汇年检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发 [2004]7号

■

投资清算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授权分局办理外商投资企业转股、清算外汇业务的通知 汇发 [1999]397号

■

其他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外企业承包境内工程外汇管理若干问题的复函 [98]汇资函字第 204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妥善处理现有保证外方投资固定回报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汇发 [2002]105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 建设部关于规范房地产市场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6]47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下放外国投资者竞标土地使用权专用外汇保证金账户、外国投资者产权交易专用外汇保证金账户审批权限的通知 汇综发 [2008]130号

(三)

境外投资外汇管理

1

国家外汇管理局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关于援外项目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1999]251号

2

境外带料加工装配项目、援外项目外汇管理操作规程 汇发 [1999]317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企业境外放款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9]24号

4

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规定 汇发 [2009]30号

5

商务部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外投资联合年检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商合函 [2009]60号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银行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10]31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放款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10]19号

(四)

境外融资及有价证券管理

■

境外发债及上市

1

境外进行项目融资管理暂行办法 计外资 [1997]612号

2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计委、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外发债管理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 [2000]23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完善境外上市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2]77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完善境外上市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3]108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外减持外汇收入上缴全国社保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4]64号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外上市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5]6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12]7号

■

套期保值

1

国有企业境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 证监发 [2001]81号

2

国有企业境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外汇管理操作规程(试行) 汇发 [2001]150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国有企业境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外汇管理操作规程(试行)》中有关开立境内外汇账户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3]72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修改《国有企业境外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外汇管理操作规程(试行)》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5]34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安徽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支付境外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外汇资金有关问题的批复 附件：国有企业境外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外汇管理过渡期有关问题的处理原则 汇综复 [2008]78号

6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解决假日期间国有企业境外商品期货套期保值项下外汇备用金汇出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09]7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央企业境外金融衍生业务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11]24号

■

其他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境内发行 B股和境外上市股票外汇专用账户的开立和募股收入结汇审批权限的通知 汇发 [1999]380号

2

中国人民银办公厅关于 A股上市公司外资股东减持股份及分红所涉账户开立与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办发 [2009]178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境内个人投资 B股购汇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11]148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回购 B股股份购汇额度等外汇管理事项的批复 汇复 [2012]21号

(五)

证券市场投资外汇管理

■

境内证券市场投资外汇管理

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令 2006年第 36号

2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外汇管理规定 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 [2009]第 1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绿庭(香港) 有限公司减持 A股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10]58号

4

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10]第 10号 国际开发机构人民币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试点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11]50号

■

境外证券市场投资外汇管理

1

商业银行开办代客境外理财业务管理暂行办法 银发 [2006]121号

2

商业银行代客境外理财业务外汇管理操作规程 汇综发 [2006]135号

3

保险资金境外投资管理暂行办法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令 2007年第 2号

4

信托公司受托境外理财业务管理暂行办法 银监发 [2007]27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基金管理公司和证券公司境外证券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9]47号

(六)

外债及对外担保管理

■

基本法规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银行外汇业务管理规定》等规章的通知 附件：境内机构借用国际商业贷款管理办法 [97]汇政发字第 06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购汇提前还贷管理措施的通知 汇发 [2002]38号

3

外债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部、国家外汇管理局令 2003年第 28号

4

境内外资银行外债管理办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4年第 9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实施《境内外资银行外债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4]59号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完善外债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5]74号

7

境内金融机构赴香港特别行政区发行人民币债券管理暂行办法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告 [2007]第 12号

■

外债统计与管理

1

外债统计监测暂行规定

2

国家计委关于借用国外贷款实行全口径计划管理的通知 计外资 [1996]751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银行外汇业务管理规定》等规章的通知 附件：外债统计监测实施细则 [97]汇政发字第 06号

4

国家计委、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国有商业银行实行中长期外债余额管理的通知 计外资 [2000]53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我国外债口径及相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1]174号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推广外债统计监测系统(银行版) 和调整外债数据报送要求的通知 汇发 [2005]78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外商投资房地产企业外债登记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07]118号

8

银行外债数据非现场核查办法(试行) 汇发 [2007]44号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改进中国进出口银行外债转贷款外汇管理方式的通知 汇发 [2009]22号

10

财政部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改进部分地区国际金融组织转贷款项目外汇管理方式的通知 财际 [2010]7号

1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转贷款外汇管理方式改革的通知 汇发 [2011]26号

1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完善中国进出口银行外债转贷款外汇管理方式的通知	汇发[2011]36号
1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核定 2012年度境内机构短期外债余额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2]12号
■ 担保		
1	境内机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中国人民银行令 1996年第 3号
2	境内机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97]汇政发字第 10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司关于如何界定擅自以外汇作质押的函	[97]汇政法字第 2号
4	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境内金融机构外汇担保项下人民币贷款业务管理的通知	银发[1998]458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金融机构外汇担保项下人民币贷款有关问题的复函	汇复[1999]56号
6	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司关于外债、对外担保补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资函[1999]77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对外担保履约审批权限的通知	汇发[2000]84号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支付涉外担保费有关处理原则的通知	汇发[2000]105号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转发和执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的通知	汇发[2001]6号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保险权益质押登记问题的批复	汇复[2001]144号
1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汇担保项下人民币贷款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汇发[2005]26号
12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境外担保履约款结汇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2009]65号
1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江苏太平洋造船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批复	汇复[2010]7号
1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机构对外担保管理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0]39号
1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对外转让不良资产涉及担保备案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13号
1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核定境内银行 2012年度融资性对外担保余额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2]35号
■ 贸易信贷		
1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商业银行办理信用证和保函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发[2002]124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银行申请办理贸易融资类新产品业务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批复	汇复[2004]274号
■ 外汇贷款		
1	外汇(转)贷款登记管理办法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实施国内外汇贷款外汇管理方式改革的通知	汇发[2002]125号
3	境内企业内部成员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规定	汇发[2009]49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企业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46号
(七) 个人资本项目外汇管理		
■ 资产转移		
1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4]第 16号 一个人财产对外转移售付汇管理暂行办法	
2	《个人财产对外转移售付汇管理暂行办法》操作指引(试行)	汇发[2004]118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 外交部 公安部 监察部 司法部关于实施《个人财产对外转移售付汇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5]9号
4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个人财产对外转移提交税收证明或者完税凭证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税发[2005]13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境外自然人购买境内商品房外汇资金结汇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2007]86号
■ 证券投资		
1	国家外汇管理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内证券经营机构从事 B股交易有关问题的通知	[95]汇管函字第 140号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个人投资境内上市外资股若干问题的通知	证监发[2001]22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贯彻实施《关于境内居民个人投资境内上市外资股若干问题的通知》中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1]26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投资境内上市外资股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汇发[2001]31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贯彻实施《关于境内居民个人投资境内上市外资股若干问题的通知》中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汇发[2001]32号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个人外汇存款投资 B股市场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汇发[2001]33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个人投资者 B股投资收益结汇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复[2007]283号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个人以外汇抵押人民币贷款政策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3]2号

四、 金融机构外汇业务监管 (69 项)

(一) 基本法规		
1	非银行金融机构外汇业务管理规定	[92]汇业发字第 15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下发《银行外汇业务管理规定》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外汇业务管理规定》的补充规定的通知	附件: 关于非银行金融机构外汇业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93]汇业函字第 83号
3	非银行金融机构外汇业务范围界定	[96]汇管函字第 142号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非银行金融机构经营外汇业务范围的通知	[97]汇管函字第 258号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收支非现场监管工作制度(试行)	汇发[2004]22号
6	银行执行外汇管理规定情况考核办法	汇发[2010]38号
7	银行执行外汇管理规定情况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2012年)	汇综发[2012]47号
(二) 银行结售汇业务		
■ 银行结售汇业务		
1	外资银行结汇、售汇及付汇业务实施细则	银发[1996]202号
2	《外资银行结汇、售汇及付汇业务实施细则》会计处理的有关规定	
3	外汇指定银行办理结汇、售汇业务管理暂行办法	中国人民银行令 2002年第 4号
4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外资银行开立结售汇人民币现金专用账户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发[2003]180号
5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结售汇业务管理工作的通知	银发[2004]62号
6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结售汇人民币专用账户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发[2005]292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外黄金借贷和衍生产品交易业务外汇管理问题的批复	汇复[2005]253号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银行即期结售汇业务市场准入和退出管理方式的通知	汇发[2007]20号
9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启用“银行结售汇业务管理专用章”的通知	汇综发[2007]97号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关于银行即期结售汇业务市场准入和退出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国发[2007]11号
1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完善银行自身结售汇业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23号
1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银行贵金属业务汇率敞口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2]8号
■ 银行结售汇头寸管理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银行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10]56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完善银行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2]26号
■ 银行结售汇报表		
1	银行结售汇统计制度	汇发[2006]42号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银行结售汇统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8]54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将人民币购售业务纳入结售汇统计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综发[2010]99号
■ 结售汇相关产品管理		
1	外汇指定银行对客户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备案操作指引	汇发[2005]70号
2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扩大外汇指定银行对客户远期结售汇业务和开办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发[2005]201号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汇指定银行对客户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6]52号
4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政策性银行合格境外机构办理人民币贷款业务和货币互换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发

[2007]81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合作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0]62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贸个体工商户个人外汇结算账户资金办理远期结售汇及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的批复 汇复[2010]197号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汇指定银行对客户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业务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3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人民币对外汇期权交易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8号
-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银行办理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43号

(三) 离岸业务

- 1 离岸银行业务管理办法 银发[1997]438号
- 2 离岸银行业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98]汇管发字第 09号

(四) 银行卡相关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报送内地人民币卡在香港使用统计报表的通知 汇发[2004]57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提高中国银联卡境外自动柜员机单卡单日提取外币现钞限额的批复 汇复[2008]103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银行外币卡管理的通知 汇发[2010]53号

(五) 不良债权

- 1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剥离不良外汇贷款后有关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 银发[2001]92号
- 2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境内金融机构对外转让不良债权备案管理的通知 发改外资[2007]254号

(六) 银行相关其他

- 1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内地银行与香港和澳门银行办理个人人民币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发[2004]254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广东发展银行开证保证金账户等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复[2006]1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开办个人外汇保证金交易的批复 汇复[2006]95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广东发展银行境内代付业务等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2007]17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资银行改制所涉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7]15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交通银行开办代理境外分支机构开户见证业务的批复 汇复[2010]208号

(七) 保险公司

- 1 保险业务外汇管理暂行规定 汇发[2002]95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报送保险外汇监管报表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3]27号
- 3 保险业务外汇管理操作规程 汇发[2003]118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保险公司开办境内外汇同业拆借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3]105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出口信用保险业务外汇收付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4]29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简化对保险机构外汇业务审核手续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4]85号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外汇同业拆借操作办法》的批复——保险公司外汇同业拆借操作办法(暂行) 汇复[2004]93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美国联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支付代垫费用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复[2005]216号
-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部分保险业务外汇管理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6]23号

(八) 信托公司、金融资产公司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

- 1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外汇业务经营范围的通知 银发[2000]160号
-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证券经营机构从事B股业务若干问题的补充通知 证监发[2001]26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信托投资公司购汇补充外汇资本金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1]159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资参股基金管理公司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3]44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国家邮政局邮政储汇局办理国际汇兑业务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复[2003]271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汽车金融公司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4]72号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利用外资处置不良资产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4]119号

(九) 外币代兑机构、个人本外币兑换特许机构、自助兑换机及外汇预结汇

- 1 外币代兑机构管理暂行办法 中国人民银行令 2003年第 6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部分银行试行办理个人外汇预结汇汇款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3]48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改进外币代兑机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7]48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个人本外币兑换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8]24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完善银行试行办理个人外汇预结汇汇款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9]51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在深圳市使用外币兑换机开展兑换业务的批复 汇复[2009]264号
- 7 个人本外币兑换特许业务试点管理办法 汇发[2012]27号

五、 人民币汇率与外汇市场 （33 项）

(一) 汇价

- 1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5]第 16号—关于完善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有关事宜
- 2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银行间外汇市场交易汇价和外汇指定银行挂牌汇价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银发[2005]183号
- 3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改善银行间外汇市场交易汇价和外汇指定银行挂牌汇价管理的通知 银发[2005]250号
- 4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6]第 1号—关于进一步完善银行间即期外汇市场、改进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形成方式有关事宜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出口换汇成本监测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 汇发[2006]12号
- 6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7]第 9号—关于扩大银行间即期外汇市场人民币兑美元交易价浮动幅度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调整外汇市场收费方案的批复 汇复[2007]107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出口换汇成本监测新系统上线有关事宜的通知 汇综发[2009]103号
- 9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银行间外汇市场交易汇价和外汇指定银行挂牌汇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发[2010]325号
-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汇指定银行停止报送挂牌汇价日报表的通知 汇发[2012]9号

(二) 外汇交易市场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对外汇市场监管规范办公程序的通知 [96]汇国函字第 009号
- 2 银行间外汇市场管理暂行规定 银发[1996]423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在银行间外汇市场开设欧元 / 人民币交易的批复 汇复[2002]14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同意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开办外币拆借中介业务的批复 汇复[2002]37号
- 5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3]第 16号—关于在香港办理个人人民币存款、兑换、银行卡和汇款业务的有关银行清算安排事宜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银行间外汇市场开展双向交易的通知 汇发[2003]109号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开展银行间外币买卖业务的批复 汇复[2004]115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在银行间外汇市场推出即期询价交易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05]87号
- 9 非金融企业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银行间即期外汇市场会员资格实施细则(暂行) 汇发[2005]94号
- 10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快发展外汇市场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发[2005]202号
- 1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发布人民币外汇远期交易主协议和交易规则的批复 汇复[2005]291号
- 1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发布人民币外汇即期交易规则的批复 汇复[2005]325号
- 1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外汇指定银行办理韩元挂牌兑换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发[2006]45号
- 1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统一银行间外汇市场即期竞价交易和即期询价交易时间的通知 汇发[2006]50号
- 1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发布人民币外汇掉期交易规则的批复 汇复[2006]87号
- 1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在银行间外汇市场开设英镑对人民币交易的批复 汇复[2006]153号
- 17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在银行间外汇市场开办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发[2007]287号
- 1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发布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交易规则的批复 汇复[2007]347号
- 19 货币经纪公司外汇经纪业务管理暂行办法 汇发[2008]55号
- 20 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停办外币清算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 银发[2009]137号
- 21 银行间外汇市场做市商指引 汇发[2010]46号

- 2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在银行间外汇市场推出人民币对外汇期权交易的批复 汇复 [2011]30号
- 2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银行间外汇市场部分业务管理的通知 汇发 [2012]30号

六、 国际收支与外汇统计 （37 项）

- （一）国际收支统计
- 1 国际收支统计申报办法 中国人民银行行长令 1995年第 2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在外汇业务工作中全面使用组织机构代码标识的通知 汇发 [2002]24号
- 3 国际收支统计申报办法实施细则 汇发 [2003]21号
- 4 国际收支统计申报中特殊机构代码赋码业务操作规程 汇发 [2003]131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关于明确国际收支统计申报中特殊机构代码赋码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国发 [2004]5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下发“境内银行涉外收付相关凭证管理规定” 的通知 汇发 [2004]45号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境内银行涉外收付相关凭证印制工作的通知 汇发 [2004]65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境内银行涉外收付相关凭证备案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综发 [2004]140号
-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申报核查证》管理制度 汇发 [2010]20号
-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调整境内银行涉外收付相关凭证内容的通知 汇综发 [2010]50号
- 11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停止报送汇兑业务统计申报表的通知 汇综发 [2010]54号
- 12 对外直接投资统计制度 商合发 [2010]520号
- （二）国际收支统计间接申报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现钞结算的国际收支统计间接申报和核销问题的批复 汇综复 [2006]106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外资银行改制有关国际收支统计申报事项的批复 汇综复 [2007]40号
- 3 通过金融机构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业务操作规程 汇发 [2010]22号
- 4 国际收支网上申报系统操作规程 汇综发 [2010]122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关于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有关问题的批复 汇国复 [2010]6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关于境外承包工程国际收支统计间接申报问题的批复 汇国复 [2010]10号
- 7 国际收支统计间接申报核查制度 汇发 [2011]1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强化国际收支核查工作的通知 汇发 [2011]47号
-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明确和调整国际收支申报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发 [2011]34号
-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做好调整境内银行涉外收付凭证及相关信息报送准备工作的通知 汇发 [2011]49号
- （三）金融机构对境外资产负债损益申报统计
- 1 金融机构对境外资产负债及损益申报业务操作规程 [96]汇国发字第 13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金融机构对境外资产负债及损益申报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97]汇国函字第 075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推广使用金融机构对境外资产负债及损益统计申报和汇兑统计申报两项业务软件的通知 汇发 [1999]246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司关于明确金融机构对境外资产负债及损益申报业务计算机软件推广使用中具体要求的通知 汇国函 [1999]31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金融机构对境外资产负债及损益申报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综发 [2005]112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境内金融机构补充申报直接投资数据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综发 [2008]24号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境内银行报送非居民人民币账户数据的通知 汇综发 [2008]51号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资金融机构报送外汇资产负债统计报表的通知 汇发 [2009]6号
- 9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中资金融机构外汇资产负债统计软件试点及上线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综发 [2010]2号
-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开展银行贸易融资业务调查的通知 汇综发 [2011]114号
- （四）抽样调查制度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贸易信贷调查制度》和《贸易信贷调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汇发 [2004]67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调整贸易信贷抽样调查报表和启用贸易信贷抽样调查系统报送数据的通知 汇综发

- [2009]12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关于启用贸易信贷调查系统（外汇局版）开展贸易信贷调查工作的通知 汇国发 [2010]1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关于开展 2010年 6月末贸易信贷调查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国发 [2010]8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扩大贸易信贷调查地区范围及提高调查频率的通知 汇综发 [2011]28号

七、 外汇检查与法规适用 （17 项）

- （一）办案程序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检查处罚权限管理规定 汇发 [2001]219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处罚听证程序 汇发 [2002]79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复议程序 汇发 [2002]80号
- （二）法律依据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转发《关于骗购外汇、非法套汇、逃汇、非法买卖外汇等违反外汇管理规定行为的行政处分或者纪律处分暂行规定》的通知 汇发 [1999]102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修订后检查处理违反外汇管理行为法规适用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8]41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第七章法律责任部分条款内容含义和适用原则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 [2008]59号
- 4 对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提请解释《外汇管理条例》法律责任有关条款的复函 国法函 [2012]219号
- （三）其他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处理非法从事外汇期货交易机构的意见的通知 [93]汇业函字第 121号
- 2 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安部关于严厉查处非法外汇期货和外汇按金交易活动的通知 证监发字 [1994]165号
-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 公安部关于印发《关于贯彻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安部〈关于严厉查处非法外汇期货和外汇按金交易活动的通知〉的会议纪要》的通知 证监发字 [1994]196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 中国证监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查处非法外汇期货（按金）交易活动的通知 [95]汇管函字第 191号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国内私自以外币计价结算和禁止发布含有外币计价结算内容的广告的通知 [96]汇管函字第 177号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禁止非金融企业之间进行外汇借贷的通知 [96]汇资函字第 305号
- 7 关于禁止金融机构随意开展境外衍生工具交易业务的通知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安部关于严厉打击非法买卖外汇违法犯罪活动的通知 汇发 [2001]155号
- 9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非法网络炒汇行为有关问题认定的批复 汇综复 [2008]56号
-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对外汇指定银行经营结售汇业务信息变更后未按规定备案违规行为处理的批复 汇综复 [2008]117号

八、 外汇科技管理 （4 项）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系统代码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暂行） 汇综发 [2008] 162号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信息系统代码标准化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综发 [2009] 101号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系统代码标准库（第 [2010]01版） 汇综发 [2010]59号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系统代码标准管理实施细则 汇综发 [2011]131号

国家税务总局三举措支持中国企业走出去

中国国家税务总局国际税务司龚祖英司长在第六届中国企业跨国投资研讨会上就鼓励和支持企业走出去的税收政策问题表示,税收在实施走出去战略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税收是重要的经济调节杠杆,近年来,国家税务总局不断完善国内税收政策,充分发挥税收协定的作用,扩大国际税收合作的范围,为我国企业走出去在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

优化国内税收制度 为走出去企业提供税收激励和保障

首先,在优化国内税收制度方面,新的企业所得税法已经于 2008年 1月 1日正式实施,新税法明确了境外税收的抵免制度的适用范围和抵免方法,包括直接减免和间接减免。2009年,国家税务总局明确了对企业境外分支机构取得的各项所得,以及企业来源于境外的股息、红利、租金等所得的应纳税额抵免限额等有关问题,并对间接抵免的规定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较好地解决了走出去企业境外股息、红利所得的国际重复征税的问题。2010年国家税务总局进一步明确了境外税收抵免计算具体的操作规定,同时根据企业所得税款的规定,部分境内企业为了实现境外上市或者境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产需在境外多层次注册公司的组织架构,对此国家税务总局明确了境外注册中资控股企业按实际管理机构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的标准,认定后的待遇及一系列审批程序。去年国家税务总局还进一步明确了走出去企业依法申请享受居民企业待遇的具体的程序和规定。同

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境外所得目前国家规定可以适用 15%的优惠税率,在计算境外抵免限额时,可按照 15%的税率计算境内外应纳税总额。

其次,在增值税方面,国家税务总局对企业境外投资给予的支持主要是企业以实物投资促进的零部件实现出口退免税的政策,即在境外承包工程的走出去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和非自产货物均可享受出口退免税的政策。

此外,在营业税方面,国家税务总局一是明确了对我国境内单位和个人在境外提供建筑业、文化体育业劳务暂免征收营业税。二是对注册在北京等 21个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的企业从事离岸服务外包获得的收入可以至 2013年 12月 31日止免征营业税。三是明确了包括走出去企业在内的企业在资产重组中有关营业税的有些项目可以免税。

最后,在税制完善方面为建立健全有利于开发发展的税收制度,促进结构调整,国家税务总局已在上海市开展了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试点工作,对服务贸易出口实现零税率或免税制度。

完善国际税收协定 为走出去企业创造良好 的国际税收环境

在完善国际税收协定方面,税收协定是跨国经济活动中国家,也是国家税收权益和企业对外投资利益的重要的法律保障,对走出去企业来说,税收协定不但给企业创造了在投资国优惠的税收环境,也为企业在境外遇到税收纠

纷,寻求我国税务机关出面与对方协商解决提供了法律依据。到目前为止,我国已经对外签署了 97个双边税收协定,以及与香港、澳门的两个税收安排,其中 95个协定,一级预港澳的安排已经生效执行,这些协定已基本覆盖了我国主要的投资来源地和对外投资目的地,为走出去企业提供了税收制度保障。

加强税收机关的服务职能 为走出去企业提供指导和帮助

加强税收机关的服务职能方面,近年来国家税务总局采取了一系列有利的措施强化税收的服务职能,努力支持企业走出去的政策落到实处。

首先,国家税务总局加强了税收政策的宣传,为走出去企业提供信息和政策辅导。国家税务总局在税务总局的网站上开设了境外投资税收宣传的专栏。其次,国家税务总局简化相关工作程序。此外,国家税务总局运用双边促进机制,为走出去企业境外税务争端提供维权服务。最后,做好重点企业的服务工作。国家税务总局 2008年成立了大企业税收管理司,总局定点联系 45户大企业,为大企业提供个性化的税收服务,这些定点联系企业大多是在境外有投资经营业务的走出去企业。同时,各省市也都有相应的大企业管理部门,有定点联系的重点企业,做好这些重点企业的服务工作,有利于增强税收服务的针对性和时效性,整体上提高税收为走出去企业服务的水平。■

(来源:中国经济网)

非洲国家的税收制度概况

近年来,非洲大多数国家已调整或重新制定新的税收制度和相关政策,改善矿业投资环境,以期在维护国家权益的同时吸引更多的外国矿业投资。在税制方面,他们修订的基本原则是,不应该有歧视性的规定,对外国公司和国内公司应一视同仁,对国有企业和私人企业一视同仁。

当前,非洲地区大多数国家的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35%,少数国家达到 45%(乍得)。目前的趋势是把该税率降到 30%或 25%,例如津巴布韦 2001年将公司所得税从 35%降到 25%,赤道几内亚(以前为 30%)、赞比亚(以前为 35%)和博茨瓦纳目前也降到了 25%。

有些国家在所得税之外还要加征红利税。如南非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30%,此外还要对公司分红部分加收 12.5%的红利税,如果一家公司把所有的未分配利润用来分红,则该公司的最高所得税税率为 37.8%,超过全球平均水平的 29.07%。近年来,国际上普遍调低公司所得税税率,如经合组织国家平均的公司所得税税率已从 2003年的 30.9%下降到 2004年的 28.99%,欧盟国家的平均所得税税率已从 2003年的 31.84%下调到今年的 29.36%,而南非的公司有效所得税税率从 1999年以来就没有做过调整。

非洲绝大多数国家收取权利金或生产付费,通常根据矿产总产值(从价权利金)征收。征收权利金很少允许扣除生产成本,根据冶炼厂的纯收益来征收的同样极少。依国家不同,矿产品不同,权利金在 2%~ 15%之间。权利金费率也常常依产品而变化。在博茨瓦纳普通矿产的权利金为 3%,贵金属为 5%,金刚石为 10%,石油和天然气为 10%。在布基纳法索,金刚石权利金为 7%,贵金属矿产为 3%,其他矿产为 4%。在几内亚,氧化铝为 5%,其他矿产的精矿为 3.5%,铝土矿为 10%,其他矿石为 7%。总体上讲,非洲各国

中非经贸合作的 税收优惠与税收协调

文 /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财税系副教授 龙朝晖

的权利金相对较高,特别是与南美国家相比。一些专家指出,若非洲国家将权利金率降到更合适的水平,对吸引矿业投资是非常有利的。

在一些国家,会按栅栏收益率对“暴利”征收超额利润税(APT)(即仅对收益率超过一定数值一栅栏收益率一的项目才予以征收)(加纳、津巴布韦和尼日尔)。这种税收仅适用于一些有很高回报率的项目所实现的利润。超额利润税不会损害那些收益率在边际线的和中等的矿山,因为事先确定的“栅栏收益率”并不太低。然而,有争论的是,一个成功的矿山企业的高收益,需要用来补偿许多失败项目的损失。超额利润税应当针对有成型的高质量项目的较成熟,低风险的矿业环境来征收,如加纳的情况就比较容易接受,而尼日尔的超额利润税率似乎是太高了(当利润超过 20%时征收,超额利润税率为 50%)。

间接税一般包括:关税与许可证税,销售税或增值税,踏勘、勘查及采矿许可证费,许可租赁年费(地产税),印花税及燃料税。

还有许多税收减免,通常包括为收回勘查开发投资的加速折旧、关税等,另外还包括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的减免,如雇员税、工商税(布基纳法索)及外籍雇佣税(加纳)。在一些国家,免税期最高可达 5年。

中非经贸合作中的税收优惠

非洲是中国企业全球化战略的重要对外投资地,一些发展中国家为吸引投资,制定了不少税收优惠政策。比如

非洲多个国家对采矿、农业等行业提供了减征、免征所得税的优惠,其中苏丹对某些特定地区的战略性投资项目,甚至给予 10~ 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有学者认为,非常国家对外资的优惠政策分两类:一类是国民待遇;一类是特殊待遇。阿尔及利亚、贝宁、毛里求斯和厄立特里亚等国属于对外资实行国民待遇的国家。如阿尔及利亚投资法规定,除国家限定的战略部门外,实行自由投资原则,鼓励本国人和外国人在国营和私营领域投资,外资股份比例不受限制。贝宁投资法规定,不论是国内投资者还是国外投资者,均享受同等待遇。

大多数非洲国家对外资实行特殊待遇,以吸引外资流入。其实,无论哪一类,都体现了非洲国家试图通过立法,规定投资优惠政策,以便吸引更多的外来资来发展经济。

在东非,根据坦桑尼亚《投资法》,对投资额在 30万美元以上的外国独资或合资企业,可向坦投资中心申请“投资优惠证书”并可享受如下优惠:投资企业在投资回收前的收益免交所得税,投资回收后所得税率为 30%;对矿业等特惠领域免征资本货物进口关税,投资于最惠领域的资本货物免缴进口关税,投资于优先领域的资本货物只需缴纳 5%的进口税。

肯尼亚实行了投资补贴、折旧、亏损结转、关税减免和保税加工计划等一系列改善投资环境的改革措施。在埃塞俄比亚,外国和当地投资者可享受下列优惠政策:免除进口关税;有期限免除收入所得税;从应纳税收入中扣除其用

涉外劳务输出存在的问题与对策

文 / 沈斌偶

劳务输出对于世界各国都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对于包括我国在内的发展中国家来说,更是一种不可或缺的选择。发展中国家最突出的特点就是劳动力资源过剩、资金和技术相对缺乏,而发展劳务输出则是缓解这一矛盾的一个重要途径。中国对外劳务输出经过 20多年的发展,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但同时,我国的涉外劳务输出比重过小。我国对外劳务输出业务总量与我国这样一个劳动力资源大国是很不相称的,与亚洲很多劳务输出大国相比还有相当大的差距。行业中存在的问题日益突出,制约了我国对外劳务输出事业的进一步发展。

一、涉外劳务输出存在的问题

(一) 涉外劳务输出面临输入国市场准入限制

虽然国际劳务合作的发展是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必然趋势,但目前劳务输入国出于保护国民就业和社会秩序等多方面的考虑,均对普通劳务人员的引进在数量或行业领域上施加了严格的限制。对于劳务输出即使最彻底的西方自由主义经济国家,为了保护其自身利益不受侵害,也不赞成完全自由。几乎所有国家的政府,都对劳务输入作了种种严格限制。对于劳务输入国来说,外来劳动力资源有利于他们的发展。不过,即使如此,各国还要根据自己的特点做出严格的规定。如美国欢迎工程师、厨师和有专长的其他科学技术人员,拒绝没有任何专长的人员,并有配额限制。而加拿大不太欢迎学者、教授、工程师,却比较欢迎有熟练技能的一般工人。

这些限制对以非技术工人为主体的我国劳务人员跨国流动形成了巨大障碍。虽然劳务进口国都激励大量引进中高级技术人员,但是对引进人员的专业技术资质、学历文凭等认证方面的要求甚为苛刻。此外,一些国家还对我国劳务的引进施加许多歧视性待遇,如审查程序繁杂,签证时间过长等。面对其他发展中国家的激烈竞争和各国不断提高外劳就业门槛,我国对外劳务输面临更加严峻的考验。此外,一些国家引进外国劳动力的政策也对中国劳务输出形成了隐性壁垒,比如美国法律规定,必须依次从本州、全美国以及北美自由贸易区范围内证明无法满足职位空缺才能雇用其他

国家的劳动力,欧美等国至今尚未向我国开放劳务市场。

(二) 涉外劳务输出存在多头管理体制引起的混乱

我国的涉外劳务输出的主管部门有商务部、公安部、劳动与社会保障部等,但主要管理部门还是商务部。近于交叉的监管体制,难免造成冲突。有时候国外需求方在与我国谈判的时候,往往遇到几个部门协调的问题,导致合同未能签订。政府部门的职能交叉、管理体制的缺陷,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中国境外就业的发展。一旦合法劳务输出渠道无力,就会导致地下劳务输出猖獗,映衬出中国海外劳务输出存在体制障碍。回看近年来频频报道的中国劳工海外遭遇,暴露了这一问题。再加上目前为止,我国涉外劳务输出没有统一的立法,导致政府主管部门管理和调整涉外劳务输出法律依据不足,处理涉外劳务纠纷时适用法律困难。对外劳务输出法律的缺位还导致政府各部门依据部门规章管理外派劳务业务,使多头管理问题日趋严重。一直以来,商务部负责对外劳务输出业务的归口管理,并形成了以《对外劳务输出经营资格管理办法》为代表的管理体系。但近年来,其它部委也开始进行外派劳务企业资格审批和市场管理工作,还有其他行业主管部门及其挂靠机构办理外派劳务工作。这种多头行政许可,多头对外的格局,造成了部门之间的矛盾,妨碍了贯彻政策的一致性和对海外劳务市场的统一管理,影响了市场秩序,浪费了资源,不利于我国涉外劳务输出的统筹规划。

(三) 我国涉外劳务结构不合理,高级劳务人才储备不足

从结构上看,在我国潜在劳务输出人员当中,主要是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城镇下岗工人,技术含量低,外语水平低、对外交往能力差,绝大多数人只能从事非技术性工作,而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比例很低。从国际比较的情况来看情形更加严重,如在计算机服务领域,中国所占市场份额仅为世界市场的 1%。由于我国高级劳务人员比例少,在国际竞争中处于明显不利的地位,并屡屡错失市场机遇,面对强劲的市场需求,却无合格的人可派。如目前全球有 300 万的护士需求量,但中国每年派出的护士和护理人员人数却很

于研究、技术革新和培训方面的费用。

在西非,尼日利亚《出口加工区法令》规定,政府在全国范围内建立出口加工区。由于公司亏损,减免税的条款可无限期地实行;允许在一定期限内给予资本补贴;农业和加工业公司可免纳其经营活动涉及房地产的地产税;进口机器和投资设备、原材料及将在尼日利亚进一步加工的半成品可免缴进口税和增值税;在指定的先驱产业投资的公司或生产加工先驱产品的公司可在 5 年内免所得税,在经济不发达地区建厂的企业可享受 7 年免税期;因经营证券和股票所得利润免赋税;从事本地原材料增值加工、劳动力密集型加工业、出口经营和在职职业培训的企业有资格享受 5 年免税期。

加纳《投资法》规定,外国投资企业可以享受至少 5~10 年所得税全免的优惠。根据马里《投资法》,得到经营许可的企业都可以申请享受税收优惠政策,优惠政策因所设企业的性质、规模和投资地点的不同而异。

在南非地区,南非政府制定了一系列投资优惠政策,诸如工业出口优惠政策、特殊工业行业优惠政策等。在南非投资的企业,政府可在 3 年内给予其相当于劳工技术培训成本 50%(不含建筑成本)的培训补贴,但补贴总额不超过该项目总薪水额的 30%。经主管部门批准对投资项目起到关键作用和具有战略意义的关键性经济基础设施,政府给予投资者最多相当于建设成本 50%的建设补贴。

在纳米比亚,持有《投资地位证书》的企业享有优先使用外汇和促进企业的产品销售等一系列优惠。安哥拉的投资鼓励措施包括财政鼓励措施、关税鼓励措施和出口鼓励措施。

在北非,埃及《投资法》向投资者提供 5~20 年不等的免税优惠条件,对于建立劳动力密集型产业、有助于高科技发展或产品可大量出口的项目,可免税向投资者提供土地。埃及经济特区法规定,机构、主要开发公司以及在特区工作的公司、企业及其分支机构获得的债券收入、贷款利息和信用便利免征一

切税费。

在中非,赤道几内亚投资法规定,除被禁名单中所指出的情况外,企业自动享有如下优惠:由于创造新的就业机会,企业的收入税基数可减少,减少数额相当于支付赤道几内亚职工工资的 50%,18 年不变;由于培训赤几人员,企业收入税基数可减少,减少数额相当于用于培训企业中赤道几内亚职工非工资费用的 200%,18 年不变;由于促进了远离城市地区的发展,全部偿还企业已付出的基础设施费用并在以后几年对可能出现的损失享有获得赔偿的权利。

中非经贸合作中的税收协调

自从 1983 年中国与日本签订第一个税收协定以来,我国税收协定已经走过了 26 年历程,对我国改革开放、吸引外资发挥了重要作用。截至 2008 年底,我国已对外正式签署了 91 个税收协定,其中已经生效的协定有 87 个,但中国只与非洲的毛里求斯、苏丹、埃及、塞舌尔、南非、尼日利亚、突尼斯、摩洛哥、埃塞俄比亚共 9 个国家签订了税收协定,其中与尼日利亚、埃塞俄比亚所签协定尚未生效。

两国间税收协定的作用在于:首先,税收协定协调了缔约国之间的税收管辖权,可以有效地消除或减轻双重税收管辖权下对纳税人的重复征税,从而有利于促进两国间投资贸易往来。其次,税收协定为缔约一方的居民在缔约另一方的经营活动提供了法律保障,当投资者受到税收歧视时,除向另一方提起行政复议或诉讼外,还可以向所属居民国的税务主管当局申请启动相互协商程序,以解决涉税争议,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第三,税收协定确立了缔约双方税务主管当局之间进行合作的法律框架,有利于促进国际税务合作。因此,随着中国与非洲各国投资、贸易合作的发展,中国要逐步与有经济贸易往来的其他 40 个非洲国家磋商,尽早签订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从而保障在非洲投资的中资企

业的合法权益。

如前所述,许多非洲国家为吸引外资采取了一系列的税收优惠政策,如同当年很多外国投资者看重中国税收优惠一样,中国企业到非洲投资也很看重当地的税收优惠政策。而中国企业要真正从这些税收优惠中获得实惠,还得有“税收饶让”规定的配合。所谓“税收饶让”,是指通过税收协定、议定书等规定,缔约国一方给予对方投资企业的税收优惠,对方政府予以承认。在投资企业的所得汇回母国缴纳企业所得税时,视同该优惠所得已按非优惠税率纳税,已缴纳税款可以抵免。“税收饶让”有单边饶让和双边饶让两种。但我国与 9 国签订的税收协定,大部分没有“税收饶让”的条款。

2009 年 5 月,我国同埃塞俄比亚签署的税收协定及议定书规定了“税收饶让”,即“产生于缔约国一方的营业利润,根据该国的法律和规章,在限定期间内被免税或减税的,则该营业利润在该国被减免的税收应在该营业利润的受益所有人作为其居民的缔约国一方纳税时抵免。”举例说,中国企业到埃塞俄比亚投资设立企业,该企业按照埃塞俄比亚的税收法律,享受减免税优惠,少缴税 100 万元。在该企业的投资所得汇回中国计算纳税时,可抵免的税额包括因税收优惠少缴的 100 万元。如果没有“税收饶让”的规定,该企业的投资所得汇回中国计算纳税时,因税收优惠少缴的 100 万元不能抵免,实际上就是在埃塞俄比亚享受了税收优惠,但在中国纳税时得补回来,中国投资者实际上等于没有享受到税收优惠,从而会影响其对非洲国家投资的积极性。

因此,中国企业在利用所投资的非洲国家给予的税收优惠时,如果没有“税收饶让”规定,则被投资国给予的税收优惠也就没有了实际意义,这点是中国与非洲各国在进一步进行税务协调方面的磋商时,必须重点予以关注的问题。■

(来源:《非洲法律与社会发展变迁》)

少。美国相关机构曾提出要在中国招 20 万名护士，但我国却因为能通过考试的人很少而难以派出。此外计算机技术、设计监理、经营管理、高级海员等行业的人才储备不足，对外劳务输出的基地建设亟待完善和提高。

（四）我国涉外劳工权益易受到侵害

我国劳务合作的基本程序是：（1）外派企业与境外雇主签订外派劳务合作合同，该合同必须得到主管机关的批准。有的项目、国别需要上级批准立项。（2）在国内招聘劳务人员，体检、面试、培训，外派企业与外派劳务人员签订劳务合同。（3）办理护照，然后将境外雇主的入境许可连同护照送到相应的国家驻中国使、领馆签证。（4）获得签证后劳务人员即可出境赴劳工输入国（地）打工。（5）合同期限届满即可回国。在签订外派劳务合作合同—招聘—培训—签订劳务合同—办理出国手续—在境外从事劳务—回国的各个环节中，外派劳务人员的权益都容易受到损害。在境外雇主签订劳务合作合同阶段，有的外派企业没有经过深入地调查论证，盲目同境外雇主签约，致使劳务人员派出后无可劳务，滞留在外。在招聘过程中，劳务人员要按外企的规定交纳报名费、体检费、面试费等各种各样的费用，面对外派企业的变相收费，外派劳务人员无力抵制。在培训阶段，一些培训中心存在变相卖证及培训走过场的现象。在签订劳务合同阶段，都是外派企业与境外雇主签好外派劳务合同后，再按该合同规定的条款与外派劳务人员的真实意愿；再者，大多数外派企业与外派劳务人员签订的劳务合同采用的都是格式合同，不允许外派劳务人员改动。外派劳务人员对国家有关外派劳务管理法律、政策不了解（如收费的规定、权益保护的规定），对合同中规定的应按劳务输入国（地）法律享有的工时、工资、劳动条件、劳动保障等规定根本不知道，因考虑将来的经济利益，只得全盘接受合同条款，没有选择的余地。外派劳务人员在境外从事劳务过程中，很容易受到雇主的盘剥或不公正待遇，有的甚至危机人身安全和人格尊严。回国后，存在着外派企业不能及时有效地返还外派劳务人员出国前交纳的履约保证金及其它物质抵押等现象。

当涉外劳工权益受侵害后，往往由于不懂法律，找不到有效的维权途径，致使劳民伤财。更有甚者，有些具有劳务外派资质的企业，既不承认与劳务人员的外派劳务关系，又不承认劳动关系，致使劳动者无处维权。我们承办的许×诉中国 **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案就属此类，本案的焦点在于与国内具有境外派遣资质的公司未签订劳动合同，未办理正常

出国就业的手续，匆匆被派往国外工作，在国外被解除劳动关系回国，如国内公司否认劳动关系的情况下，劳动者怎么办？律师在接受当事人委托的时候认真地分析了当事人的法律关系，建议当事人要求公司出具解除劳动关系的书面证明，公司不肯出具，于是我们建议他向国外工作的项目部要求，最后国外项目部出具了辞工的书面证明，使本案在北京市海淀区仲裁委得以顺利立案，并最终赢得诉讼，许某拿到了未签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未休带薪年假工资、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等 20 余万元的赔偿。涉外性质的劳动纠纷，得个案具体分析，针对不同的情况提出不同的方案。若外派企业有资质，按正常手续外派，发生纠纷后，我国法院可以管辖，但是只能按普通民事诉讼处理。若外派企业没有资质，按非法手续外派，发生纠纷后，可以先提请劳动仲裁。

（五）企业经营管理和市场开拓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我国部分对劳务输出企业规模普遍较小，管理水平不高，高素质的经营管理人才相对缺乏，因而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往往缺乏长期规划，目光只是放在短期项目和已有市场上，缺乏开拓新项目和新市场的能力。众多对外劳务输出企业集中在有限的几个市场和有限的项目上，造成严重的同质和低价竞争，对经营秩序产生很大的负面影响。此外，由于经营管理能力不足，部分企业对于国外市场的动态不能及时掌握，对于国家政策和行业规范了解得不够全面，听信虚假信息上当受骗和违反有关政策法规的情况时有发生，企业抗风险能力明显不足。

二、解决涉外劳务输出问题的对策

（一）完善中国涉外劳务输出的管理体制

首先，要强化商务部的宏观管理。应由商务部制订对外劳务输出的促进和监管政策，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上述制度主要包括经营资格核准及年审制度、外派劳务培训制度、对外劳务输出备用金制度、外派劳务援助制度、统计制度等。其次，要加强要各相关部门的协调合作。商务部与公安部门合作，共同完善外派劳务人员出国手续，建立劳务人员出国证明制度；与外事部门合作，共同建立了境外劳务纠纷或突发事件处理机制；与公安、工商、外事等部门合作，联手整顿外派劳务市场经营秩序；与财政部门合作，制订相应的外派劳务收费制度以及外派劳务人员履约保证保险制度，从而减轻劳务人员经济负担；与航空、海运等有关专业部门

合作，加强对外派海员、空乘劳务的管理。

第三，要对经营企业实行属地管理。这样可以充分发挥地方政府部门对外劳务输出工作中的组织领导作用，由其具体负责对外劳务输出项目审查，监督经营公司依法经营，协调和解决所属区域经营众业在对外势务输出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

（二）确立健全的涉外劳务输出服务体系

为了促进对外劳务输出的健康发展，应建立一套健全的对外劳务输出促进体系。一是建立面向外派劳务人员的服务体系，激发劳务人员出国务工的积极性。包括为出国劳务人员提供医疗和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障；为归国劳务人员的重新安置就业提供帮助和扶持；设立为劳务人员提供法律、心理和业务服务的咨询机构等。二是建立面向经营公司的服务体系，提高经营公司市场开发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行业的健康发展。包括建立对外劳务输出市场信息服务系统，广开信息渠道；探索制定对外劳务输出企业的税收优惠及各种鼓励政策；促进为经营公司提供各种法律服务的机构的建设和发展，加大维护经营公司合法利益的力度。

（三）范劳务市场，保护输出者的合法权益

目前，劳务市场存在的用工信息公开化程度低、信息不对称、劳动服务中介组织行为不规范问题及其他制度障碍，严重影响了务工人员参与劳务输出的积极性。中央政府应从培育和发展全国统一、规范的劳务市场的角度，加强对劳务市场的规范化管理，保护劳务输出者的合法权益。第一，应加强职业中介管理为中心，加快建立统一完善的劳动力市场管理制度和管理流程，加强对用人单位的招聘行为、劳动者的求职行为，以及职业中介行为的管理，并逐步使劳务中介机构的管理法制化。第二，为在劳务市场中处于弱势地位的务工人员和其他单个打工者获得正常的合法权益提供法律援助。

对外劳务输出行业易受到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变化的影响，是一个风险性比较高的行业，需要探索建立该行业的风险保障制度，如在行业组织中设立“外派劳务人员共同风险基金”，用于处理劳务突发情况和善后工作。同时取消劳务备用金制度，减少资金闲置，减轻企业负担。风险基金可由经营公司按派出劳务人员的一定比例缴纳，共同承担经营风险，风险基金的利息还可以用于为劳务人员权益保障和开拓市场服务。

（四）提高涉外劳务输出人员的素质

以往，我国的涉外劳务一般是停留在低层次的简单劳动上，wto 框架下关于自然人流动上，绝大多数劳务输入国都欢迎高技术的人员输入，把一般劳动力流动排除在国门外，这样一来，我国的涉外劳务之路将越走越窄，所以务必提高提高劳务人员的文化素质；而且，我国对外劳务的目的不仅仅是挣钱，更重要的是走出国门开阔眼界，学来技术和经验为我所用，回国创业。因此非常有必要提高涉外劳务人员的素质，比如提高他们的学历层次与语言能力，推进涉外劳务输出基地建设，培训和储备合格外派劳务人员，健全培训体系，多方面地培养人才，加强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培训，采用劳务人员培训与职业教育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劳务输出企业与高等教育机构的合作培养，加强与国际中介机构的合作等等。

当前我国劳务输出在相关法律、管理、市场格局、输出形式、劳务人员素质等方面存在不少亟待解决的问题。在今后一段时间内，我国劳务输出不仅具有相当大的发展空间和比较优势，而且面临着良好的机遇，我们要寻求多种途径，积极开展劳务输出；我国各界都应创造一切有利条件，抓住机遇，积极鼓励对外劳务输出的开展，为国家的经济腾飞做贡献。■

（本文原载上海《检查风云》杂志）

作者介绍：

沈斌侔：北京中闻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市劳动保障法学会会员，北京市律师协会青联会委员，厦门大学法律硕士，北京劳动法专家。沈斌侔律师主要从事劳资纠纷法律研究和企业人事制度风险控制法律研究。专注于劳动争议纠纷案件的解决，提供劳动纠纷案件的代理服务，提供劳动合同法培训，担任法律顾问。

涉外劳务业务中的制度管理

来源：光明网

企业的制度管理

法律的稳定性与国际服务贸易的灵活性之间的矛盾, 决定了企业制度管理的重要性。法律作为一种规范, 必定具有稳定性的特征, 而在国际交往中的问题却是具体的、多变的、千态万状的, 想制定包罗万象、永久适用的法律只是一个幻想。劳务合作中这种稳定性与灵活性之间的矛盾只有靠涉外劳务企业的制度管理来解决。

管理是一门科学, 更是一种艺术。科学重在程式规范、循规蹈矩, 艺术则在于把握规律基础上的主观能动、灵活权变。彼得·德鲁克在《卓有成效的管理者》中说: “管理好的企业, 总是单调无味, 没有任何激动人心的事件。那是因为凡是可能发生的危机早已被预见, 并已将它们转化为例行作业了。” 也就是说, 当制度流程已经颁布, 奋斗目标业已确立, 执行起来要不动摇、不懈怠、不折腾, 这样才能取得效果。这些说明, 在对外劳务合作中企业制度的制定和管理是非常重要的。

我国对外劳务合作按照“统一政策、统一管理、统一协调”的原则, 由商务部主管。对外劳务合作中的法律关系内容比较复杂, 包括了三方主体、三种契约和三种法律关系, 从而在对外劳务合作内部形成了经营公司、境外雇主与劳务人员之间复杂的三角关系。因此, 在管理上头绪比较多, 从主体来看, 有三方主体之间的协调; 从时间看, 可分为三个阶段即出国前、出国后、回国后。从内容看, 对境外雇主的服务主要包括: 挑选符合境外雇主要求的劳务人员、协助雇主管理在境外的劳务人员、组织劳务人员在合同期满后回国等。对中国劳务人员的服务主要包括办理各种出境手续、开展适应性培训、协助与境外雇主签订劳动台同、协助解决与境外雇主的沟通和纠纷处理等。

1. 出国前

出国前选派阶段是考验公司操作水平的阶段。在这一阶段我公司主要按照工作制度要求, 详尽地与劳务人员再续签

履约承诺书、告知通知书等文件, 细致地安排培训内容, 同时对每一个劳务人员及家庭的情况进行较详细的了解, 将不符合条件或情绪不稳定的人员进行剔除, 使技术好、适应能力强的人员有机会实现自己的梦想, 并确保境外工作人员的素质及技术得到认可, 确保合同按期圆满履行, 维护我国对外经济合作的形象。

(1) 明确法律关系, 依法订立合同

涉外劳务中, 经营公司只是种外经中介, 与劳务人员之间是外派劳务关系, 属于经济合同关系, 经营公司和劳务人员之间并不直接形成劳动关系。2004年9月2日, 商务部关于执行《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第二条第(七)项规定“劳务人员出境前, 经营公司应根据与境外雇主签订的《对外劳务合作合同》, 直接与劳务人员签订《外派劳务合同》, 并为劳务人员取得合法的工作准证, 不得以旅游、商务签证等形式外派劳务人员。劳务人员出境后, 经营公司须协助其与雇主签订《雇佣合同》, 并承担境外管理责任, 及时妥善处理劳务纠纷或突发事件。”该法明确了三方的法律关系和签订的合同名称, 为我们日常管理提供了法律上的依据。

(2) 经营公司应如实告知劳务人员的义务

中国对外劳务合作是通过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境外雇主和劳务人员三方签约实现的。在实施对外劳务合作项目时,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境外雇主和劳务人员应分别签订合同, 明确各自的责任和义务。三份合同的主要条款和内容必须一致。这样, 经营公司就做到了如实告知劳务人员各个合同的内容。

(3) 外派劳务培训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 必须组织外派劳务人员在出国前进行适应性培训, 并组织外派劳务人员赴外派劳务考试中心参加考试, 经考试合格后领取《外派劳务人员培训合格证》。培训的目的是教育劳务人员遵守当地的法律法规, 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 了解基本外语知识, 严格执行劳动合同, 与雇主更好地进行合作。

2. 出国后

总结多年经验, 在这一时期, 由于远离家庭加上语言沟通有限, 大部分劳务人员都存在一个短期的感情适应阶段。我们会按制度要求, 不仅派驻外代表及时了解情况, 还将国内公司联系人的电话留给每一位劳务人员, 使他们每遇到问题时有倾诉之处, 有解决之法。同时我们经办人员也会及时与外方沟通, 明晰情况, 尽早化解误会或矛盾, 使劳务人员感受到公司就是他们安全的保障, 能更加安心地工作, 这样不仅加深了我们和劳务人员的关系, 也更好地维护了三方的利益。

中国驻外使(领)馆负责向中国外派劳务人员提供领事保护。此外, 中国外派劳务人员的权益保护还通过商签双边政府间劳务合作协定、劳务输入国的法律以及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与境外雇主签订的《劳务合作合同》的规定来实现, 同时, 经营公司协助劳务人员维护合法权益。

3. 回国后

对回国人员的回访是我们逐渐在加强的工作。要充分利用回国人员的影响, 使更多的人对出国打工有正确的认识, 让想出国的人能找到安全、规范的出国途径; 使回国人员能通过我们, 有机会将在国外所学技术和理念得到运用, 将我们的服务加以延伸, 提高企业的竞争力。

政策建议

1. 健全立法

目前, 我国规范出入境管理的法律是《出入境管理法》, 而调整对外劳务合作关系还没有国家立法, 仅是《对外劳务合作管理办法》和《对外劳务合作管理协调暂行办法》等行政法规。这些法规虽然对管理和规范涉外劳务经营企业的行为起了重要作用, 但这些规章涉及面较窄, 难以有效遏制非法经营活动。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 建议尽快出台境外就

业的统一法律法规, 以有效解决目前政出多门、外派劳务中介市场秩序混乱的局面, 更好地保护出国人员的合法权利, 也更好地维护经营公司的权利。同时, 建议最高法院尽快发布关于审理涉外劳务纠纷案件的司法解释, 或者以案例指导的形式规范这类案件的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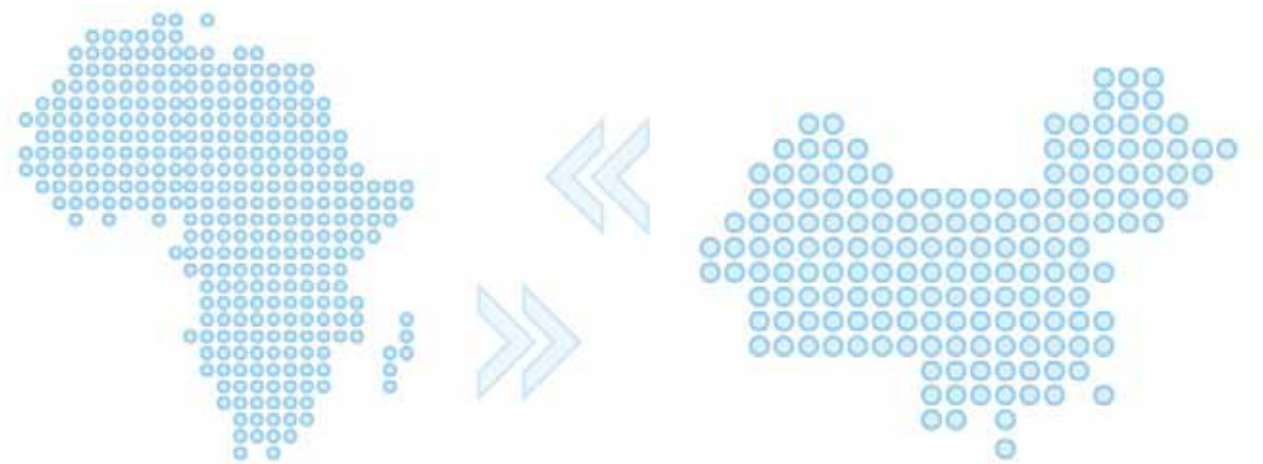
2. 正确引导

建议重点做好以下两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加强政策宣传。广泛宣传国家关于涉外劳务的政策和法律法规, 选取正反两方面的典型案例进行普法教育, 引导公民选择具有外派劳务中介资质的机构, 通过合法途径实现海外淘金梦, 不可“瞒天过海”, 最后落个“鸡飞蛋打”的结果。二是加强岗前培训。涉外劳务纠纷处理难度一般都比较大, 发生纠纷后, 很多人都意识到要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但仅仅有了依法维权的意识还不够, 还要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具备一定的依法维权技能。有不少人出国前对有关涉外劳务的法律法规一无所知, 脑子里是一片空白, 甚至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具体内容都不清楚, 自身权益自然就无法保障。因此, 在劳务输出前, 劳务输出中介机构要对人员进行系统的培训和考核, 没有经过培训或经培训后成绩不合格的不推荐就业。

3. 加强国际间的诚信合作, 遵守双边劳务合作协议

双边劳务合作的主要框架是按照各自国家的法律法规, 加强政府间合作, 推进人员往来便利化, 疏通正规渠道, 并采取有效措施遏制非法渠道, 保证双边劳务合作的规范进行, 促进双边经贸关系和友好往来。

政府尤其要在经济往来中提倡诚信原则, 坚持依法办事。对于经济合同中出现的违背道义、违背诚信的行为予以坚决的制止, 杜绝不依法维权的行为出现, 要有原则地维护社会和谐局面, 否则会影响我们来之不易的国际社会地位, 损害中国在对外贸易中的信誉, 这对于我国广泛参与国际间的合作有着重要的战略意义。■



国家开发银行 非洲中小企业发展 专项贷款指南

Guide of Special Loan for the Development of African SMEs,
China Development Bank

非洲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贷款是指国家开发银行在中非合作论坛框架下为拓宽非洲中小企业融资渠道，活跃当地经济，增加就业，拉动进出口贸易，提升当地民生水平而设立的专项贷款，向符合条件的非洲中小企业提供，是中非合作论坛新八项举措的具体落实。

The Loan is provided by CDB under the framework of the Forum on China–Africa Cooperation with the purpose of broadening the fi nancing channels of SMEs, vitalizing local economy, creating employment opportunities, enlarging trade volume and increasing people’ s living standard. The Loan is available to all qualifi ed African SMEs. It is a symbol of pragmatic China–Africa cooperation and an implementation of Eight New Measures commitment.

主要特点

Main characteristics

政策性：是中国政府对非新八项举措之一，通过帮助非洲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题，体现中非务实合作，深化中非合作伙伴关系。

商业性：不是政府援助资金，国家开发银行按照商业化原则运作，根据项目重要性、借款人信用等级、项目风险评估结果等因素制定贷款价格。

普惠性：根据各国实际情况，按照“一国一策”的原则开展专项贷款业务，争取惠及非洲各国。

灵活性：满足各类中小企业融资需求，可以是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或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最长 5 年；可使用美元、欧元或人民币；可选择固定或浮动利率；提还款计划可视双方谈判情况灵活掌握。

Government Background: The Loan is one of the Eight New Measures announced by Chinese government. CDB intends to help African SMEs ease the fi nancing diffi culties, and then to deepen the cooperation between China and African countries.

Commerciality: The Loan is not governmental aid funds. CDB will follow commercial principles, and set the price according to the importance of the project, the credit rating of the borrower and the result of project risk assessment, etc.

Universality: CDB would carry out the Loan according to the realities of each country and complying with the principle of “One Country, One Policy”, to seek to benefi t every African country.

Flexibility: The Loan aims to meet various fi nancing needs of SMEs. The loans could be fi xed assets loans or liquidity loans with tenor of no more than 5 years; currency of the loans can be U.S. dollar, Euro or RMB; floating or fixed interest rate can be adopted; drawdown and repayment schedule could depend on negotiation.

非洲中小企业界定标准

Acceptable Standard of African SMEs

符合所在国当地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

符合所在国当地市场普遍认可的中小企业标准

获得当地政府有关部门认可其为当地中小企业

参照同等经济发展状况、区域内国家和有关区域性金融机构标准

The standard of SMEs set by related department of local government

The standard of SMEs set by local mark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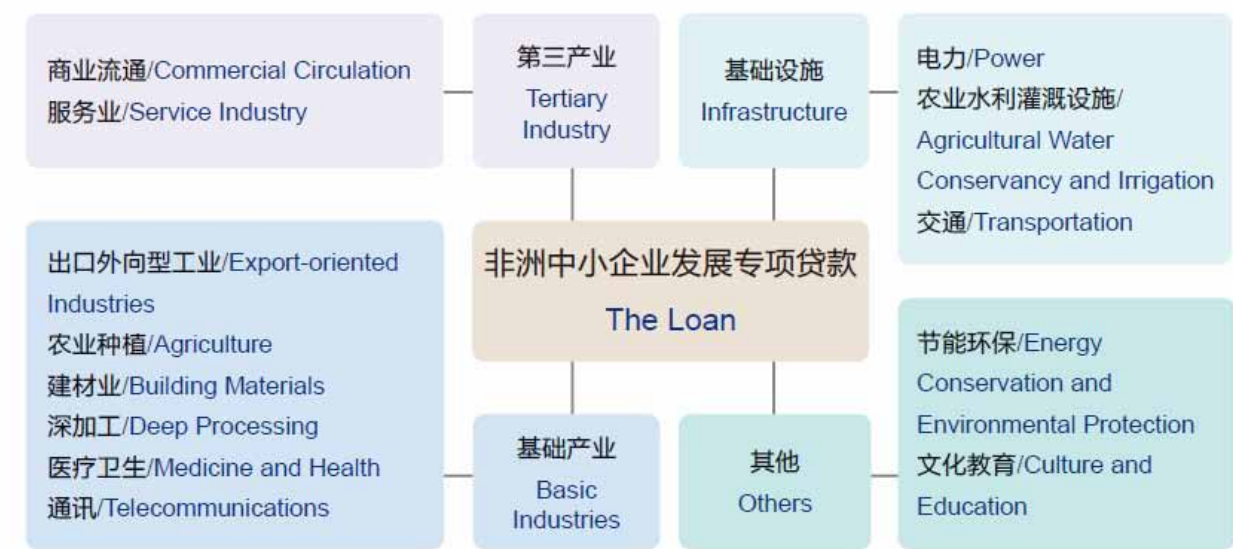
Being recognized as local SMEs by related department of local government

The standard in countries of similar economic development level in the same region or

The standard set by relevant regional fi nancial institut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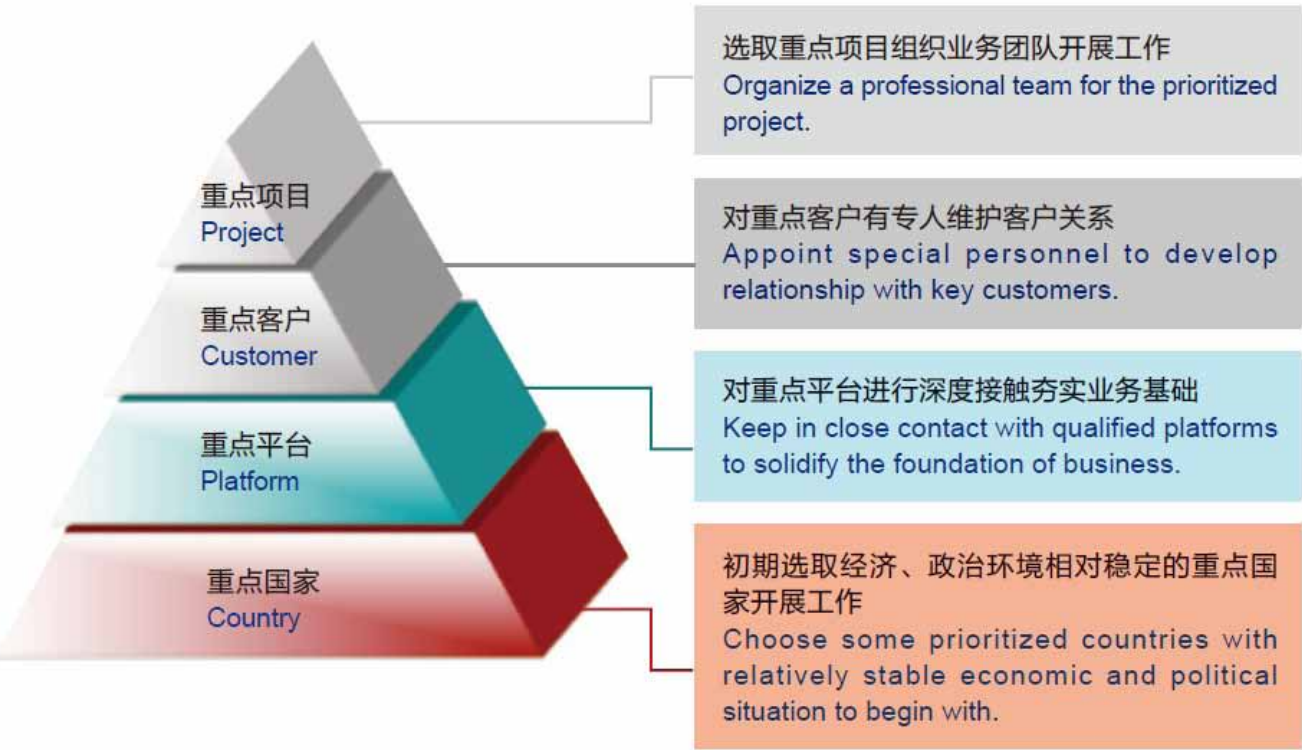
主要支持的领域和行业

The target sectors the Loan supports



工作方式及重点

Mode and focus of our work



非洲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贷款业务进展情况

Business progress of the Loan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专项贷款项目累计开发入库 36 个，涉及贷款金额 11 亿美元，覆盖 25 个非洲国家；累计承诺项目 22 个，金额 6.17 亿美元；已签合同项目 14 个，合同金额 3.2 亿美元。

其中：

北部非洲国家专项贷款累计承诺金额 5100 万美元；
中西部非洲国家专项贷款累计承诺金额 21764 万美元；
南部非洲国家专项贷款累计承诺金额 34400 万美元。

By the end of June 30, 2011, CDB had signed special loan contracts of US\$320 million, committed US\$617 million to various projects. It is also following up projects worth over US\$1.1 billion covering over 25 African countries.

Among which are:

To the northern African countries, CDB had cumulatively committed loans amounting to US\$51 million;

To the central and western African countries, CDB had cumulatively committed loans amounting to US\$217.64 million;

To the southern African countries, CDB had cumulatively committed loans amounting to US\$344 million.



他山之石

编者按：

近年来，随着非洲在国际政治经济舞台上的地位逐渐提升，包括美国、俄罗斯、欧盟、日本在内的世界主要大国和地区对非洲的关注度、与非洲的合作度也呈现出快速上升的趋势。2013年，作为新兴经济体代表的金砖国家在南非举行“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在“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框架下发表了《德班宣言》，以促进非洲可持续发展与一体化进程。

通过研究当前美国、俄罗斯、欧盟、日本等国家对于非洲政策以及合作机制，不仅有利于我们完整地把握世界主要国家的对非政策，而且有助于更好地为完善中国与非洲的友好关系与合作机制提供参考。

金砖国家发布德班宣言 携手非洲共同发展

2013年 3月 27日，在南非德班举行的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上发表了《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德班宣言》。这份宣言是金砖五国在“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的框架下，针对非洲可持续增长、发展和消除贫困而提出的的重要文件，重申了支持非洲大陆一体化进程等重要决议。宣言全文如下：

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 德班宣言

(2013年 3月 27日)

- 1、我们，巴西联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印度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南非共和国领导人于2013年3月27日在南非德班举行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我们围绕“金砖国家与非洲：致力于发展、一体化和工业化的伙伴关系”的主题进行了讨论。本次会晤是金砖国家第一轮领导人会晤的收官之作。我们重申将致力于维护国际法、多边主义和联合国的中心地位。我们的讨论表明金砖国家的团结进一步加深，愿为全球和平、稳定、发展与合作做出积极贡献。我们还讨论了金砖国家在与各国和各国人民团结合作的基础上，在国际体系中发挥的作用。
- 2、此次会晤举行之时，正需要我们探讨共同关心并具有系统重要性的问题，以解决共同关切，研拟长期解决之道。我们致力于逐步将金砖国家发展成为就全球经济和政治领域的诸多重大问题进行日常和长期协调的全方位机制。支撑现行全球治理架构的有关国际机构是在当年国际版图面临非常不同的挑战和机遇的情况下缔造的。由于全球经济正在重塑，我们致力于通过加强互补和各自经济力量，探索实现更公平发展、更具包容性增长的新模式和新方式。
- 3、正如《三亚宣言》中提出的，我们对加强同其他国家，特别是新兴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以及相关国际、区域性组织的联系与合作持开放态度。我们将在本次会晤后举行同非洲国家领导人的对话会，主题为“释放非洲潜力：金砖国家和非洲在基础设施领域合作”。对话会将为金砖国家和非洲领导人讨论如何加强金砖国家和非洲大陆合作提供机会。
- 4、我们认识到区域一体化对非洲可持续增长、发展和消除贫困的重要意义，重申支持非洲大陆一体化进程。
- 5、在“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框架下，我们将通过鼓励外国直接投资、知识交流、能力建设以及与非洲贸易的多样化，支持非洲国家工业化进程。我们认识到非洲发展基础设施的重要性，认同非盟在确定和应对非洲大陆的基础设施挑战方面取得的进步。通过制订非洲基础设施发展规划、非盟“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非洲行动计划(2010—2015)、“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总统基础设施倡议及地区基础设施发展总体规划，非盟确定了对推动区域一体化和工业化至关重要的基础设施重点开发项目。我们将寻求在互惠基础上鼓励基础设施投资，以支持非洲的工业发展、就业、技能发展、食品和营养安全、消除贫困及可持续发展。为此，我们重申对非洲基础设施可持续发展的支持。
- 6、我们注意到欧洲、美国和日本为减少世界经济尾部风险所采取的政策措施。其中的部分措施给世界其他经济体带来负面外溢效应。世界经济重大风险犹存，形势仍低于预期。在经济复苏的力度和持续性、主要经济体政策方向方面，不确定性依然很大。在一些重要国家，失业率居高不下，高企的私人 and 公共债务抑制了经济增长。在此情况下，我们重申关

于支持增长和维护金融稳定的强烈承诺，并强调发达经济体需要采取适当措施以重建信心，促进增长并确保经济强劲复苏。

7、发达经济体的央行采取非常规货币政策，增加了全球流动性。这可能符合其国内货币政策的授权，但主要央行应避免此举带来加剧资本、汇率和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等预料之外的后果，以免对其他经济体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带来负面影响。

8、我们欢迎俄罗斯作为 2 0 1 3 年二十国集团主席国提出的核心目标，特别是为促进全球强劲、可持续、包容和平衡增长、增加就业而增加投资融资、确保公共债务可持续性的努力。我们也将继续突出二十国集团发展议程，将其作为全球经济稳定、长期可持续增长和增加就业的关键要素。

9、由于长期融资和外国直接投资不足，尤其是资本市场投资不足，发展中国家面临基础设施建设的挑战。这限制了全球总需求。金砖国家合作推动更有效利用全球金融资源，可以为解决上述问题做出积极贡献。2 0 1 2 年 3 月，我们指示财长们评估建立一个新的开发银行的可能性和可行性，为金砖国家、其他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基础设施和可持续发展项目筹集资金，作为对全球增长和发展领域的现有多边和区域金融机构的补充。根据财长们的报告，我们满意地看到建立一个新的开发银行是可能和可行的。我们同意建立该银行，银行的初始资本应该是实质性的和充足的，以便有效开展基础设施融资。

1 0、2 0 1 2 年 6 月，我们在洛斯卡沃斯会晤时指示财长和央行行长探讨通过成立金砖国家应急储备安排来建设金融安全网。他们的结论是建立一个自我管理的应急储备安排具有积极预防效果，将帮助金砖国家应对短期流动性压力，提供相互支持，并进一步加强金融稳定。这也将作为一道增加的防线，为补充现有国际外汇储备安排、加强全球金融安全网做出贡献。我们认为在符合各自国内法律和具有适当安全保证的条件下，建立一个初始规模为 1 0 0 0 亿美元的应急储备安排是可能和共同期待的。我们指示财长和央行行长继续朝着建立该安排的目标努力。

1 1、我们对财长和央行行长就新的开发银行和应急储备安排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并指示他们继续谈判，并完成建立上述两机制的协议。我们将在 2 0 1 3 年 9 月圣彼得堡会晤上审议两项倡议的进展。

1 2、我们欢迎金砖国家进出口银行和开发银行达成《可持续发展合作和联合融资多边协议》，以及考虑到非洲大陆的快速增长及其导致的基础设施资金方面的巨大需求，达成《非洲基础设施联合融资多边协议》。

1 3、我们呼吁改革国际金融机构，以使其更具代表性并反映金砖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在世界经济中日益增长的权重。我们对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改革进展缓慢表示关切。我们认为，迫切需要按照已有共识，落实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2 0 1 0 年治理和份额改革方案。我们敦促所有成员采取一切必要手段，在 2 0 1 4 年 1 月前完成下一轮份额总检查并就新的份额公式达成协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改革应增强包括撒哈拉以南非洲在内的最贫困成员的发言权和代表性。应以开放的态度寻求能够达成这一目标的所有方式。我们支持改革和完善国际货币体系，建立稳定、可靠、基础广泛的国际储备货币体系。我们欢迎就特别提款权在现有国际货币体系中作用进行讨论，包括关于特别提款权一篮子货币组成问题。我们支持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推动其监督框架更加全面和公正。国际金融机构负责人应通过公开、透明、择优的程序遴选，并确保向来自新兴市场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的人选真正开放。

1 4、我们强调确保发展中国家从各种渠道获得稳定、充足和可预见的长期融资的重要性。我们希望看到全球共同努力，通过资金充足的多边开发银行和区域开发银行向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融资和投资。我们敦促所有各方努力实现富有雄心的国际开发协会第 1 7 次增资。

1 5、我们重申支持公开、透明、基于规则的多边贸易体系。我们将在已有进展基础上，根据多哈授权，坚持透明、包容和多边主义的原则，继续致力于成功完成多哈回合谈判。我们承诺确保关于多哈回合谈判的新建议和新方式能够加强多哈回合的核心原则和发展授权。我们期待在巴厘岛举行的世界贸易组织第九届部长级会议达成重要和有意义的成果，这一成果应是平衡的，并照顾最贫困、最脆弱成员在发展领域的主要关切。

1 6、我们注意到 2 0 1 3 年世贸组织新任总干事的选举正在进行。我们赞同世贸组织需要一位承诺坚持多边主义、通过支持尽快结束多哈回合谈判等方式增强世贸组织可信度和合法性的新负责人。我们认为下任总干事应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代表。

1 7、我们重申联合国贸发会议是联合国系统内从发展角度处理贸易、投资、金融和技术等彼此相关问题的核心机构。在相互依存日益加深的全球经济中，贸发会议在应对发展和增长挑战的任务和工作独特而必要。我们亦重申提高贸发会议在凝聚共识、政策对话、研究、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等方面能力的重要性，从而使之能更好地完成其发展授权。

1 8、我们认识到国有企业在经济中发挥的重要作用，鼓励我们的国有企业探寻开展合作、分享信息和最佳实践的方式。

1 9、我们认同中小企业在各国经济中的基础性作用。中小企业是就业机会和财富的主要创造者。鉴此，我们将探讨这一领域的合作机会，并认识到加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机构之间对话，特别是为促进中小企业国际化并加强其创新和研发能力的必要性。

2 0、我们重申强烈支持联合国作为最重要的多边论坛，承载着为世界带来希望、和平、秩序和可持续发展的任务。联合国成员国代表性广泛，处于全球治理和多边主义的中心位置。在此，我们重申，需要对联合国包括安理会进行全面改革，使其更具代表性、效力和效率，以更有效应对全球挑战。为此，中国和俄罗斯重申重视巴西、印度、南非在国际事务中的地位，支持其希在联合国发挥更大作用的愿望。

2 1、我们强调将致力于在联合国共同努力，根据法治和《联合国宪章》，继续合作并加强国际关系中的多边主义方式。

2 2、我们致力于建设一个持久和平和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并重申 2 1 世纪应该是和平、安全、发展和合作的世纪。金砖国家本着和平、安全、发展和合作的崇高目标和共同愿望走到了一起。

2 3、我们欢迎纪念世界人权大会和维也纳宣言及行动计划二十周年，同意在人权领域探讨合作。

2 4、我们赞赏国际社会解决非洲冲突的努力，承认非盟及其和平和安全理事会在此方面发挥的中心作用。我们呼吁联合国安理会根据有关决议加强同非盟及其和平和安全理事会的合作。我们深为关注北非特别是萨赫勒地区以及几内亚湾的不稳定局势。我们也对一些国家人道主义状况恶化的报道依然感到关切。

2 5、我们欢迎非盟委员会任命新主席，这表明了女性的领导作用。

2 6、我们对叙利亚安全和人道主义形势的恶化表示深度关切，谴责持续暴力冲突造成违反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持续增加。我们相信日内瓦行动小组联合公报为解决叙利亚危机奠定了基础，重申反对任何使冲突进一步军事化的行为。只有通过满足叙利亚社会所有阶层合理意愿的广泛国内对话，并按照日内瓦联合公报及安理会相关决议尊重叙利亚独立、主权、领土完整，由叙利亚人民主导的政治过渡才能实现。我们支持联合国－阿盟联合特别代表为此做出的努力。鉴于叙利亚人道主义形势的恶化，我们呼吁各方确保并协助需要援助的人能够从人道主义组织获得迅速、安全、充足和顺畅的帮助。我们敦促各方确保人道主义工作者的人身安全。

2 7、我们欢迎巴勒斯坦成为联合国观察员国。我们对中东和平进程缺乏进展表示关切，呼吁国际社会推动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为实现“两国方案”而做出努力，以 1 9 6 7 年边界为基础，划定国际公认边界，建立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与以色列和平共处、经济上可自立的巴勒斯坦国。我们对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兴建以色列定居点表示深切关注。这既违反了国际法也将危害和平进程。忆及联合国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和安全方面承担主要职责，我们注意到四方机制定期向安理会报告的重要性，这种做法应有助于促进取得实际进展。

2 8、我们相信谈判解决伊朗核问题是唯一途径。我们承认伊朗有根据国际义务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支持根据联合国安理会有关决议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有关条款，通过政治、外交手段和对话解决问题，包括国际原子能机构和伊朗之间的对话。我们对军事打击威胁和单边制裁行动表示关切。我们注意到近期在阿拉木图举行的对话，希望所有关于伊朗

核计划的未决问题通过对话和外交途径解决。

2 9、阿富汗需要时间、发展援助与合作、进入世界市场的优惠条件、外国投资和目标清晰的国家战略，以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我们支持国际社会在 2 0 1 1 年 1 2 月波恩国际会议上对阿富汗所做的承诺，在 2 0 1 5 至 2 0 2 4 年转型期内与阿保持接触。我们重申支持阿富汗成为一个和平、稳定和民主的国家，免受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困扰，强调有必要就实现阿富汗稳定开展更有效的地区和国际合作，包括打击恐怖主义。我们支持巴黎进程框架下关于打击源于阿富汗的毒品走私的努力。

3 0、我们赞赏非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马里为恢复马里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努力。我们支持马里政府及其伙伴实施旨在举行总统和立法机构选举的过渡计划的努力。我们强调政治包容性和经济社会发展对实现马里可持续和平与稳定的重要性。我们对马里人道主义形势恶化的报道表示担忧，呼吁国际社会继续与马里及其邻国合作，确保为受武装冲突影响的民众提供人道主义救助。

3 1、我们对中非共和国的当前形势和人员伤亡表示严重关切。我们强烈谴责针对平民的滥用暴力和侵犯人权行为。我们呼吁各方使人道主义行动安全和无障碍进行，并确保平民安全离境。我们呼吁冲突各方立即停止敌对行为，并重回谈判。我们愿与国际社会共同协助上述工作，并为和平解决冲突提供便利。巴西、俄罗斯、中国对南非和印度公民在中非遭受伤亡表示同情。

3 2、我们对刚果民主共和国正经历的动荡表示严重关切。我们欢迎 2 0 1 3 年 2 月 2 4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签署的《刚果民主共和国及地区和平、安全和合作框架》协议。我们支持刚果（金）独立、领土和主权完整。我们支持联合国、非盟和次区域组织为促进该国和平、安全和稳定所做出的努力。

3 3、我们重申强烈谴责任何形式的恐怖主义，强调无论如何均没有理由采取恐怖行动。我们认为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相关原则和宗旨，联合国应在协调国际反恐行动中发挥核心作用。为此，我们支持落实联大全球反恐战略，决心在应对这一全球威胁方面加强合作。我们并再次呼吁应尽快完成《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谈判，使其得到所有成员国批准，并同意朝这一目标共同努力。

3 4、我们认识并注意到互联网在促进全球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中的重要积极作用。我们相信促进和参与和平、安全和开放的网络信息空间十分重要，强调通过全球认可的规范、标准和实践实现信息通信技术的安全使用至关重要。

3 5、我们祝贺巴西于 2 0 1 2 年 6 月举办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里约＋ 2 0），欢迎大会成果文件《我们憧憬的未来》中体现的成果，特别是重申里约原则，以及对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困的政治承诺，并将为金砖国家的伙伴参与未来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制定并就此开展合作创造机会。

3 6、我们祝贺印度主办的《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1 1 次缔约方大会暨《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第六次缔约方会议的成果。

3 7、认识到气候变化是实现可持续发展面临的最大挑战和威胁之一，我们呼吁各方在卡塔尔多哈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 1 8 次缔约方大会暨《京都议定书》第八次缔约方会议通过决定的基础上，根据《公约》的原则和规定于 2 0 1 5 年前完成一份适用于《公约》所有缔约方的议定书，其他形式的法律文件，或是一份具有法律效力的商定成果。

3 8、我们相信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回应了发展中国家的发展需求。这些国家继续面临发展挑战，包括普遍存在的贫困和不平等。低收入国家仍面临挑战，危及其近年来令人印象深刻的经济增长。粮食和其他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凸显了粮食安全问题并制约政府收入。重建宏观经济缓冲的进展相对缓慢，部分原因是有关国家需采取措施减轻外部冲击对社会的影响。由于财政缓冲有限和援助资金减少，许多低收入国家在抵御外部冲击时处于弱势，这将影响其在落实千年发展目标方面保持进展。我们重申，个别国家特别是非洲和其他的南方发展中国家无法自主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因此关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全球发展伙伴关系第八项目标应在联合国系统的全球发展议程中处于核心地位。这进而要求

我们信守在此前的主要国际会议成果文件中所做的承诺。

3 9、我们重申将共同致力于加快在 2 0 1 5 年目标期限前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呼吁国际社会其他成员国为同一目标而努力。为此，我们强调 2 0 1 5 年后的发展议程应基于千年发展目标框架，继续关注消除贫困和人的发展，同时在考虑发展中国家各自国情的条件下应对其他新挑战。为此，协助发展中国家获得执行手段这一关键问题应成为统领目标。重要的是，应确保关于联合国发展议程，包括“2 0 1 5 年后发展议程”的任何讨论，都应是在联合国机制下包容、透明的政府间磋商进程，以体现普遍性和基础的广泛性。

4 0、我们欢迎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的成立，这符合里约＋ 2 0 大会通过的重申可持续发展原则是应对新挑战基础的成果文件。我们将致力于为讨论联合国发展议程建立协调的政府间磋商进程。

4 1、我们注意到为落实德里行动计划举办了下列会议：

在新德里举办的安全事务高级代表会议

在联合国大会期间的外长会议

在华盛顿和东京举行的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

在巴亚尔塔港举办的贸易部长会议

在新德里和日内瓦举办的卫生部长会议

4 2、我们欢迎建立工商理事会和智库理事会，注意到为筹备本次领导人会晤举办了下列会议：

第五届智库论坛

第四届工商论坛

第三届金融论坛

4 3、我们欢迎金砖国家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的成果，核准第三届金砖国家贸易部长会联合公报。

4 4、我们承诺为促进共同发展打造更强有力的伙伴关系。为此，我们通过德班行动计划。

4 5、我们同意下一轮领导人会晤的承办顺序原则上为巴西、俄罗斯、印度、中国和南非。

4 6、巴西、俄罗斯、印度和中国高度赞赏南非政府和人民在德班举办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

4 7、俄罗斯、印度、中国和南非对巴西提出主办第二轮领导人会晤首届峰会，即 2 0 1 4 年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六次会晤表示感谢，并愿予以全力支持。

德班行动计划

一、举行金砖国家安全事务高级代表会议。

二、金砖国家外长在联合国大会期间举行会晤。

三、举行协调人及副协调人中期会议。

四、金砖国家财长和央行行长在二十国集团会议、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会议期间或根据需要单独举行会议。

五、金砖国家贸易部长在出席多边活动期间或根据需要单独举行会议。

六、举行金砖国家农业及农村发展部长会议，并在会前召开农产品和粮食安全问题专家预备会议和农业专家组会议。

七、举行金砖国家卫生部长会议及其筹备会。

八、在相关多边活动期间举行金砖国家人口事务官员会议。

九、举行金砖国家科技部长会和科技高官会议。

十、举行金砖国家合作社会议。

十一、财金部门在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会议期间或根据需要单独举行会议。

十二、举行金砖国家经贸联络组会议。

- 十三、举行金砖国家友好城市暨地方政府合作论坛。
 - 十四、举行金砖国家城市化论坛。
 - 十五、2013年在新德里举行国际竞争力大会。
 - 十六、举行金砖国家统计部门负责人第五次会议。
 - 十七、根据需要，金砖国家常驻纽约、维也纳、罗马、巴黎、华盛顿、内罗毕和日内瓦的代表团和／或使馆举行磋商。
 - 十八、如有必要，金砖国家高官在可持续发展、环境及气候领域的国际论坛期间举行磋商。
- 可探讨的新合作领域：
- 公共外交论坛
 - 反腐败合作
 - 国有企业合作
 - 禁毒部门合作
 - 虚拟秘书处
 - 青年政策对话
 - 旅游
 - 能源
 - 体育及大型体育赛事



◀ 2013年3月26日至27日，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在南非德班举行，图为五国领导人合影。从左至右：印度总理辛格、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南非总统祖马、巴西总统罗塞夫、俄罗斯总统普京

非洲欧洲首脑会议 建立欧非长效合作机制

第一届峰会

2000年4月3日至4日，由非洲统一组织成员国和欧洲联盟成员国领导人参加的首届非洲－欧洲首脑会议在埃及首都开罗举行。会议主要议题包括贸易、投资、债务、难民、技术转让、地区安全、加快非洲与世界经济接轨等问题。此外，如何通过和平手段解决地区争端和武装冲突、建立无核区、裁军、扫雷、战后重建、反恐怖活动，以及如何实现可持续发展、消除贫困、改善教育、环境和医疗卫生条件、控制疾病特别是马拉热和艾滋病在非洲大陆的传播和确保粮食安全等问题，也首脑会议要讨论的议题。会议结束时发表了《开罗宣言》和《行动计划》。

会议闭幕时发表的《开罗声明》和《行动计划》强调，欧非两大洲之间建立面向新世纪的合作伙伴关系具有重大意义，不仅有助于非洲地区早日摆脱贫困、融入世界经济，也有利于欧盟与非洲国家之间开展平等互惠的自由贸易。

第二届峰会

2007年12月8日，第二届欧盟－非洲首脑会议在葡萄牙首都里斯本举行。欧非双方在这次峰会上达成一些共识，但仍存在重大分歧。峰会虽未取得突出成果，却非常引人注目。

这届峰会经过两天的讨论通过两个文件，即《欧盟－非洲战略伙伴关系》以及实施这一战略的《行动计划》。

这两个文件包括和平与安全、管理与人权、商业与地区一体化、能源与气候变化、移民与就业、科学与信息技术等广泛的内容。双方表示，决心“摆脱传统的关系，构建一种以平等和寻求共同目标为特点的真正的伙伴关系”。这种伙伴关系“将通过加强经济合作和促进持续发展，努力填补欧非两大洲之间的发展鸿沟”。双方达成的这一共识，是这届峰会最主要的成果。

峰会一结束，欧盟即同撒哈拉以南的31个非洲国家签署文件，表示自2008年起的5年内，向这些国家再提供117亿美元的援助，并在“欧洲发展基金”框架下从2008年起每年向这些国家提供48亿美元的援助。欧盟发言人称，这是欧盟方面为保障这届欧非峰会精神的落实而采取的具体行动之一。

欧非双方对这届峰会基本上都表示满意。这届峰会召开的本意是加强欧非双方建设性对话和在相互尊重和理解的基础上深化合作。欧盟方面看到大多数非洲国家均表达了加强合作的愿望，担忧之情有所缓解。非洲国家则感到，峰会强调建立“平等伙伴关系”，不少欧盟成员国开始改变对非洲的歧视态度，而非洲方面则“开始挺起腰杆讲话”。这在欧非关系史上还是第一次，预示“欧非关系史将揭开新的一页”。

第三届峰会

2010年11月29日至30日，第三届非洲欧洲首脑会议在利比亚首都的

黎波里举行。会议发表了《的黎波里宣言》，强调非欧双方应进一步加强互利合作，促进经济增长、保障地区安全。本届会议的主题是“投资、经济增长和创造就业机会”。来自27个欧盟成员国和50多个非洲国家的政府首脑或代表出席了会议。与会代表们重点讨论了非欧双方如何建立全方位伙伴关系，进一步加强经济合作，实现非欧两大洲的互利共赢。

会议审议了旨在实施《非欧联合战略》的《行动计划》签署落实情况，并通过了2011－2013年《行动计划》，强调非洲国家和欧盟将在和平与安全、民主治理与人权、贸易与区域一体化和基础设施建设、千年发展目标、能源、气候与环境变化、移民与就业、科学信息与太空技术等八大领域加强合作。会议发表了闭幕文件——《的黎波里宣言》，强调非欧双方必须共同努力实现经济增长、鼓励投资、为青年一代创造就业机会，同时要重视私营部门对经济增长的作用，并重视科技传播和教育，推进知识型社会的建立。

在本届会议上，维护地区安全、打击非法移民等问题也是与会代表讨论的热点话题。长期以来，非法移民的涌入给欧盟国家带来了就业、教育、治安等各种社会问题。另外，海盗活动、恐怖主义、地区冲突等危险因素一直难以消除，对地区安全构成严重威胁。为此，与会领导人达成一致，非欧双方将进一步深化和平与安全合作机制，从而更好地维护非洲地区的和平与稳定。■



美国援助非洲政策评析

文 / 许亮

内容提要：

冷战以后，美国对非洲援助政策适时调整。从克林顿到奥巴马，美国对非洲政策既有继承，也有变化。美国的援助机制历经3次大变革，形成了目前比较稳定有效的以对外援助法案为法律依据、以国际发展署和千年挑战集团为主要执行机构的援助体系。纵观美国援助非洲的发展历程，其中既有经验，也有教训。美国援助非洲在援助规模、协调管理、私人捐助和信息平台建设等方面值得基本肯定，但是援助非洲重点不突出、过于注重政治门槛、发展援助比例小和兑现承诺不力等特点，则是制约美国援助非洲效果的重要阻碍

因素。

关键词：美国 非洲 援助 经验 教训

美国对非洲援助政策的演变

美国对外援助可以追溯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复兴欧洲的马歇尔计划和1949年杜鲁门针对发展中国家提出的第四点计划，即援助落后地区经济开发计划。它是美国援助非洲的主要依据。20世纪50年代，美国利用一些非洲国家对资金技术的需求，通过经济援助与苏联进行争夺，同时也与欧洲殖民宗主国进行竞争。随着60年代初非洲

大部分国家取得独立，美国随之加大对非洲国家的援助力度，援助额占美国对外经济援助比重从50年代的1%至1963年的10%。美国提供经济援助的另一目的是倾销剩余农产品，1961至1967年粮食用于和平计划的援助额占援助非洲总额的36%。约翰逊政府期间，美国开始减少对非洲发展援助，到尼克松时期更加明显。1973年，美国对非洲援助减至2.574亿美元。对外援助额减少一方面是由于越南战争的因素，另一方面也是由于美国国内要求对援外体系进行改革。此时，美国双边政府发展援助增长较慢，而对多边机构的捐款增多，对区域性机构和开发

银行的援助也增多。例如，美国进出口银行对非洲贷款从1970年的2680万美元激增到1973年的2.81亿美元，1979年更是达到了5.988亿美元。80年代，美国将经济援助作为促进非洲国家变革的重要手段。1985年美国制定了援助非洲经济政策改革计划，1987年又提出粮食用于发展的援助计划。里根政府对撒哈拉以南非洲的援助额较卡特政府明显增多，用于支持里根政府所要求的改革。1987年，里根政府向国会要求对撒哈拉以南非洲提供约10亿美元的经济援助，其中43%用于经济稳定和改革，35%用于提高当地农业生产率。美国还对埃塞俄比亚的旱灾提供了大量粮食援助。当时美国在南非奉行建设性接触政策，扩大贸易投资的同时加强与南非黑人的联系，并积极推动南非政府同黑人领袖进行谈判。

克林顿政府的非洲政策经历了一个转变，由重政治调整为重经济。冷战结束后美、苏在非洲的争夺不复存在。1993年索马里维和行动的失败使美国在对非洲事务中采取谨慎态度。非洲在美国对外战略中地位不断下降，对非洲援助也相应锐减。20世纪80年代，美国对撒哈拉以南非洲的援助额每年约为16亿—20亿美元，90年代平均每年只有11亿美元。克林顿政府对非洲政策的转变是在90年代中期。1996年2月5日，克林顿向国会提交美国对非洲贸易和发展援助政策报告，要求削减对非洲援助，加强与非洲的经贸关系。1997年，美国派出财长斯莱特率领的官方代表团参加苏利文大会，加紧涉足非洲经济事务。1998年，克林顿访问非洲六国。他在南非开普敦议会大厅演说时讲到，我这次非洲之行希望帮助美国人用新眼光来看待这个新的非洲大陆，并力图针对新情况采取一种新政策。重视贸易投资、减少援助的新政策，最终体现为2000年美国推出的非洲增长和机会法案（AGOA）。该法案对数千种非洲产品进入美国减免关税，惠及34个非洲国家。至此，美国对

非洲政策由冷战时期重政治转向后冷战时期重经济的调整基本成形。

布什执政期间，美国政府对非洲政策也经历了一个转变。九一一事件前，布什和鲍威尔多次表示，非洲不在美国战略利益范围内，美国对非洲不负有必尽义务，非洲应靠自己应对新挑战。美国只对南非、尼日利亚等少数国家重点扶持，与无重要战略关系的国家逐步脱离。九一一事件后，美国迅速调整对非洲政策。首先，重视非洲在全球反恐中的地位，遂大幅增加对反恐重要的非洲国家的援助。吉布提作为美国在非洲反恐斗争中最重要的国家，2006年得到了900万美元援助，为美国人均援助额最高的非洲国家。美国也是苏丹的最大援助国。2006年第一季度，联合国世界粮食计划运往苏丹的粮食中，85%由美国提供。据统计，2004—2007年，美国向非盟在苏丹行动（AMIS）捐助了2.2亿美元，关注达尔富尔问题。其次，美国考虑到中东和拉美局势动荡以及中国因素，突出美国在非洲的石油利益。2002年，美国15%的石油进口来自非洲，在2015年将达到25%。再次，突出援助的政治标准。2004年初布什政府设立了新的援助计划，千年挑战帐户。该计划按严格指标精心挑选受援国，与蒙特雷共识强调资助对象的政治标准的精神一致。2006年，美国国际发展署发表非洲战略性框架，明确指出援助非洲三原则：人道主义需求、对外政策利益和非洲国家的承诺及其改革进程。这意味着美国更加重视受援国的国内政治指标，把援助非洲与推广民主和促进非洲改革联系起来。

尽管奥巴马的非洲政策还未完全显露真容，但从奥巴马执政近一年来的举措中可以初见端倪。据希拉里表述，美国对非洲政策的目标包括：努力阻止基地组织在非洲之角寻求藏身之地，帮助非洲保护自然资源并从中获得公正利益，阻止刚果（金）的战争，结束津巴布韦的暴政和达尔富尔的人

道灾难；与非洲国家一道在卫生、教育和经济发展方面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帮助非洲消除贫困和饥饿，实现教育普及，推进社会平等，改善妇女和儿童的医疗事业，战胜艾滋病并增加环境可持续性，提升全球伙伴关系。应该说，奥巴马的非洲政策既有继承，也有变化。其继承体现在：（1）强调美国在非洲的石油利益。近期希拉里访问的非洲七国中，尼日利亚和安哥拉目前分别占美国石油进口额的8%和7%。（2）在民主和良政的红线上毫不松动。奥巴马访问的加纳和希拉里之行的重镇南非仍是美国最认同的非洲民主制度。继续推进对非洲的贸易和投资。希拉里访问肯尼亚的第一项议程是参加第八届美非贸易与经济合作论坛，探讨消除非洲国家的贸易壁垒。（3）重视对非洲医疗领域、特别是艾滋病防治援助。长期以来，全球防治艾滋病捐助中近一半来自美国。布什倡导的总统防治艾滋病紧急行动计划（PEPFAR）历时5年（2003—2008年），投入150亿美元用于全球艾滋病防治。例如，美国对刚果（金）援助额的1/4是用于疾病防治（超过3000万美元），其中防治艾滋病项目援助每年达1000万美元。（奥巴马政府将继续对上述领域的援助，目前已作出63亿美元的资金承诺。）其变化主要有：（1）降低反恐在援助非洲中的地位，认为非洲更紧迫的安全问题是武装冲突、海盗、跨国犯罪等问题。（2）开始重视农业领域的合作。希拉里访问了肯尼亚农业研究所，并在安哥拉出席了石油巨头雪佛龙等3家公司签订帮助安哥拉增加香蕉和咖啡豆种植农业合作备忘录的仪式。这与2009年八国峰会作出的今后3年提供200亿美元，帮助发展中国家实现粮食安全的承诺相一致。（3）强调非洲自主责任和美国伙伴角色。访问加纳时，奥巴马多次强调非洲人自己对未来的责任，反复申明美国作为伙伴和朋友的角色。不过，奥巴马对非洲合作政策今后何去何从，我们仍拭目以待。

美国援助非洲的机制与机构

美国援外始于马歇尔计划和第四点计划，至今已有 60 余年的历史，其援助机制经历了 3 次重要变革。第一次是 1961 年的对外援助法案颁布和国际发展署的成立。为适应对外援助的需要，美国 1961 年颁布对外援助法案，并成立国际发展署取代 1955 年成立的国际合作署 (USAID)，奠定了美国迄今为止援助的基本框架。对外援助法案将援助分为两类：其一是发展贷款基金，主要用于资本项目的对外援助；其二是发展捐助基金，用于技术援助提高发展中国家的人力资源水平。第二次变革是 20 世纪 70 年代对援助事项的重新划分。1971 年，美国参议院历史上第一次否决了 1972~1973 财年的援助预算提案。一方面是由于国内反越南战争情绪高涨，另一方面是由于援助多为短期军事考虑，且许多发展援助未能实现美国国家利益。因此，国会 1973 年决定由众议院外交事务委员会负责改革对外援助体制。此前，对外援助主要分为技术援助和发展援助。改革后，对外援助按人的需求细分为农业援助、人口控制、教育等具体领域。目前，国际发展署仍沿用该划分法，将援助分为农业、民主治理、经济增长和贸易、教育、环境、全球伙伴关系、医疗卫生、人道主义援助、信息技术等九大类。第三次变革是 2004 年千年挑战帐户的设立。早在 1988 年，众议院外交事务委员会提交汉密尔顿·吉尔曼报告，曾指出援助中缺乏经济、安全和发展政策的协调。1994 年，克林顿政府也曾向国会提出和平、繁荣和民主法案，希望在援助中将安全、发展和政治民主有机结合，以取代对外援助法案，但未能进入参议院表决。直到 2002 年，布什总统在泛美发展银行会议上呼吁建立全球发展新协定，承诺将消除贫困作为美国外交优先目标，在未来 3 年将核心发

展援助增加 50% (即在当时基础上每年增加 50 亿美元)，追加资金将纳入一个新帐户，即千年挑战帐户。2004 年，该帐户成立并由特设的国有千年挑战集团管理。该援助模式正式将援助发展和政治条件绑定，受援国的治理指标成为援助条件。该帐户被视为美国援外史上的一次重大改革。

目前，美国援助非洲的机构包括：

1. 国际发展署
- 它是美国首要对外援助机构，与国会彼此合作，共同接受国务卿的外交政策指导，在全球设有办事机构，与许多政府、国际机构、民间组织、大学，以及美国企业有非常密切的联系。目前，该署主要援助 4 个地区：撒哈拉以南非洲、亚洲和近东、拉美和加勒比海地区、欧洲和欧亚地区。美国援助非洲的主要事务由国际发展署下设的非洲司统揽。其主要经费来源是国会所拨的财年预算。当前，国际发展署在撒哈拉以南非洲 20 多个国家有任务，主要有 5 个援助计划：(1) 非洲教育计划。资金主要用来培训教师和管理人员，发放奖学金，建设学校以及购买教材等。(2) 非洲反腐败计划。该计划始于 2003 年，主要致力于经济发展和良政建设的非洲领导人治理腐败。目前在贝宁、尼日利亚、卢旺达、肯尼亚、坦桑尼亚、赞比亚、莫桑比克、马达加斯加和南非等 9 个国家有援助项目。(3) 刚果盆地森林伙伴计划。该计划力图与刚果盆地国家和国际组织合作，为保护环境作出贡献。(4) 非洲消除饥饿计划。该计划主要针对萨赫勒地区和东非地区的饥荒。(5) 非洲全球竞争力五年计划 (2006—2010 年)。该计划用于改善非洲投资贸易环境，使其更好地融入全球经济。
2. 千年挑战集团
- 2004 年初，布什政府设立千年挑战帐户，并成立千年挑战集团负责管理，同年国会拨款 10 亿美元作为启动

资金。该集团是国有机构，由国会进行拨款。千年挑战集团对援助对象国有严格要求，受援国政府必须统治公正，致力于人民福祉并鼓励经济自由，并根据这三方面制定了 17 项指标来筛选受援国。) 该集团有两类援助项目：合同协定和开端协定。2006 年，国会 209 亿美元对外支出法案中只有 18 亿美元提供给千年挑战帐户。这与 2003—2006 年 3 年内提供 100 亿美元，到 2006 年实现 50 亿美元预算的设想相去甚远。美国其他援助机构还有美国进出口银行，以及美国农业部、卫生部、教育部、财政部、美国难民和移民局、司法部等职能部门，由美国国际发展署统一协调。值得一提的是，480 号公法，即美国政府的粮食援助计划 (现称为粮食用于和平计划)，由国际发展署和农业部为主要成员的联合委员会负责。朝鲜战争的结束大大缩小了对农产品的需求，美国农产品库存激增。1954 年，国会通过了 480 号公法，有效期是 3 年，后被不断修正延长。冷战中，美国一方面通过该计划来遏制苏联共产主义；另一方面也可以向发展中国家销售剩余农产品，获取经济利益。1990 年，480 号公法增加了政府间优惠销售和债务减免，由农业部执行，同时增加紧急援助与赠予，以及粮食用于发展计划等内容，由国际发展署负责执行。目前，美国对非洲粮食援助主要是针对萨赫勒地区和东非地区的饥荒，特别是苏丹、埃塞俄比亚、厄立特里亚和索马里。2005 财年，美国对萨赫勒地区 9 个国家给予了 1.22 亿美元援助，主要是粮食和农业援助。其中，对马里援助约 3675 万美元，对塞内加尔援助约 3110 万美元。

美国援助非洲的经验与教训

美国援助非洲历时 60 年，其经验值得肯定。首先，美国对非洲援助规模

大、领域多。一是援助非洲的规模大。美国对外援助占国民生产总值比重虽还远未达到经合组织所规定的 0.7%，但是目前年近 60 亿美元的援助非洲金额为他国所不及。二是援助非洲国家多。美国对非洲 47 个国家有援助，其中国际发展署常年保持对非洲 20 多个国家进行援助。三是援助非洲领域广泛，从政治、经济、卫生、环境到儿童教育等诸多领域。2005 年，布什还创立了一项保护非洲妇女权益的计划，投入 5500 万美元用于惩治侵犯妇女的行为和培训司法人员，提高其处理相关案件的能力等。希拉里访问刚果 (金) 时也宣布提供 1700 万美元用于援助遭受性暴力的妇女。其次，援助非洲被纳入美国整体对外援助的框架，具有严格的规划、立法和评估过程。美国对外援助法案和国际发展署等机构都经历了数十年的调整与改革，目前拥有比较统一的管理架构。援助项目规划审批都非常严格。先由驻外机构写出建议报告，然后经由大使审查送交发展署总部，再根据年度财政预算进行调整，由国会审议通过，并经拨款委员会审查。国会众院外交事务委员会也会不定期对援外工作进行评估。针对援助规划往往耗时较长且可能缺乏灵活性，总统面对突发情况有权宣布增加援助额。千年挑战集团的评估体系更为严格，通过与世行、世界卫生组织等机构合作，每年都要对受援国进行评估确定是否继续援助，如冈比亚 2007 年就被中断了援助。再次，美国的私人捐赠规模较大。美国有私人捐助传统。2004 年，美国私人对外援助总计 480 亿美元，主要来自私人慈善基金、公司、大学、宗教团体、非政府组织和个人 (个人汇款为 280 亿美元)。美国政府每年援助非洲近 60 亿美元中，源于私人的援助非洲额约达 180 亿—240 亿美元。最后，美国援助非洲中重视网络和信息平台建设。国际发展署官方网站作为信息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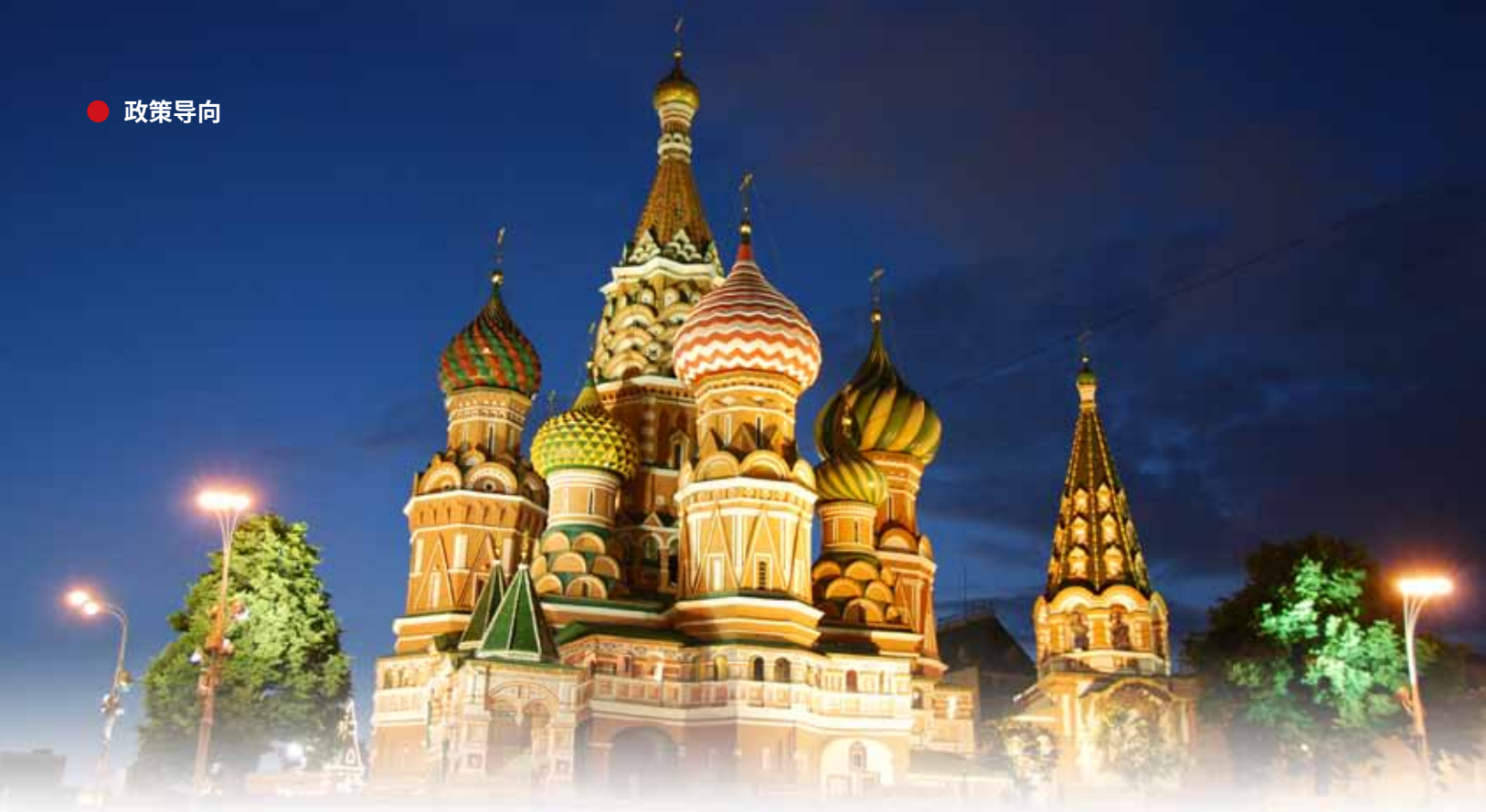
台，内容引人入胜，通过该平台可吸纳愿意从事援助非洲工作的人才。例如，该网站有专门申请实习和援助非洲志愿者的板块。该署目前与 300 多个自愿者组织有工作关系。网站上各项目都设有评估板块，对评估状况进行公示。此外，非洲局下设有公关办公室负责与驻在国代表联系，同时承担向公众介绍对该国援助信息的职责。

美国的援助非洲工作也有教训。首先，美国援助非洲目标过多，重点不突出。国际发展署规定美国在非洲优先目标包括：加强战略伙伴关系，巩固民主转型，支持虚弱国家，加强地区和次地区组织，加强地区安全能力，加强非洲反恐合作及能力，刺激非洲经济发展和增长，实施各类总计划，关注人道主义和发展援助。因苦于目标过多，援助常常难以令人满意。奥巴马政府重视农业援助非洲或许是有益尝试。其次，过于注重受援国的政治门槛。千年挑战集团设定了 17 项指标作为受援条件。2007 年只有 12 个非洲国家能获得该项援助。一方面设立这些标准和美国自身行为并不完全吻合，美国同时通过其他渠道对不达标国家也进行援助。另一方面，援助应按受援国所需设计项目，依照项目反馈决定是否继续援助，而不应依照僵硬的指标。事实上，援助的政治条件缩小了非洲国家的政策空间，耗费了大量谈判成本，也损害了非洲国家长期的发展战略。《非洲增长和机会法案》受惠国的挑选也开始重视政治条件。2004 年，中非共和国就因法治和人权状况不佳被除名。再次，援助结构中发展援助比例小。按苏珊·赖斯的统计，2000 财年美国援助非洲 20.34 亿美元，其中发展援助为 10.36 亿美元，占 50.9%。2004 财年美国援助非洲 33.99 亿美元，其中发展援助为 14.80 亿美元，只占 43.5%。2000—2004 财年，发展援助 (除去食品和安全援助) 仅增长 43%。事实上，2000—2004 财

年的支出中，唯一实现翻倍的是海外军事资助，增长了 109%。最后，援助承诺未能兑现。2005 年八国峰会许诺 5 年内对非洲援助规模扩大 1 倍，事实上，大多数国家都很难兑现。同年 6 月 7 日，布什与布莱尔在白宫记者招待会上称，过去 4 年中 (2000—2004 年)，美国对撒哈拉以南非洲援助增加了两倍。实际上，美国 2000 财年对撒哈拉以南非洲援助额为 20.34 亿美元，2004 年为 33.99 亿美元，仅增长 67%。考虑通货膨胀率，以 2005 年实际美元价值计算的话，增长率只有 56%。

综上，长期以来，不同历史时期，美国对非洲援助政策均有调整与变化，但服务于其战略是贯穿始终的。如前所述，美国在援助非洲方面既有经验，也有教训。具体而言，美国在援助规模、协调管理、私人捐助和信息平台建设等方面值得基本肯定，但援助非洲重点不突出、过于注重政治门槛、发展援助比例小和兑现承诺不力等特点将是制约今后美国援助非洲效果的重要因素。

中国近年援助非洲的力度也是与日俱增。从美国援助非洲的经验和教训来看，为更好地推进中非经济合作，首先，中国应该建立一个统一独立的援助机构，负责统筹规划并密切与外交部和商务部等职能部门协调合作。其次，中国应积极通过信息平台建设，以及大学等高教机构扩大援助非洲的宣传教育，努力健全私人捐助的渠道并鼓励志愿者援助非洲。再次，与其他援助大国，以及国际援助机构加强对话的同时，中国仍然应该秉持自身的援助原则和特色，如不干涉内政、加强农业合作和重视受援国基础设施建设。最后，中国在援助中也要量力而为，恪守承诺，言出必行。■ (作者系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博士生)



当前俄罗斯对非洲政策 及合作机制探究

文 / 强晓云

近年来,俄罗斯与非洲主要国家的联系与合作渐趋紧密,俄非合作机制也在逐步发展。非洲在俄罗斯对外政策中并不处于首要地位,但俄罗斯对非政策的定位清晰,对非合作原则明确、重点突出。俄非合作机制涵盖了政治、经济、人文等诸多领域,形成了多层次、多模式、多主体、重视法律基础和司法合作,同时又兼顾优先方向和基础国家的一整套合作机制。

随着非洲在国际政治经济舞台上的地位逐渐提升,包括中国在内的世界主要大国对非洲的关注度、与非洲的合作度也呈现出快速上升的趋势。尽管俄罗斯与非洲合作的深度和机制化程度暂时不及中国、印度这些新兴大国,但是,伴随着俄罗斯国内经济的恢复,俄与非洲主要国家的联系与合作渐趋紧

密,合作的机制也逐步发展。研究当前俄罗斯对非洲政策以及合作机制,不仅有利于我们完整地把握世界主要大国的对非政策,还有助于更好地完善中国与非洲的友好关系与合作机制。

非洲在俄罗斯外交政策中的地位

苏联解体以来,俄罗斯与非洲国家的关系经历了停滞、恢复和逐步发展三个阶段。叶利钦执政时期,国内政治的首要任务是维持政权的稳定,非洲暂时离开了俄罗斯外交的大视野,苏联时期建立的与非合作关系处于暂时停滞状态。

普京担任俄罗斯总统后,对外交政策进行了调整,颁布了《俄罗斯联邦对外政策构想》(2000年版),把重振俄

罗斯大国地位、复兴俄罗斯作为对外战略的最高目标。在普京担任总统的第二任期,随着俄罗斯经济复苏和国力的逐步恢复,俄罗斯重又开始关注非洲。标志性的事件是2006年3月和9月,时任总统的普京分别对阿尔及利亚、南非和摩洛哥进行访问。同年5月,普京在年度国情咨文中也表示,要改善同非洲国家的关系。

2008年5月,梅德韦杰夫接任俄罗斯总统。此时国内社会政治已经大体稳定,而非洲在国际的地位和影响不断上升,西方大国以及中国、印度等新兴国家与非洲的合作越来越紧密。世界主要大国与非洲关系的蓬勃发展使俄罗斯社会产生了一种危机感,“如果俄罗斯再延续对非洲的忽略态度、不将非洲视为有前景的经贸合作伙伴的话,苏联时

期积累的已有资源也将会消失殆尽,俄可能永远失去非洲”。当时又适逢金融危机开始席卷全球,国际市场上能源价格下滑,使以能源出口为主的俄罗斯经济遭受冲击,巩固自身在国际能源市场的地位、寻找新的对外经济增长点就益发显得紧迫。2009年6月,梅德韦杰夫总统正式出访埃及、尼日利亚、纳米比亚和安哥拉这些非洲最主要的能源国家。访问的级别之高(除埃及外,撒哈拉沙漠以南的三个国家都是冷战后俄总统首次出访的国家)、签订的双边协议之多均为俄非交流史上罕见。在高层互访的推动下,俄罗斯与非洲关系开始逐步发展,非洲在俄罗斯外交政策中的地位也越来越清晰起来。

2008年7月12日由梅德韦杰夫总统批准的新版《俄罗斯对外政策构想》明确了非洲在俄对外政策中的地位。在发展与独联体、欧洲、美国、亚太、中东地区国家关系的同时,俄罗斯将在双边和多边、包括“八国集团”合作与对话的基础上扩大与非洲国家的相互协作,促进尽快解决非洲地区的冲突和危机。俄罗斯还将与非洲联盟和次地区组织开展政治对话,以便使俄罗斯加入该大陆的多个经济项目。

在对非政策的执行上,俄罗斯还确立了对非合作的优先方向以及基础国家。俄罗斯与非洲合作的优先方向是巩固和加强俄非政治协作,以使非洲国家与俄在国际事务上立场相近,同时全面拓展经贸合作。在俄非合作中,北非国家以及撒哈拉以南的安哥拉、几内亚、肯尼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埃塞俄比亚、南非等国是基础国家。北非国家不仅位于非洲,而且还是阿拉伯国家,地缘政治地位突出;这些国家还拥有丰富的石油天然气资源,又是俄罗斯的传统友好合作伙伴,因而俄罗斯一直重视与北非国家的交往合作。

新千年以来俄罗斯两位元首的三次非洲之行都访问过北非国家:2006年3月和9月,时任俄罗斯总统的普京分别访问了阿尔及利亚和摩洛哥;2009年6月梅德韦杰夫总统又将埃及

作为自己非洲之行的首站。值得注意的是,俄罗斯与几乎所有非洲国家均建立了正常的外交关系,也就是说,俄罗斯在非洲不存在盲点区域。同时,俄罗斯还重视与苏联时期积极支持过的非洲国家保持友谊,与其关系从未中断过,只不过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双边关系发展的密度不同。也正因如此,俄罗斯外交部非洲司司长C·克留科夫就认为,“俄从未离开非洲,当然不必谈“返回非洲”。

与此相应地,俄罗斯在拓展非洲政策方面还具有一定的外交资源。首先,苏联时期与非合作积累的政治、经济联系为俄罗斯拓展与非关系奠定了良好的合作基础。苏联曾积极支持、推进非洲国家的独立进程和民族政治的树立,并对非洲国家进行经济合作和经济援助,在埃及、阿尔及利亚、摩洛哥、索马里、赞比亚、尼日尔等国援建了一系列能源基础设施项目,其中埃及的阿斯旺水电站最为著名。这些援建项目为今天俄非开展经济技术合作打下了基础,同时,苏联时期积累的合作经验和“游戏规则”也为俄非良好合作创造了条件。

第二,俄罗斯具有与非洲发展友好关系的人才潜力。10万多留学苏联(俄罗斯)的非洲留学生目前均在所在国家的政府、非政府组织、政党和商界占据着重要的岗位,他们愿意也有能力在俄非合作中发挥积极作用。南非前总统姆贝基就有过在苏联培训的经历。

第三,俄罗斯在非洲的国家形象比较好。一来俄罗斯在非洲从未有过殖民地,因而非洲对俄不存在对宗主国般的负面印象;二是苏联时期在非洲推行积极的人文合作项目,在非洲树立了正面的国家形象,即俄(苏联)是非洲真正的朋友、是非洲人民争取社会公平、民族独立的盟友;三是俄罗斯本事就是能源大国,即使参与非洲的能源开发也不会造成“非洲资源掠夺者”的印象,当然不易引起非洲国家的戒备心理;四是非洲对俄罗斯的国际影响力仍抱有一定的信心。“西方媒体未能从非洲人的记忆中洗刷掉遥远的北方大国

的吸引力。但是苏联时期积累下的各领域关系中的正面资源正在缩小,俄罗斯应进行持续、迅速和有力的补充”。

第四,俄罗斯在世界能源原材料市场上的重要地位不仅使非洲国家重视与其发展友好关系,而且也能为俄非能源合作奠定了技术基础。一方面,俄罗斯拥有非洲国家需要的、在石油天然气领域先进的技术和管理经验;另一方面,以非洲新兴投资者形象出现的俄罗斯,可以让其他能源投资国感到竞争的压力,从而给予非洲国家更多的主动权。

第五,大幅减免对非洲国家的外债为俄罗斯与非洲合作创造了情感基础。目前,俄罗斯是减免非洲国家外债最多的国家之一。在《重债穷国倡议》(HIPC)框架内俄罗斯逐步减轻非洲国家的债务负担,迄今为止俄罗斯已经免除了非洲国家200多亿美元的债务。未来还将免除贝宁、赞比亚、马达加斯加、莫桑比克、坦桑尼亚、埃塞俄比亚5.47亿美元的债务。而且,俄罗斯在免除非洲国家外债时,并不像部分西方国家那样将减免外债与对外投资或政治改革相挂钩,因而在对非合作时容易获得先机。

可以看出,非洲是俄罗斯为国内社会经济发展创建良好外部环境战略的一个组成部分。加强与非洲国家的对话与合作,尤其是拓展与非洲的经贸合作,不仅有利于俄罗斯的社会经济发展——拓展本国工业产品的销售市场,在互利的基础上参与非洲的自然资源开发,还可以大大增加俄在与美欧等西方大国外交谈判中的砝码,更可以提升俄罗斯在国际舞台上的影响力,重振世界大国地位。

俄非合作机制

随着俄非关系的逐步发展,俄罗斯与非洲合作的机制建设也在逐步完善。目前,俄非合作机制包括法律性机制、双边机制以及多边机制,涵盖了政治、经济、人文等诸多领域。

法律性机制方面,俄罗斯与非洲

国家签订的双边协议以及俄国内的一些指导性文件构成了俄对非合作的法律基础。2008年7月由俄罗斯总统梅德韦杰夫签署的《俄罗斯联邦对外政策构想》为俄非合作指出了基本方向,2007年6月14日颁布的《俄罗斯联邦参与国际发展援助构想》则为俄对非洲开展援助奠定了法律基础。根据《俄罗斯联邦参与国际发展援助构想》,俄罗斯对外援助的总额将力争达到联合国建议的0.7%GDP以上水平。此外,俄罗斯还与非洲国家签订了一系列双边政治、经济合作协议。其中包括:2009年签署的旨在发展俄罗斯—埃及未来10年伙伴关系的《俄罗斯联邦与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战略伙伴条约》,与尼日利亚签署的《和平利用核能协议》、《俄罗斯尼日利亚司法部合作协议》、《俄尼和平利用太空合作谅解备忘录》以及关于俄罗斯天然气工业股份公司和尼日利亚国家石油公司成立合资企业的一揽子文件,与纳米比亚政府签署的《天然气工业股份公司与纳米比亚国家石油公司合作备忘录》,与安哥拉政府签署的《2009—2013经济、科技、贸易合作中期纲要》、《俄罗斯海外石油公司与安哥拉国家石油公司合作备忘录》,与南非签署的《俄罗斯联邦与南非共和国友好伙伴关系条约》等等。此外,俄罗斯还与其重视的对非外交基础国家(安哥拉、纳米比亚、尼日利亚等)签署了双边《相互鼓励和保护投资协议》。所有这些双边文件为俄罗斯与非洲主要国家的务实合作奠定了基本的法律基础。

俄非双边合作机制涵盖了政治、经济、科技等诸领域。在政治领域,俄罗斯与非洲主要国家的国家元首、政府成员、议会以及其他官方机构举行定期会晤,就双方关心的重大国际事务、地区局势以及双边合作进行沟通。经济领域,俄罗斯与埃及、埃塞俄比亚、安哥拉、纳米比亚、南非、尼日利亚等国建立了双边政府间经贸合作委员会,定期召开双边会议,专门指导和协调俄罗斯与上述国家的经济贸易关系。除政府层面的经贸合作委员会外,俄罗斯与非洲

主要国家还成立了实业家委员会,如俄罗斯—南非实业家委员会、俄罗斯—尼日利亚实业家委员会,在推介俄非企业、交流经贸信息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至2010年8月为止,俄罗斯—南非政府间经贸合作委员会已经召开了9届会议,积极推动了俄罗斯与南非的务实合作,双边贸易额逐年上升,使南非成为俄在撒哈拉沙漠以南地区最大的贸易合作伙伴,2009年,俄罗斯与南非双边贸易额达到5.17亿美元,占到俄罗斯与撒哈拉沙漠以南国家贸易总额的四分之一。科技领域,俄罗斯与南非等国成立了双边科技委员会以促进技术合作。目前比较有效的是俄罗斯—南非联合科技委员会,它积极推动着两国在学术和高科技运用领域的合作。

在俄罗斯对非洲关系中,俄罗斯还重视俄非在地区层面的合作机制建设。俄罗斯的一些联邦主体如莫斯科市、莫斯科州、圣彼得堡市、卡卢加州、乌里扬诺夫州、克拉斯诺达尔边疆区分别与南非共和国的开普敦、约翰内斯堡等省市建立了地区间经济、科技合作关系,自2007年开始俄罗斯首都莫斯科市还与加蓬首都利伯维尔市建立了正式联系。

各种多边机制是俄罗斯与广大非洲国家展开多领域、多层次合作的主要舞台。首先,在政治领域,联合国、G8、G20、金砖国家等全球性机制是俄罗斯与非洲国家进行政治对话的首要多边平台。非洲联盟、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政府间发展组织等主要区域性、次区域性国际组织是俄非讨论地区热点问题的另一个多边平台。每年俄罗斯代表团都参加非洲联盟的一年两次的首脑峰会,俄驻非洲国家的大使们还以代表身份参加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政府间发展组织的元首峰会和其他大型会议。

其次,在安全领域,联合国安理会、G8、几内亚问题国际联络小组、大湖地区和平与发展首脑会议是俄罗斯积极参与政治解决冲突、维护非洲和平安

全的主要机制。俄军和内务部官兵参与了所有联合国在非洲的维和行动,维和官兵人数达370多人[12]。俄罗斯还建立了非洲维和人员培训机制。每年,俄罗斯内务部全俄进修学院接纳约80多名来自非洲的维和人员,来自非洲不同国家的专业人员(维和人员、警察(移民警察)、军事观察家)还在俄内务部圣彼得堡大学、内务部伏尔加格勒学院、内务部莫斯科大学、内务部管理学院等地进行职业培训。2010年计有160多名来自18个非洲国家的专业人员在俄罗斯受训。

第三,经贸合作领域,俄罗斯工商会及其和俄罗斯对外经济银行下属的“与撒哈拉沙漠以南非洲国家经济合作协调委员会”是俄非多边经济协调的两个主要机制。协调委员会成立于2009年6月18日,目前约有90多家俄罗斯国家机构、国有企业和私有企业是该委员会的成员。此外,2009年秋季投入运营的非盈利机构“非洲协会”以及2002年成立的“俄非鉴定委员会”也积极参与俄非经济合作。上述机构的主要工作方向是:向成员提供信息咨询服务,开展针对非洲的经济研究项目,为俄罗斯对非企业提供一定的财政支持,组织各种俄非商业推介活动等等。

第四,俄非在人文领域的合作机制也比较丰富。联合国及其下属的各类发展援助组织、G8、G20多边对话构成了俄罗斯对非洲人道主义援助的主要机制。值得注意的是,在人文领域的多边合作机制中,俄罗斯还注重建设多边公共外交机制,有意识地在非洲树立正面的俄罗斯国家形象。俄罗斯的一些非政府组织在这一方面发挥着特殊的不容忽视的作用。成立于1961年的国际和平基金会联合会自成立以来一直向非洲国家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即使在上世纪90年代、俄罗斯经济最困难的时候联合会也没有中止对非洲的援助和合作。2002年成立的“文明对话”世界公众论坛则利用自身庞大的社会政治资源在世界范围内开展不同文明间的对话,以促进包括非洲在内的各个地区不

同文化价值观的理解和融合。在对外经贸合作领域发挥举足轻重作用的俄罗斯工商会以及上文提到的两个非盈利机构“非洲协会”和“俄非鉴定委员会”不仅深入拓展俄罗斯与非洲的经济合作,而且还积极参与俄罗斯国家形象、企业形象的塑造。尽管这些非政府组织中的大多数成立时间不长,在非洲的影响力也难以与欧盟、美国的非政府组织相提并论,但是,作为俄罗斯非政府组织的新生力量,它们正在积极参与着俄非合作,其作用和影响也在逐步上升。

俄对非政策与合作机制的成果

在明确的对非政策和清晰外交定位的指导下,在各种合作机制的基础上,俄罗斯与非洲国家的务实合作稳步发展,并取得了一些成果,有效地增加了俄罗斯在非洲地区的影响力,拓宽了俄罗斯在国际上的战略空间。

首先,在政治安全领域,俄罗斯利用各种全球性和地区性多边双边机制与非洲国家展开合作,积极参与解决地区热点问题、维护非洲的安全稳定。除参与所有联合国在非洲的维和行动外,俄罗斯还在打击海盗方面与美国、中国等国的海军力量在亚丁湾地区开展合作,与欧盟海军的合作主要在欧盟海军的“亚特兰大行动”的框架下进行。

其次,俄罗斯与非洲的经贸关系得到恢复和发展。非洲贸易在俄对外贸易总额中的比重不大却稳步上升,从2008年的1.14%上升到2009年的1.49%。2009年俄非贸易额达到70多亿美元,其中与北非国家—50亿美元,与撒哈拉沙漠以南地区——20亿美元。俄罗斯对非投资也在逐渐增长。2005—2006年间对非投资仅是俄对外总投资的1.5%,2008年,俄对非投资额为50亿美元。据标准银行预计,到2015年俄对非投资额将达到150亿美元[17]。可见,俄罗斯在非洲投资仍有相当潜力。在经贸合作中,能源合作、金属加工等领域的合作成为俄非经济联系的亮点。2009年,俄罗斯天然气工业股份公司

尼日利亚国家石油公司合资企业开始启动,项目总价值25亿美元。

第三,在援助和青年培训方面的多边机制使俄罗斯与非洲在防止流行病、脱贫、扫盲、教育和医疗领域的合作蓬勃发展。2010年,俄罗斯向非洲提供了600万美元的人道援助,2009年在世界粮食计划署框架下向埃塞俄比亚、几内亚、津巴布韦、索马里提供总价值为600万美元的定向援助,同时又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框架下向民主刚果共和国提供200万美元的人道主义援助。俄罗斯还注重借助国际多边机制来支持对非洲的教育援助。在世界银行《普及教育快行道倡议》框架下,2008年俄罗斯政府决定在2008—2012年间向世界银行拨款4290万美元用于提高包括非洲在内的发展中国家的基础教育质量,同年又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注资42.5万美元以资助“普及教育计划”框架下的国际研究工作,俄政府还拨出820万美元用于在莫斯科建立“国际教育问题合作中心”。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尽管非洲在俄罗斯对外政策中并不处于首要地位,但是俄罗斯对非政策的定位清晰,对非合作原则明确、重点突出,既有优先方向也有基础国家。正如俄罗斯总统梅德韦杰夫所言,非洲是俄罗斯对外政策的优先方向之一,对非政策应当友好务实。俄罗斯视非洲为俄对外政治资源的后备力量、俄工业产品的潜在销售市场和矿产原料的来源地。俄罗斯与非洲合作的优先方向是巩固和加强俄非政治协作,以使非洲国家与俄在国际事务上立场相近,同时全面拓展经贸合作。北非国家、安哥拉、几内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南非等撒哈拉沙漠以南国家是俄对非合作的基础。

在外交政策定位的基础上,俄罗斯对非洲合作机制也在逐步建立和发展,并显示出鲜明的特点。第一,现有的俄非合作机制为本国利益服务,它并不意图挑战西方建立的准则和机制,俄领导人一再强调:“俄不带嫉妒之心看待我们的伙伴访问非洲,但同时我们也实

现自己的利益、推介俄罗斯的企业。对任何一国这都很正常。”;第二,建立合作机制时注重法制建设和司法合作,俄罗斯与非洲主要国家签署的一系列双边合作协议为未来合作奠定了法律基础,同时又重视加强立法部门间的合作(议会间互访和会议机制);第三,尽管俄非合作机制的总体数量较为有限,且缺乏类似中非合作论坛的大型多边高层会晤机制,但是,已建立的机制涵盖了政治、安全、经济、人文各个领域,既有多边机制,也有双边机制,既有官方机构的推动,也有非政府组织的积极参与,形成了一套多层次、多模式、多主体的俄非合作机制,为将来俄非进一步合作打下了全面的机制基础;第四,俄非合作机制充分体现出俄善于利用现有的外交资源,集中力量做能够做到的事,将与非合作的利益尽可能的最大化和战略化的思想。积极与非洲能源大国合作,拓展能源版图、加强俄在世界能源领域的地位就是其一;第五,注重务实合作机制的建设,在俄非合作机制中发展最快的是经贸领域的合作机制;第六,在推进对非合作机制建设时,俄罗斯还注重软实力建设、国家形象的塑造与推广。

虽然,俄罗斯的一些政治精英和学者认为,俄非关系的发展速度和水平与双方的利益诉求不符,也不符合双方的合作潜力以及俄非历史关系的重要性,但是笔者仍认为,目前俄非合作的水平,俄非合作机制的建设和发展与非洲在俄外交政策中的地位是相对应的,也符合俄罗斯的外交战略。随着俄罗斯国内经济形势的好转,完善和加强对非合作的国际法规建设、提高现有合作机制的有效性、拓展各项机制的合作领域和范围将是未来俄罗斯与非洲合作的一个主要趋势。■

(来源:《俄罗斯中亚东欧研究》作者为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俄罗斯中亚研究中心副研究员)



日本对非洲政策的演变与发展

文 / 白如纯 吕耀东

内容提要:冷战结束以来,日非关系出现了加速发展的趋势。以主办“非洲发展国际会议”为契机,日本进一步调整并强化了对非外交。这一方面反映了日本走向政治大国进程中的迫切感与务实性,另一方面也显示出非洲国家力量的壮大及各主要国际关系行为体对非洲能源与市场加剧争夺的现实。日非关系的发展也将对中非关系的发展提出新的课题。

关键词: 非洲发展国际会议 日非关系 经济外交 中非关系

近年来,日本加大了对非洲外交的力度。其中,日本主办的“非洲发展国际会议”(TICAD)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一、日本对非洲政策的形成与演变

日本开展对非洲外交始于二战后。冷战结束以来,日本“政治大国”战略确立,“争常”、“入常”日益成为日本朝野的一致目标。作为其重要一环,日本对非洲外交出现了加速发展的局面。

(一) 冷战时期的非洲外交

20世纪50年代,日本相继与取得独立的非洲各国建立了外交关系,并开展了初步的经贸合作。在1955年召开的万隆亚非会议期间,日本经济审议厅长官高 达之助会见了埃塞俄比亚、利比里亚、加纳等国的代表。到了60年

代末期,日本超过英德成为西方世界第二经济大国,其外交视野不断扩展,外交力度逐步加强。1961年5月,日本外务省内设中近东非洲部,1965年5月升格为中近东非洲局。1971年10月,中国主要在非洲各国的热情支持下恢复了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日本开始重新评价非洲在国际舞台上的重要作用。

以1973年石油危机为契机,日本加强了对非外交的力度,显著地提升了非洲在其外交战略中的地位。1970年至1973年间,日本对非洲的政府开发援助(ODA)占其政府开发援助总额的2.3%,而1980年至1983年占10.7%,1988至1990年间上升至13.3%。

(二) 冷战后的对非政策

冷战后,日本充当“政治大国”的欲望迅速膨胀,其对非洲政策也由单纯强调经贸利益转向全面介入,其“重商主义”特征已明显减弱,取而代之的是“大国外交”意识。日本以欧美国家一度漠视非洲为契机,悄然调整对非政策,从“资源外交”转变为经贸与政治利益兼顾的“全面介入外交”,谋求扩大对非影响力。日本逐渐成为仅次于法国的非洲第二大援助国,试图掌控非洲经济主导权。1993年10月,日本举办首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标志着对非政策已调整到位。

进入21世纪以来,日本在经济和政治各领域对非洲外交力度明显加大。在经济层面,日本通过日元贷款、无偿援助、派遣海外合作志愿者等形

式,在经济结构调整、环境保护、人才培养等方面对非洲经济发展施加影响。在2005年的八国峰会上,小泉首相承诺将在三年内使日本对非政府开发援助的额度翻一番。2005年,日本正式启动了一度停滞的对非日元贷款项目,2006年度共向坦桑尼亚、莫桑比克、纳米比亚等国提供了六笔贷款,数额总计约394亿日元。2007年11月,日本决定向东非最大物流中心肯尼亚东南部城市蒙巴萨新港湾建设项目提供约267亿日元贷款,这是近30年来日本首次向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地区提供大笔日元贷款。

在政治领域,首先是通过首脑外交加强双边关系。2001年5月日本外务省增设“非洲审议官”一职,由其专门负责与非洲各国的外交事务,形成新的对非外交窗口。同年1月,森喜朗首相访问南非、尼日利亚和肯尼亚,这是日本首相首次访问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区,也是日本首相在新世纪的首次出访。表明日本开始对非洲战略地位予以重视,外务省官员称其为日本外交的“新开端”,是新世纪“争常”的开始。小泉纯一郎首相2006年4月29日至5月5日访问埃塞俄比亚、加纳和瑞典,这也是日本为占领非洲战略制高点,拓展、提升全球外交影响力和继续“争常”的重要举措。小泉作为首访非盟总部的日本首相,送出了免除巨额债务等“大礼包”,试图通过宣扬日本致力于解决非洲贫困和饥饿问题,强化日本同非洲国家的关

系。日本还通过派出选举监督员和提供选举管理费等方式,介入非洲民主化进程和联合国维和行动。

二、“非洲发展国际会议”的缘起与发展

(一) “非洲发展国际会议”的回顾

在1991年的联合国大会上,日本首次表明了举办非洲发展会议的意向。日本提出的宗旨是:(1)明确对非洲积极支持的方针;(2)促进非洲国家对经济发展的认识;(3)唤起国际社会对支持非洲的必要性的认识;(4)为非洲和国际社会提供就非洲发展问题取得共识的机会。经协商,确定会议由日本、联合国以及全球非洲联盟和世界银行共同举办,每五年一届。

1993年10月,“第一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在东京召开,出席会议的有48个非洲国家、13个援助国以及10个国际组织的约1000名代表。1998年10月,日本举办了“第二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出席会议的有51个非洲国家、11个亚洲国家、18个欧美国家及44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其中有13个国家的首脑与会。会议发表了《关于非洲发展的东京宣言》。2003年9月举办的“第三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有89个国家、1000多名代表与会。其中有非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24人,国际机构的负责人20人,其他与会代表也多为部长级高官。会议通过《非洲发展国际会议10周年宣言》和《非洲发展国际会议概要》。

另外,日本还举办了一系列相关会议,主要有2004年的“非洲发展:亚非贸易投资会议”、2005年的“亚非首脑会议”、2006年的“非洲发展:和平会议”、2007年的“亚非商务论坛”和“非洲可持续发展:环境与能源部长会议”。2008年5月,举办了“第四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以及为本次会议召开而举行的预备会议。

日本多次召开涉及非洲经济和社

会发展的大型国际会议,表明其全面介入非洲发展事务的决心和能力。也显示出日本对非外交已超越了原有的双边关系模式,将对非外交纳入了其全球战略的通盘考虑。

(二) “第四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的成果

“第四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于2008年5月28—30日在日本港口城市横滨召开。日本首相福田康夫做了题为《21世纪将是非洲成长的世纪》的演讲。福田首相在演讲中承诺:到2012年,日本将对非洲的政府开发援助倍增为每年2000亿日元,五年间向非洲基础设施建设等提供40亿美元贷款,并在今后五年内,提供25亿美元的金融援助,使民间投资成倍增加。来自非洲52个国家的代表出席了此次会议,其中包括40余位非洲国家领导人和十几个非洲问题国际机构的负责人。对比战后日本与非洲关系的长期冷淡以及冷战后日本对非洲政策的缓慢发展,进入新千年以来日本加大了外交力度,表明日本对非外交新时期已经到来。

“第四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是迄今为止所有援非会议中规模最大的一次,也取得了一定的积极成果。该成果基本反映了自民党国家战略本部“对非ODA课题组”提出的政策建议中所列目标。2008年1月29日,担任课题组负责人的参议员山内俊夫向执政的自民党外交部会、外交调查会、对外经济合作特委会共同会议就该政策建议做了汇报。

本届会议的主题为“为了振兴的非洲——希望与机遇的大陆”。会议提出了三个重点项目:(1)“加速发展”,其内容包括建设基础设施、强化贸易投资、开发农业和农村;(2)“确立对于人的安全保障”,提高个人和地区的能力,应对并排除贫困、饥饿、疾病等对人的生存、生活和尊严构成的各种威胁;(3)“应对环境和气候变化问题”。

会议通过的《横滨宣言》,对粮价高涨给非洲消除贫困所带来的不良影

响表示“特别关切”。在《横滨行动计划》中,提出了提供紧急粮食援助和通过农业合作使非洲大米产量翻两番的具体援助措施。

本届会议除了应对粮食危机、促进非洲国家经济增长和消除贫困等议题之外,还提出了关注环境保护和气候变化问题,特别是探讨了利用国际先进技术和资金,改善非洲的环境和气候变化。在开幕式的演说中,福田康夫希望把日本提出的防止全球变暖的援助措施“凉爽地球伙伴计划”推广到整个非洲。该计划将斥资100亿美元左右帮助发展中国家普及新能源,包括推进日本提出的“分行业设定减排标准”方式等。作为具体推进措施,日本政府今后五年内将在基础设施、农业生产、传染病预防和科学技术合作等方面,扩大对非洲的援助,并将建立一个专门基金,以促进日本企业对非洲的投资。作为回报,非洲国家对日本提出的分产业、分领域减排温室气体等对策表示支持。由于将于2012年到期的《京都议定书》的后续框架尚未出台,相关国际谈判仍在持续,日本希望得到50余个非洲国家中超过半数国家的支持,以便在谈判中占据优势地位。而且,由于排放绝对量小,且没有大规模工业,因此,非洲国家也易于对“分行业设定减排标准”方式表示支持。

日本外务省对本届会议的评价甚高,认为会议取得了积极的成果:一是“非洲发展国际会议”作为世界最大的“非洲开发政策论坛”发挥了重要作用,“打造充满活力的非洲”的目标切合实际,与会非洲国家领导人高度评价了“第一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以来日本对非洲的实际贡献;二是《横滨行动计划》得到了举办方、开发伙伴国、亚洲各国以及国际机构的支持,预计将得到国际社会在道义与资金方面的支援;三是与会非洲首脑大大超过上届,出席的亚欧国家代表的级别高且有多位国际机构负责人参会;四是日本提出的对非发展援助倍增计划以及民间投资倍增

计划得到了非洲国家的高度评价;五是福田首相与 40位非洲国家元首以及包括非盟秘书长在内的多位特邀客人分别举行了会谈,确立了日本与非洲国家的良好关系;六是通过各种论坛及讲座等活动,加深了日非民间层次的相互理解。

从以上日本外务省的自我评价可以看出,日本方面对本届峰会取得的成果是满意的。这对于在民意调查中支持率一直低迷的福田内阁来说,也是一个以外交补内政的机会。

三、日本加强对非洲外交的动因与反响

近年来,日本加大了非洲外交的力度,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国际环境的制约因素,也有内政方面的考量;既有“扶贫济困”的人道理念,也有争夺能源、资源的利己算盘;既有满足西方盟友促其加强对非外交要求的成分,也有与中印等国争夺对非外交制高点的需要。

首先,日本希望通过成功举办援非会议,与联合国和世界银行等“国际大牌”携手,扩大国际影响力。非洲在联合国拥有 53个席位,占成员国总数的 28%。2002年“非盟”成立后,在国际舞台上“用一个声音说话”,参与国际事务的影响力增强。可以说,非洲对日本“入常”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成为日本实现“大国化”目标的新的战略支点。在国际上树立日本“政治大国”的形象,推销日本的价值观与发展模式,获得非洲国家支持,将成为最终实现“入常”的铺垫。

其次,通过加强与非洲国家的关系,开展资源外交,也会加大日本对能源开发的竞争力。日本目前所需原油 85%来自中东,但中东局势动荡,被日美同盟绑在战车上的日本,无疑存在很大风险。日本若实施石油来源多渠道战略,作为资源与能源宝库的非洲是可选择的重点之一。由于深海勘探技术的运

用和几内亚湾地区新油田的发现,非洲石油探明储量不断增加,引起了日本的高度重视。同时,日本还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 14个成员国就日本在勘探稀有金属方面合作达成一致。

再次,应对包括气候变暖在内的环境问题,已经是全球性的关注焦点。通过举办本届会议,日本希望在援助非洲各国经济和气候变化问题上发挥主导作用。高村外相 2008年年初在日本国会演说时表示,作为洞爷湖八国峰会的主席国和非洲发展会议的主办国,“日本将承担汇总各国外交努力的国际责任”。同时,在作为支援发展中国家应对气候变化问题的“资金机制”方面,日本政府年初已选定非洲 41个国家为“重点支援国”,包括肯尼亚、埃塞俄比亚、加蓬、布基纳法索、加纳、马达加斯加等国。高村还在 2008年 4月 7日出席“东京非洲问题论坛”时,承诺将把经济增长和环境问题作为援非重点。他强调,“产业多样化和基础设施建设对于可持续发展来说非常重要”,并要与非洲受援国家建立应对气候问题的“清凉地球伙伴关系”。

最后,日本对非洲国家加大外交力度还有一层显而易见的原因,那就是在与非洲发展关系方面,日本感觉到了竞争压力。且不说英美法等国在非洲有既得利益,就是亚洲的中国、印度、韩国近年来也已快步赶上,成为非洲国家争相接近的对象。继 2006年 11月初中非论坛北京峰会成功举办后,第一届印度—非洲论坛峰会也于 2008年 4月 8日在印度首都新德里举行,而第二届韩非论坛也将在 2008年 10月在韩国举办。“非洲风潮”席卷亚洲大陆,特别是中印作为发展中的大国也与日本一样,对外部的能源与资源的依赖性不断加大。印度又是日本“入常”的强劲对手,中国对日本“入常”的态度尚不明朗,在此前提下,日本对中印与非洲关系日益密切的担心不言而喻。

对于本届会议主办国日本的的工作,非洲受邀国总体上给予了积极评

价,但态度和反应也不尽一致,溢美之词以外也不乏不满的声音。

非盟轮值主席国坦桑尼亚外长梅姆贝 2008年 1月 5日宣布,应日本政府邀请,基奎特总统将出席在日本横滨举行的“第四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梅姆贝表示,非洲发展会议有助于加强国际社会对非洲发展的关注,可以扭转对非发展援助下降的趋势。1月 6日,在坦桑尼亚访问的高村正彦外相与基奎特总统举行了会谈,基奎特表示全面支持日本在朝核及绑架问题上的立场,赞成日本“入常”,并承诺出席横滨非洲发展会议。非洲各国也对日本提倡的全球变暖对策“凉爽地球构想”给予评价,对日本提供 100亿美元的资金援助表示欢迎。

与此同时,也有日本报纸报道说,非洲国家对福田首相提出的希望非洲国家支持日本成为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要求反应不一,“大部分非洲国家对日本表示理解和支持,但很少有国家采取比以往更进一步的态度。还有些国家当面一套,背后又是一套”。南非总统姆贝基表示:“虽然援助也很重要,但是能够推动非洲未来经济增长的是贸易,而不是援助。”很多国家要求日本企业在非洲开展投资和贸易活动。博茨瓦纳副总统坦率地指出:非洲和日本企业的关系非常淡薄。卢旺达总统则表示,中国在非洲非常活跃,却很少看到日本商人的身影。

四、日非关系与中非关系的互动趋势

中国与非洲的关系源远流长,但是中国加入非洲开发行列的时间相对较晚。中非合作方兴未艾,虽然有些问题的出现始料未及,但总体来说是互惠的、友好的、有成效的。中非论坛的成功举办就是友好合作的标志。日本对中非合作的顺利进展虽然不无醋意但又不得不效法中国。

出于对中国的竞争意识,日本政府

力求使非洲发展国际会议的规模和内容超越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从与会首脑以及代表的数量来看,应该说日本达到了预期目标。为了达到赶超有 48国代表参加的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的目标,日本政府通过外交途径想方设法动员非洲国家出席会议。鉴于中国政府在中非峰会之前,曾通过国家主席胡锦涛、总理温家宝出访非洲各国进行邀请,日本通过增设驻外使领馆,平衡与扼制中国在非洲的影响力。日本媒体频繁地出现“日本在非洲只有 24个使馆,而中国在非洲有 40多个使馆”的报道。日本 2007年新设 6个大使馆,其中 3个设在非洲国家,创二战后日本年度开设驻外使馆最高纪录。日本此举暗含在非洲外交方面与其他国家对垒的意图,以期在日非峰会以及北海道八国集团峰会上获得更多发言权。

日本还提出将“援非合作事项”作为日中战略互惠的“一环”。前首相安倍曾于 2007年 4月与到访的温总理谈及“构筑援非问题磋商框架”问题。中国近年来为确保石油等资源而积极开拓非洲市场,日本希望借举办“第四届非洲发展国际会议”,与中国分享非洲资源市场。同时,日方还对中国向存在达尔富尔纷争问题的苏丹提供资金援助表示关注。日本政府对于中国援非方式提出如下“批评”:一是中国的援助缺乏透明度;二是对环保和基础设施建设考虑不够;三是对人权和统治体制有问题的国家提供援助等。这在一定程度上是为了附和 in 达尔富尔问题上指责中国的欧美诸

国。日本在削减和停止对华日元贷款的同时,不断增加对非 ODA 的力度。日本连续六年削减对华贷款,2006年度比 2005年度减少约 17%。另一方面,日本政府和执政党有意增加对非洲的 ODA 金额,积极展开与中国的经济外交较量。

另外,瞄准采矿业,开设合作区,日本与数年前中国的做法如出一辙。日本不断加大对非投资规模,将成为中国

在非洲的有力竞争对手。

面对日本强化对非洲外交的动向,中国应从容应对,既要继续巩固和加强与非洲国家的关系,又要加强与日本的对话与合作,把对非洲关系变成双赢乃至多赢的领域。

第一,发扬中非传统友谊,继续保持对非洲国家经济援助的力度,加大对非洲的投资与贸易。由于日本对非政策已经充分考虑到中国因素,以增加对非援助、出访和召开系列国际会议形式接近非洲,争取非洲国家的好感与支持,但尚处于“金元外交”阶段,与非洲在感情上很难达到中非关系那样友好和融洽的程度。中国应在继承中非传统友好模式的前提下,积极探索适应全球化的新型中非关系,既要不断加强援非力度和优势,又要巩固传统友谊。

第二,以加强中非“第三世界意识”的努力,化解日欧美的价值观联盟。继续保持建立在“第三世界理论”基础之上的中非传统友好关系,加强南南合作,在国际事务上支持和维护非盟的利益。近来日本日益表现出谋求全球环保主导权的战略意向,环境污染问题成为日本损害中国国际形象的政治工具。可以说,日本的“环保”援非也是手段而非目的,是企图反制中国的非洲政策。针对日本指责中国对非“环保和社会建设欠缺考虑”之说,中国应树立环保大国形象,不断加强对非环境外交的力度。中国应继续加强对非洲的首脑外交,配合贸易、投资及政府援助等举措,并加强民间交流,保持中非关系的良好局面。

第三,借鉴日本在非洲开展外交的公关经验,扩大中非合作论坛峰会的国际影响力。日非关系没有历史恩怨和现实冲突,容易建立友好关系,且非洲国家经济落后,急需援助,日本的“金元外交”成效显著。非洲发展国际会议在日本主导下于 1993年就首度召开,并有联合国和世界银行共同参与。而中国同非洲国家建立的“中非合作论坛”框架会议则于 2000年才举行第一届会议。

但是,在 2006年北京举行的中非合作论坛上,召开了首次首脑级会议,除同台湾建立所谓“邦交”的五国外,48个非洲国家参加了会议。其中 35国由元首亲自出席,凸显了中国的强大影响力。目前,针对中国派遣千余人参加在非洲的联合国维和活

动,扩大日本对非洲的政治影响力。另外,针对 2006年小泉访非后日本便很少有政要访非的现状,日本政府相关人士称,在所有方面日本均落后于中国,要重返非洲,取得发挥领导力的地位并非易事。总之,日本调整并加强对非洲外交,原因是多方面的。一方面反映了日本走向政治大国进程中的迫切感与务实性,另一方面也显示出非洲主要国家力量的壮大以及各主要国际关系行为体对非洲能源、资源市场加剧争夺的现实。面对世界能源紧缺、油价居高不下的严峻现实,包括日本、中国在内的各主要经济体已经认识到在竞争中加强协调与合作的必要性。而资源与能源丰富有待进一步开发的非洲大陆是一个群雄逐鹿的热点地区之一。中非关系日益紧密与成熟,印非关系不断加强与务实,韩国大有后来居上之势。非洲国家也来者不拒,左右逢源,表现出日臻成熟的平衡外交能力。基于以上原因,日本对非洲外交将继续得到持续发展与强化。加强中非合作,关注日非关系,在可能的领域形成中日相互促进的局面,对中国的能源安全将是一个有益的选择。■

作者介绍:

白如纯,中国社会科学院日本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吕耀东,中国社会科学院日本研究所副研究员。

● 媒体视点

2012 非洲市场火热 中国对外承包工程额增长 10%

21世纪经济报道 21st CENTURY BUSINESS HERALD

21世纪经济报道称，非洲已经成为中国对外承包工程的主要市场。

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 2013年 3月 21日发布的一项报告显示，中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最多的前三位国家分别是尼日利亚、安哥拉和委内瑞拉。尽管受到全球经济放缓的影响，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在 2012年新签合同额仍达到了 1565亿美元，同比增长 10%。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莫文贺在新闻发布会上说，非洲是中国港湾发展的主战场，公司去年在非洲承接的工程额为 16亿美元，遍布北非、西非和东非，占公司业务合同比重约四分之一。

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即将启程前往非洲访问，本月他将访问坦桑尼亚、南非和刚果(布)三个非洲国家。在刚果(布)，由中国企业承建的首都布拉柴维尔市玛雅机场已经成为当地的标志性建筑，它也是非洲已经建成的现代化程度最高的机场航站楼之一。

中国外交部非洲司司长卢沙野日前在接受非洲国家媒体采访时表示，中国在非洲建设了大量基础设施。他举例说，中国在尼日利亚等非洲国家建设了经贸合作区，吸引中国资本前往投资设厂，填补了很多非洲国家工业产业的空白。

(《21世纪经济报道》2013年3月22日)

中国唤醒世界投资非洲热情

GLOBAL TIMES DISCOVER CHINA, DISCOVER THE WORLD

近年来，中非双边经贸、投资关系发展迅速。中国在非洲的经贸、投资活动提升了非洲当地居民的生活水平，推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中国在非洲蓬勃发展的经贸活动日益引起西方国家的关注，将进一步唤醒世界投资非洲的热情。一些西方国家开始重新考虑调整对非政策，重新审视非洲所蕴藏的巨大商机。这种动向值得中国关注。

对于中国企业和西方国家企业，非洲将是新的必争之地。有数据表明，过去十年，全球十个经济增长最快的经济体中，有七个在非洲。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预计，非洲今年的经济增速将达到 5.7%。此外，非洲有不断成长的

消费群体，有丰富的农业和矿产资源，去年全球发现的五大气田中，有四个位于非洲海岸。非洲巨大的发展潜力被普遍看好，而中国在非洲的成功更是刺激了欧美一些国家开始重新审视这块曾被他们“遗忘的大陆”，对非洲的投资热情也正在被唤醒。

西方国家企业现在对投资非洲表现热情，这对于中国企业来说，并非坏事，而是机遇与挑战同在。一方面，中国企业可以借此机会学习、了解西方企业在非洲的管理经验和模式，另一方面也可以在某些领域、某些行业进行跨国互利合作。

(《环球时报》2013年4月11日)

世界第一长河 尼罗河

世界第一长河——尼罗河，非洲主河流之父，位于非洲东北部，是一条国际性的河流。尼罗河发源于埃塞俄比亚境内，流经布隆迪、卢旺达、坦桑尼亚、乌干达、南苏丹、苏丹和埃及等国，最后注入地中海。干流自卡盖拉河源头至入海口，全长 6671千米，是世界流程最长的河流。支流还流经肯尼亚、埃塞俄比亚和刚果、厄立特里亚等国的部分地区。流域面积约 335万平方公里，占非洲大陆面积的九分之一，入海口处年平均径流量 810亿立方米。

尼罗河最下游分成许多汊河流注入地中海，这些汊河流都流在三角洲平原上。三角洲面积约 24000平方公里，地势平坦，河渠交织，是古埃及文化的摇篮，也是现代埃及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尼罗河下游谷地河三角洲则是人类文明的最早发源地之一，古埃及诞生在此。至今，埃及仍有 96%的人口和绝大部分工农业生产集中在这里。因此，尼罗河被视为埃及的生命线。



尼罗河卫星图片



位于埃及开罗以南
900 公里的尼罗河
畔的阿斯旺水坝



尼罗河畔的神庙

人民日报

中国参与重塑非洲经济景观

近年来,非洲经济增长曲线与中国经济增长曲线近乎完全重合,非洲的快速增长几乎与中国发展捆绑在一起。在非洲经济景观重塑进程中,中国因素发挥了重要作用。特别是中国对非洲国家基础设施建设的大量投资,为非洲国家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南非前沿咨询公司近日举办了一次非中商业峰会,与会代表普遍认为,中国参与重塑了非洲经济景观。2012

年中国与非洲贸易达到 2000亿美元,同比增长 20%。据预测,到 2018年非洲将超过美国和欧盟成为中国最大的地区贸易伙伴。

津巴布韦副总理穆坦巴拉表示,中国的参与提高了非洲的国际地位,为非洲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可替代的市场机会,对重塑非洲经济景观至关重要。

(《人民日报》2013 年 04 月 22 日)



▲ 中国援建埃塞俄比亚

中国私企进军非洲很低调 悄悄瞄准非洲大陆

中国与非洲各国间的大基建项目和能源协定,总是成为头条新闻。尽管私人在非投资的增长已成事实,却很少有相关报道见诸报端,在非洲一些有着高速发展制造业的地区,此现象尤其显著。

直到 15年前,中国人在非洲的投资还几乎都是政府援助类型。据中国商务部数据,截至到 1996年,中国在非洲仅投资 5600万美元。世界银行的一份报告称,2005年这一数字达 15亿美元,2011年时,已翻了 10倍达近 150亿美元。

中国商务部的数据显示,2011年末,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地区,有 1586个中国人投资的项目正在进行中,其中 55%登记为私人项目。但同时政府也承认,这些数字低估了私人项目的数量,真实数字可能是它的两三倍。

所有中国公司都需在商务部登记,获得政府准许后方可进行海外投资。但中国私企都尽量不去履行这些程序它们太繁杂且需要太多时间。

南非斯坦陵布什大学中国研究中心分析师叶由·金姆说,就人口规模而言,在整个非洲大陆上,南非的中国人最多。埃及、赞比亚、安哥拉、尼日利亚、马达加斯加以及毛里求斯,也有大量中国人。她说:“在一些国家,这些中国人受雇于开在那里的中国国有基

建公司。他们通常有一个两年合同,在合同到期后,还会滞留在非洲并开展自己的业务。”

2013年 1月世界银行发布了一份名为《中国在非私人投资:谜团与现实》的报告。报告称,非洲最吸引中国公司的 5个国家是:尼日利亚、南非、赞比亚、埃塞俄比亚及加纳。它们加在一起占有所有工程的 40%。随后是坦桑尼亚、刚果(金)、安哥拉、苏丹和肯尼亚。

在非洲大陆上,中国一直很低调。例如,在南非一共约有 2000家外国公司在那里有投资,但据最新数据,只有 47家公司是中国的其中只有 13家为私企。

另外,中国商务部的官方数据显示,2011年中国的整个海外投资额达一个新纪录约 746.5亿美元,但只有 17亿美元(仅 2%)流向非洲。

世界银行的报告显示,来自中国政府的投资集中于基建和采矿业,而私企投资专注于制造业和服务业。其中,36%的中国私人投资项目为制造业,22%为服务业。与之相比,政府主导的项目有 35%为基建,25%为采矿业。

(《青年参考》2013 年 03 月 06 日)

青年 参考

投资非洲没那么容易

在撒哈拉以南非洲投资有着充分的理由。该地区正在兴起一个新的消费者阶层,从贷款到卡布基诺咖啡等许多事物都是他们渴望拥有的东西,在这种需求的推动下了,该地区一些经济体的增长速度在世界上名列前茅。然而,在新兴市场私人股本资产类别中,该地区仅占 4%的份额,这说明它在这个领域有很大增长潜力。亚洲新兴市场则以 63%的份额独占鳌头。

如今,新一批私人股本投资者奔赴非洲,来自巴西、中东和美国的资金加入战场,与凯雷(Carlyle)和 KKR等规模较大的机构展开角逐。一些新加入的投资者发现,在撒哈拉以南非洲进行私人股本投资并不如有时标榜的那样前景大好、简单易行。

“如果你准备进行超过 7500万美元的股权投资,便很难找到投资的机会,”凯雷非洲联席主管马龙·奇格温德(Marlon Chigwende)表示。他在撒哈拉以南非洲的基金将在今年第三季度完成募资,总金额预计高于 5亿美元目标。

争夺的对象不仅仅是投资机会。另一问题正在浮现:基金管理公司追逐投资者的资本,因而出现了一名投资者所说的“拥堵”现象。按照数据公司 Preqin 的资料,目前有 57家专注于非洲的私人股本投资基金寻求募集 131亿美元资金,其中有一半基金位于南非。

(英国《金融时报》2013 年 03 月 18 日)



英国《金融时报》

世界最大沙漠 撒哈拉沙漠



撒哈拉沙漠可爱的骆驼



撒哈拉沙漠行者



撒哈拉沙漠岩画

撒哈拉沙漠是世界上阳光最多的地方,也是世界上最大和自然条件最为严酷的沙漠。撒哈拉沙漠是世界最大的沙漠,几乎占满非洲北部全部,占全洲总面积的四分之一。东西约长 4,800公里,南北在 1300公里至 1900公里之间,总面积约 9065000平方公里。撒哈拉沙漠西濒大西洋,北临阿特拉斯山脉和地中海,东为红海,南为萨赫勒一个半沙漠乾草原的过渡区。撒哈拉沙漠是世界上除南极洲之外最大的荒漠,位于非洲北部北到地中海,南到苏丹草原。气候条件极其恶劣,是地球上最不适合生物生长的地方之一。

撒哈拉沙漠将非洲大陆分割成两部分,北非和南部黑非洲,这两部分的气候和文化截然不同,撒哈拉沙漠南部边界是半干旱的热带稀树草原,阿拉伯语称为“萨赫勒”,再往南就是雨水充沛,植物繁茂的南部非洲,阿拉伯语称为“苏丹”,意思是黑非洲。



大思想 大智慧 大战略 ——中非合作圆桌会议第三次大会专家发言集萃

● 高峰会议

编者按:

2012年11月27日-28日,中非合作圆桌会议第三次大会在风景宜人的海南省万宁市召开,中国与非洲国家政要、前政要、驻华使节、海南省政府官员、中非企业家 400余位嘉宾齐聚一堂,围绕新形势下如何通过公共外交和企业互动增进中非友谊、提高合作水平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研讨。在此次大会上,嘉宾发言精彩纷呈,包含了大思想、大智慧、大战略,编者采撷发言中精华片段,以这样的方式向读者传达大会的卓著成果。

中国高层谈合作

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会长 吉佩定

当前,国际形势正发生着重大而深刻的变化,新兴经济体在国际经济中的地位日益上升。21世纪很可能是新兴经济体大发展的世纪,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高度的重视加强与新兴市场国家的合作,学习其他新兴市场国家经济发展的有益经验,非洲集聚着世界上最多的发展中国家,是发展中国家最集中的大陆,过去十年中非洲的经济发展势头良好,一些非洲国家的 GDP连续保持两位数的增长,非洲的未来充满着美好的机遇。改革开放 30多年来以来,中国经济快速发展,中国已经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到 2020年,中国的国内生产总值和公民收入将在 2010年的基础上再翻一番,双方经济的快速发展使中非合作的前景更加广阔,我们这一次大会就是要进一步增进中非了解,为中非全面合作提供民间的服务。





海南省省长 蒋定之

海南是中国唯一的热带岛屿省份,也是我国最大的经济特区。当前海南正在加快建设国际旅游岛,致力于打造国际旅游休闲度假目的地以及国际经济合作和文化交流的重要平台。近些年来伴随着中非新兴战略伙伴关系的健康发展,海南与非洲的经贸往来和友好交流也在不断的深化,特别是中非合作圆桌会议永久会址落户万宁,这个不仅是万宁的这个美丽的滨海城市的荣耀,也是我们海南的骄傲,我们愿意以更加开放的姿态,更加包容的胸怀,不断的加强与非洲各国在经贸、旅游、文化、教育等各领域的全面交流与务实合作,为发展中非新兴战略合作关系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外交部部长助理 乐玉成

中非合作圆桌会议自 2010 年创办以来,经过了两年多的发展已成为中非民间和企业界开展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影响力不断上升。朋友们,我不是非洲问题专家,对非洲过去了解不多,两年前我有幸陪同一位领导同志访问了非洲六个国家,非洲之行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我所到之处看到非洲都在搞建设、谋发展、谈合作,充满生机与活力,一点也不像我从西方媒体看到的充满战乱、贫困、饥饿,我感觉非洲是充满希望的大陆,非洲已经成为世界上经济增长最快的地区。



商务部原副部长 孙广相

新世纪以来,中非的经贸合作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成为“南南合作”的典范,也得到了国际社会广泛关注,为中国和非洲国家各自的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不可替代的贡献。目前,中国是非洲的第一大贸易伙伴国,双边贸易在 2011 年达到 1663 亿美元创历史新高。可以说,中国和非洲在发展阶段前后衔接,未来合作空间广阔商机无限。借此机会,我愿就进一步加强中非经贸合作提出以下建议:一是拓宽合作领域,为中非经贸合作全方位发展寻求新的增长点;二是,提升合作水平,增强中国和非洲经济在全球产业价值链的地位;三是更加关注民生,支持非洲国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努力;四是创造良好的环境,为更多的中非企业携手合作提供便利。

外交部非洲司参赞 龙陵

中国是最大的发展中国家,非洲是发展中国家最集中的大陆,当前中非处在各自发展的关键阶段,都面临着发展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推动社会进步的任务,中非经济互补性强,经贸成果丰硕潜力巨大前景广阔。但我们应该清醒的看到目前中非经贸合作当中不能回避的问题,比如说合作量很大发展,但是质比较低,很多中国企业在非开展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这个不仅影响了中非经贸合作成效,也对政治关系产生不良影响,在此我对中非企业开展更好合作提出几点建议:一是中非企业之间真诚友好、平等相待;二是互利互惠,共同发展;三是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弘扬中非友好。



外交部亚非司副司长 王克俭

就经贸领域而言,非洲地区、国家对于与我国开展务实合作期待较高,普遍希望与我国扩大贸易,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共同开发资源,希望我国加强投资,兴建工业园区。中国政府一贯积极支持与非洲地区、国家开展经贸领域的务实合作。可以争取在以下四个方面多做一些努力:一是继续挖掘以能源为主导的合作潜力,在此基础上向全方位合作转变;二是由输出产品与劳务向输出发展理念、先进技术与管理经验转变;三是由货物服务贸易向双向投资转变;四是由贸易失衡向贸易平衡转变,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真正的互惠共赢。



非洲政要谈发展

尼日利亚前国家元首 H.E. Abdulsalami Alhaji Abubakar

我们继续推进海外对尼日利亚投资的政策,比如提供投资补贴,保证利益的海外转移。尼日利亚政府也在改善基础设施,比如公路、铁路和电力供应来减少运输成本,以提高利润,中国积极参与了尼日利亚基础设施的建设。我知道很多非洲政府都采取了类似的措施来创造一个良好的投资环境,中国的企业应该充分利用这些利好的措施与非洲同行,共同加强中非在非洲发展方面的合作关系。同时,尼日利亚实现了经济转变的计划,根据一系列优先领域的政策和项目来实现尼日利亚经济转型,我们采取了一些主要的政策来保证财政和货币政策得到更好的协调,实行稳健的宏观经济政策,提供了更加透明的行政和立法运作,我们重点关注了非石油和农业领域的发展,中国也对尼日利亚农业的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莫桑比克前总理 马顺戈

我希望中非合作圆桌会议可以进一步落实中共十八大的成果,继承发扬中非合作的根本理念和原则,我们应该巩固双边合作,这样中国和非洲国家的经济都可以抵御发达经济体金融危机的影响,企业界进一步参与中非合作也可以进一步的落实双方在政治和外交领域达成的共识。中国与非洲国家企业界之间互相交流,共享经验,可以找到新的合作机会,我们也可以进一步的拓宽合作领域,包括在技术转让,新知识型人力资源开发等方面的合作。

莫桑比克可以给合作伙伴提供良好的合作机会和合作领域,我们相信中国的投资者都可以找到很多的投资项目并收到良好的回报,莫桑比克也会进一步创造更好的条件推动可持续的发展,我们也会在技术知识转让等方面创造更有利的条件,进一步扩大互利合作,让我们的每一个伙伴都获益。





马达加斯加驻华大使 Mr.Sikonina Victor

马达加斯加是世界上的第四大岛，而且在生态多样性方面也是世界上最具盛名的，我们拥有世界上 85%的植物，这是独一无二的。我想谈三点，第一点我想对投资者们说，马达加斯加可以说是还未开垦的处女地，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机场、各个港口的建设为投资者提供了很多机遇；第二点我想谈一下旅游业。大家知道美国有一部动画片《马达加斯加》，这不是我们花钱请他们来做的宣传，他们看中了马达加斯加极其丰富的自然资源。所以，请大家亲自去发现我们国家丰富的旅游资源；第三点，我国政府已经建立了一个专门的机构，这个机构的宗旨就是指导投资者来到马达加斯加投资兴业，我们对投资者给予各种便利，我们有土地，有生产资料，有很好的气候条件。

莫桑比克莫解阵前总书记 托梅

今天的莫桑比克笼罩着和平的气氛，政治和经济相对稳定，在加深和巩固多党民主制度的同时，莫桑比克人民正努力准备迎接 2013年在各省举行的地方选举，以及 2014年即将举行的议会和总统选举。同时，莫桑比克政府和人民在致力于消除贫困，为此，我们正扩大生产，提高生产率，促进就业，提高人类和社会发展指数，实施宏观经济调控。2012年上半年尽管我们受到了国际经济和金融危机的影响，但莫桑比克国内生产总值增长了 7.2%，2012年 10月，莫桑比克在采矿业领域实现了透明化目标，这是矿产资源可持续开采，以及基础设施建设和人力资源的保障。



苏丹驻华大使 Mr.Mirghani Mohamed Salih

苏丹与中国在 1959年建立外交关系，两国的政治、贸易、科技文化等各方面的关系一直顺利发展。在过去的 20年间，两国开辟的合作领域包括矿业、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等，另外，中国与苏丹之间的石油合作始于 1997年，这种合作有力的促进了两国全面双边关系的发展。2012年，中苏两国的农业部签署了全面农业合作框架协议。另外，自 2010年以来，我们也开始在矿产领域进行合作，如今有许多的中国公司已经开始在苏丹探测勘探金矿以及其他战略性矿产资源，中国对苏丹的和平稳定发展也发挥了重要的作用。苏丹驻华大使馆为中国企业赴苏丹兴业投资建立了一个非常灵活的系统，我们为中方人员建立了快速通道，并给中方人员六个月的多次往返签证，我们呼吁中国公司来苏丹投资兴业，你们可以作为合资投资人拥有公司的 100%的股权。

乍得驻华大使 Mr.Soungui Ahmed

为了解决投资者关切的问题，我国的政府在总统阁下的关心和支持下，在国民议会通过了乍得共和国投资宪章，这部宪章成为了促进国内外私人投资的总框架，同时，也使乍得成为本国与外国直接投资的可靠目的地。宪章的第六条规定，投资宪章体现了国家致力于改善私人投资的制度与税收环境的承诺，旨在更好定义国家决策的同时，促发展保增长，实现经济多元化。



马拉维驻华大使

Mr.Charles Enoch Namondwe

我想邀请中国投资者到马拉维投资兴业，马拉维提供了有利的外国投资环境。我们保持了社会政治稳定，我们提供了受过良好教育的劳动力，我们的经济在不断的发展，我们还有有利的财政优惠政策，马拉维政府一直致力于改善投资环境。并且，马拉维建立了一个投资贸易中心，可以帮助投资者更好的了解政策，更好的在马拉维投资。



专家学者谈机遇

北京师范大学新兴市场研究院院长 胡必亮

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欧美发达国家已经陷入了长期的经济低迷期，世界发展真正的引擎应该是新兴市场国家。我和同事们利用剂量经济学的模型推算 2050年经济情况，欧美日发达经济体占整个经济的比重会从现在的三分之二降到三分之一，新兴市场国家占整个全球经济的比重正好相反，从现在的三分之一增长到三分之二。

从投资的潜力来看，新兴市场国家有充分的劳动力和资源，欧美国家人口老龄化，所以从劳动力潜力角度来看，21世纪应该是新兴市场的世纪。同时，经济全球化使得新兴市场国家可以实行跨越式发展。所以，得出的结论是 21世纪是新兴市场国家的世纪。



北京大学非洲研究中心主任 李安山

中非合作进程中出现了几个新问题：第一，中国自身的定位问题，虽然中国国力增强了，但我们不应该采取一种大国的高姿态，而是平等相待；第二，对非工作重点的问题，我们应该有一个清醒的认识，同时帮助非洲朋友认识到发展才是非洲的第一要务；第三，非洲人民对于中国援助的意见。我们注意到非洲人民对于中国的援助项目和一些中非合作中的实际问题进行了直接的批评，这是一种正常现象。



中非圆桌会议简介

中非合作圆桌会议，每年召开一次大会，以推动每三年一次的中非合作论坛部长级会议后续行动的落实，其基本构想是：构建民间友好、合作平台；从公共外交的角度宣介中国政府的对非政策；为中国企业与非洲国家之间的交流互动和中国企业之间相互学习借鉴提供机会；对中国企业走向非洲进行必要的政策指引和提供业务咨询。

2013年博鳌论坛集要

编者按：
2013年4月6日-8日，博鳌论坛2013年年会在海南举行，本次年会不仅首次会聚了来自世界五大洲的国家元首，而且是在职国家领导人参会最多的一次。国家主席习近平偕夫人彭丽媛参加了开幕式，并发表主旨演讲，足见高层对此次活动的重视。
与往届年会不同的是，本次博鳌论坛增设“非洲：古老大陆的新崛起”、“拉美：新大陆的再转型”等分论坛，宣示了博鳌论坛从一个地区性活动开始成为具有全球性影响力的重大活动，并意味着亚洲将打开视野，与更多发展中国家建立更加密切联系。同时，此举将推动亚洲各国之间更好探索与非洲、拉美经贸等领域合作。另外，本次博鳌论坛设立“民营企业圆桌会议”、“海外并购、走出去与国家化”分论坛，为中国企业“走出去”参与全球竞争提供了对话平台。此次论坛更多的听到了自民营企业家的声音，他们共同探讨布局全球、谋划未来。

一、非洲：古老大陆的新崛起

主持人： 澳大利亚前总理 霍克
演讲嘉宾： 赞比亚共和国总统 迈克尔·奇卢菲亚·萨塔
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民族院议长 本萨拉赫
讨论嘉宾： 北大国家发展研究院名誉院长、原世行高级副行长 林毅夫
联合利华董事长 Michael Treschow
商务部原副部长 魏建国



◀ 非洲联盟会旗

概要：
人口已达十亿的非洲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大陆，此次峰会讨论的是非洲作为正在崛起的古老大陆，到底经历怎样的变化，其崛起对全球，特别是对中国而言有何重要意义。
赞比亚共和国总统萨塔首先分享了非洲的经验以及赞比亚的例子。他表示希望非洲进一步加强机制上的结构建设，确保政府的良好管制，同时也推行法治，以更好地实现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他指出，希望通过追寻系列政策去帮助非洲大陆实现经济上的发展，通过促进贸易和投资进一步加强国际方面的合作，尤其促进在科技方面的投资，以实现可持续性的发展。
萨塔总统表示应当进一步加强区域合作和国际合作。在整个非洲大陆层面上，通过不同国际框架的建制及非洲整合的计划，不断提升贸易投资，加大贸易合作，从而促进非洲经济的发展及可持续发展，在经济的各个领域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和经济活力
阿尔及利亚民族院议长本萨拉赫随后发言，介绍了非洲现在面临的发展与挑战，以及非洲现所拥有的优势。他表示非洲高度重视亚洲在发展和一体化方面的经验，且非亚两地的领导人都拥有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共同目标。
本萨拉赫称非洲的崛起运动已经开始，非洲急需重新审视其发展理念以及同外部伙伴的关系。为了适应新形势，应对新挑战，非洲成立了非洲联盟，并建立了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这些组织的建立使得非洲在崛起之路上取得了重要进展，非洲国家的治理机制得到改善，民主和法制在大多数非洲国家深入发展。在经济领域，非洲国家在改革经济体制，实现宏观经济稳定，利用内部资源，吸引国内外投资以及提高人才素质方面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非洲成为推动世界经济复苏的主要贡献者，但仍有一些结构性困难因素使得非洲无法以最合理的方式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一、在运输、能源、水利、宣传和通讯领域既存在质的不足也存在量的缺陷；二、经济结构单一；三、本地市场自身具有局限性；四、在创新方面具有明显的不足。而亚洲在这些方面有着公认的经验和技术。基础设施建设、食品安全问题、农业工业发展计划及科学技术人才培养计划等项目和计划都为拓展非亚合作提供了很大的空间。
本萨拉赫指出今天的非洲是充满希望的大陆，有着丰富的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而在非洲实干兴业的氛围也越来越浓，青年一代的崛起和快速扩大为地区市场的兴旺带来了广阔的前景，同时也为世界经济拓展及互利共赢合作提供了难得的机遇。■

延伸阅读：

非洲联盟

非洲联盟是一个包含了54个非洲会员国的联盟，是属于集政治、经济和军事于一体的全洲性政治实体。非洲联盟的前身是于1963年5月22日在埃塞俄比亚首都亚的斯亚贝巴成立的“非洲统一组织”。2002年7月在南非改组。2011年8月15日，非洲联盟正式接纳南苏丹共和国成为其第54个成员国。
非洲联盟于未来有计划统一使用货币、联合防御力量、以及成立跨国家的机关，这包括一个管理非洲联盟的内阁政府。此联盟的主要目的是帮助发展及稳固非洲的民主、人权、以及可持续发展的经济，除此之外亦希望减少非洲内部的武装战乱及创造一个有效的共同市场，最终目标是建立阿非利加合众国。

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

“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the New Partnership for Africa's Development -- NEPAD）是2001年7月在赞比亚首都卢萨卡召开的第37届非洲统一组织首脑会议上一致通过的。它是非洲自主制定的第一个全面规划非洲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的蓝图，旨在解决非洲大陆面临的包括贫困加剧、经济落后和被边缘化等问题。
主要原则：政府实行良政以保证政治稳定以及社会和经济的可持续发展；非洲国家自主领导，社会各界广泛参与；充分利用非洲丰富的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非洲各国之间建立伙伴关系，促进地区和非洲大陆一体化；提高非洲各国和整个大陆的竞争力；塑造新的国际关系以改变非洲和发达国家之间不平等的关系。

二、海外并购、走出去与国际化

主持人： 《亚洲金融》杂志主编 Jamie Dibasio
讨论嘉宾： 张百善律师事务所创始人、高级合伙人 张百善
安可顾问创始人、首席执行官 郭兰诗
招商银行行长 马蔚华
美国华美银行董事长 Dominic Ng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东明
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 张红力
弘毅投资总裁、联想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赵令欢

主要观点：

中国的海外投资将持续增长，投资动因趋于多元化
充分的投资前期准备有助于降低失败可能性
并购整合至关重要，而解决文化差异是重中之重
根据市场的变化终止投资活动，或许是正确的决策

概要：

中国企业的海外投资在 2005年至 2012年期间从 100亿美元以平均每年 14%的速度增长至 770亿美元，其中并购的年增长速度达到 26%。西欧国家拥有很多中国城镇化过程中需要的材料、化学等领域的先进技术和公司，因此成为最大的投资目的地。从投资主体来看，在 2012年国有企业主导了中国的海外并购，但是过去 7年的累积数据则显示民营企业的海外并购实际上超过国有企业。本次论坛就中国海外投资的趋势、遇到的困难和挑战、以及如何应对进行了详细讨论。

参会嘉宾一致认为中国的海外投资在未来会持续增长，投资的动因也趋于多元化。中国企业在过去十年迅速发展，并逐渐与全球经济融合。他们希望实现业务多元化发展，因此在海外寻找先进技术、新兴市场、销售渠道、品牌以及建立新的制造业基地，而且有很大

部分原因是为了满足迅速扩大的国内中产阶级的消费需求。因此，投资的行业将会更加多样化，从而改变 40%的海外投资集中于资源获取的现状。而金融机构海外发展的根本驱动力是追随中国企业走出去的步伐，满足其国际化经营的金融服务需求。同时，很多低价而优质的海外资产、品牌和技术由于国际经济危机成为并购对象，以及政府的大力支持都将继续促进中国企业海外投资的增长。

中国企业在走出去的过程中，也遇到了很多困难和挑战。统计数据显示，全球范围内的跨境并购成功比例不足 30%。有嘉宾认为失败是中国企业海外发展的必经阶段和必须承担的成本，但是做好包括战略规划、尽职调查、文化和法律法规研究、整合方案等前期准备工作能大大降低失败的可能性。在这过程中，投资企业应该在有效利用顾问机构专业技能和服务的同时，避免因利益冲突造成的危害；建立公司内部

投资顾问或许是一个解决办法。

参会嘉宾都认为并购整合对于并购交易以及企业的长期发展至关重要。而在整合过程中，文化差异整合往往最严峻。文化的差异会涉及到政治环境、公司文化、管理机制、劳工和工会体制等很多方面，中国企业需要充分尊重当地市场的文化，通过管理层和员工的本地化来减少整合中的摩擦，并能更好地维护和拓展当地市场，取得协力效应。同时，在海外市场采取差异化竞争战略能够帮助中国企业成功进入市场，并形成核心竞争力。

当然，海外发展的方式有多种，各有利弊，中国企业应该选择适合自己的海外投资方式。同时，即使做了很多准备工作，投资的不确定性依然存在。有时候，即时终止投资和交易或许并不能定义为失败，而是在特定情况下做出的正确选择，在未来某个时点回顾起来还有可能成为成功的典范。■

三、民营企业企业家圆桌会议

主持人： 德勤中国首席执行官 卢伯卿
德勤中国客户与市场战略主管合伙人 陈建明
讨论嘉宾： 中华民营企业联合会会长 保育钧
佛山市委书记 李贻伟
中国国际金融公司董事长 李剑阁
红杉中国基金创始合伙人 沈南鹏
北京大学经济学教授 张维迎

主要观点：

预计今年 70% 的固定投资将由民间资本来完成，才能保证 GDP 达到 7.5% 的增长。中国民营企业需要体制创新、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
未来 3-5 年民营企业家看好三个行业，即信息科技业、医疗服务业和金融服务业。
企业家要主动推进和创造公平竞争的环境。企业家们不能一方面呼吁平等权利，一方面又去寻找特权监护。
企业家们对新一届领导班子寄予厚望，对改革开放的下一个进程寄予殷切期盼，期望政府能够给予更加公平的竞争环境。

概要：

2013年中国民营企业将展开一个新的里程碑，主要观点如下：

今后五到十年，中国固定投资将依靠民间投资来完成。2012年 62.1%的固定投资是由民间资本完成的。进入 2013年，根据政府规划，固定投资要增长 18%，达到 44万亿，而中央财政投资只能达到 4000个亿，所以投资主体还是要依靠企业来完成。预计今年 70%的固定投资将由民营企业来完成，才能保证 GDP达到 7.5%的增长。而同时，民营企业并不需要政府给予特权，只需要三个平等，即机会平等、规则平等和权利平等。

中国民营企业需要体制创新、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中小企业面临着“企业多融资难”“资金多投资难”这样的两多两难问题，说明了民营体质存在弊端。截至去年年底，中国中小企业目前有 1085万家，注册资本金 31万亿，平均下来每家规模只有 300—400万左右。所以中国中小企业体制也需要创新，资源整合和兼并重组都是需要的。只有做大做强，才能在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中国民营企业需要提升的有三个

方面，即是创新、科技和差异化。在创新和科技方面，目前从中国企业平均的财务报表可以看到，中国 R&D投资比例比欧美企业要低 5—6个百分点。中国企业应该更加注重科技的投入。差异化方面，中国民营企业应该从差异化中找到发展空间。金融行业，尽管国有银行和商业银行占据了大部分市场，但是我们仍可以从地方小金融业务，例如担保和租赁中找到发展机会。而在能源和资源等行业，民营企业可以走出去，在海外收并购业务方面反而更有优势。

民营企业从行业发展来看，只有走出去才有机会。当谈到民营企业海外发展战略时，企业们认为应该根植于企业自身的能力，有能力的可以走出去，但也不是所有的行业都可以走出去，例如普洱茶等行业，因为海内外文化和生活习惯存在差异，这样的行业在海外没有发展的土壤。同时企业家们既要认真研究政府规划，也要关注市场变化，不能单纯的去看政策导向。最后从行业整体发展来看，民营企业要取得长足发展，还应该走出去，去占领更多的市场，因为走出去才有机会，不然只会等待别人闯进来。

未来 3—5年民营企业家看好三个行业。第一是信息科技行业。第二是医

疗健康行业。第三是金融服务行业。

政府要对民营企业发展应充分放手。政府只负责监管，并提供公平的、透明的竞争环境，不搞任何特殊化。同时商会应该发挥更大的作用。现在的部分商会仍然是某种意义上的官会，并没有代表真正企业的意见。对于投资方面，政府应该废除对投资的考核。因为市场经济是自发的，坐在办公室的官员并不可能比企业家更明白市场的发展趋势，并且政府并不为此承担风险。所以政府过多的参与投资指导是错误的。

企业家要主动推进和创造公平竞争的环境。企业家们不能一方面呼吁平等权利，一方面又去寻找特权监护。中国国民的心态应该摆正，不能希望由别人来承担自己的责任，而是每个人都要替自己承担责任！

民营企业家们看好新一届政府的改革能力。随着新一届政府释放改革积极信号，52%的企业家认为民营企业生存环境将得到些微改善，19%的企业家认为将得到显著改善。从整个论坛的讨论来看，企业家们对新一届领导班子寄予厚望，对改革开放的下一个进程寄予殷切期盼，期望政府能够给予更加公平的竞争环境。■

圆桌投票结果：

1. 中国民营企业海外并购实现了连续四年高速增长， 您认为民营企业 " " 走出去 " " 的主要动因是（最多选两项）：

- A. 利用成本优势，布局海外市场 (27.59%)
- B. 立足国内市场， 延长产业链或提升品牌形象 (44.83%)
- C. 获取国外先进技术 / 品牌 / 渠道， 提升竞争力 (51.72%)
- D. 国内生存环境艰难， " " 不得以为之 " " 的选择 (6.9%)
- E. 全球经济疲软，优质资产价值低估 (27.59%)

2. 您认为未来三年民营企业海外并购的主要挑战包括（最多选两项）：

- A. 目标国政府对于 " " 国家安全 " " 的担忧 (35.29%)
- B. 目标企业对中国企业持续运营能力不信任 (14.71%)
- C. 对投资地法律环境和商业文化不熟悉 (47.06%)
- D. 并购后整合能力欠缺 (41.18%)
- E. 融资渠道狭窄 (8.82%)
- F. 政府投资审批流程复杂、 时间长 (17.65%)

3. 人民币国际化进程加快， 未来三年中国民营企业海外拓展融资方式您倾向选择：

- A. 从境外金融机构获得人民币贷款 (9.76%)
- B. 从境内金融机构在投资目的地的分支机构获得人民币贷款 (19.51%)
- C. 人民币离岸市场的股权融资 / 债务融资 (26.83%)
- D. 引入人民币股权基金参与海外投资 (19.51%)
- E. 不倾向本币投资， 仍选择外币投资 (24.39%)

4. 您认为未来三年民营企业国内投资大有作为的行业是（最多选三项）：

- A. 消费品 (36.11%)
- B. 能源与资源 (16.67%)
- C. 运输 (5.56%)
- D. 先进制造 (22.22%)
- E. 金融 (30.56%)
- F. 医疗 (36.11%)
- G. 房地产 (13.89%)
- H. 科技、 电信、 传媒 (38.89%)

5. 您认为未来三年民营企业海外投资最具潜力和前景的行业 是（最多选三项）：

- A. 现代农业 (41.67%)
- B. 消费 / 零售 (20.83%)
- C. 制造业 (16.67%)
- D. 文化休闲娱乐 (12.5%)
- E. 房地产 (33.33%)
- F. 矿业 (8.33%)
- G. 新能源 (29.17%)

6. 您认为民营企业目前的主要挑战集中在（ 最多选两项 ）：

- A. 经营成本高企 (16.13%)
- B. 融资环境长期难以改善 (29.03%)
- C. 行业无序竞争 (22.58%)
- D. 吸引及保留人才困难 (25.81%)
- E. 技术与管理创新乏力 (35.48%)
- F. 风险管理水平不足 (19.35%)

7. 结合企业自身发展现状， 为提升企业竞争力， 您认为企业关键资源应投放到（ 最多选两项 ）：

- A. 商业模式转型 (29.63%)
- B. 营销及品牌建设 (22.22%)
- C. 研发及产品创新 (40.74%)
- D. 供应链管理 (0%)
- E. 兼并收购 (11.11%)
- F. 多元化拓展 (0%)
- G. 人才培养 (44.44%)

8. 十八大报告强调要为民营企业创造公平发展环境， 您认为当前最迫切需要改善的是：

- A. 划清政府与市场界限 (24.32%)
- B. 限定国有企业投资边界 (8.11%)
- C. 降低民营资本市场准入门槛， 放宽准入领域 (21.62%)
- D. 扩大金融服务惠及面， 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 融资贵问题 (18.92%)
- E. 地方政府提升信用， 保障民营企业权益 (27.03%)

9. 您认为民营企业参与垄断行业竞争的最主要障碍是：

- A. 政策执行不力 (14.29%)
- B. 参股水平受限， 制约企业话语权 (35.71%)
- C. 资金实力不足 (17.86%)
- D. 缺乏核心技术及项目开发经验 (32.14%)

10. 新一届政府释放改革积极信号， 您认为未来一年， 民营企业生存环境将：

- A. 明显改善 (18.52%)
- B. 略微改善 (51.85%)
- C. 没有变化 (22.22%)
- D. 明显恶化 (0%)
- E. 略微恶化 (7.41%)

延伸阅读

R&D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指在科学技术领域，为增加知识总量(包括人类文化和社会知识的总量)，以及运用这些知识去创造新的应用进行的系统的创造性的活动，包括基础研究、应用研究、试验发展三类活动。可译为“研究与开发”、“研究与发展”或“研究与试验性发展”。

中国民企投资非洲的机遇与挑战

北京大学非洲研究中心 李安山

你知道吗？

非洲是世界上现存人类古老岩画最多的大陆之一。

古代苏丹的黑人国王皮安基曾经打败埃及法老后成为了尼罗河流域的统治者。

古代埃塞俄比亚的阿克苏姆王国曾统治了包括南部阿拉伯半岛的一大片地区，与同时代的古罗马、中国一起成为了一种世界力量……

然而，殖民主义统治使非洲经历了人类历史最黑暗的一页。

独立后的 50 年，非洲社会发展有起有伏。

历史再次眷顾非洲。中国、印度、巴西等新兴国家的发展历程为非洲提供了一种新的机遇。南南合作被赋予新的含义。

2010 年 6 月 25 日，著名世界咨询公司麦肯锡全球研究所发表的一份研究报告和一连串数字显示，非洲人正抓住机遇，经济的车轮正飞速运转，从而为世界提供了投资的最佳机会：

2000—2008 年，非洲的 GDP 增长了 4.9%，使其成为全球发展速度第三快的地区；非洲大陆在未来十年中综合 GDP 可能还会增长 1 万亿美元；

2008 年，非洲家庭花费了 8600 亿美元，比印度或俄罗斯的家庭还要多；如果非洲照此发展，其家庭消费在未来十年中将增加 1.4 万亿美元；

到 2040 年，非洲的劳动力市场将超过中国，预计到时候劳动力市场规模

将超过 11 亿人。

作为一家西方公司，麦肯锡研究所的这份报告极其罕见地对非洲大陆的发展前景提出了令人振奋的结论：

“我们发现非洲的经济增长遍布各个国家和地区，经济增长的源头远远超出了全球农矿产品市场的繁荣。”

“尽管任何单个国家的经济增长仍存在风险，但我们的分析显示，非洲大陆的长期发展前景十分美好。”

“非洲可能存在十分庞大的商业机会，尤其是对消费型行业、资源、农业和基础设施领域的公司来说。”

投资非洲国家的资本回报率比投资中国、印度、越南等亚洲国家的回报率平均要高出 60%。非洲已经成为全球投资回报率最高的地区之一。

投资非洲，是一项双赢的事业。近 30 年来，中国的国企已经开始在非洲打下基础；一些大的民企也在非洲抢占滩头。中国的中小企业要充分抓住这一机会，走向世界。

南非总统祖马认为，非洲已经可与世界在经济方面等量齐观。他指出：“非洲已做好准备。你在世界其他地方可以做什么，在这里就可以做什么。”

中国民（私）营经济研究会前会长保育钧建议，“中国走出去的主体应该是民营企业，而非洲将是中国民营企业的新去处。我建议企业到非洲‘办店’，把你的产品拿到海外去卖，通过这种方式在海外销售产品。纺织品、手机、小五金等产品在非洲的需求很旺盛。小商

品是比较好入手的一个领域，而农业则是颇具潜力、最有前途的行业。非洲的很多农田缺乏管理，如果中国企业到非洲投资农业，尤其是粮食作物，不仅可以帮助非洲国家，也对中国国内有利。现在我们的国有企业到非洲搞农业的比较多，民营企业也可以尝试进入。”

这些表明：中国民营企业投资非洲正逢其时。

然而，这些年来，中国移民在非洲也遇到了挑战。我个人认为，最重要的挑战是由于中国企业或移民由于不懂当地法律，从而触动了当地民众的利益，非洲政府在处理中国移民时双方出现了冲突和矛盾。以去年为例。在尼日利亚、加纳、马拉维和安哥拉发生的四个事件充分说明了这一点。一是 2012 年 5 月 22 日，尼日利亚政府为保护自已国家利益，维护尼日利亚公民的就业机会，扣留了在尼日利亚擅自参与不准许外国人经营的工作的一些中国人。尼日利亚政府出于保护本国就业及工业产业等需要，对外籍工作人员实行配额管理。为保护尼日利亚的纺织品产业，尼日利亚法律有“禁止从国外进口纺织品”的规定。也就是说，只有获得工作配额签证许可的外国人才有在尼日利亚工作的资格和权利，才能在尼开展商业活动。在这一事件中，拉各斯和卡诺两地被扣押中国人达到近百名。事件很快得到解决，80 人被解除关押，另一些人因超期居留将被依法遣返。

同样，加纳警方几乎在同一时间在

世界最大断裂带 东非大裂谷

东非大裂谷是世界大陆上最大的断裂带，从卫星照片上看去犹如一道巨大的东非大裂谷卫星图片伤疤。当乘飞机越过浩瀚的印度洋，进入东非大陆的赤道上空时，从机窗向下俯视，地面上有一条硕大无朋的“刀痕”呈现在眼前，顿时让人产生一种惊异而神奇的感觉，这就是著名的“东非大裂谷”，亦称“东非大峡谷”或“东非大地沟”。这条长度相当于地球周长 1/6 的大裂谷，气势宏伟，景色壮观，是世界上最大的裂谷带，有人形象地将其称为“地球表皮上的一条大伤痕”，古往今来不知迷住了多少人。

据地质学家考察研究认为，大约 3000 万年以前，由于强烈的地壳断裂运动，使得同阿拉伯古陆块相分离的大陆漂移运动而形成这个裂谷。这条裂谷带位于非洲东部，南起赞比西河的下游谷地，向北经希雷河谷至马拉维湖（尼亚萨湖）北部分为东西两支。



鸟瞰东非大裂谷



东非大裂谷



东非大裂谷



东非大裂谷

2003—2009 年投资非洲项目来源国

来源国	总数	年增长率
美国	411	25.5%
法国	352	27.6%
英国	287	28.8%
阿联酋	156	63.5%
加拿大	145	39.4%
印度	130	42.7%
西班牙	112	75.2%
德国	103	40.2%
南非（在其他非洲国家投资）	96	96.4%
中国	86	58.2%
其他	1,184	38.7%
总和	3062	

来源：FDI Intelligence，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标准银行集团。

系列行动中扣押了 41 名中国人，理由是他们在当地涉嫌非法采金。大使馆曾多次提醒在加纳的中国公民依法从业、合法经营。据了解，这些从事采金工作的中国籍矿工未申请加纳合法工作许可和居留许可。后经使馆交涉，加方同意先将被捕中国矿工予以保释，再根据当地法律程序处理善后事宜。一些中国企业和个人在加纳从事采金活动，他们大多属非法从业，并给当地环境造成严重影响。中国大使馆一直同加方有关部门密切协调沟通，以推动双方矿业合作健康发展。后来，加纳警方在采取类似行动中误杀一位 16 岁的中国青年，从而激起了中国国内民众的反响。3 月份，加纳警方再次拘捕 120 名中国公民，理由同样是在北部地区开采金矿。三是马拉维政府为保护本国公民的工作权利，作出规定，不容许中国人在乡村地区进行商业活动，马拉维工业与贸易部常务秘书库姆恩贝在公开信中表示，马拉维与中国政府签署的贸易协议明确规定不允许中国人在马拉维农村地区经营，因此马拉维政府要求在农村地区经商的中国人在 2012 年

6 月 30 日之前搬回到城市中，这些城市包括首都利隆圭、布兰太尔、姆祖祖、松巴和卢琴扎，逾期不搬回城市的商人将被吊销营业执照。按照马拉维政府规定，外国投资者可以到马拉维全国投资，但是做小生意只能在限定的城市进行。马拉维政府曾向中国政府表示，希望中国商人离开农村地区，并希望向不了解当地法律的中国商人重申法规。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在马拉维经商的中国人有几百人。中国驻马拉维大使馆已呼吁华商配合，撤离农村地区，并要求马拉维政府就此事进展与使馆及时沟通。第四件事是安哥拉政府与中国政府密切配合，一举捣毁在安哥拉绑架中国妇女并强迫她们卖淫的黑帮团伙。这些事件说明了什么问题呢？首先，一些在非洲的中国人的存在及其活动已经威胁到一般民众的生计，从而引起当地人民不满。从披露的情况看，这些中国人被捕多与当地非洲人的举报有关。例如，加纳的事是竞争者举报。中国人非法采金的村庄的一家当地金矿主向警察当局揭发另一家当地矿主非法雇佣来自中国的采金矿工，从而导

致东窗事发。马拉维的事是马拉维政府应当地商人的要求而做出这个决定。今年初，卡龙加地区 33 名本地商人代表向政府请愿，抱怨中国商人大量涌入当地做小买卖，中国商人的便宜商品导致当地商人无法经营。卡龙加地区的商人辛瓦卡表示，中国商人卖的商品和他们的一样，但价格更低，从而导致很多消费者到中国人店中买东西，不少当地商店只能关门。第二，这些事件的发生多与一些中国人不遵守当地法律有关，即自己违法在先，警察行动在后。如果中国人遵守当地法律，这种事便不会发生。第三，中国驻当地使馆在第一时间内即开展工作，与当地政府沟通，从而使事情很快得到解决。这说明了中国与当地政府的平等关系。第四，这说明了非洲当地政府对民众负责。警察对中国人采取行动不是空穴来风，而是掌握了真凭实据，有理有节。最重要的一点是，这些事件向中国政府提了个醒：中国人在非洲当地确实存在一些不法行为，如果不及时纠正，以后会引发大麻烦。

这些年来，我们看到各种有关中国企业走向非洲的研讨会、洽谈会或商品或项目介绍会不断召开，相关的政府部门、有官方背景的非政府组织甚至个人积极策划并极力鼓励各种企业特别是中小型企业投资非洲。例如，商务部与一些地方政府组织了多次有关投资非洲的大型研讨会；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中非友协和北京大学非洲研究中心组织的推进中小型企业走进非洲的国际会议；由达之路国际投资公司何烈辉连续多年组织中国投资非洲高峰论坛等。然而，中国企业投资非洲的额度并未有大的增量，走进非洲的中国企业的数量增长产不是很快。最近在南非召开的一次有关中国与非洲关系的国际研讨会上，非洲学者明确指出，中非经贸关系主要集中在贸易方面，中国对非洲的投资并不多。这是大家公认的事实。

从下面的表格中可以看出，中国在非洲的投资十分有限，名列第十位，远远落后于发达国家，甚至排在印度和南非之后。

这是中国在非洲投资的大致情况。从中国投资的行业看，西方的政治人物、新闻媒体包括非政府组织对中国在非洲资源产业的投资大肆攻击，伴之以“资源掠夺”等指责。然而，真相究竟如何呢？中国对非洲的资源产业投资是否大大超过西方呢？我们说，一方面，中国对非洲的投资确实主要集中在石油和矿产等方面。然而，根据国外学者的研究，这种指责没有道理。在 2006 年，所有的中国在非洲的石油公司的总产量大约只占一家美国公司（美孚，ExxonMobil）年产量的三分之一。在 2009 年，中国在非洲的直接投资（FDI）中，矿业投资约占 29%，而美国的直接投资中的矿业投资占到 60%。

从整体看来，中国在非洲的投资远不如西方发达国家。同时，中国－非洲经贸合作也面临各种挑战。下面，我们来分析一下中国－非洲合作的几个重要问题。

中国的投资目前占的比重很小，双方经济关系主要集中商贸。然而，中国政府要切实注意中国企业在客观上对非洲形成的负面影响。这种影响表现在三个方面。其一，随着越来越多的中国人和中国企业走进非洲，中国企业在行业上（特别是在纺织业和轻工业制造方面）可能会对非洲企业造成伤害，在纺织业方面，中国曾对南非和一些小国构成威胁，也引发了一些不满。其二，劳动力（就业）方面。在非洲使用中国劳动力可以说是中国在非洲承包和投资的特点，因为西方国家的投资公司不存在这种现象。目前，中国人对非洲人的就业构成了两种威胁：隐形与显形。前面提到的尼日利亚和加纳发生的事件是一个很好的例证。尼日利亚禁止外国人从事某些低端行业，而中国人从事这些行业就对尼日利亚人的就业的隐形威胁。显形的威胁非洲人早有抱怨，即中国建筑公司在非洲使用大量的中国劳工，从而对当地劳动力构成威胁。

中国对非洲的投资目前正在加强。有一点可以肯定，这种投资的面会越来越广，量会越来越大，类别也会越来越

多。我曾与埃塞俄比亚和坦桑尼亚的外交官交流时，他们很明确地指出：中国在非洲只注意资源行业，这是不对的；实际上，中国可以进行很多方面的战略投资，如农业方面、再生能源方面、制造业方面以及绿色植物方面。这实际上是为中国企业投资非洲指出了一条光明大道。中国投资能源并没有错，但我们应该记住，能源等行业是一种不可再生的行业，采完了就没了，人家的东西你采走了，人家永远记得。一旦资源消失了，怪谁呢？然而，农业也好，制造业也好，再生能源或绿色植物等行业，既无消失的危险，还可为人家创造众多的就业机会。

中国产品的质量似乎一直是有损中国形象的问题。然而，这也是一个多方面多层次的的问题。在中国方面，由于经济发展很快，各方面的制度尚未完善，有的产品确实存在质量问题。这种情况不仅在国际上存在，在国内也是一个日益引起重视的民生问题。其次，中国产品也有多个层次，价格各不一样。去年，我们在访问尼日利亚时，尼日利亚著名侨领胡介国先生说了一件很有启发的事。他与尼日利亚总统是好朋友，也是尼日利亚政府有关中国事务的顾问。古德拉克（Goodluck）总统向他询问为何中国产品总是质量低劣这一问题时，他的回答很有意思：“这是一个牛排与三明治（Steak or Sanwick??）的问题。”他进一步解释，中国市场有各种产品，每种产品又有不同层次和各种质量。你如果图便宜，那么只有便宜产品，就像便宜的三明治一样；如果你肯出牛排的价钱，你就可以买到高级的产品。两者的质量肯定不同。实际上，目前中国有几十万非洲人从事小商品批发和买卖，仅在义乌就有 6 万非洲人做生意，他们也在做在非洲各地的批发生意。在非洲方面，如果非洲国家在海关健全验收制度，对中国产品加强质量检查，对劣质产品的进口肯定有遏制作用。中国驻肯尼亚大使曾公开发表意见，希望非洲国家加强措施以整治不合格商品问题。我曾在一次非洲法语国家

外交官的研讨班上指出，非洲国家可实行黑名单制度，将那些违反当地法律的外国公司（包括中国公司）记上黑名单。凡是上了黑名单的企业或人，以后申请签证时可以拒签。这样，双方合作可以逐步减少劣质产品流向非洲。

我们认为，投资非洲要做好以下准备：

1. 破除传统观念，认识不同国家。首先须打破“大非洲”的概念。非洲大陆有 56 个国家和地区，讲英语 20 个，法语 21 个，5 个葡萄牙语，1 个西班牙语，9 个阿拉伯语，还有专用的斯瓦希里语、豪萨语等官方或地方语言。非洲从地理区域分为北非、东非、西非、中部非洲和南部非洲，从文化上又可分为北非（或马格里布）阿拉伯文化区，撒哈拉以南非洲文化区，甚至可根据不同语言、民族、宗教和文化细分为斯瓦希里文化区、豪萨文化区、富尔贝文化区等。只有熟悉各种文化，或对将投资的国家的文化有一个初步的了解，我们才能如鱼得水。切忌将非洲看作一个地方，各国的投资环境各不相同。

2. 做好前期功课，认真做好准备。预则立。投资前要对相关行业和国家进行调研，这是成功的保证之一。投资非洲除公司自身应具备专业知识外，还需了解常驻国政治的稳定性、社会的安全性、风俗习惯以及与投资紧密相关的法律制度、金融制度、劳工制度、环保制度等以及中国与相关国家的互惠协定。一些中国投资者或移民抵达非洲国家后，看到一些中国人视为美味佳肴的小动物，即动手宰杀，殊不知如乌龟、狗、猫或鸟类在当地是一种禁忌，或受到保护的动物。中国人有些不由自主或无知的行为，不仅导致当地人对中国投资者的反感，有的甚至可能造成外交上的困境或双方肢体冲突。中国人在尼日利亚被抓，或在加纳被捕，都是因为不谙当地法律，经营只准许当地本国公民从事的职业。

3. 具备风险意识，增加防范能力。在国际市场上，投资风险往往与投资回报率成正比。非洲市场的回报率之

所以较高,与当地的投资环境和各种风险相关。中国企业在非洲投资除了要应对政治风险、社会风险外,还要面对外汇风险、税收风险、市场变化风险、融资风险、不正当竞争风险等等。任何国家都有好人坏人,

4. 切实认识双赢, 强调社会责任。仁者爱人。想赚钱,必须做好长期作战的准备。非洲国家的制度与中国不同。各种社会力量十分活跃,绝大部分

国家对环境保护和社会责任有较强的意识。中国企业应明确目标,与本土社会融为一体,为当地发展做贡献。只有这样,企业才能在当地扎根。

5. 尊重当地习俗, 保持友好关系。鱼儿离不开水。中国企业要想做好非洲生意,与当地人民搞好关系至关重要。这一点对于文化习俗颇不相同的中国与非洲各国而言,至关重要。中国企业因非洲人帮助而摆脱困境者有之,

因得罪当地百姓而遭殃者亦有之。

6. 做好长期准备, 切忌短期行为。中国企业在非洲

当然,一个企业要想在非洲长期扎根, 长期赚钱, 还要在长期发展战略、本土化计划、合资或融资方式、技术转移等多方面多加注意。

总之,做生意与做人一样,常常想着别人一点,自己的事会做得更好。仁者无敌, 此之谓也。■

中国民营企业“走出去”本土化发展的经济理性

——摘自《民营企业蓝皮书 中国民营企业竞争力报告 No.5》

中国民营企业相对于外国跨国企业、国有企业来说,缺少资源、市场渠道、品牌、人才、资金、技术、信息和管理经验, 具有强烈的“走出去”利用国际市场资源的动机,具有更强的创新动力,更能以积极的态度顺应本土化发展的新趋势,弥补种种资源不足,避免“水土不服”的风险,具有重要的经济意义和巨大的经济动因。

一、“走出去”企业本土化发展的经济意义

(一)“走出去”企业本土化发展可以有效地利用当地经济优势

如果本土化优势超过全球化优势,那么,跨国企业就必须重视本土实力和优势,与当地政府、企业、消费者建立友好的商业文化关系。例如当地资源、人力资本、市场、文化、技术、资讯、社会组织、经济政策等构成了当地的经济优势。中国跨国企业本土化发展可以部分地获得当地的经济资源及其优势,贴近当地文化, 消除文化冲突与隔阂,减少摩擦,获得消费者欢迎,提高效率,在一定程度上获得当地的经济优势。

当地企业依靠了解本土文化和消费者需求偏好,与政府各部门及其官员关系密切,容易获得本国消费者带有民族主义情绪的支持,熟悉商业环境和法律政策,容易获得相对外来企业的竞争优势。本土企业所获得的这种竞争优势就因为它是本土所生,是相对外来企业的。外来企业并非来到东道国投资就能天然获得这种经济优势,必须通过本土

化发展的种种努力才可能部分获得。

中国“走出去”企业本土化发展,采取跨文化管理和聘用当地中高层管理人才,可以制定适合当地消费文化特点的经营战略;采取跨文化管理把当地雇员诉求与企业目标一致起来,把产品或服务与顾客本土文化倾向的要求一致起来,消除雇员之间、产品与消费者需求文化特点之间的矛盾;通过有效的跨文化传播、政府公关和社会公益活动赢得政府、媒体、社会公众以及雇员的支持,可以有效地得到当地市场、资源和人才优势,提高企业的全球竞争优势。

(二)“走出去”企业本土化发展可以与当地社会经济共同成长

中国“走出去”企业与当地经济共同发展是唯一可行的正确道路,偏废任何一方利益都会导致冲突、矛盾和相互损害。任何外来企业不可能长期脱离当地社会经济发展进程而独自获得巨大的商业成功。中国“走出去”企业本土化发展适应了全球化和国别差异化的要求,不仅中国企业通过本土化得到发展,而且为当地的就业、税收、技术、人才、管理诸方面带来好处,实现互利共赢。传统的以邻为壑、自我保护国内市场的贸易思想已经不适应经济全球化和本土化发展形势。与当地共同发展,促进当地经济多元化,中国企业才可以分享经济成果,实现对外投资经济利益。在与当地企业共同成长中,中国跨国企业逐步从外国投资者(Foreign Investors)转变为当地经济和企业的“内部人”(Insiders)。

在与当地企业竞争和合作中,中国跨国公司会提高消费者利益, 增强本地企业竞争力, 促进本地企业管理变革,加速与国际接轨,提高本地企业的经营管理能力和水平。在本土化过程中,和本地企业的竞争,通过并购、合资等方式展开投资行为, 推动了本地企业发展、改革和创新。中国跨国公司将花费很多的资金进行管理人员和劳动力的培训, 对于东道国合格的劳动力形成、人力资源培养有着特别的帮助。中国跨国公司在推进本土化过程中还会产生或多或少的技术、管理的外溢效应,这些都有助于社会经济结构发展并使其逐步趋于合理。中国跨国公司本土化所产生的外溢效应不仅受到当地政策法规的影响,同时也受到本地企业水平的影响。如果本地企业水平不能够与跨国公司本土化要求相配套,那么即便跨国公司实行了原材料本土化,当地企业也很难吸收到它的技术、知识、管理的外溢效应。中国跨国公司通过投资劳动密集型产业、基础设施和服务领域, 可以达到重建当地经济、基础设施和融入主流社会的目标。从就业、税收、经济增长、出口创汇等多个角度都可以看到,中国跨国公司本土化对东道国经济发展产生了巨大的推动作用,提高了东道国的经济安全,同时推动制度设计和社会经济结构更加顺应经济发展的需要,推动当地政策的变动和法律的完善,促进当地经济参与全球化。这些善举将深得当地政府、产业界、社会公众的欢迎,消除他们对中国企业的抵

《北大非洲电讯》致读者信

习近平主席于 3月 24日抵达坦桑尼亚访问,这是一种宣示。他在就任后出访的第一批国家包括坦桑尼亚、南非和刚果布三个非洲国家,这具有重要的意义。首先,它说明中国新一届领导对非洲的发展充满信心。其次,表明中非战略合作关系将持续并得到加强。同时,这也预示着中国国际战略重点的适度调整。中国综合国力的加强、西方的围追堵截以及周边环境的恶化使中国外交面临十分复杂的局面, 进一步加强与俄罗斯和非洲的关系是一种理性选择。近年来法国在利比亚、科特迪瓦、马里等国频频出手,真正意图是力图保住在非洲的地位,控制战略资源以及与中国和美国竞争。美国近年来以反恐为名,在非洲完成了三个战略任务,即 2007年成立非洲司令部、在吉布提—南苏丹—乌干达—刚果金等国建立弧形战略中线及 2013年在非洲布局无人机基地和向 35个非洲国家派驻军队,这包含了牵制中国的意图。中非合作的稳固基础和快速发展无疑是我们的优势。中非关系在哪些方面可继续推进呢?在国际政治方面,中国应积极支持非洲国家入常,非洲可支持中国遵循平等原则在代表发展中国家利益和制定新的国际规则方面发挥更重要的作用。在经济方面,中国以前的投资集中在油矿业,中国公司应开阔视野,将投资拓展到其他战略性产业,如农业、制造业、可再生能源和绿色食品等方面,并切实注意环境保护、技术转让和与当地社会共谋发展。在文化方面,非洲国家非常注意学习中国长处和发展经验,但中国对非洲文化了解不多,重视不够。非洲人在尊重自然、乐观处世以及独特的审美情趣和非凡的艺术创造力方面(想想非洲对世界音乐、歌舞、雕塑和美术的贡献!)都值得中国学习。当然,在和平安全、文教卫生和公民社会交流方面也还大有文章可做。改革开放 30年以来,中国与西方的合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主要在吸引投资、引进技术、学习游戏规则和经营理念等方面,但也沾染了不少坏习气。目前,中国的发展引起西方的疑虑与警惕,在贸易和科技合作方面设置各种障碍。中国的战略重点宜做出适度调整,除继续推进与发达国家的合作外,应大大加强与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的合作。我相信,习主席访非将使中非合作更上一层楼。即将举行的金砖五国会议具有重要意义,五国领导人将商议建立自己的本币结算和贷款体系、成立金砖国家开发银行。历史将记住这一天。

北京大学非洲研究中心主任 李安山
2013年 3月 26日

作者介绍:

李安山, 著名非洲问题专家, 多伦多大学哲学博士, 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亚非研究所教授、非洲研究中心主任。

1977年入湖南师范学院外语系, 1981年入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世界历史系。毕业后在中国社科院世界史所从事研究。1987年赴加拿大求学, 师从美国非洲研究会前会长 Martin Klein教授。曾在美国、英国、加纳进行论文调研。1994年到北京大学工作。

回国后, 曾到马达加斯加、乌干达、马里、肯尼亚、加纳、喀麦隆、坦桑尼亚、赞比亚、莫桑比克、意大利、澳大利亚、香港和台湾等地进行实地考察和参加学术会议。2000年曾作为中国教育部的特邀嘉宾参加“中非合作论坛 北京 2000年部长级会议”。2002年作为访问学者曾在曼隆学院、斯坦福大学非洲研究中心、华盛顿大学、伊利诺大学非洲研究中心进行短期讲学。

触、摩擦和冲突，可以使我们的企业长期扎根当地并获得长期商业利益。

（三）“走出去”企业本土化发展可以提高国际竞争力和降低风险

中国跨国公司本土化发展，只有雇用当地劳工和人才，使用当地资源和市场，了解当地法律和文化，建立起生产、销售或研发中心，在东道国扎根、生长，实现从中国企业到“东道国企业”的转变，才能真正走向国际，站稳脚跟，成为有竞争力的跨国企业。中国跨国公司只有通过本土化发展融入东道国的社会经济和法律环境中去，才能够在东道国的政治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显示出更好的适应能力，在全球布局中才能分散风险，提高抗风险能力和全球竞争力。

本土化发展可以与当地政府、商界和社会建立良好的关系，减少当地社会对中国资本的危机情绪，获得政府政策优惠、融资支持、产业配套、相关服务供应；可以减少海外派遣人员和跨国经营的费用，降低生产成本；可以利用当地智力资源改进产品在当地的适应性；培训和利用当地劳工，可以提高产品或服务品质，降低引发质量安全事故的风险；通过有效的跨文化传播和管理，可以与当地社会文化融合，降低本地人对外来企业及其产品的抵触情绪，提高品牌在当地社会公众中的声誉；本土化经营有利于贴近并迅速占领当地市场，通过子公司对当地市场的观察，中国跨国企业就可以根据消费者的要求和市场的变化在第一时间研发、生产、占领当地市场。可见，中国跨国公司本土化发展可以增强国际竞争力，获得当地支持，降低经营风险。

中国特有的“人脉关系”文化、“仁义礼智信”及“和气生财”文化，具有中庸、不走极端的特点，中国人文化接受力和渗透力都很强，容易消除文化隔

阂，接受东道国文化，又让东道国接受中国文化。中国人通过文化本土化提高在东道国市场的竞争力，助推商业成功，“笑迎（赢）天下”，也有助于中华文化的传播。

二 “走出去”企业本土化发展的经济动因

（一）提高产品或服务适应当地市场的能力和实现反向知识转移

提高外来产品适应当地市场需求的能力和获得知识资源是提高企业国际竞争力的重要因素。中国民营企业“走出去”进行本土化发展，可以利用当地人力资源，获得国际经营管理人才、科技人才、营销人才、法律专家等各类人才，缓解民营企业人才匮乏的局面。一方面，中国跨国子公司可以高薪聘用当地中高层管理人才，由他们把握企业文化、产品设计和企业运营与当地文化特色相适应；聘用当地优秀专业技术人才，对总部研发的产品根据当地消费文化和市场需求特点进行适应性改进，提高产品在当地市场的竞争力。

跨国企业的母公司或总部主要起到技术知识组织者作用，和对从子公司获得的知识及信息进行整合、保护与公司内部利用的建筑师角色。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共同的技巧、同样的语言、类似的思维结构等知识基础促进了技术传递和学习。很多跨国公司实行严格的内部知识产权管理，从东道国反向吸收当地智力资源和科技成果，结果跨国公司既有知识外部效应，也有获取当地智力资源和技术成果的内敛效果。

中国企业“走出去”本土化发展，利用当地科技人才的智力资源，进行新产品开发和设计，可以实现反向知识转移(Reverse Knowledge Transfer)，获得知识资源和创新产品的知识产权。通

过与发达国家科研机构合作或在科技发达的国家或地区设立研发机构，雇用当地高素质的技术人员、科学家，利用当地的硬件条件和丰富的科技信息，中国跨国企业可以创新至少不低于东道国同行技术水平的产品，来提升跨国企业的科技竞争力，有利于紧跟先进技术的发展方向，开辟一条有效的科技振兴之路。

（二）提高企业及其品牌亲和力
中国民营企业“走出去”进行本土化发展，以东道国企业身份出现，构造符合当地文化的企业形象和土著品牌，可以缓解当地消费者对跨国企业及其品牌的抵触心理，被当地消费者所接纳，增强跨国企业及其品牌产品对消费者的亲和力，有利于在消费者心目中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和品牌声誉，获得当地人的认同、欢迎和忠诚。中国民营企业在国际市场培育名牌，首先需要进行品牌跨文化管理，把带有中国文化的品牌缔造成为符合东道国文化的本土品牌；在品牌广告、宣传推广、产品包装及说明中，淡化企业及其品牌与投资来源国的联系，不宣传企业及其品牌的国籍身份，也不必说明公司名称及品牌的中国身份，更多强调以本土企业、本土品牌身份出现，提高企业及其品牌对社会公众的亲和力。

（三）节约成本或提高效率
任何跨国企业都必须考虑成本和效率。理论上，相对于全球标准化产品来说，产品本土化或客制化会增加成本。跨国公司面对全球化和本土化时必须兼顾产品标准化与客制化，兼顾成本和效率。实践中，跨国公司本土化既有降低成本的方面，例如用工用料便宜，也有增加成本的环节，例如品牌、产品、技术、管理等本土化适应性调整。或者，本土化可以获得当地智力、市场、服务

等资源，从而提高国际竞争力，获得比全球化经营更高的经济效率。

中国民营企业“走出去”实行生产经营本土化，可以弥补自身资源和能力缺陷，利用当地富有优势的要素资源，利用当地价廉物美的原材料、廉价劳工、优秀人力资本、低廉成本的融资、周到的服务等资源，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库存，缩短生产周期，节约运输费用；同时利用科技人才的智力资源研发先进技术成果，利用当地熟悉市场的营销专家主管市场及产品营销，从而提高研发、生产、分销效率，获得企业竞争优势。

（四）创造市场和销售扩张优势
从产品的原料、外包装到品质都要适合本地消费者的需求，这就要求企业应对当地消费群体的消费观念做全方位的市场调查，了解东道国的传统文化、消费理念及风俗习惯。这样制造出来的产品才会得到当地消费者的认同

和喜爱。但要在东道国同类企业中脱颖而出，还要将自己的优势体现出来，融入产品中。跨国公司通过本土化发展，雇用当地的员工、工程师甚至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当地的文化、习俗和政策法规，进行有效的跨文化的管理，了解当地的市场环境，制订有效的营销本土化策略。通过营销本土化、广告本土化策略，利用当地流通资源、交通资源、渠道资源、媒体资源，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和企业市场竞争优势，争夺市场份额，实现利润最大化。

（五）规避贸易壁垒和市场准入障碍

跨国企业海外投资的一个重要目的是突破贸易壁垒，避免产品进入东道国所受到的关税、非关税贸易壁垒以及各种贸易摩擦的障碍；同时，规避地区组织、国家、当地政府以及各种社会组织所建立的排他性贸易协议、政策法规、行业协会、工会等社会组织形成的

种种市场准入限制。在东道国投资设厂并以本地企业身份进行产品生产、营销和提供有关服务，可以规避限制外国产品准人所设置的种种障碍和贸易壁垒。中国民营企业“走出去”，进行本土化生产经营，就可以规避贸易壁垒和市场准入限制，更加接近于本土企业产品的社会地位或市场竞争条件，与本土企业的竞争更加直接和针锋相对，大大提高了产品国际竞争力。■

作者介绍：

刘迎秋，经济学家，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院长、中国社会科学院民营经济研究中心主任、中国民生研究院学术委员会副主任。1950年出生于河北省。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他在宏观经济运行、经济发展和期货交易等理论领域建树较多。

名言名句

多数人都拥有自己不了解的能力和机会，都有可能做到未曾梦想的事情。

——戴尔·卡耐基

不应当急于求成，应当去熟悉自己的研究对象，锲而不舍，时间会成全一切。凡事开始最难，然而更难的是何以善终。

——莎士比亚

逆境给人宝贵的磨炼机会。只有经得起环境考验的人，才能算是真正的强者。自古以来的伟人，大多是抱着不屈不挠的精神，从逆境中挣扎奋斗过来的。

——松下幸之助

动乱国度就业安全指南

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 查道炯

我们所要考虑的深层次问题是：从现在起,越来越少的中国公民到动乱国度就业,岂不更加美好?一个体力劳动者输出大国,不是中国的未来。

动乱——不论其诱因是国内复杂还是大国干预——是电视、报章等媒介描述西亚北非国家状况的习惯性主题。那里乱了,关我们普通中国百姓什么事,还上了我们电视的新闻头条?这也是一种习惯性反应。

的确,“地缘政治”、“文明冲突”一类的解释,多少是职业观察国际问题的部分人士的谈资,与老百姓的日常生活相距甚远。就连中东石油是中国重要的进口来源这一点,也不足以让国人觉得那个遥远的地方与我们的日常生活到底有多近。

国人对西亚北非的这种淡定,在2011年初被打破。先是突尼斯乱了,这是很多中国人要花点时间才能从地图上找到的国家。之后不久,埃及乱了。与传统意义上的国际新闻话题所不同的是,由突尼斯而起的动乱导致政府组织力量从埃及撤回被困的侨民行动。

如果说被困埃及的中国公民中,不少是春节前后去那里旅游观光的“闲人”,那么,从利比亚被撤出的近四万中国公民,则基本上是因为谋生而远渡重洋的劳动者。在国内就业不易,才是他们被困于他乡异国的乱局中的缘由。

其实,西亚北非地区是中国公民在境外就业的重要地区。在1979年,对外承包工程与劳务合作项目就将中国工人的足迹带到了伊拉克、也门、埃及、索马里等西亚北非国家。作为国内就业渠道多元化的一部分,“因私”或“民间”出国劳务的组织方不具备政府

职能,其中也不乏在输出国和输入国都属非法的就业行为。

今天,我们面对的尴尬局面是:到底有多少中国劳工在西亚北非地区就业,并不那么容易掌握。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等机构发布年度在外劳工的统计数据,但这些数据仅涵盖了为官方派出机构所掌握的人员情况。在不掌握人员规模和其在当地的就业渠道、合同状况的现实下,政府主管部门的撤侨“应急预案”的预见性便不得不大打折扣。此其一。

与此同时,撤侨是急事。动乱当头,只有快撤、不落下每一个愿意撤出的人员的唯一选项。忙乱之中,谁都在尽力,谁都不满意的结果,在所难免。此其二。

一些国际媒体分析把中国的利比亚大撤侨看成是中国综合国力上升以及展现的一个标志。用时髦的话说,中国增强了的“软实力”得以彰显。诸如此类的言辞,似乎有点道理。毕竟,同样被困的孟加拉、菲律宾乃至出事地邻国的劳工,却没有得到其政府的及时救助。当然,我们自己心中明白:这是中国发展阶段的无奈。此其三。

“外交为民”或“全民外交”是近年来使用频率越来越高的语汇。不论是否在当场,要求政府对处于困境的本国公民负起责任来,有一种理所当然的底气。在境外就业的中国公民,即便其渠道非法,至少是解决了国内的就业压力。同时,不论是在国内还是在国外,政府的资源也不是无限的;公民同样有对自己负责任的义务。此其四。

利比亚大撤侨给我们提供了一个集体思辨中国的海外人员利益保护的机会。这是一个极其复杂的话题。基于

知识和篇幅所限,有几条似乎更适合与报纸读者交流。

一是细化我们对国别情况的了解。将某个国家的变化“关乎我们什么事”这个问题作为媒体报道和学术研究的切入点。传统上,我们习惯于用总体是否发达、政局是否稳定,外交政策对中国是否友好作为判断要不要关注一个国家的标志。而且,我们不仅普遍受到西方媒体的消息来源的影响,而且习惯于天真地把发展中国家看成是与中国(由此类推:中国公民)“同呼吸,共命运”。

入国问忌是篇大文章。没有出现类似西亚北非动荡条件下的公民利用保护,才是更为艰巨的挑战。不论是否无辜,非法进入他国就业,利益受损害,是不可避免的。自我保护才是最有效的保护。

二是规范海外人员救助的职责分工。只要不是为了寻求救助,就尽量避开自己政府在所在国的代表和办事机构,是众多国人在外生活的基本路径。当然,出现这种现象,就像国内百姓与政府机构互动的逻辑一样,政府部门的作为也具有标杆性的作用。公民保护已经纳入外交部及其驻外机构的基本职责。这是一大进步。

有必要针对海外公民利益保护进行立法。更为重要的是,就像类似公民的财产保护立法一样,这个立法的过程需要有全社会的广泛参与,不断修订。

最后一点,虽然不那么直接,是:我们有必要慎重议论中国的“人口红利”一类的话题。“人多力量大”的思维在今天依然有市场,其支持者的一个道理便是:要把中国人的生活和生产要素禀赋放在全球视角下看。换言之,中国解决不了的就业,上外国去也就行了!西亚北非的动荡提醒我们,那个选择成本大、风险高。其实,我们所要考虑的深层次问题是:从现在起,越来越少的中国公民到动乱国度就业,岂不更加美好?一个体力劳动者输出大国,不是中国的未来。■

2012 年中国与非洲进出口贸易情况及主要商品分析

据中国海关统计,2012年,我国与非洲双边贸易总额1984.9亿美元,同比增长19.3%,再创新高。其中,我对非出口853.2亿美元,同比增长16.7%;自非进口1131.7亿美元,同比增长21.4%。中非贸易进出口、出口和进口的增速,比我总体进出口、出口和进口的增速,分别高出13.1、8.8和17.1个百分点,是我国对外贸易增长最快的大洲。

2012年,我国在非洲的前五大贸易伙伴分别为南非、安哥拉、尼日利亚、埃及和利比亚。具体情况如下表:

南非依然保持中国在非洲的最大贸易伙伴的地位,2012年中国与南非双边贸易额达到了599.5亿美元,占中非贸易总额的近三分之一,同比增长32%。其中,出口额为153.3亿美元,进口额为446.2亿美元,同比增速分别达到了14.7%和39.2%。相反,中国与刚果和坦桑尼亚双边贸易额相对较小,凸显了中国与各个非洲国家和地区贸易发展水平的不均衡。(见表1)

下面从进口和出口两个角度,对2012年中非贸易的主要商品进行具体分析:

一、2012年中国从非洲进口的主要商品分析

从中国自非洲进口产品结构来看,一直都是以原油等资源性产品为主。2012年中国自非洲进口前10位的商品均为资源性产品,前三位的分别是原油、铁矿砂及其精矿和未锻造的铜及铜材,三者合计占中国自非洲进口总额的58%。其中,原油进口最多,我国进口原油总量的近四分之一来自非洲,其进口额占中国自非洲进口总额的47.7%。(见表2) ■

中国与在非洲的前五大贸易伙伴贸易情况

	南非		安哥拉		尼日利亚		埃及		利比亚	
	额(亿美元)	增速(%)	额(亿美元)	增速(%)	额(亿美元)	增速(%)	额(亿美元)	增速(%)	额(亿美元)	增速(%)
进出口总值	599.5	31.8	375.7	35.6	105.7	-2.1	95.4	8.4	87.7	215.1
出口额	153.3	14.7	40.4	45.1	93	1	82.2	12.9	23.8	230.9
进口额	446.2	39	335.3	34.6	12.7	-19.9	13.2	-13	63.9	209.5

表 1 数据来源: 中国海关信息网 www.haiguan.info

表1: 2012年中国与非洲及部分国家贸易情况

	非洲合计		坦桑尼亚			刚果			南非		
	额(亿美元)	增速(%)	额(亿美元)	占比(%)	增速(%)	额(亿美元)	占比(%)	增速(%)	额(亿美元)	占比(%)	增速(%)
进出口总值	1,984.9	19.30	24.7	1.2	14.8	50.8	2.6	-1.6	599.5	30.2	32.0
出口额	853.2	16.70	20.9	2.4	25.7	5.2	0.6	6.5	153.3	18.0	14.7
进口额	1,131.7	21.40	3.8	0.3	-22.3	45.6	4.0	-2.4	446.2	39.4	39.2

表 2 数据来源: 中国海关信息网 www.haiguan.info

● 大事记

中非关系大事记

1949年

10月 1日 毛泽东主席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的典礼上宣读政府公告。公告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为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凡愿遵守平等、互利及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等项原则的任何外国政府,本政府均愿与之建立外交关系。同日,周恩来外长将公告具函送达各国政府。10月 16日 非洲事务会议主席保罗·罗伯逊致电毛泽东主席,祝贺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

1955年

4月 18-24日 周恩来总理率领中国代表团出席了在印度尼西亚万隆市举行的第一次亚非会议。来自 29个国家和地区的的代表与会。参加会议的非洲国家有埃及、埃塞俄比亚、黄金海岸、利比里亚、利比亚和苏丹。会议期间,周总理宴请和会见了上述非洲 5国的代表,并同埃及总统纳赛尔进行了多次会谈。会议闭幕时发表了洋溢着团结合作精神的《亚非会议最后公报》,提出指导国际关系的十项原则,其核心内容便是一年前由中国和印度首先倡导的“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1956年

5月 30日 埃及与中国建立大使级外交关系,成为非洲第一个与中国建交的国家,揭开中非关系新篇章。

1957年

12月 26日 中国著名和平人士郭沫若率领中国代表团出席在埃及开罗举行的亚非团结大会。这是亚非历史上规模最大的一次民间性的集会,来自亚洲和非洲 4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代表参加了会议,毛泽东主席致电大会表示祝贺。

1958年

4月 14日 周恩来总理致电加纳总理恩克鲁玛并转非洲

独立国家会议,热烈祝贺会议在反对殖民主义、争取非洲国家的民族独立、反对种族歧视、增进非洲各国人民友好合作和维护世界和平的事业上取得成功。

12月 5日 周恩来总理致电全非人民大会,热烈祝贺大会的召开,祝会议在团结非洲人民进行反对帝国主义、争取民族独立和维护世界和平的正义斗争中取得更大的成就。

1959年

10月 4日 几内亚与中国建立大使级外交关系,成为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区第一个同中国建交的国家,为中国打开同这一地区国家的关系奠定了重要基础。

1960年

4月 11-15日 廖承志率领中国代表团出席在几内亚科纳克里举行的第二届亚非人民团结大会。13日,廖承志在大会上发表讲话。会议通过了《第二届亚非人民团结大会宣言》等。

4月 12日 中国非洲人民友好协会在北京成立。协会由中国 17个全国性人民团体联合发起,宗旨是增进中国与非洲各国人民之间的友好关系,支持非洲人民的斗争。

7月 3日 北京举行盛大集会,向获得独立的非洲国家和人民表示热烈祝贺。中国亚非团结委员会主席廖承志在大会上指出:“中国人民过去、现在、将来始终是非洲人民最可靠的朋友。”一些非洲国家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并讲话。

9月 10-15日 几内亚总统塞古·杜尔率领几内亚政府代表团对中国进行友好访问,这是中非关系史上第一位非洲国家元首访问中国。

1962年

4月 14日 中国亚非团结委员会致电全非人民大会秘书长阿卜杜拉·迪亚洛,就“非洲自由日”(4月 15日)向非洲人民致敬。《人民日报》也就此发表题为《团结的非洲必将赢得胜利》的社论。

非洲最大湖泊 维多利亚湖



湖畔掠影



湖光十色



维多利亚湖畔的老牛

维多利亚湖位于东非高原,大部分在坦桑尼亚和乌干达两国境内,一小部分属于肯尼亚。1860年至1863年英国探险家约翰·汉宁·斯皮克和格兰特到此处调查尼罗河的源头时,以英国女王维多利亚的名字命名该湖泊。湖泊介于东非大裂谷及其西支之间,居裂谷间浅宽盆地的北部,湖盆是由于地面凹陷而形成的,所以维多利亚湖的成因与东非高原上的其它大湖是完全不同的。该湖的面积 69400平方公里,是非洲最大湖泊,在世界淡水湖中,仅次于北美洲的苏必利尔湖而居世界第二。

1963年

8月 8日 毛泽东主席在北京接见一批来华访问的非洲朋友,并与他们进行了亲切友好的谈话。毛主席在介绍了中国革命取得胜利的经过后说:“整个非洲现在都处在反对帝国主义和反对殖民主义浪潮中。不管已经获得独立的国家,或者还没有独立的国家,总有一天是要获得完全彻底的独立和解放的。整个中国人民都是支持你们的。”

12月 14日-1964年 2月 10日 周恩来总理在陈毅副总理兼外长的陪同下,先后访问了埃及、阿尔及利亚、摩洛哥、突尼斯、加纳、马里、几内亚、苏丹、埃塞俄比亚和索马里。周总理与非洲 10国领导人分别举行了会谈,并提出了中国与非洲和阿拉伯国家相互关系的五项原则和中国对外援助的八项原则。五项原则是:1、支持非洲和阿拉伯各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和新老殖民主义、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的斗争。2、支持非洲和阿拉伯各国政府奉行和平中立的不结盟政策。3、支持非洲和阿拉伯各国人民用自己选择的方式实现团结和统一的愿望。4、支持非洲和阿拉伯国家通过和平协商解决彼此之间的争端。5、主张非洲和阿拉伯国家的主权应当得到一切其他国家的尊重,反对来自任何方面的侵犯和干涉。八项原则是:1、中国政府一贯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对外提供援助,从来不把这种援助看作是单方面的赐予,而认为援助是相互的。2、中国政府在对外提供援助的时候,严格尊重受援国的主权,绝不附带任何条件,绝不要求任何特权。3、中国政府以无息或低息贷款方式提供经济援助,在需要的时候延长还款期限,以尽量减少受援国负担。4、中国政府对外提供援助的目的,不是造成受援国对中国的依赖,而是帮助受援国逐步走上自力更生、经济上独立发展的道路。5、中国政府帮助受援国建设的项目,力求投资少,收效快,使受援国政府能够增加收入,积累资金。6、中国政府提供自己所能生产的、质量最好的设备和物资,并根据国际市场的价格议价。如果中国政府所提供的设备和物资不合乎商定的规格和质量,中国政府保证退换。7、中国政府对外提供任何一种技术援助的时候,保证做到使受援国人员充分掌握这种技术。8、中国政府派到受援国帮助进行建设的专家,同受援国自己的专家享受同样的物资待遇,不容许有任何特殊要求和享受。

1965年

3月 30日 -4月 2日 周恩来总理访问阿尔及利亚、埃及。3月 31日,发表了中国和阿尔及利亚联合公报。4月 1日晚,周总理在开罗的总统官邸会见了埃及总统纳赛尔。

6月 4-8日 周恩来总理访问坦桑尼亚。周总理同尼雷尔

总统进行了友好的会谈,并签署了中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公报。

6月 19-30日 周恩来总理和陈毅副总理访问埃及。23日,在纳赛尔总统的陪同下,周总理访问了亚历山大港。

6月 22日 陈毅副总理兼外长率领中国代表团到达阿尔及利亚首都阿尔及尔,参加第二次亚非会议。由于会议延期,陈副总理于 28日离开阿尔及利亚。

10月 22日 周恩来总理致函亚非国家和政府首脑,阐明中国政府对于延期召开第二次亚非会议的立场。指出:当前的形势比 6月更加不利于第二次亚非会议的召开。还指出:如果违反协商一致的原则,硬要如期召开第二次亚非会议,中国政府将被迫不能参加这种导致分裂的会议。

10月 26日 中国政府发表声明,指出第二次亚非会议只能是一次分裂的会议,中国将不参加会议。

1967年

9月 5日 中国政府与坦桑尼亚和赞比亚政府在北京签订关于修建坦赞铁路的协定。铁路东起坦桑尼亚首都达累斯萨拉姆,西至赞比亚的新卡比里姆博希,全长 1860公里,由中国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进行勘测、考察、设计并帮助坦、赞两国政府组织施工。为建设这条铁路,中国政府提供无息贷款 9.88亿元人民币,共发运各种设备材料近 100万吨,先后派遣工程技术人员近 5万人次。坦赞铁路是中国援助非洲最著名的项目,是中非友谊的一座丰碑。

1971年

10月 25日 第二十六届联合国大会以 76票赞成(其中非洲国家占 26票)、35票反对、17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阿尔巴尼亚和阿尔及利亚等 23国提出的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组织中的合法权利问题”的提案,而美国炮制的一个“重要问题”和一个“双重代表权”提案遭到否决。毛泽东主席诙谐地说,是非洲朋友把我们抬进联合国的。

1973年

2月 21日 中国和非洲之间的第一条直达航线亚的斯亚贝巴——上海航线开通。

1976年

7月 13日 孙健副总理率领中国政府代表团赴赞比亚参加坦赞铁路交接仪式并对赞比亚和坦桑尼亚进行友好访问。

7月 14日 坦赞铁路交接仪式在赞比亚隆重举行。坦赞铁路正式通车。

1982年

12月 20日—1983年 1月 17日 赵紫阳总理访问埃及、阿尔及利亚、摩洛哥、几内亚、加蓬、扎伊尔[现刚果(金)]、刚果(布)、赞比亚、津巴布韦和肯尼亚等非洲 11国。1月 13日,赵总理在坦桑尼亚首都达累斯萨拉姆举行的记者招待会上宣布了中国同非洲国家开展经济技术合作的四项原则,并把它概括为“平等互利、讲求实效、形式多样、共同发展”四句话。四项原则是:1、中国同非洲国家进行经济技术合作,遵循团结友好、平等互利的原则,尊重对方的主权,不干涉对方的内政,不附带任何政治条件,不要求任何特权。2、中国同非洲国家进行经济技术合作,从双方的实际需要和可能条件出发,发挥各自的长处和潜力,力求投资少、工期短、收效快,并能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3、中国同非洲国家进行经济技术合作,方式可以多种多样,因地制宜,包括提供技术服务、培训技术和管理人员、进行科学技术交流、承建工程、合作生产、合资经营等等。中国方面对所承担的合作项目负责守约、保质、重义。中国方面派出的专家和技术人员,不要求特殊的待遇。4、中国同非洲国家进行经济技术合作,目的在于取长补短,互相帮助,以利于增强双方自力更生的能力和促进各自民族经济的发展。

1986年

3月 17-27日 李先念主席访问埃及、索马里、马达加斯加。

1989年

12月 18-23日 杨尚昆主席访问埃及。

1991年

7月 2-6日 李鹏总理访问埃及。

1992年

6月 28日—7月 11日 杨尚昆主席访问摩洛哥、突尼斯、科特迪瓦。7月 9日,杨主席在科特迪瓦阿比让总统府宾馆对科电视台记者发表谈话,阐述了在新的国际形势下中国同非洲国家关系的六项原则,即:1、中国支持非洲各国为维护国家主权、民族独立、反对外来干涉和发展经济所作的各种努力。2、中国尊重非洲各国根据自己国情选择政治制度和发展道路。3、中国支持非洲国家加强团结合作,联合自强,通过和平协商解决国与国之间的争端。4、中国支持非洲统一组织为谋求非洲大陆的和平稳定和发展以及实现经济一体化所作的努力。5、中国支持非洲国家作为国际社会

平等的成员,积极参与国际事务和为建立公正合理的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而进行的努力。6、中国愿意在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等项原则的基础上,发展同非洲各国的友好往来和形式多样的经济合作。

1995年

7月 19日 -8月 4日 朱镕基副总理访问坦桑尼亚、毛里求斯、津巴布韦、博茨瓦纳、纳米比亚、赞比亚。7月 25日,朱副总理在哈拉雷市向津巴布韦工商界发表演讲,提出了进一步发展中非关系的三点主张:1、扩大相互支持,创造和平与稳定的国际大气候。2、加强友好磋商,促进国际经贸环境的改善。3、推动互利合作,谋求共同发展和繁荣。朱副总理指出,为扩大中国同非洲国家间的经济合作规模,提高援助项目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今后中国希望把援助重点放在受援国有需要、又有资源的中、小型生产项目和社会福利项目上;政府积极鼓励和推动双方企业通过合资、合作经营,在两国经贸合作中发挥更大的作用;采取由政府贷款,银行提供优惠贷款等方式,尽可能调动和利用多种渠道的资金发展经贸合作;以承包、劳务等多种办法,进一步扩大合作领域的合作,以期谋求共同发展。

10月 3-5日 李鹏总理访问摩洛哥。

1996年

5月 8-22日 江泽民主席访问肯尼亚、埃及、埃塞俄比亚、马里、纳米比亚、津巴布韦。在埃塞俄比亚访问期间,江主席应邀在非洲统一组织总部发表了题为《为中非友好创立新的历史丰碑》的主旨演讲,提出发展面向 21世纪长期稳定、全面合作中非关系的五点建议:1、真诚友好,彼此成为可以信赖的“全天候朋友”;2、平等相待,相互尊重主权,互不干涉内政;3、互利互惠,谋求共同发展;4、加强磋商,在国际事务中密切合作;5、面向未来,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关于中非经贸合作关系,江主席宣布:“中国坚定不移地支持非洲国家发展经济的努力,继续提供力所能及、不附加任何政治条件的政府援助;双方积极配合,通过合资、合作等方式振兴中国提供的传统援助项目;鼓励双方企业间的合作,特别要推动有一定实力的中国企业、公司到非洲开展不同规模、领域广泛、形式多样的互利合作,在合作中坚持守约、保质、重义等原则;拓宽贸易渠道,增加从非洲的进口,以促进中非贸易均衡、迅速发展。”江主席访非期间,中国同非洲 6国签订 20多个经济、技术、贸易或文化合作协定。

1998年

8月 3日 由中国外经贸部和外交部联合举办首期中国非洲经济管理官员研修班开学典礼在京举行。22名学员分别来自埃及、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纳、肯尼亚、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日利亚、苏丹、坦桑尼亚、乌干达和赞比亚。国务委员吴仪在开学典礼上表示,中国政府一贯重视同非洲国家的经贸合作,双方经贸合作潜力很大,中国愿与非洲各国携起手来,为把中非经贸合作推向新的高度做出努力。

1999年

1月 23日—2月 4日 胡锦涛副主席访问马达加斯加、加纳、科特迪瓦、南非。2月 3日, 胡副主席在南非工商界和非亚协会举办的晚餐会上发表演讲时说:“我们愿进一步加强同非洲国家的政治交往和各领域不同层次的人员交流,增进相互了解和友谊;继续向非洲国家提供力所能及和不附加任何政治条件的政府援助,并本着互利互惠、优势互补的原则同非洲国家积极开展领域广泛、形式多样的经贸合作;支持非洲国家平等参与国际事务并发挥积极作用,加强同它们的协调和磋商,共同维护发展中国家的正当权益,争取早日建立公正、合理的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共同把一个健康稳定、充满活力的中非关系带入 21 世纪。”

10月 28—31日 江泽民主席访问摩洛哥、阿尔及利亚。中国同摩洛哥、阿尔及利亚就江主席往访分别发表了新闻公报。

11月 15-25日 李鹏委员长访问毛里求斯、南非、肯尼亚。18日, 李委员长在南非发表了题为《谱写中非友谊的新篇章》的演讲。

2000年

4月 24—27日 江泽民主席访问南非。江主席积极评价姆贝基总统倡导的“非洲复兴”思想,表达了对非洲实现稳定和振兴的强烈愿望的同情和支持,并阐明了我国在新时期发展中非关系的政策主张,强调中国愿与非洲国家在南南合作的旗帜下,加强磋商,增进共识,相互支持,扩大合作。中南两国发表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与南非共和国关于伙伴关系的比勒陀利亚宣言》。访问期间, 江主席还应邀赴亚历山大市与埃及总统穆巴拉克举行了会晤。

9月 8日 江泽民主席在纽约出席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期间举行早餐会,邀请有关发展中国家领导人出席,其中包括不结盟运动主席国南非总统姆贝基、七十七国集团主席国尼日利亚总统奥巴桑乔、非统组织主席国多哥总统埃亚德

马、阿尔及利亚总统布特弗利卡和埃塞俄比亚总理梅莱斯。在早餐会上,江主席就发展中国家肩负的历史使命和在新形势下加强南南合作发表了重要讲话。为进一步加强中国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团结与合作,江主席提出了真诚友好,平等相待;加强协调,密切配合;挖掘潜力,取长补短;团结一致,共创未来等四项原则主张。姆贝基代表出席早餐会的发展中国家领导人致答辞,感谢江主席的邀请,对中方关于加强南南合作的主张表示完全赞同。

10月 10—12日 中非合作论坛—北京 2000 年部长级会议在北京隆重举行。中国国家主席江泽民、国务院总理朱镕基、国家副主席胡锦涛,以及多哥总统埃亚德马、阿尔及利亚总统布特弗利卡、赞比亚总统奇卢巴、坦桑尼亚总统姆卡帕、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萨利姆分别出席开幕式和闭幕式,并发表重要讲话。40 多个非洲国家的 80 余名部长、近 20 个国际机构和非洲地区组织的代表,以及非洲企业界人士应邀与会。会议通过《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宣言》和《中非经济和社会发展合作纲领》,为中国与非洲国家在 21 世纪发展长期稳定、平等互利的新型伙伴关系确定了方向。11 日,外经贸部部长石广生在大会上作了题为“加强中非合作共创美好未来”的发言。他说,为推动中非在经济和社会发展领域的合作, 中国做出四项承诺:第一, 根据非洲国家的不同经济情况,继续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提供各种援助;随着中国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和综合国力的增强,逐步扩大援助规模。第二,愿为减轻非洲国家的债务做出自己的贡献,在未来两年内减免非洲重债贫穷国和最不发达国家 100 亿元人民币债务。第三,提供专项资金,支持和鼓励有实力、有信誉的中国企业到非洲投资,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第四,设立“非洲人力资源开发基金”, 逐步扩大基金规模, 帮助非洲国家培训各类专业人才。

2001年

1月 17—20日 胡锦涛副主席访问乌干达。胡副主席与乌干达领导人就非洲形势、维护发展中国家权益、人权、打击邪教等问题交换了看法并取得了广泛共识。中乌双方还签署了贸易、经济和技术合作协定以及中国减免乌部分到期债务的协议。

4月 16—28日 全国政协主席李瑞环访问毛里求斯、南非、摩洛哥。李瑞环在同 3 国领导人的会见中指出,中非友好是中国和非洲人民的共同愿望和根本利益,也符合时代的发展潮流,有利于世界的和平、稳定与进步。中国要不忘非洲老朋友,永做非洲好朋友。3 国领导人对中国的对非政策给予积极评价,表示要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与中国的友好合作

关系。

8月 31-9月 8日 中国外交部副部长王光亚率领中国政府代表团出席在南非德班市举行的联合国第三届反种族主义世界大会并在大会上发言。他说,世界各国应以本次大会为契机,深刻反思历史与现状,制定行之有效的措施,彻底铲除种族主义这一人类社会的毒瘤,共同创造一个平等与和睦、融洽与繁荣的美好世界。

10月 31日—11月 17日 李鹏委员长先后访问阿尔及利亚、古巴、阿根廷、乌拉圭、突尼斯等北非和拉美国家。5 国领导人一致重申坚持一个中国的政策,支持中国的统一事业。李鹏对这些国家在台湾、人权等问题上坚持正确立场,一贯支持中国,表示赞赏和感谢。

2002年

4月 13—18日 江泽民主席访问利比亚、尼日利亚、突尼斯。访问期间, 中、尼两国领导人重申了“真诚友好、相互信任, 互利互惠、共同发展, 加强磋商、相互支持, 面向未来、登高望远”四点共识,确定了新世纪中尼关系的发展方向。中、利双方一致认为,江主席的访问是两国关系史上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大事,为新世纪两国合作提供了契机。

4月 19—27日 朱镕基总理访问埃及、肯尼亚。访问期间,朱总理对埃及工商界发表演讲,会见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和总部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人类住区规划署负责人。

5月 21日 首次中非知识产权论坛在北京举行。来自中国、非洲国家或非洲地区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及世界银行、世贸组织等有关国际组织的一百多位人士参加了此次论坛。中国国务院副总理温家宝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卡米尔 伊德里斯博士分别在开幕式上致辞。温家宝在致辞中说,此次论坛是中国和广大非洲国家在新世纪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领域交流与合作的一项重要行动。它表明了中国和非洲各国积极营造鼓励知识创新和保护知识产权环境、共创美好未来的强烈愿望和坚定信心。

7月 9日 中国政府特使、外交部副部长杨文昌作为贵宾列席了在南非德班市举行的非洲联盟第一届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当天,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刘建超在北京举行的记者招待会上表示, 中方支持非洲国家成立非洲联盟。

8月 25日—9月 6日 朱镕基总理对阿尔及利亚、摩洛哥、喀麦隆进行正式访问,对南非进行工作访问,并出席了在南非约翰内斯堡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世界首脑会议。朱总理与 4 国领导人就非洲形势及中非关系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取得广泛一致。访问期间,中国与 4 国共签署了 13

个双边经济合作协议。朱总理还在出席首脑会议期间专门为部分非洲国家领导人举行晚宴。他强调,中国十分重视中非关系,并时刻关注着非洲的进步。非洲国家正通过成立非洲联盟和推动实施“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走上非洲复兴的道路。中国始终把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不断加强同发展中国家的团结,作为中国外交工作的基本点。朱总理在可持续发展世界首脑会议上全面阐述了中国政府的立场和主张,正式宣布中国已核准《京都议定书》。

9月 26-27日 中国非洲农业投资与合作研讨会在北京举行,来自中国外交部、外经贸部、农业部、地方农业主管部门的代表、农垦专家及学者 150 余人,就加强中非农业合作的新思路、新途径进行了探讨。外交部副部长李肇星、外经贸部副部长魏建国、农业部副部长韩长赋等分别讲话,认为中非合作是贯彻“走出去引进来”改革开放战略的重要步骤。非洲幅员辽阔,资源丰富,但粮食长期不能自给,而我国农业发达,技术设备先进,又具备人才资源的优势,因此中非互补性强,农业领域的合作潜力巨大,前景广阔。

10月 18—20日 由中国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世界卫生组织联合主办的中—非传统医药论坛在北京召开,来自 25 个非洲国家的代表参加了论坛。论坛的主题是落实 2000 年“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宣言》和《中非经济和社会发展合作纲领》两个文件精神,共同探讨在传统医学方面的合作和发展战略,推动传统医学的角落与合作,使之在卫生保健体系中发挥更大的贡献。论坛通过了《中—非传统医药发展与合作行动纲领》。

11月 25-26日 中非合作论坛高官会在埃塞俄比亚首都亚的斯亚贝巴举行。这次高官会是 2000 年中非合作论坛北京部长级会议后的首次会议,也是首次在非洲大陆举行,44 个非洲国家和中国的 200 多名代表与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中非合作论坛高官会概要,高度评价论坛在深化中非友谊和拓宽中非合作领域方面所发挥的积极作用。会议审议通过了由中方后续行动委员会秘书处和非洲驻华使团共同提交的第二届部长级会议议程草案,商定第二届部长级会议将于 2003 年 11 月底在亚的斯亚贝巴召开。

2003年

2月 9—1 9 日 全国政协主席李瑞环访问坦桑尼亚、纳米比亚、赞比亚,并在回国途中经停塞舌尔。李瑞环对 3 国政府坚持一个中国政策,支持中国统一大业,在人权问题上给予中国坚定支持,表示高度赞赏。所访国领导人表示将继续坚定地奉行一个中国的政策,支持中国在台湾、西藏、人权等问题上的原则立场。

4月 1日 中国赴刚果(金)维和部队出征,这是新世纪中国首次派出建制部队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也是中国精兵首次开赴万里之遥的非洲。

7月 9日 温家宝总理致电非洲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祝贺非洲联盟会议召开,表示中国政府将一如既往支持非洲联盟建设和“非洲发展新伙伴计划”的实施,与非洲国家一道,为非洲的和平与发展事业,为建设长期稳定、平等互利的中非新型伙伴关系而不懈努力。

2003年 12月 15日至 16日 中非合作论坛第二届部长级会议在埃塞俄比亚首都亚的斯亚贝巴举行,中国和来自 44个非洲国家的政府代表团出席了会议。中国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开幕式上发表了题为《继往开来,全面推进中非友好合作》的重要讲话。会议通过了《中非合作论坛——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计划(2004至 2006年)》,为今后三年中非合作制定了总体规划。

2004年

2004年 6月 29日 中国国家副主席曾庆红在南非访问期间,与南非副总统祖马 29日在比勒陀利亚共同主持了中南双边委员会第二次全会。会议发表的联合公报宣布,中国和南部非洲关税同盟(SACU) 同意启动自由贸易协定谈判。

2004年 10月 29日—11月 8日 吴邦国委员长出访非洲四国:肯尼亚、津巴布韦、利比亚和尼日利亚。成果:推动了双边经贸合作,签署了一系列合作文件,并就深化合作的领域、途径和方式进行了深入探讨。

2005年

自 2005年 1月 1日起,我国开始对原产于非洲 25个最不发达国家的 190个税号的产品实施零关税待遇。据海关统计,2005年 1— 11月,享受对非特惠进口的货物总值为 3.4亿美元,同比增长 96%,比同期我从非洲的进口增幅高出 60个百分点。这充分证明此项举措对促进非洲对华出口、推动中非贸易健康发展所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也使我从事对非进口贸易的企业真正得到了实惠。

2005年 9月 胡锦涛主席在联合国发展筹资高级别会议上提出了旨在加强与发展中国家关系的 5项重要举措,表明了中国在新时期希望巩固和加强与发展中国家的传统友好关系,实现共同发展的政治意愿。切实落实这 5项措施将进一步促进中非友好关系,加强经贸合作。

据统计,截至 2005年底,中国在非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累计合同额 412.1亿美元,完成营业额 289.5亿美元,中

国在非从事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人员达 8.2万人。

2006年

2006年 1月 李肇星外长年度首访选择了非洲六国。

2006年 1月 中国政府发表《中国对非洲政策文件》,明确提出了与非洲共建政治上平等互信、经济上合作共赢、文化上交流互鉴的新型战略伙伴关系,确立了新时期中非关系的发展方向。

2006年 4月 胡锦涛主席访问非洲。

2006年 6月 18日 温家宝总理在结束对埃及的正式访问前,举行记者会

2006年 6月 温家宝在中国—南非商务合作论坛开幕式上的演讲: 中非关系是中国外交的重要基石之一,巩固和发展同非洲国家的友好合作,是中国长期的战略选择。中国政府将继续遵循真诚友好、平等相待、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政治上坚持平等互信,经济上促进互利共赢,在人文和社会领域加强交流,在国际事务中密切配合,与非洲国家携手建立和发展中非新型战略伙伴关系。

2006年 10月 30日 世界银行发布题为《2006年非洲发展指标》的报告:自上世纪 90年代中期以来,有 16个非洲国家的 GDP每年持续增长 4. 5%以上,非洲大陆近年来总体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都取得了有目共睹的长足进步,在提高医疗卫生和教育水平、促进贸易、减少贫困等方面也成绩卓著。而且,一些国家的年出口总额以 8%的速度增长,非洲的出口正朝多样化的方向发展;目前非洲的通货膨胀率也已降至历史最低水平,财政赤字得到很好的控制。

2006年 11月 3日 -5日 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非洲 48个国家领袖来华参加。通过峰会宣言和北京行动计划,并宣布建立新型战略伙伴关系。24个国际和地区组织的代表作为观察员列席会议开幕式。会议决定论坛第四届部长级会议于 2009年在埃及举行。

《北京行动计划》详细阐述了中非未来 3年在经济领域的合作。这些领域包括农业、投资与企业合作、贸易、金融、基础设施建设、能源和资源合作以及科技、信息、航运、质检等领域合作。双方将加强在种植业、畜牧业、灌溉、渔业、农业机械、农产品加工、动植物卫生与食品安全和疫病防治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积极探索开展农业合作的新形式和新途径;双方将继续鼓励和支持相互投资,积极探索扩大投资合作的新领域、新方式,并采取切实措施维护其健康发展;双方将继续致力于为中非贸易发展创造良好条件,促使中非贸易向平衡方向发展;双方同意继续将基础设施建设,特别

是交通、通信、水利、电力等设施建设作为合作的重点领域。

在北京峰会上,胡锦涛表示:为推动中非新型战略伙伴关系发展,促进中非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高层次上的合作,中国政府将采取 8项政策措施:

第一、扩大对非洲援助规模,到 2009年使中国对非洲国家的援助规模比 2006年增加 1 倍。

第二、今后 3 年内向非洲国家提供 30亿美元的优惠贷款和 20亿美元的优惠出口买方信贷。

第三、为鼓励和支持中国企业到非洲投资,设立中非发展基金,基金总额逐步达到 50亿美元。

第四、为支持非洲国家联合自强和一体化进程,援助建设非洲联盟会议中心。

第五、免除同中国有外交关系的所有非洲重债穷国和最不发达国家截至 2005年底到期的政府无息贷款债务。

第六、进一步向非洲开放市场,把同中国有外交关系的非洲最不发达国家输华商品零关税待遇受惠商品由 190个税目扩大到 440多个。

第七、今后 3 年内在非洲国家建立 3 到 5 个境外经济贸易合作区。

第八、今后 3 年内为非洲培训培养 15000名各类人才;向非洲派遣 100名高级农业技术专家;在非洲建立 10个有特色的农业技术示范中心;为非洲援助 30所医院,并提供 3亿元人民币无偿援款帮助非洲防治疟疾,用于提供青蒿素药品及设立 30个抗疟中心;向非洲派遣 300名青年志愿者;为非洲援助 100所农村学校;在 2009年之前,向非洲留学生提供中国政府奖学金名额由目前的每年 2000人次增加到 4000人次。

为进一步发展中非新型战略伙伴关系,中国愿同非洲国家在以下五个领域加强合作:

第一,深化平等互信的政治关系。保持高层互访和交往势头,建立定期高层政治对话机制,开展战略对话,增强政治互信,加强传统友谊,实现团结共进。

第二,拓展互利共赢的经济合作。发挥各自优势,密切经贸联系,拓宽合作领域,支持双方企业合作,提升人力资源开发合作水平,积极探索新的合作方式,共享发展成果。

第三,扩大相互借鉴的文化交流。加强人文对话,增进双方人民特别是青年一代的相互了解和友谊,加强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旅游等领域的交流合作,为中非合作提供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持。

第四,推动均衡和谐的全球发展。加强南南合作,推动南北对话,呼吁发达国家切实兑现市场准入、增加援助、减

免债务,落实千年发展目标,促进经济全球化朝着有利于实现各国共同繁荣的方向发展。

第五,加强相互支持的国际合作。维护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尊重世界多样性,促进国际关系民主化,倡导互信互利的国际安全合作,加强磋商和协调,照顾彼此关切,共同应对各类全球性的安全威胁和挑战。

截至 2006年 11月,已有 13个非洲国家承认中国完全市场经济地位。

2006月 12月 4日,中非领导人与工商界代表高层对话会暨第二届中非企业家大会在北京开幕。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开幕式上发表主旨演讲“加强中非合作 促进互利共赢”。就全面提高中非合作水平提出 5 点建议:

第一,扩大中非贸易规模。中非双方应不断优化贸易结构,进一步挖掘潜力,力争到 2010年使中非贸易达到 1000亿美元。中方将继续开放市场,鼓励中国企业根据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从非洲的进口。中国政府将给予非洲最不发达国家绝大部分输华商品零关税待遇。双方还应在旅游、金融、电信等领域加强服务贸易合作,培育新的贸易增长点,推动中非贸易平衡协调发展。

第二,加强中非投资合作。中方鼓励有实力、有信誉的中国企业到非洲国家投资兴业,转让适用技术和管理经验。为此,中国政府决定设立中非发展基金,并将使这一基金总额逐步达到 50亿美元,按照市场运作、互利共赢的原则,引导和支持中国企业到非洲投资。我们还将推动和支持有实力的中国企业,在有条件的非洲国家建立经济贸易合作区,提高投资水平。同时,中国也欢迎非洲企业来中国投资发展。

第三,提高对非援助水平。中国将根据自身发展水平,逐步扩大对非洲国家援助规模,帮助非洲国家提高自主发展能力,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对非援助要更加重视公益项目,特别是农业、减贫、医疗卫生、教育、体育、供水、住房和环保等关乎非洲当地民生的项目。加强援外项目管理,注重工程建设的质量、效益、安全、环保,善始善终地做好各个承诺的合作项目。援外工程要按国际规则办事,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合理和透明。中国还将对非洲重债穷国和最不发达国家采取具体的免债措施,减轻他们的发展负担。

第四,促进中非企业合作。企业是经贸合作的主体。中非经贸合作应以政府引导、企业为主、市场运作的方式进行,充分发挥企业的作用。中非企业家大会已召开两届,这次又成立了“中非联合工商会”。双方企业家应充分利用现有机制,开展人员交流与信息共享,加强了解,增进友谊,深化合作。中国政府将继续为双方企业开展交流与合作提供帮助。

第五,增加对非人才培养。中方将大幅增加非洲赴华留学生的奖学金名额,让他们学成回国后为国家建设服务。中方还将在今后三年为非洲国家培训 1.5 万名各类人才,促进非洲人力资源开发,增强各国的能力建设。

2006 年 11 月 5 日,在第二届中非企业家大会闭幕式暨项目签约仪式上,非洲国家的政府和企业与 1 1 家中方企业签署了 1 4 项总金额约 1 9 亿美元的商务合同和协议。

2006 年 11 月 5 日,中国－非洲联合工商会成立。

2007 年

2007 年 1 月 30 日—2 月 10 日 中国国家主席胡锦涛应邀对喀麦隆、利比里亚、苏丹、赞比亚、纳米比亚、南非、莫桑比克和塞舌尔八国进行国事访问。访问期间签署的 50 多个合作协议中,大多数涉及落实北京峰会成果。

2007 年 5 月 非洲开发银行集团理事会年会在上海举行。

2007 年 5 月 中国援建的非洲联盟会议中心在埃塞俄比亚首都亚的斯亚贝巴正式奠基。同月,中国成功将尼日利亚通讯卫星一号送上太空。

2007 年 6 月 中国国家开发银行出资承办的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在北京开业。中非发展基金首期 10 亿美元,二期将增至 30 亿美元,最终达到 50 亿美元。它被认为是目前世界最大的致力于非洲发展的基金。

2007 年 9 月 中非双方在纽约举行中非外长首次政治磋商,正式启动中非合作论坛框架下的中非外长级政治磋商机制。

2007 年 10 月 中国文化部举办“非洲文化人士访问计划”活动,主题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文化政策与实施”。此项活动不但为非洲文化人士了解中国文化发展提供了机会,也为中国了解非洲文化提供了很好的素材。

2008 年

2008 年 7 月 为迎接在北京举办的第二十九届奥林匹克运动会,“非洲与奥运”展览在北京首都图书馆举行。展览图文并茂,将非洲人民与中国人民友好情谊真实而亲切地展现在世人面前。

2008 年 10 月 中非合作论坛第六届高官会议在埃及首都开罗举行,中国和 49 个非洲成员国及部分区域组织代表出席了会议。与会代表回顾和总结了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后续行动的落实情况,并一致认为中非双方在政治、经贸、社会发展、人文领域、人员交流和论坛机制建设等方面合作成果丰硕。

2008 年 10 月 “2008 非洲文化聚焦”大型中非文化交流活动在中国深圳市举行。来自 25 个非洲国家的 147 位非洲国家的文化官员、艺术家、文艺专家等应邀参加。

2008 年 中非贸易额历史性地突破千亿美元大关,达到 1068 亿美元。

2009 年

2009 年 2 月 胡锦涛主席出访亚非五国,访问坦桑尼亚时发表重要演讲,他强调,中国愿同非洲国家一道,重点从以下几方面作出努力。第一,团结互助,携手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挑战。第二,增进互信,巩固中非传统友好政治基础。第三,互惠互利,提升中非经贸务实合作水平。第四,扩大交流,深化中非人文领域合作。第五,紧密配合,加强在国际事务中的协调。第六,加强协作,共同推进中非合作论坛建设。

2009 年 11 月 6 日—7 日温家宝总理对埃及进行正式访问。埃及是第一个同新中国建交的非洲和阿拉伯国家,2009 年是中埃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10 周年。

2009 年 11 月 8 日—9 日,中非合作论坛第四届部长级会议在埃及沙姆沙伊赫举行。温家宝总理同埃及总统穆巴拉克和部分非洲领导人一起出席开幕式并发表重要讲话。此次会议全面评估论坛北京峰会成果落实情况,规划今后三年中非合作的新蓝图。

2010 年

据统计,上海世博会共有 50 个非洲国家及 1 个地区组织参展,其中 42 个国家在非洲联合馆。联合馆内,每个参展国有 250 平方米,几乎是 2005 年日本爱知世博会的 5 倍。世博会期间,非洲馆的总参观人数超过了 2100 万。

2010 年 3 月 “中非联合研究交流计划”启动仪式在北京举行;

2010 年 5 月 “2010 非洲文化聚焦”活动开幕式在北京中华世纪坛举行,并赴甘肃、青海、深圳等地举办此项活动;

2010 年 10 月 中国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出席中非合作论坛 10 周年招待会并致词;

2010 年 11 月 10 日 首届“中非合作圆桌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成功召开。全国政协副主席阿不来提·阿不都热西提、外交部副部长李金章、商务部副部长孙广相等 8 位部长,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会长吉佩定、100 多位驻华使节及驻外大使、中石油、中海油等 500 多位企业家出席了会议。

2010 年 11 月 18 日 时任国家副主席的习近平对南非进

行正式访问,并在比勒陀利亚举行的纪念中非合作论坛成立十周年研讨会上发表演讲。习近平副主席从中非间日益发展的政治互信、务实合作和交流互鉴等三个方面,精炼地概况了中非合作论坛成立十年来,中非关系发展取得的丰硕成果。

2010 年 11 月 19 日 应安哥拉副总统费尔南多·多斯桑托斯的邀请,时任国家副主席的习近平抵达罗安达,开始对安哥拉进行正式访问。中国与安哥拉于 1983 年建交。自 2006 年以来,安哥拉连续 4 年成为中国在非洲第一大贸易伙伴。

2011 年

2011 年 2 月 利比亚局势动荡,当地多家中国公司遭到袭击。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就保护中国在利比亚人员安全作出重要指示。2 月 22 日至 3 月 5 日,中国政府协调派出 91 架次民航包机、12 架次军机,5 艘货轮、1 艘护卫舰,租用 35 架次外国包机、11 艘次外籍邮轮和 100 余班次客车,海、陆、空联动,开展了新中国成立以来最大规模的有组织撤离海外中国公民行动。3 月 5 日,中国撤离在利比亚人员行动圆满结束,共撤出 35860 人。中国有 75 个企业在利比亚有 50 个工程承包项目,涉及金额 188 亿美元。

2011 年 5 月 6 日 位于义乌国际商贸城的非洲商品展销中心正式开业,展销中心总面积 5000 平方米,重点引进非洲特色商品。为吸引非洲客商,“中心”对入驻的非洲企业给予一定期限的免场地使用费、物业管理费等多项优惠措施。

2011 年 12 月 21 日 国家开发银行旗下的中非发展基金与四达时代通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在北京举行盛大签约仪式。双方将在非洲共同投资建设地面无线数字电视网络。

2011 年 11 月 10 日 出席“中非合作圆桌会议”第二次大会的 400 多位中国和非洲前政要、前外交官、企业家、学者,以及近 40 个非洲国家的驻华使节,在海南省万宁市联合发布了《万宁宣言》,承诺将以民间力量,促进中非新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2012 年

2012 年 1 月 5—16 日 应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非国大)、卢旺达爱国阵线(卢爱阵)、乌干达全国抵抗运动(乌抵运)、南苏丹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苏人解)和苏丹全国大会党(全国大)邀请,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组部部长李源潮率中共代表团赴南非出席非国大百年庆典,并对卢旺达、乌干达、南苏丹和苏丹进行友好访问。

2012 年 1 月 27 日—29 日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出席了非

洲联盟第十八届首脑会议开幕式并对埃塞俄比亚进行正式友好访问。

2012 年 7 月 19 日—20 日 中非合作论坛第五届部长级会议在北京胜利召开,胡锦涛主席代表中国政府宣布了在五个领域继续深化中非务实合作的新举措,其中三个领域涉及经贸合作,分别是扩大投融资合作、扩大发展援助和支持非洲一体化建设。南非总统祖马、贝宁总统亚伊、赤道几内亚总统奥比昂、吉布提总统盖莱、尼日尔总统伊素福、科特迪瓦总统瓦塔拉、佛得角总理内韦斯、肯尼亚总理奥廷加等出席会议。

2012 年 9 月 3 日—13 日 应刚果(布)政府、坦桑尼亚总理平达邀请,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于对上述两个非洲国家进行正式访问。

2012 年 中国与吉布提建立了双边经贸联委会机制,与赤道几内亚、毛里求斯等国举行了新一届双边经贸联委会,协调推动双边经贸合作中的重大问题。

2012 年 10 月 23 日—25 日 中国商务部副部长李金早率中国政府经贸代表团,对位于尼日利亚首都阿布贾的西非经济共同体(简称“西共体”)总部进行正式友好访问。李金早与西共体委员会副主席麦金托什签署了中国政府和西共体经贸合作框架协议,正式建立双方经贸联委会工作机制,共同开展在贸易、投资、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合作。这是继东非共同体经贸联委会机制之后,中国与非洲次区域组织间建立的第二个经贸合作机制,开启了中国与西共体经贸合作与对话的大门。

2012 年 11 月 27 日—28 日 中非合作圆桌会议第三次大会在海南省万宁市召开。会议围绕“深化合作,共创美好未来”的主题开展了情况介绍、经验交流、学术研讨、企业对接等多项活动。非洲驻华使节推介了本国经济环境和吸引外资政策,并与中国企业家进行了交流互动。

据商务部报告,非洲是中国企业的第二大海外承包工程市场。2012 年 1—10 月,中国企业在非新签承包工程合同额 382 亿美元,完成营业额 289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 27% 和 6%,占同期中国对外承包工程营业总额的三分之一,合作项目涉及电力、通讯、水利、道路、桥梁和港口建设等众多领域。

非洲最大瀑布 维多利亚瀑布

维多利亚瀑布又称莫西奥图尼亚瀑布，位于非洲赞比西河中游，赞比亚与津巴布韦接壤处。宽1,700多米，最高处108米，为世界著名瀑布奇观之一。欧洲探险家，戴维·利文斯敦1855年在旅途中发现它，并以英国女王的名字为其命名。维多利亚瀑布1989年被列入《世界遗产目录》。

关于维多利亚大瀑布，这有一个动人传说：据说在瀑布的深潭下面，每天都有一群如花般美丽的姑娘，日夜不停地敲着非洲的金鼓，金鼓发出的咚咚声，变成了瀑布震天的轰鸣；姑娘们身上穿的五彩衣裳的光芒被瀑布反射到了天上，被太阳变成了美丽的七色彩虹。姑娘们舞蹈溅起的千姿百态的水花变成了漫天的云雾。



彩虹横跨维多利亚瀑布



维多利亚瀑布



维多利亚瀑布

整合民企资源 共谋非洲战略

——海山国际董事长郑纲与西部联盟共商合作大计

文 / 李兵

2013年5月8日至11日，海山国际董事长郑纲携副总裁吴新武、投资总监于武、法务总监刘元成、投资融资总监柴景玉一行5人来到成都，与西部投资联盟深入洽谈赴非洲发展战略。经过反复磋商，双方初步达成“6+4”方案，组建一家全新的合作公司，并就运作模式、非洲项目达成初步意向。双方约定，西部投资联盟和中创天汇股东、会员及有意到非洲发展的企业家，6月初再赴非洲安哥拉参加海山国际“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剪彩仪式”，并就项目落地进行谈判。西部投资联盟执行会长、中创天汇董事长蒋荣光，以及部分会员、股东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见。

“通过这些年在非洲的发展，我们看到非洲机遇非常多，不是几家公司便能消化。”郑纲说，西部投资联盟拥有大批中小民营企业，整合在一起力量十分强大。作为从四川走出去的企业，他非常愿意带领本地企业家闯非洲。

在洽谈中，海山国际投资总监于武就非洲经济、人文，以及海山国际化战略进行深入浅出的讲解，并就海山国际与西部投资联盟的合作模式进行PPT演示，对一些优质项目进行介绍。郑纲说，加纳工业园项目、安哥拉爱国者小区项目等均已完成前期筹备，投资开发即可见效益。为显示海山的诚意，这些项目可当作“见面礼”，供合作开发。

郑纲一席话，令参会的西部投资联盟和中创天汇股东、会员热血沸腾。四川三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余斌说，郑总一席话体现了海山的气度和胸怀，跟着海山一起闯非洲，有一种安全感。同时，余斌认为，非洲处于我国七八十年代的水平，落差比较大，内地企业到非洲有充分的空间和实力，实现价值的可能性比较大。长源集团董事长骆长文认为，改革开放初期，搞小商贸、加工制造都能挣钱，2005年后搞房地产开发多数挣了大钱，这充分证明顺应大势方可有大的作为。如今，非洲正处于恢复发展期，中非传统友谊深厚，加之国家“走出去”战略，到非洲发展的良好气候已经形成。

“如今是项目有了，市场有了，关系基础有了，可以说万事具备只欠东风。”蒋荣光说，到非洲发展已酝酿很长时间，大的战略方向、运作模式、操作项目基本成熟，他已下定决心到非洲去闯出一片新天地。

记者手记：站在巨人的肩膀上腾飞

“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这是当今中国教育的一句名言，也是众多家长的心愿。记者认为，这句话同样可用于企业发展之路。

纵观国际大势，随着全球金融危机暴发，经济结构调整纵深推进，产业重新布局悄然进行。作为资源丰富和相对落后的非洲、东南亚等新兴市场，已成为众多国家企业竞相角逐的区域。

就国内而言，由于受国际形势的影响，出口贸易受阻，对加工制造业造成严重打击，加之消费乏力，令中小民营企业生存状况日趋艰难。为此，国家提出“走出去”战略，这既是国家产业布局 and 外汇平衡的大战略，同时也为内地中小民营企业拓展出一条新路子。

从全球与非洲的关系来看，新中国建国之初便与亚非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与全球其他国家和地区相比，中国企业进入非洲这条起跑线，实际已向前移动了很长一段。然而，这种优势对国内企业而言，大家又处在同一起跑线上。

海山国际作为四川的本土企业，2006年开始闯非洲，如今已积累了大量人脉、项目，可以说打通了方方面面的关节，熟悉了整个非洲文化和市场。如果能借助海山国际这个平台闯非洲，能省去熟悉环境、打通关系、寻找项目等环节，相当于起跑线又向前移动了很长一段。

站在海山国际这个“巨人”的肩膀上起飞，西部投资联盟一定创造出一片更加广阔的天地。■（来源：西部投资联盟）



▲ 郑纲介绍非洲形势



▲ 与会企业家交流意见



▲ 海山国际副总裁吴新武介绍非洲项目



▲ 于武向与会人员介绍合作模式



▲ 蒋荣光表态下定决心闯非洲



▲ 举杯庆贺达成初步合作意向



文 / 李兵

2013年4月1日至10日，西部投资联盟执行会长、中创天汇董事长蒋荣光携宏恩集团董事长林兴刚，长源集团董事长骆长文，西部投资联盟执行副秘书长、中创天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事业拓展部总经理胡娟等一行四人，赴非洲安哥拉进行了为期一周的考察。蒋荣光一行拜访了中国驻安哥拉大使馆商务参赞，考察了西部投资联盟会员、中创天汇股东海山国际有关项目，并与安哥拉有关方面达成在首都罗安达兴建国际商贸城的意向。蒋荣光说，通过实地考察，彻底改变了干燥、贫穷、战乱的“非洲印象”，非洲这片神奇的土地蕴藏着巨大的商机。

别样的非洲印象

“啊？！去非洲，去那么穷的地方干什么？”3月下旬的一天，西部投资联盟执行副秘书长、中创天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事业拓展部总经理胡娟接到去非洲安哥拉考察的通知后，满脸的惊诧。“战乱、贫穷、野蛮、干燥……”胡娟说，在她的印象中，非洲是一个十分落后和不安全的地方，她非

常不愿去。

在公司领导的再三劝说下，胡娟决定前往，并准备了太阳帽、防晒霜、风油精等一大包东西。4月1日，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胡娟从香港登上了去安哥拉的航班。经过10多个小时的长途飞行，平安抵达安哥拉首都罗安达。

长长的海岸线，金黄色的沙滩，郁郁葱葱的椰子树……胡娟说，一下飞机，映入眼帘的是一派迷人的南国风景。一阵海风袭来，让她好不惬意。

“美女，你带的什么东西，怎么这么沉啊？！”海山国际一位来接机的小伙向胡娟问道。“呵呵，带的太阳帽、防晒霜，还有很多好吃的零食啊。”胡娟说，听说非洲气温高、非常落后，所以多准备了些。“其实非洲远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差！”胡娟一席话，引得来接机的小伙一阵哈哈大笑。

“几天的考察中，我深切感受到安哥拉人的热情和友善。”林兴刚说，刚下飞机，来接机的黑人朋友送上鲜花，还来了个热情的拥抱。虽然语言不通，但通过比手势，他们还是感受到了安哥拉人的热情。几天里，安哥拉公安部副部长、民政部副部长、前工业部部

长，以及中国驻安哥拉大使馆商务参赞夏晓玲，带领他们在罗安达进行深入考察，使他们享受到贵宾般的待遇。

接下来的几天，蒋荣光一行在安哥拉首都罗安达及其周边进行了深入考察，认识了真正的安哥拉。安哥拉只有雨季和旱季，早晚温差不大，气温在25至30摄氏度之间，只是紫外线比国内强一些；安哥拉人均GDP是国内的近2倍，当地富人和国外投资者购买力特别强；安哥拉市政基础设施相当于国内七八十年代水平，但改革开放速度加快，吸引了大批国外投资者；安哥拉约有二三十万中国人，他们大多居住在首都罗安达，十分安全；安哥拉拥有漫长的海岸线和热带雨林，风景十分秀丽。

中国人在安哥拉受欢迎

抵达罗安达的当晚，海山国际在“中国城”宴请蒋荣光一行。蒋荣光说，他不懂英语担心存在语言障碍，没想到在罗安达到处都能听到中国话。

“国有企业看中信，民营企业看海山。”在当地流行着这样一句话。因此，要谈在安哥拉的中国人，不得不先谈谈

海山国际的领头人郑纲。郑纲是地道的四川南充人，2006年他带领一班人奔赴安哥拉，开启了海山国际的非洲战略。如今6年时间过去，海山国际在当地承接了基础设施、矿产资源、房地产开发等重大项目，成了安哥拉总统等要人的座上宾，警察署的合作伙伴，连海山国际的保安队伍也隶属安哥拉警察署直管。同时，郑纲致富不忘乡邻，带领数千南充人在当地建起了“中国城”。

“‘小南充’来两根羊肉串，外加一碗米线！”4月5日晚，蒋荣光一行来到“中国城”一家小吃店吃夜宵，只见掌勺小伙忙得不亦乐乎。小伙子姓杨，四川南充人，经营的南充米线在当地小有名气，顾客们亲切地称他“小南充”。“小南充”介绍，当地物价特别高，一根羊肉串要卖2美元，一碗米线6美元。一年下来，他经营的小店纯利可达百万元人民币。

据了解，当地一位经营400多平方米超市的湖南人，年收入近1000万人民币。一位经营农场的云南人，年收入近亿元人民币。

“在安哥拉有华人二三十万人，分布在罗安达等主要城市。”郑纲说，中国人成了建设安哥拉的主力军，赢得了当地政府和人民的信赖。

进军非洲机不可失

“整个非洲可谓地广人稀，资源丰富，是一块亟待开发的神奇土地。”中国驻安哥拉大使馆商务参赞夏晓玲说。

据悉，安哥拉国土面积124.67万平方公里，人口近2000万。安哥拉石油资源、矿产资源、森林资源特别丰富，成为安哥拉经济支柱。当地生产资料、生活资料极其缺乏，大到矿山机械设备，小到油盐酱醋几乎全靠国外进口。当地市政基础设施比较落后，只相当于国内七八十年代水平，已有中铁、中信等“中字头”企业进入，从事铁路、公路、市政等基础设施建设。

“海山国际作为西部投资联盟的会员企业和中创天汇的股东，在安哥拉经

营了6年时间，已成功打通各个层面的关系，集纳了大量优质项目资源。”蒋荣光说，海山国际扎根安哥拉为西部投资联盟进入非洲奠定了坚实基础。

“安哥拉由于战争影响，可以说是百废待举，处处充满商机。”林兴刚说，在几天的考察中，他发现安哥拉商机无限。一是资源再生利用蕴藏巨大商机。在安哥拉随处可见废弃的钢材和塑料瓶，稍加利用便可变废为宝。二是安哥拉基础设施薄弱，设计、配套均跟不上，国内稍有实力的企业均具备进军安哥拉的能力。

蒋荣光说，非洲是一片投资热土，机不可失。目前，西部投资联盟已做出进军非洲的战略决策，探索出了企业走进非洲的运作模式。近期，西部投资联盟将与安哥拉政府签订建国际商贸城的投资协议。相信随着安哥拉项目的落地，西部投资联盟将迎来另一片更加广阔的天地。

4月1日至10日，西部投资联盟执行会长、中创天汇董事长蒋荣光一行四人，赴非洲安哥拉进行了为期一周的考察。非洲是否蕴藏巨大商机？联盟将采取什么战略进入非洲？联盟为何将非洲作为国际化战略的首选地呢？日前，蒋荣光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西部投资联盟将以安哥拉为桥头堡进军非洲，待具备一定经验和实力后再拓展到全球其它地区，为联盟及其会员企业开辟另一片广阔天地。

非洲机遇：政局稳定 资源丰富前景看好

记者：安哥拉投资环境怎样？蕴含哪些投资机遇？

蒋荣光：首先，从政治方面来看，安哥拉自1983年独立以来，结束了数十年的战争，在法制建设、社会管理等方面取得长足进步。2012年，安哥拉修改宪法，多斯桑托斯成功连任总统，预计还有10年的执政时期。这10年，安哥拉将保持政局的稳定性和政策的连续性，也将是安哥拉大发展的黄金时期。

其次，从经济方面来看，安哥拉拥有丰富的石油、矿产、钻石，外汇收入高，国家财力丰厚，人均GDP达6000美元，消费能力旺盛。同时，安哥拉第三产业处于起步阶段，该国已把大力发展二、三产业纳入国家重大战略，其中蕴含的商机无限。

记者：国内经济转型和安哥拉经济发展形势，有哪些契合点？

蒋荣光：安哥拉由于战乱影响，可谓百废待兴，市政、交通等基础设施亟待完善，生产加工、商贸流通极不发达。国内在这些方面颇具优势，同时一些行业还处于产能过剩、转变发展方式的转折时期，若此时积极引导企业进军非洲，无疑是一个绝佳的机会。

坚实基础：海山国际6年 心血铺平发展路

记者：海山国际实力如何？与西部投资联盟是什么关系？

蒋荣光：海山国际是一家跨国投资与全球化经营的企业集团，具有20年民营经济发展经验、强大的资源整合能力和雄厚的资本实力。集团总部位于北京，在中国四川、广州、青海及海外的安哥拉、加纳等地拥有全资、参股子公司共十余家。

2006年，海山国际响应国家“走出去”战略，以安哥拉、加纳为基础，正向非洲的更多国家积极拓展，业务领域逐渐延伸到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坦桑尼亚、几内亚等国。在国际业务拓展中，海山国际积累了丰富的项目资源和社会资源，与中非政府等相关重要机构建立了坚实的合作关系，树立了良好的公共形象。

海山国际是西部投资联盟会员企业，也是中创天汇股东，成功在非洲扎根，为西部投资联盟进入非洲提供了极大方便。

记者：海山国际在非洲经营效益怎样？

蒋荣光：6年来，海山国际团结一批中国企业，参与非洲一些国家重大基

础项目、资源开发项目建设，为非洲经济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一是与安哥拉警察总署合作成立了H&C集团，打造安哥拉最大的运输物流连锁集团。目前，中国商品城已经竣工，一期招商工作已全面完成，有100家中国企业进入园区。二是联手南充德瑞房产、宏凌房产在安哥拉成功开发玫瑰花园和奥斯丁两个房地产项目，开发总面积100万平方米，总投资8亿美元。三是在安哥拉建立20公顷的工业园，已经引入钢结构、木材加工、塑料制品等多家加工企业入驻。同时，海山国际正式被加纳政府指定为加纳Sekondi矿产品加工工业园区的唯一开发商，对土地进行开发经营，园区总面积约16平方公里。同时，还成功推动中国金融机构对安哥拉和加纳累计60亿美元的贷款合作，海山国际获得15亿美元的贷款项目。

据不完全统计，2011年，海山国际集团累计实现外汇收入1.8亿美元，在安哥拉和加纳的投资项目高达30亿美元，有3000多名中国工人在海山国际非洲公司务工。

发展战略：进军“三大领域” 描绘非洲版图

记者：西部投资联盟进军非洲，目前有何战略规划？

蒋荣光：海外市场是西部投资联盟的重要板块，非洲部分将以安哥拉为桥

头堡，逐步拓展到坦桑尼亚、纳米比亚、赞比亚等国。同时，还将开拓中东、远东、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的广阔市场。

就安哥拉市场而言，联盟将首先进军生产加工贸易、建筑开发、金融行业三大领域：

首先，将进军生产加工贸易领域，在安哥拉首都罗安达兴建占地4000亩的国际商贸城，涉及公寓住宅、商品交易、大型卖场等项目。

其次，进军建筑房地产领域，以安哥拉为基础，承揽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产业园区建设等。

然后，成立金融平台公司，为国内在非洲发展的企业提供金融服务。

记者：国内企业到非洲谋求发展，联盟能给企业提供哪些便利？

蒋荣光：西部投资联盟将在安哥拉组建一家平台公司，整体承揽项目，然后对项目进行包装、孵化、推广、营销。企业要想进入非洲发展，可加入西部投资联盟成为会员企业，联盟将为会员企业提供项目、资金、法律、清关、报关、安保等全程服务。

路途遥远、语言不通、安全难保证，让许多企业家想去非洲而不敢去。如今，有西部投资联盟和海山国际作为坚强后盾，企业可“拎包”到非洲发展。

目前态势：联盟会员跃跃欲试“走出去”

记者：民营企业赴非洲发展，是否符合国家重大战略？

蒋荣光：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暴发后，世界经济进入一个大的振荡和调整期，国内外贸易受阻，制造加工业经营效益严重下滑，经济结构调整悄然进行。在此大背景下，党中央、国务院提出“走出去”战略，积极引导鼓励企业走向国际市场。

非洲乃中国传统盟友，具有深厚的历史渊源和感情基础。今年3月24日至30日，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应邀对坦桑尼亚、南非、刚果（布）非洲三国进行国事访问，并出席在南非德班举行的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五次会晤。习近平在坦桑尼亚发表题为《永远做可靠朋友和真诚伙伴》的演讲，并用“真”、“实”、“亲”、“诚”四字形容当前的中非关系。

中非这种国家层面的亲密关系，为企业进入非洲营造了一个良好的大环境。为此，西部投资联盟也把非洲作为“走出去”的首选地。

记者：西部投资联盟确立了进军非洲战略，会员企业有何反应？

蒋荣光：我们一行去非洲考察之后，正式确立了进军非洲战略。这一消息，在联盟传开后，引起西部投资联盟会员企业和中创天汇股东的极大兴趣。目前，已有宏恩集团等会员企业正在积极筹备与安哥拉方面签订国际商贸城的投资协议，还有大批会员企业正准备赴非洲考察。■



▲ 中国驻安哥拉大使馆商务参赞夏晓玲（右一）介绍安哥拉



▲ 蒋荣光一行与海山国际洽谈商务合作



非洲是中国企业国际化最佳练兵场

——海山国际董事长郑纲接受南方都市报
记者采访讲述投资非洲攻略

尽管全球经济仍处动荡之中，非洲却依然保持着积极的经济增长势头。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预测，非洲撒哈拉以南地区 2011 年的经济增长率或将超过 5%，2012 年则将进一步上升到近 6%。整个非洲的增长前景则没有如此强劲——非洲开发银行估计，2011 年非洲总体的 G D P 增长率将为 4.5%，2012 年 5.5%。不过，与发达国家的止步不前相比，这样的预期看起来仍然令人鼓舞。

非洲对中国的重要作用是不言而喻的。标准银行上月公布的一份报告说，自 2002 年以来，中国出口商在非洲的市场份额增加了 3 倍多，去年的出口额占非洲大陆进口总额的 16.8%，成为整个非洲最大的贸易伙伴国。从智能手机到打谷机，中国商品正在全面渗入非洲市场。

众多的商机自然使非洲市场成为

中国企业追逐的热土，目前投资非洲 1600 多家企业中，海山国际无疑是其中的佼佼者。2006 年海山国际开始进入非洲市场，以投资兴建工程开始，业务从安哥拉、加纳逐渐辐射到纳米比亚、赞比亚等多个中西部非洲国家。目前仅在安哥拉和加纳两国，承接的项目合同金额已超过 30 亿美元。

日前，在海山国际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山国际）位于北京略显奢华而又古朴的总部，董事长郑纲对记者侃侃而谈，慷慨地向外界分享他的企业进入国际市场的经验。初见面时，记者了解到这位低调而又年轻的富豪刚刚从非洲归来，虽然略显疲惫，但眼中依然闪烁着犀利的目光。可以想象，在动荡和危险的非洲，这位令人生畏的民营企业企业家，一如非洲猎豹，正在捕捉着非洲市场上的一切机会。

中国企业的成功在于满足了当地的“刚需”

南都：近几年被认为中国企业进入国际市场，实施海外并购的最佳时机，因为中国积累了大量的外汇储备，还有人民币升值等因素，以你们近几年在海外打拼的经验来看，是这样的吗？

郑纲：人民币升值其实对中国企业未必就是有利的一面，特别是我们将从国外赚的外汇汇回国内时，就有缩水的风险。但我们也有一些应对措施，比如我们在没必要时，资金基本留在国外投资。以前，企业的传统思维是，一般赚到的钱都要汇回国内，现在这种思维在改变。我们现在能做到基本不受美元汇率变化的影响。

南都：从你们进入海外市场，特别是非洲市场的经历来看，基本是比较成功的，你能分享其中经验吗，你认为中

国企业能够取得成功的原因是什么？

郑纲：中国企业第一阶段在非洲是成功的。原因在于中国的产品非常好地满足了当地的需求。比如当前几乎非洲所有的国家都需要重建，国家重建就要涉及到基础设施和基本建设。这些方面，欧美是没有优势的。包括日本和韩国，都没有优势，因为他们在这方面竞争不过中国、印度、巴西等国家。因为这方面无论在产品还是在劳务上，中国天然就比欧美有竞争优势。

海山刚好在这方面把握住了机会。在欧美淡出的基建领域，刚好是非洲的“刚需”。而我们先前在国内有这方面的积累，所以很快就把握住了机会。外交部、商务部都在关注这方面，这几年中国对非洲劳务输出带动的出口，每年都是百分之几十的增长，原因就在于此。另外，从国家层面来讲，中国对非洲的战略布局很到位，像国家开发银行，也在配合国家对非洲的战略大量贷款，带动了当地的商品和劳务市场的繁荣。可以说中国企业在非洲是很有话语权的。

非洲是中国企业进入国际市场最好跳板

南都：近年来，中国企业进入国际市场，实现国际化是个很受关注的话题，但似乎真正实现国际化的成功案例并不多，以你们的经验来分析，问题出在什么地方？

郑纲：我认为中国企业要真正实现国际化，下一步要做的事情就在于本地化。传统意义上的本地化，就是多用当地的员工。我们认为的本地化，在这个基础上应该升级，不仅一般员工要用当地人，而且高层的管理人员也尽可能用当地人，我们出去的人越少我们本地化越成功。这种模式在国际上已经很成熟了。如果我们不打破传统的思维，就只是一群中国人在国外做生意而已。这方面要学习跨国公司的经验，放开思维。

南都：你们现在已经这么做了吗？

郑纲：我们已经在做。不仅是当地

员工，还有新加坡、葡萄牙人都进入了我们的海外团队。另外，光有员工的本地化还不够，还要与当地企业和公司进行多种形式的股权合作，只有这样，双方的利益才能一致。我们才能真正在这些国家扎根，才能在一个个国家复制成功。如果所有的企业都这样做，我们就能看到中国企业真正国际化的希望。

南都：中国企业国际化过程中，非洲或者非洲市场很重要吗？

郑纲：我认为非洲是中国企业进军国际市场、实现国际化最好的跳板。因为，在非洲市场，它的市场准入和行业规范，对中国企业基本没什么障碍，可以说是如鱼得水。比如欧美市场，你很难绕开它们的规范，甚至都很难获得市场准入。所以，我认为非洲对所有愿意国际化的中国企业来说，都是很好的练兵场。中国企业，无论是国企还是民企，为什么这么多年都没有找到一个成功的国际化模式，另一重要原因就在于我们在整个产业链中还是做终端的事。比如做一个圣诞老人，在这个产业链里，中国人赚的只是很低的加工费，真正赚钱是在设计方面。欧美企业做设计，拿到订单，然后把其余部分以最低的价交给我们做，从产业链上来整合我们中国的企业。

南都：你的意思是，中国企业要参与到产业链的其他方面，尤其是高端方面？

郑纲：对。未来 10 年，中国企业和企业家最大的一个挑战就是如何寻找全球整合下的商业模式。

一个公司不能在全球市场上竞争，它也同样不能在它的家乡获胜。全球模式、全球运营、全球资源将是必须面对的课题。这也将是对中国企业无情的挑战。我认为 21 世纪属于“全球整合世纪”，所有拒绝资源整合共享的人或者企业只能被抛弃。特别是中国企业要有国际经济话语权，要有议价权，就必须整合全球资源，整合产业链，彻底改变观念，以中国资源应对全球问题，以全球资源应对全球问题。以前，我们中国企业考虑问题的方式都习惯了从下

往上看。只会搞低成本竞争，不会整合。市场经济的伟大之处，在于出了一批伟大的商业平台。中国公司要走向世界还需要超越“我们是中国人”、超越“我们是中国的公司”的传统观念，把全世界资源都整合进来。我们目前正在倾力打造中国—非洲商品交易平台。

**开发非洲资源方面
中国企业话语权不大**

南都：中国企业在非洲的成绩的确有目共睹，但似乎也招来了一些国际舆论的非议，比如不少国际媒体说中国企业在非洲掠夺资源、破坏环境等，你们认同这样的说法吗？

郑纲：首先我要澄清一下，中国企业在非洲开发资源方面几乎没什么优势。这方面其他国家比我们做得更好。比如日本同为铁矿石需求大国，且国内矿产资源匮乏、需求量几乎全部依赖进口，通过 30 年来控制上游资源的海外扩张和战略储备，使其钢铁企业在面临国际竞争时就拥有控制权和主动权。

南都：你认为这其中的原因是什么？

郑纲：目前非洲的资源，基本还是掌握在欧美的企业的手中，多数资源都被西方企业拿走了。他们较早进入了这一市场，比如石油，都是那传统的几家公司，涉及到矿，基本就只有巴西的淡水河谷，或者像澳大利亚的力拓。这些比较高端的、有附加值的领域，中国恰恰是最弱势的一种。说中国掠夺资源根本站不住脚。

南都：你认为他们这样说的原因是什么？当地民众和政府其实是怎样看中国企业的？

郑纲：非洲在传统上是西方的殖民地 and 势力范围，中国企业进去，他们肯定会不舒服。我们所接触的这些非洲领导人和当地居民，其实是认为中国人和中国企业还是帮他们的，不管是政府官员还是老百姓，我们所接触到的都是这样认为的。■（来源：《南方都市报》2012 年 5 月 30 日）



安中国际商贸园区 打造非洲蓝海市场旗舰

文 / 观山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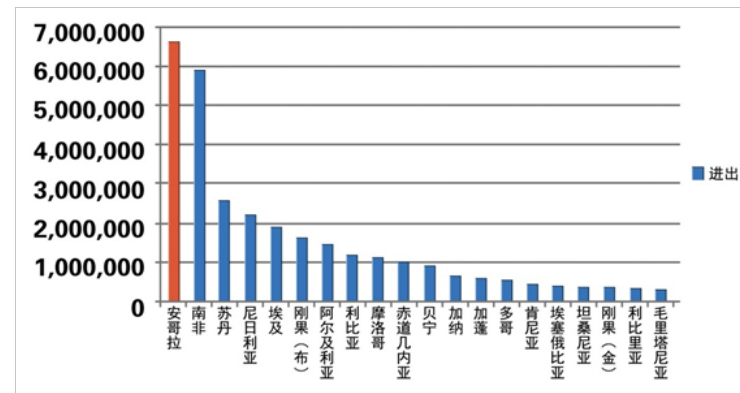
导语：所谓的蓝海，指的是未知的市场空间。企业要启动和保持获利性增长，就必须超越产业竞争，开创全新市场。对于安哥拉市场而言，大型的国际物流商贸园区符合蓝海的定义，而海山国际的一次投资行为让这个未知蓝海变为已知，由海山国际旗下的合资公司 HC 打造的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被证明是这片蓝海的开创之举，更是一次成功的投资行为。



中非经贸合作前景一片大好

近几年，海山国际集团一直在思考与践行中非物流贸易战略，因为无论从市场的现实或未来看，对中非间贸易或相关产业的投资对于如海山国际这样的跨国民营企业都具有巨大吸引力。近年来，中国和非洲贸易发展迅速。2011 年中非贸易额创下新高，达到 1663 亿美元，同比增幅超过 30%，非洲已经成为中国最重要的贸易伙伴之一。中国与安哥拉、南非、苏丹、尼日利亚、埃及、阿尔及利亚、刚果（布）、利比亚、摩洛哥、赤道几内亚、贝宁这 11 个国家统计年内的贸易总额占到了整个中非贸易总额的 80%，与中国贸易额最大的 20 个国家占据了中非贸易总额的 90% 以上。

中非进出口贸易总额排序（单位：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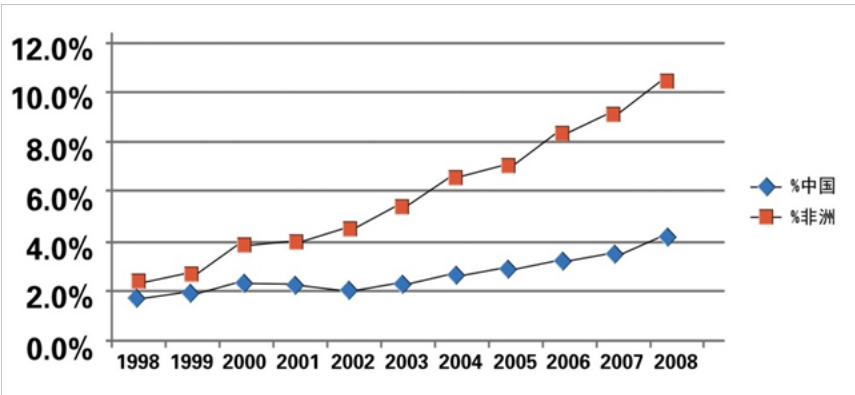
【来源：WTO 国际贸易统计报告（2011）】

安中国际商贸园区运营管理模式



安中商贸园区在中非物流贸易战略下应运而生

据 2011 年南非标准银行预计，未来 30 年非洲的城市人口将增加近一倍，城市化水平将接近 60%。在未来 10 年，非洲人口超过百万的城市数量也将翻番至 60 个，而非洲的大规模城市化将非常依赖基础设施的升级和建材、生产、生活物资的供应，这将给中非之间带来巨大的贸易契机和利益增长点。



中非贸易占中国和非洲对外贸易比例【来源：OECD 国际贸易统计数据库】

虽然市场前景令人兴奋，但海山国际在摸索中发现，中非经贸发展仍然面临着巨大的挑战：

第一、商业信息的不对称，很多非洲国家的大量资源类商品信息无法及时发布，同时，在大量缺乏物资的情况下，又无法获得来自其它国家的供给信息；

第二、中国人对非洲的商业环境及文化环境不熟悉，两国商家即使达成贸易协定，相互的不熟悉也会使贸易的时间成本和交易成本大幅上升；

第三、安全性问题，非洲很多国家的社会治安不很理想，导致在当地的中

国人经常遭到不法行为的侵害，亟需一个安全的商贸平台来开展业务；

第四、金融工具的缺乏，中非的贸易过程中缺乏金融机构及时和便利的支持；

第五、在线交易困难，缺乏可靠的在线交易系统和第三方担保等金融服务支持；

第六、物流设施落后，中国与非洲间的国际贸易和物流尚处于发展的初期，亟待整合和协调。

海山国际的管理团队在思考如何解决中非经贸发展瓶颈时，探索出一条道路，即综合信息平台、交易平台、本

土化的商贸平台和国际物流贸易通道为一体的解决方案，在这个方案中，本土化的商贸平台是前提和基础。于是，安中国际商贸园区应运而生，迈出了海山国际中非物流贸易战略的第一步。

该物流商贸园区位于安哥拉首都罗安达城区南部，园区北部邻近老城区，东侧紧邻大学城，西侧是国家电视台和新建设的高档别墅居住区，南部与新建的国家档案馆为邻，与 KK 新城隔路相望，国家体育馆坐落在基地东南部。从区位条件看，园区有着绝佳的区位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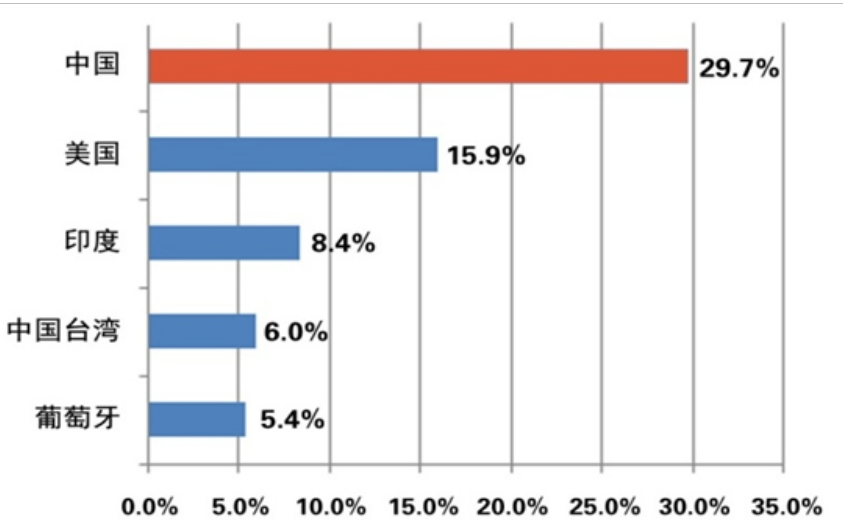
2012 年，安中国际商贸园区第一期已经建设成功并投入运营，园区内商铺总面积 23400 平方米，全部出租完毕，目前正在调整优化商户结构。商贸园区的建立不仅给安哥拉人带来了社会和经济效益，也为在安华人提供了一站式销售及安全的经营场所。

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第一期全部采取出租经营模式。商户的业务范围较广，建材家居的占比最高。经营的商品基本从中国进口，初期主要针对中国消费者。配套服务功能基本能满足商户需求，但对市场其他增值服务和配套服务需求也较为强烈。

在运营商贸园区一期的过程中，HC 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包括选定市场成熟的业务领域；针对中国商户群体，快速完成招商工作；良好的安保系统；招商建设同步进行大大降低经营风险；建设食堂、公寓等配套设施；本土销售占比逐步提高。



▲ 园区区位图，园区距机场直线距离 10 公里，实际距离 19 公里；园区距港口直线距离 16 公里，实际距离 23 公里；园区距火车站直线距离 12 公里，实际距离 16 公里；园区紧邻高速公路。



安哥拉主要贸易伙伴示意图【来源：WTO 国际贸易统计报告（2011）】

另外，根据中国海关总署统计，2011 年安哥拉与中国双边贸易同比增长 11.5%，其中从安哥拉进口 248.9 亿美元，同比增长 9.1%，向安哥拉出口 27.8 亿美元，同比增长 38.8%。安哥拉向中国出口原油、钻石，从中国进口机电产品、轻工产品、建材钢材等。安哥拉是中非经贸合作中第一大贸易伙伴，中国已成为安哥拉最大的出口国及第四大进口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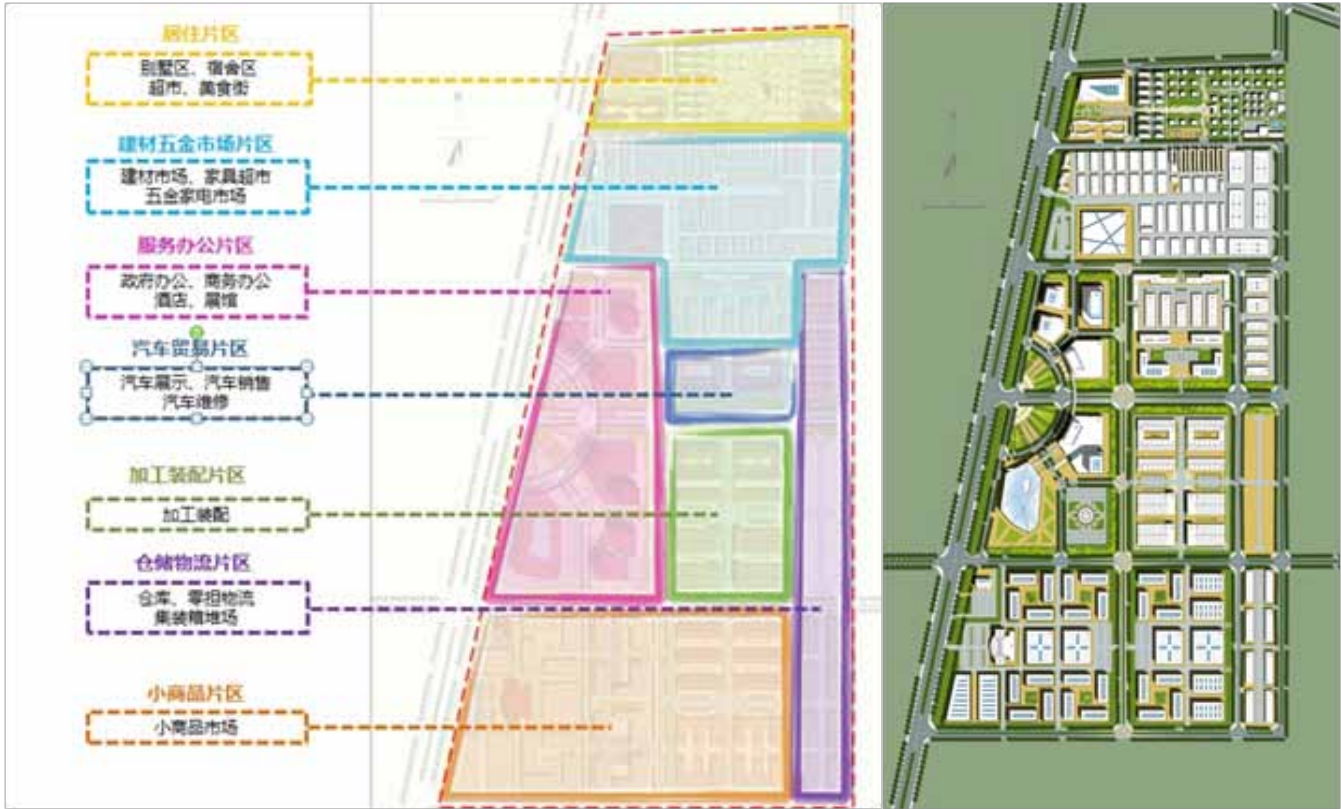
商贸园区远期规划描绘成功蓝图

2012年6月1日,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项目被特别邀请参加由中国商务部和北京市人民政府联合主办的首届中国(北京)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重大项目签约仪式,成为中非合作的典范。正当集团上下对安中国际商贸园区拍手称道时,身为该项目总负责人的HC公司总经理左鼎并不满足于暂时的成功,在此前接受《海山国际传媒》记者采访时,他说自己并不是很兴奋,因为任重而道远。在郑纲董事长带领的海山国际管理决策团队的努力下,经过与设计公司专业团队的长时间磋商、论证,安中商贸园区远期规划方案正式出炉,这个方案让左鼎及其团队看到了成功的彼岸,对于方案的实施他们成竹在胸。

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规划总占地面积约188万平方米,规划建设商贸市场区、加工装配区、仓储物流区、商务行政区、金融服务区、会展服务区、综合服务区、生活居住区等八个功能区。商贸市场区主要建设建材家居、五金家电区、汽贸配件、小商品、生活用品等市场和超市;加工装配区主要建设装饰家居、电子产品、轻工产品等加工装配厂房;仓储物流区主要建设仓储库、冷库、货运中心、集装箱堆场;商务行政区主要建设海山总部基地、行政服务中心、商务服务中心;金融服务区主要建设区域金融中心、保险证券中心;会展服务区主要建设国际会展中心和五星级酒店;综合服务区主要建设城市客运服务中心、食宿服务中心;生活居住区主要建设别墅、公寓、多层住宅。



▲ 园区用地布局现状图



▲ 园区功能分区及平面图

园区发展定位于三大要点,其一是构建非洲国际物流商贸大产业的发展基石。其二是成为在非洲的中国商品集散基地和中国面向非洲的物流商贸大基地、大窗口和大平台。其三是面向世界的物流商贸国际服务平台,建设面向世界的国际物流商贸中心和国际会展中心。

同时,规划严格指定了园区的发展目标。其中,近期发展目标是打造综合物流商贸产业基地,推进规模化经营,形成产业集聚发展平台。依托商贸市场群,形成具备集聚带动作用的加工产业集群;总体发展目标是扩大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形成的商贸、物流产业聚集基础,拓展产业组织能级,打造立足罗安达、服务安哥拉、辐射非洲的物流商贸产业组织基地。

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总体建设成功后,将产生巨大的效益。社会效益方面,商贸园区将改善安哥拉产业发展环境,促进安哥拉物流商贸、贸易加工

等产业规范化、集约化发展;提高安哥拉会展、商务、金融等服务业发展水平。同时,拉动罗安达地区的就业,本项目将吸引大量本地居民就业,从而提升罗安达地区就业率。另外,本项目将立足罗安达,辐射西南部非洲,提升安哥拉在本区域的商贸物流地位,未来将树立非洲地区物流商贸产业的领导者地位。经济效益方面,对于政府而言,会增加政府税收和财政收入。本项目部分为经营性项目,通过长期的经营能够给政府增加税收,同时带来可观的财政收入带动地区经济增长;园区的开发建设,将拉动安哥拉基础设施投资,示范和带动相关产业快速发展;还会增加从业人员收入,本项目将吸引大量本土居民就业,相关人员的收入将大幅增加。对于投资企业的而言,本项目是企业跨越式发展的战略举措,是HC实施非洲大物流商贸战略的发展基石。同时,项目的建设将培养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物流商贸业务的开展,能够培育HC新

的利润增长点。再者,项目的运营会为HC带来长期持续稳定的收益。

更为重要的是,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的建设具有深远的投资意义,随着安哥拉国际经济贸易往来的快速发展,国家间的更多领域的深层次合作将得以进一步推进。同时物流商贸业作为生产和贸易的一个关键环节也将迎来巨大的市场需求和提升空间。另外,安哥拉的主要经济活动中加工制造业只占有非常小的比例,急需产业结构调整,引入先进的技术和生产工艺,发展加工制造产业。而且,大罗安达地区目前还没有集物流商贸,加工装配、商务会展于一体的物流商贸园区,这些都为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的成功提供了良机。

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对于企业也是一样,巨大的市场潜力和充分论证的整体规划为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成功建设运营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最终是否能够达到预期的良好效果,时间会给我们答案。■



非洲大陆的崛起 与中国民营企业的使命

文 / 刘静梅

一、崛起的非洲大陆

近年来,非洲国家在国际舞台上展开了全方位的自主外交活动,利用一切国际场合宣传非洲的主张并积极融入国际经济行列,显示出非洲大陆正以崭新的面貌出现。

有数据显示,非洲的中产阶级正在崛起,数量上甚至已经超过了印度。现在,非洲一半以上的人口是三十岁以下的年轻人。年轻化和中产化的人群结构对非洲消费市场有着重要的影响。现代化的购物中心和娱乐场所已经在非洲许多城市兴起,好莱坞大片的档期间,影院前也开始排起了长队,年轻人也会穿着时尚的运动鞋,期待着拥有更酷、更新款的智能手机,这些都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市场机会。沃尔玛、IBM、谷歌等越来越多的服务业和高科技公司都加大了对非洲市场的投入。

欧债危机爆发之后,市场普遍预测非洲经济会因此被牵连而受到重挫。但事实上,欧债危机对非洲经济的负面影响微乎其微。甚至还出现了令人惊奇的事,在葡萄牙陷入经济危机之后,安哥拉国际信贷银行完成了对葡萄牙商业银行的收购,也就是说,这个曾经的殖民地国家,成为了他的宗主国的救助者。

安哥拉,这个自1975年独立起就长期处于内战的国家,已经实现了政治稳定,并依靠大量的石油和矿产资源迅速崛起,目前正初步转向内向型的正常经济增长轨迹。而对于很多非洲国家来讲,安哥拉的成功是可以不断被复制的。稳定、务实的政治环境对投资者是有利的,不过这也意味着中国企业将面临更多的竞争者。尽管如此,源远流长的中非友谊,在崛起的非洲大陆已经奠定了深厚的合作基础,并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为中国企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会。

2007年,南非副总统姆兰博-努卡在清华大学演讲时说:“我们不指望也不需要中国的援助,我们需要的是贸易和投资”。显而易见,从“交朋友”到“做生意”,中非关系已经从过去的“无私援助”走向更加务实的“互利共赢”。

二、中非经贸合作前景广阔

近10多年来,在非洲的中国人已近百万,在非洲开展经贸活动的中国公司已达2000多家;而来华的非洲人仅在

广州就大约有20万人,并以每年30%—40%的速度递增。

世界银行的报告显示,如果非洲要修建所需的港口、铁路、公路及电力等基础设施,每年面临的投资缺口高达310亿美元。在投资方面,截至2012年4月,中国可统计的对非洲直接投资达153亿美元,而十年前,这一数字还不到5亿美元。

中非贸易额在近十年里以年均35%的速度增长,从2000年的100亿美元跃增到2011年的1600多亿美元,中国自2009年超越美国成为非洲最大的贸易伙伴国。另外,中国的第二大工程承包市场和第四大海外投资目的地,也就在非洲!

德国《经济周刊》早在2006年就载文指出,“中国在非洲历史上,以经济投资形式流入的资金首次超过了以发展援助形式流入的资金,许多人认为这是非洲历史的转折点。非洲有史以来首次掌握了自己的命运;而为这块大陆创造这一绝佳契机的正是中国人。”

当前,非洲人最迫切期待的,也是其他经济体或不愿、或无力帮助的,是基础建设的升级和工业化的发展,这也正是他们特别期待于中国的。今年,习近平主席访问非洲期间,多个非洲国家媒体,包括远在西非、北非的国家,甚至和中国无外交关系的国家,都刊出文章,对此提出期待。习近平主席表示3年内将向非洲提供200亿美元贷款额度,这无疑是对此期待的正面回应。

三、中国民营企业在非洲大有可为

非洲有54个国家和近10亿人口,自然和人力资源丰富,市场广阔,发展潜力巨大。但因长期的殖民掠夺和局部冲突动荡,经济仍比较落后,缺乏发展资金、技术和经验。中国经过30多年的改革开放,经济规模和实力有了显著增长,但也面临着资源短缺、国内市场竞争加剧等新的问题。因此,中非之间在资源、市场和资金、技术与经验之间的取长补短、相互借鉴与合作,完全是一种对于双方都有利的互利共赢行为。

在响应国家的“走出去”号召走进非洲的大军中,中国民营企业是一股不可忽视的力量。据悉,在2012年召开的

首届中非地方政府合作论坛期间,中国的温州商人与30多个非洲国家签订了近百个合作协议,涉及金额达50亿美元。这表明,为中国民营企业走进非洲搭建实质性的合作平台已经是中非合作一项重要行动,中国民营企业在非洲正在不断取得阶段性成果。

在非洲西部的安哥拉就有很多中国的民营企业,他们来自福建江源、四川南充、江苏南通、以及温州等地,业务遍及安哥拉各行各业。在这众多的民营企业之中,从四川南充走出来的海山国际集团是一家跨国投资与全球化经营的企业集团,自从2006年初进入非洲市场以来,已经成为中资民营企业在国际工程总承包和投资开发领域的领跑者。在近7年的时间里,海山集团为安哥拉战后重建作出了艰苦努力,以他们的斐然成绩获得了安哥拉政府颁发的“最高级别建筑资质证书”,其英文标识H & S已成为在安哥拉战后重建市场中的知名品牌,每年在安哥拉的合同总金额已经超过了10亿美元。

在安哥拉生活过的人都知道,这里并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唐人街。2011年《安哥拉华人报》的一则消息引起了在安华人同胞的普遍关注:海山国际公司(H&S)将在基地里建造一座大型中国安全村(即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这意味着安哥拉即将结束没有唐人街的历史!

《安哥拉华人报》记者就此事采访了负责“中国安全村”的总经理左晶。左总称,由于众多在安哥拉华人同胞,尤其个体经商户和运输经营者居住分散,频繁遭到抢劫、偷盗及绑架,已严重危及同胞们的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对此我们深感痛心!所以,海山集团依托我们与安哥拉国家警察总局的资源优势共同设立“中国安全村”。它将重点把安哥拉的华人个体商户和个体运输户集中在一起,能让这些弱势群体更团结、更有凝聚力,把“中国安全村”打造成为能够保障华人生命财产安全的最大的商业生活居住区。这,也是海山人的社会责任!

经过2年努力,“中国安全村”已经建设成为一座具有一定规模的“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到2013年为止,一期租户全部招满,投入运营的面积约60000平方米。商户类型涵盖五金、建材、机电、加工、轻纺、家具等。可以说,在安哥拉建立的这座“中国村”是中国民营企业参与有效整合非洲资源的一个标志性事件,它的意义非比寻常。

而目前凭借劳务承包、建材和物流等主要业务,海山国际集团正在以安哥拉、加纳为基础,向非洲其它国家延伸。

在加纳海山成为国家级保税工业园的唯一授权开发商,负责10平方公里的矿产品保税工业园的开发、建设、招商和运营等等。这个园区距离加纳第二大港口—Takoladi十五公里,有铁路、公路穿过,园区周边二百公里内是加纳最大的铝矾土矿、锰矿、铁矿和金矿等矿山区,通过矿产品开采、加工和物流运输,工业园将规划建设为西部非洲的矿产品生产加工集散中心,预计总投资80亿美元。

短短的七年时间,一个中国民营企业能够取得如此成绩,得益于它的带头人超前的思维模式。以“植根非洲,服务非洲”作为企业理念,以“做资源整合者”作为企业指导思想,海山国际集团在实践中发展、创造,走向成功,可以说是中国民营企业进军非洲的一个具有号召力的典范!

海山国际董事长郑纲在接受南方都市报记者采访时,对此做了进一步诠释:21世纪属于“全球整合世纪”,所有拒绝资源整合共享的人或者企业只能被抛弃。特别是中国企业要有国际经济话语权,要有议价权,就必须整合全球资源,整合产业链,彻底改变观念,以中国资源应对全球问题,以全球资源应对全球问题。以前,我们中国企业考虑问题的方式都习惯了从下往上看。只会搞低成本竞争,不会整合。市场经济的伟大之处,在于出了一批伟大的商业平台。中国公司要走向世界还需要超越“我们是中国人”、超越“我们是中国的公司”的传统观念,把全世界资源都整合进来。

当前,无论是宪法修订,还是社会发展的必然,我们看到民营企业已经和国有企业一样成为了国民经济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它所承担的社会责任也越来越重要了。一大批有思想、有能力的企业家脱颖而出,他们自觉担当,将企业使命、文化使命和社会使命转化为社会责任并默默地付之行动。

正像《海山国际传媒》总编郝明玮先生所讲:中国民营企业走出去并获得成功的前提要素大概只有一个——使命感!海山国际作为中国民营企业走出去的探路者,为中国民营企业的未来发展 出一条阳光大道,这,就是它至高无上的使命! ■

陆地上最大的哺乳动物

非洲象

非洲象身躯庞大而笨重，是陆地上最大的哺乳动物和第二高的动物，平均身高 3.8 米，一般体重为 8 吨。它们是非洲大陆最常见的野生动物，喜群居，性情警惕而暴躁。

非洲成年象十分强悍，一般成年雄性肩高在 3.7 米（目前最高记录为 4.3 米）。最轻的体重 4 吨，最大的重 14 吨。近年来研究表明非洲象有两种：非洲草原象和非洲森林象。常见的非洲草原象是世界上现存最大的陆生哺乳动物，耳朵大且下部尖，不论雌雄都有长而弯的象牙，性情及其暴躁，会主动攻击其他动物。



霸气十足的非洲象



非洲象



迁徙的非洲象群

海事山情



▲ 第十二届外交官之春现场

● 海山资讯

海山国际董事长郑纲应邀参加第 12 届外交官之春

由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主办的“第 12 届外交官之春”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举办，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顾秀莲、外交部副部长张业遂、商务部副部长王超等中方官员出席，近 90 个国家或国际组织的驻华代表与会。海山国际董事长郑纲、高级外事顾问蒋元德、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龙琳应邀参加此次活动。该届外交官之春以“促进和平发展、谋求合作共赢”为主题，主办方希望借此促进中外人士相互交流，推动中外经贸共赢。

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会长吉佩定为活动致开幕词，并向包括海山国际在内的参会团体、企业代表表示感谢。他说：“外交官之春成功举办了十一届，已成为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重要的年度品牌活动。我们通过举办国际和地区形势报告会、研讨会、工作坊，进行地区和国别情况介绍，增加我国企业、公司对国外的安全形势、投资环境的了解，为他们牵线搭桥，提供咨询，方便他们到国外开展投资和合作。”

驻华外交团团长、多哥驻华大使塔·阿玛坦言，得益于新老外交官秉承互利共赢原则，中非战略伙伴关系得以长足发展。他强调必须形成高层互访、建设合作机制，“愿与中国伙伴一道，实现中非合作论坛部长级会议确定的目标”。

中国商务部副部长王超表示，中国近年来已全面提高开放性经济水平，与所有伙伴最大限度地寻找利益交汇点。据统计，2012 年中国出口占全球份额的 11.2%，进口总额已达 1.8 万亿美元。“中国已将关税总水平从 15.3% 降至 9.8%，将继续对外开放服务业”，王超说。金融危机后一些国家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他希望通过协商解决分歧，营造合作共赢的良好氛围。

（供稿 高也）



▲ 郑纲董事长与前国务院外事办公室主任钱永年
在“外交官之春”会场亲切交流



▲ 海山国际高级外事顾问蒋元德（中）、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龙琳（右一）出席第十二届外交官之春

四川省商务厅巡视员贾壮苗一行 莅临海山国际北京总部指导工作

2013年4月26日，四川省商务厅巡视员贾壮苗、对外经济合作处处长徐琨莅临海山国际北京总部，与海山国际董事长郑纲举行了会谈。同时，参与会谈的还有海山国际董事郝明玮、副总裁辛秀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龙琳、投资发展部总监于午。

于午通过 PPT 向来访领导介绍了海山国际的整体情况与重点项目，得到了贾巡视员的充分肯定，他表示海山国际逐渐形成了自己的发展理念，并进行了合理定位，完善了公司管理。同时，贾巡视员还对海山国际多个项目的商业定位、园区规划、文化定位以及集团整体发展战略提供了具体的指导。
(供稿 高也)



▲ 贾壮苗巡视员与郑纲董事长亲切握手

H&S 公司与安哥拉老战士部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2013年4月19日，海山国际集团 H&S 公司与安哥拉老战士部在安哥拉首都罗安达签订了 10 亿美元的战略合作协议，海山集团将负责开发罗安达省拉米罗区老战士旅游中心项目，以及 1500 栋经济房。

拉米罗度假中心项目是海山国际同安哥拉老战士部共同合作开发的一个项目，包括会议中心，海滨度假休闲中心，儿童游乐园，五星级度假酒店，以及赌场等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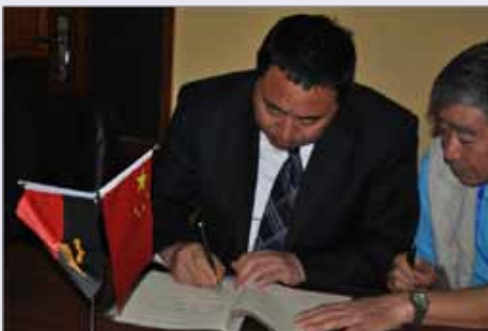
该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安哥拉首屈一指的集文化休闲、国家会议、海滨度假、儿童娱乐等于一体的综合休闲娱乐中心，是安哥拉独具特色的标志性项目之一。该项目也将使海山国际集团成为中国民营企业在安哥拉市场的杰出代表，同时也将推动整个集团在非洲的发展达到质的飞跃。

除此之外，该项目也是中国在非洲文化输出的一个代表性项目。项目建成后，将极大程度带动安哥拉未来的城市建设、文化、休闲娱乐等产业的发展，对安哥拉的经济、文化发展有着重大的影响。

经济住房项目修建将极大改善老战士部的住房问题，为安哥拉战后重建贡献一份新的力量。

海山国际集团常务副总裁兼 H&S 公司总经理郑文武同安哥拉老战士部总秘书长 Feliciano Salom o Himulova 分别代表两家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集团高级外事顾问蒋元德、H&S 公司副总经理张建立、翻译部经理宣云亮、翻译范妮妮一同出席签约仪式。

(供稿 范妮妮)



中国华星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CEO 一行来访海山国际北京总部



▲ 海山国际集团副总裁余亦农与华星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CEO 盛骏飞先生会谈



▲ 从左至右：苏志华先生、海山国际副总裁余亦农、盛骏飞先生、刘迅女士、海山国际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龙琳、海山国际投资发展部经理龚卓琼

中国华星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CEO 盛骏飞先生、中国华星(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志华、董事长助理刘迅一行三人于 2013 年 4 月 17 日来访海山国际北京总部。海山国际副总裁余亦农、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龙琳、投资发展部经理龚卓琼参加了座谈会。

中国华星集团美国有限公司是中国华星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核准在美国纽约曼哈顿依法设立。华星美国公司主要从事投资银行、产权经纪、信息咨询等投融资业务，与美国的知名私募基金、证券公司、综合类金融机构等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该公司拟在国内寻找投资项目，合作的领域包括：房地产、生物科技、医疗器械、航空、汽车、各种工业制造业、物流系统、道路工程设备、污水处理系统、能源等。

在听取了海山国际集团介绍和项目介绍后，盛骏飞先生对海山国际海内外开展的项目表示出较大的合作兴趣。他称赞海山国际作为民营企业所具备的创造性和灵活性，并极大赞赏了海山国际海外业务的拓展实力，希望今后双方联手合作，实现共赢。

(供稿 龚卓琼)

海山国际应邀参加赞比亚－中国经贸合作论坛

2013年4月11日上午，赞比亚－中国经贸合作论坛在首都北京隆重举行。以“友谊，和平，发展”为主题的论坛旨在共谱中赞友谊新篇章。本次论坛由赞比亚驻华大使馆、中国有色矿业集团、赞比亚发展署主办，由中非贸促会协办。中国－非洲国家贸易促进会会长张仪，副会长杨军作为特邀嘉宾参加此次论坛。

论坛上，赞比亚商贸工部部长恩曼纽尔·臣达为论坛致辞。赞比亚发展署政策规划和研究处处长弗劳伦丝·蒙巴发表投资环境演讲。赞比亚旅游局最高执行官菲利克斯·柴拉发表演讲。在场的政府及企业界代表认真观看了赞比亚宣传片。

互动环节中，中方代表纷纷向主席台就坐的赞比亚各部门代表提问，会场气氛热烈。海山国际代表就集团及非洲业务拓展方面所取得的成绩用英文做了简短介绍，并就投资赞比亚的政策法规提出咨询并得到解答。

下午 2 时 20 分，论坛会场全体起立，欢迎赞比亚总统迈克尔·萨塔阁下的到来。随后，总统萨塔阁下发表



▲ 论坛现场

了主旨讲话，他表示希望更多中国企业到非洲投资，赞比亚有广阔的土地和丰富的资源。

论坛现场共有十二家中国企业签约，达成 1.1 亿美元的投资额。中国驻赞比亚大使周欲晓、赞比亚驻中国大使方达·芳达签约时在座。

(供稿 龚卓琼)

安哥拉老战士部总秘书长访问海山国际安哥拉基地

随着海山国际与安哥拉老战士部《合作意向协议》的签署，2013年5月13日，老战士部总秘书长一行3人参观访问了嘎玛玛市政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中安商贸城等项目和总部基地。来访专家组成员有：总秘书长费利斯阿罗·S.伊穆罗瓦、行政办公室主任裴德罗·瑟普鲁能格拉和法务处负责人安东尼奥·希索拉。

当天下午，秘书长伊穆罗瓦先生先后参观了玫瑰花园和奥斯丁房地产项目，详细询问了房屋的设计和 sales 情况，并饶有兴趣的参观了楼房样板间，对海山在安哥拉取得的成绩表示赞赏。

在随后的参观中，秘书长先生参观了安中国际物流商贸园区和海山基地，获悉商贸园区一期所有的商铺都已经出租，二、三期正在准备建设的情况后，秘书长对海山的物流贸易战略大为称赞，并希望海山的物流贸易战略能顺利实施。

参观结束后，秘书长对此次考察十分满意，表示通过项目的参观考察，对海山在安哥拉的项目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尤其是对海山的实力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对未来同海山的合作充满信心，并期盼能早日到海山总部去参观访问。

H&S 副总经理张建立、副总经理邓先昌以及华西海山联合体总经理童杰、生产经理毛德华等一同出席了此次考察和会见。（供稿 唐傲雪）



▲ H&S 副总经理张建立、副总经理邓先昌以及华西海山联合体总经理童杰、生产经理毛德华陪同安哥拉老战士部总秘书长费利斯阿罗·S.伊穆罗瓦、行政办公室主任裴德罗·瑟普鲁能格拉和法务处负责人安东尼奥·希索拉参观海山的房地产项目



▲ H&S 副总经理张建立、副总经理邓先昌以及华西海山联合体总经理童杰、生产经理毛德华陪同安哥拉老战士部总秘书长费利斯阿罗·S.伊穆罗瓦、行政办公室主任裴德罗·瑟普鲁能格拉和法务处负责人安东尼奥·希索拉参观海山的房地产项目

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与摩洛哥外交俱乐部大使夫人联谊会代表团访问海山国际北京总部

2013年5月11日，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摩洛哥外交俱乐部大使夫人联谊会代表团访问海山国际北京总部，海山国际运营副总裁吴新武、高级外事顾问蒋元德、投资发展部总监于午参与了会见。

会议由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副会长兼秘书长董津义主持。会上，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会长吉佩定及夫人郑淑芳、前中国驻摩洛哥大使程涛及夫人沈顺娣、摩洛哥外交俱乐部大使夫人联谊会主席萨伊达·本纳尼等认真聆听了于午关于海山国际重点项目的介绍。另外，各方代表就如何促进中国与摩洛哥的友好交往、经济互利和项目开发合作展开了讨论。（供稿 高也）



▲ 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摩洛哥外交俱乐部大使夫人联谊会代表团访问海山国际北京总部

一句话新闻

● 2013年5月17日，四川省商务厅与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在成都举行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应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邀请，海山国际董事长郑纲、董事谢志刚、融资总监柴景玉参加了这次签约仪式。（供稿 柴景玉）

● 2013年5月14日上午九点，海山国际“情系灾区 祈福雅安”——为雅安地震灾区捐赠善款的仪式在南充会议室举行。捐款仪式由海山国际南充区总经理赵军牵头组织并由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龙琳主持。海山国际董事长郑纲、总裁助理兼法务总监刘元成以及南充区全体员工参加了捐款仪式。（供稿 高也）

● 2013年4月26日，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亚非发展研究所就海外投资利益及安全保护等问题召开研讨会，出席会议的有外交部、商务部、保险业以及民营企业代表等，海山国际高级外事顾问蒋元德大使以及总裁助理兼法务总监刘元成参加了会议。会上，刘总介绍了海山国际在安哥拉与当地警察总署合办保安公司的情况，得到了与会者的肯定。（供稿 刘静梅）

● 2013年4月28日下午3点，在北京在总部大会议室，举行了一场题为“常见办公室疾病——颈椎病”的健康讲座。主讲人是美年大健康体检中心的李雅芳主任医师。北京总部正在办公的各个部门人员都准时参加了学习。（供稿 刘静梅）

● 2013年5月14日，由文化部、外交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国家体育总局、国家宗教局、国家文物局、中国文学艺术家联合会、中国作家协会等部门共同组织开展的2013年“中阿丝绸之路文化之旅”活动在北京正式启动，本刊编辑部应邀参加了新闻发布会。（供稿 刘静梅、高也）

H&S 公司关于表彰 2013 年创先争优活动 优秀团队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H&S公司全体员工：

为成就员工、发展企业，弘扬海山文化、发扬海山精神，褒扬先进、树立典型、比学赶帮、奋发进取，激励各项目部和广大员工履职尽责创先进，立足岗位争优秀。公司于今年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了创先争优活动，在这次活动中，各项目部和广大员工高度重视，积极参与，立足本职岗位，创造了较好成绩，经过层层筛选和综合比较，评选小组共评选出优秀团队 15 名，先进个人 90 名，经公司研究决定，现特予以表彰。

优秀团队、先进个人名单如下：

1、优秀团队奖(2 名)：

CAMAMA 项目部、NOVA VIDA 项目部

2、技术攻关先锋(6 名)：

后勤部医务室、CAMAMA 俞志明团队、NOVA VIDA 市政木工班、安装项目部、搅拌站、实验室

3、青年突击队(7 名)：

CAMAMA 测量队、安装项目部机电电力班、机械队路基施工组、财务部、蓝色小区项目部管理组、人力资源部、经营合约部

4、优秀管理者(16 名)：

CAMAMA 项目经理林永春、总工程师 邹仁礼、NOVA VIDA 项目经理 王启中、蓝色小区项目经理 朱明洪、ZANGO 项目经理 姚天勇、NOVA VIDA 房建副经理 张克杰、NOVA VIDA 市政副经理李红岗、CAMAMA 现场主管 冷文祥、生产副经理 朱海军、NOVA VIDA 房建现场主管 万国智、后勤主管 谢玉禄、蓝色小区市政现场主管 唐伟、ZANGO 土建工程师 陈昌华、皇家房产生产主管 康敬献、机械队副经理 冯德元、后勤部医疗主管 蒲道义。

5、岗位尖兵(23 名)：

CAMAMA 测量员 刘向宁、测量员 徐勇、市政工程师 俞志明、木工 陈永春、木工 房军委、泥工 赵兴华、NOVA VIDA 泥工班班长 李灵强、道路工班长 刘海军、泥工 杨先金、蓝色小区厨师 范光华、ZANGO 水电班长 白建云、木工 丁恒元、安装项目部管道工(副班长) 丁润田、机械队修理工 谢坤、司机 姚兵、摊铺机手 张仕进、搅拌站沥青操作手 张红忠、实验室实验员 覃凡、后勤部生活物资采购 李再平、行政部商务专员 付强、人事部薪酬绩效主管 崔鼎、经营合约部翻译 范妮妮、财务部出纳 曾柯

6、技术能手(20 名)：

CAMAMA 测量员 杨洪洲、测量员 张琦、泥工 任永胜、代木工班长 杨茂伟、木工 于树勇、泥工 张若飞、NOVA VIDA 水电班班长 陈朝睿、钢筋工班长 刘东江、泥工 王敬泽、泥工 邢二尧、钢筋班长 姚昌凡，蓝色小区水电班长 李波，泥工班长 张志国、SAMBISANGA 水电工程师 陈兵、安装项目部电力安装班班长(高级电工) 魏刚、机械队装载机手 刘建国、平地机手 杨正中、实验室：工程师 罗鸣、蓝色小区泥工 朱洪进、机械队装载机手 夏蓬

7、新人成就(11 名)：

财务部会计 王诗华、人事部薪酬专员 林晶、工程部土建造价工程师 李转、机械队主管 孙传将、CAMAMA：预算员 吴东、测量员 郑伟、NOVA VIDA：邓俊、蓝色小区：测量 方蒙蒙、翻译 杨耀勇、SAMBIZANGA：绘图员 何依迹、水泥制品厂翻译统计 姜伟

8、优秀员工(20 名)：

物资部铝合金门窗主管 赵举成、SAMBIZANGA 木工班长 蒲国良、后勤部水电维修 刘兵、翻译部翻译 廖春力、翻译 刘志丹、CAMAMA 内业 陈敏锐、库管 任福全、铺油 孙满屯、厨师 易传伟、翻译 邓江平、资料员 杨冬林、水泥制品厂砖机维修 黄晓林、总经办 闫勇、NOVAVIDA 工班长代理队长 马守标、行政部行政主管 都晓凤、机械队装载机手 朱顺利、蓝色小区项目部 黄杰军、后勤主管 王志东、CAMAMA 测量 高尚华、测量 胡利军

望获得优秀团队和先进个人的员工戒骄戒躁，继续在工作中发扬敢拼敢闯的海山精神，为海山的发展贡献力量。

2013 年 4 月 22 日

2013 年 H&S 五一表彰活动 颁奖仪式



优秀团队



青年突击队



技术攻关先锋



技术能手



技术能手



岗位尖兵



岗位尖兵



优秀管理者



新人成就



优秀员工



优秀员工

倡议书

党支部、工会代表闫勇

各位领导、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今天我们欢聚一堂，隆重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并借此表彰公司一线最优秀的团队和个人。值此，H&S公司党支部、工会向辛勤战斗在一线的全体工人兄弟们致以节日的祝福，同时，也恭喜今天获得表彰的优秀团队和先进个人，你们辛苦了！

七年前，海山国际走进了非洲这片沃土，七年来，海山国际通过坚持不懈地努力，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在这七年里，我们经历了磨难，经历了快乐，经历了付出，也经历了收获，正是这份经历，正是有了我们工人兄弟们夜以继日挥洒的辛勤汗水，海山才得以从七年前的蹒跚学步快速成长成为现在的民营企业领头羊。

海山的发展离不开大家的付出，同时，海山也从来没有忘记大家做出的贡献，为加强公司领导层和员工的沟通，了解基层动态和需求，加强员工思想素质建设，弘扬海山文化，发扬海山精神，公司于2012年7月先后成立了党支部、工会。

在过去近一年的时间里，党支部、工会通过爱国主义教育、篮球比赛、巡回演讲、主题征文、安全事件通报等诸多活动，深入各项目了解并解决一线突出问题，及时反馈一线员工需求，解决员工各类纠纷和思想问题，使海山的思想政治工作卓有成效。在以后的工作中，党支部、工会将继续坚持以构建海山思想政治工作教育体系为工作核心，帮助员工解决问题，推动企业健康向前发展。

今天公司为大家颁发的这一份份证书、一面面锦旗承载着太多太多的意义，它们不仅是公司对你们的认同和信任，更是各位的骄傲和荣誉。

今天受到表彰的优秀团队和先进个人都经过了公司层层评选，你们是H&S各条战线上真正的精英，正是有了你们的不断拼搏，公司才走到了今天，你们是公司的支柱，是大家的榜样，你们在过去的工作中为公司的发展起到了积极而重要的作用，党支部、工会再次向各位致以最真挚的问候和最诚挚的感谢。

在此，我们倡议：

- 1、各个优秀的团队和先进个人在以后的工作中，继续发扬你们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扎硬营打硬仗的海山精神，带领团队其他成员在工程建设中继续披荆斩棘。
- 2、公司全体党员、工会小组成员要继续认真履职尽责，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为其他员工树立榜样，共同为海山的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 3、2013年是公司发展史上非常重要的一年，也是海山发展的重要机遇期，希望全体员工继续在各自岗位上团结协作、拼搏进取，共同努力将海山的发展推向一个新的高度。

最后，祝各位节日快乐、身体安康，在安一切顺利！谢谢大家！■



完成自我使命 实现自我价值

——郑文武总经理在五一创先争优活动表彰大会上的讲话

H&S公司的全体将士们、华西—海山联合体全体同仁：

大家下午好！今天，我们在这里隆重集会，表彰战斗在公司一线的优秀团队和个人。

值此，我代表海山国际集团H&S公司向全公司各条战线辛勤劳动、努力工作的广大员工，致以最衷心的节日问候，向公司的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创先争优”活动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表示崇高的敬意。

此次五一创先争优活动对公司的发展和员工的成长有着积极的作用和重要的意义。2013年是公司发展的重要时期，机遇与挑战并存，此次活动最根本的目的是对成就员工、发展企业，弘扬海山文化，发扬海山精神，褒扬先进，树立典型，激励各项目部和广大员工履职尽责。

在过去的一年里，公司以“根植非洲 服务非洲”的战略思想为指导，在郑纲董事长的亲切关怀下，全体员工通过不懈努力，围绕“努力发展成为国际化的知名工程承接企业”的战略目标，认真克服前进中的各种问题，稳步推进企业向前发展。

我们形成了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建立了党支部、工会等组织，管理体系日趋完善，企业文化得到有效弘扬，正能量在公司得到充分发挥，团队建设精神不断提升。这些成绩的取得，与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是分不开的，正是有了公司广大员工坚持不懈，才有了海山今天的成绩，在此，我代表公司再次对为公司发展艰苦奋斗，不断拼搏的海山员工致以最真挚的感谢，你们辛苦了！

今年，我们的CAMAMA等大项目要全部完工；我们的

爱国者、维也纳等项目要开工；我们的房地产项目也要全面进入实施阶段；我们还要进一步完善我们的制度，规范我们的管理。

公司广大员工要抓住现在难得的机遇，坚定信念，坚持海山人敢拼敢闯敢打硬仗的精神，完成自我使命，实现自我价值，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各项项目的管理团队以及工会组织是公司联系广大员工的桥梁和纽带，你们要坚持正确的发展方向，紧紧围绕公司发展的全局，把广大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引导好、发挥好，把员工的利益维护好、实现好，坚定理想信念，凝聚团队力量，科学有序管理，实现安全效益，崇尚实干为荣。

同仁们，努力完成公司今年的产值目标任务，是我们今年工作的重中之重，我们谁都不是这个公司的外人，公司的发展与大家息息相关，密不可分，公司好，效益好，大家才会好，海山的发展将成就员工的梦想，每个人的本职岗位是成就梦想的最佳平台。H&S公司的全体同仁一定要在今年的工作中继续振奋精神、团结奋斗、努力拼搏，坚持不懈地将公司的发展推向一个新的高度，同时，也希望今年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发扬劳动光荣、劳动伟大的精神，以更加优异的成绩，为公司的其他员工做出表率，为公司的发展做出更新、更大的贡献。

最后，再次祝大家节日快乐！

我的发言完毕，谢谢大家！■

团结合作 创先争优

CAMAMA项目部：林永春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同仁：

下午好！自从 CAMAMA项目接手以来，在公司各位领导的正确领导和关怀下，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锐意进取，顽强拼搏，经过大家齐心协力的努力取得较好的成绩。很荣幸，在这次“创先争优”活动中被评选为“优秀团队”，这是我们 CAMAMA全体员工相互协作，齐心协力共同的荣誉；也是公司领导对我们的信任、对我们工作的肯定。我谨代表 CAMAMA项目部向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我们工作的领导致以由衷的感谢及崇高的敬意！

在此，向 CAMAMA项目部全体员工在各自岗位上所付出的辛勤劳动，以及在工作中所表现出来的敬业精神表示衷心的感谢；但因为余下的任务还任重道远，还需要我们大家再接再厉。也希望各位先进员工继续发扬带头模范，克服种种困难，用“创先争优”的思想指导我们，以团体合作的精神，努力争取能够在今年7月底圆满完成公司交办于我们的预计指标。为公司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最后衷心祝我们海山事业蒸蒸日上，一天比一天强大；



愿我们海山的明天更加灿烂辉煌！祝愿各位同仁身体健康，万事如意！

谢谢大家！■



文 / Gamama项目部 姜琳琳

尊敬的各位领导，亲爱的同事们，大家下午好！

首先非常感谢公司领导的厚爱，能够有机会参加此次创先争优表彰大会，给了我一次学习榜样的极好机会，在此，要恭喜我们所有获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你们在这片非洲的红土地上挥洒的青春和汗水换来了今天的荣誉。你们在平凡的岗位上，创造出了不平凡的成绩，以自身的人格魅力，以及默默奉献的精神，用自己的勤劳和智慧，谱写了一曲爱岗敬业、争创一流、无私奉献、开拓创新的劳动赞歌。感谢你们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我将从自身做起，用实际行动像你们学习。

希望通过海山搭建的非洲大平台帮助更多的合作伙伴成功，帮助更多的海山员工成功。这是董事长的愿望。现在，在这个平台上已经有一个个基层员工变成了企业家；一批批敢打敢冲的人成就了大事业，成了千万富翁、亿万富翁。

有句话说得好，你是谁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和谁在一起。古有“孟母三迁”，足以说明和谁在一起的确很重要。雄鹰在鸡窝里长大，就会失去飞翔的本领，怎能搏击长空，翱翔蓝天？野狼在羊群里成长，也会“爱上羊”而丧失狼性，怎能叱咤风云，驰骋大地？

如果你想像雄鹰一样翱翔天空，那你就要和群鹰一起飞翔，而不要与燕雀为伍；如果你想像野狼一样驰骋大地，那就要和野狼群一起奔跑，而不能与鹿羊同行；

在2013年2月20日召开的海山年度总结大会中，海山集团副总裁、H&S总经理郑文武，用258个数字展示了H&S公司2012年的业绩，尤其是在人力资源管理和成本控制方面的巨大收效。之所以能够取得如此傲人的成绩，离不开海山集团领导层的英明决策，更离不开海山全体员工的共同拼

搏。然而，在认可成绩的同时，郑纲董事长也指出了我们在发展中的许多不足之处，距离完美还存在一定的差距，我们还有很多可以提高的空间。非凡成绩属于过去，辉煌明天还要开拓。我们有幸搭乘了海山这艘高速前进的商业巨轮，但是摆在海山人面前的路依然充满无限挑战和坎坷，我们只有不断学习提高自己，不断创新超越自己，才能扛起自己肩上的责任。

说起责任，我们每个人都肩负着不同的责任，我想这也是我们很多人不远万里，漂洋过海来到非洲的原因之一。自从调到项目部工作，每天接触最多的就是一线的工人，看到他们被晒的几近黑人般的深褐色皮肤，我看到了属于中国人的坚毅和刚强，看到了他们，也就更能够理解父亲的那种执着。我在东北农村出生，父亲是一个工作在建筑工地的泥瓦匠，可能和在座的很多人都是同行，如今已经快50岁的人了，依然坚守在一线。父爱无言，我看到的是那一道道伤口沾满泥水的手，满是汗水却带着微笑的脸，但在那笑容的背后又是多少我看不见的心酸和无奈？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父母对子女的爱，从来都是用生命在提携。在此，祝福我们全天下的父母身体健康，平安幸福。祝我们全体同事在非洲的每一天都能快乐的工作。为家人生活的更美好，为自己的理想抱负早日实现，为海山事业的更加繁荣，携起手来，为梦想前行！

最后有一句话和大家分享共勉：成功不是将来才有的，而是从决定去做的那一刻起，持续累积而成，从困境中寻找希望，人生终将收获辉煌！■

三年拼搏 终生财富

文 / NOVA VIDA项目部 刘海军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我叫刘海军，来自罗安威达项目部，是市政项目的一名普通员工，今天能够得到表彰十分高兴，现在又有幸上台发言，此时此刻，我的内心更是激动万分。

海山作为一家日益发展壮大的跨国集团，就像一艘破浪远航的巨轮，船上自然少不了日理万机、运筹帷幄的船长、

大副，当然也离不开大量辛苦劳作、默默奉献的船员。

我作为海山巨轮上的一名船员，转眼就要满三年了。近三年来，我不敢说为海山做出了什么贡献，但我可以说，一千多个工作日辛苦劳作给海山的发展尽了我微薄之力，体现了一名普通员工对海山的赤诚之心。

我今天能够受到表彰，就足以再次说明：只要踏实肯干，海山是不会忘记的！付出了总是有回报的！

罗安威达项目部始终是一个精诚团结、敢打硬仗的优秀团队，成立三年来，在历任领导的带领下，大家历经图治，一栋栋挺拔的大楼已崛起、一条条平整的道路在延伸，创造了一个个非凡业绩。在这三年里，我也不断学习，不断成长，沉稳的王经理，低调的李副经理，还有果敢的姜工，你们都是我永远学习的榜样。这一切的一切都将成为我享用一生的财富。

还有一个月的时间，我就要回国了，说实话心里确实是舍不得。但只要海山有招唤，我一定会回来的。

谢谢大家。■

H&S 公司 2013 年“五一创先争优”表彰活动圆满结束

文 / 闫勇

2013年 4月 30日，经过近半年的组织策划，H&S公司“五一创先争优表彰活动”终于顺利落下帷幕，此次活动是公司继 2012年六周年庆典以后的又一大型活动，它不仅极大程度的弘扬了海山独特的文化精神，同时对成就员工、发展企业有着积极的作用和重要的意义。

4月 30日 16:30分，随着音乐的响起，H&S公司 2013年五一创先争优表彰活动正式拉开帷幕，面对公司上下 200余人，H&S常务副总任文连首先代表公司宣读了五一创先争优的表彰决定，此次活动共表彰优秀团队 15名，其中优秀团队奖 2名、技术攻关先锋 6名、青年突击队 7名；表彰先进个人共 90名，其中优秀管理者奖 16名、岗位尖兵奖 23名、技术能手奖 20名、新人成就奖 11名、优秀员工奖 20名。公司各分管领导分别为优秀团队和先进个人颁发了荣誉证书、锦旗和奖金。

H&S公司总经理郑文武在此次活动中做了重要指示，武总首先回顾了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并代表公司对艰苦奋斗，不断拼搏的海山全体员工表示了感谢。

同时，武总指出，2013年是 H&S公司在安发展的关键之年，努力完成今年的产值目标任务，是我们今年工作的重中之重，我们谁都不是这个公司的外人，公司的发展与大家息息相关，密不可分，公司好，效益好，大家才会好。

武总还指出，维护公司广大员工的根本利益，是公司发展的根本基点，也是发挥广大员工积极性、创造性的根本途径。公司将始终将此作为我们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深入基层了解并解决

大家遇到的问题。

武总希望，今年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发扬劳动光荣、劳动伟大的精神，以更加优异的成绩，为公司的其他员工做出表率，为公司的发展做出更新、更大的贡献。

最后，武总要求公司广大员工要抓住现在难得的机遇，在今年的工作中继续振奋精神、团结奋斗、努力拼搏，坚持不懈地将公司的发展推向一个新的高度。

优秀团队代表 CAMAMA项目部经理林永春、先进个人代表 NOVA VIDA项目部刘海军、演讲大赛代表 CAMAMA项目部姜琳琳也纷纷在此次活动上做了发言，总经办闫勇宣读了党支部、工会的倡议书。

4月 20日，四川雅安发生 7级大地震，给祖国同胞造成了巨大的伤害，我们虽然远在万里之外，但祖国的每一丝变化都牵动着我们的神经，尤其对于海山这样一个从四川走出来的企业，面对发生在故土的灾难更是尤为心痛，为帮助地震灾区同仁重建家园，公司在颁奖典礼的最后，临时增加了一个为雅安地震灾区捐款的环节，H&S公司行政部经理、工会副主席崔玉山代表公司宣读《为雅安地震灾区捐款倡议书》，并带领大家集体默哀。在郑文武总经理等公司领导层的带领下，此次 H&S公司共为雅安地震灾区捐款 2.2万余美金。

此次五一创先争优活动对公司的发展和员工的成长有着积极的作用和重要的意义。该活动最根本的目的就是成就员工、发展企业，弘扬海山文化，发扬海山精神，褒扬先进，树立典型。

在此次系列活动中，公司通过主题



为“立足本职 建功立业 感恩海山 展示自我”演讲大赛以及“创先争优”表彰活动，发现了一大批先进、杰出的团队和个人，他们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卓越的贡献，为公司其他员工树立了爱岗敬业、艰苦奋斗、勇于探索、不断创新、与时俱进、无私奉献的先进旗帜。希望能通过大力表彰和宣传他们的先进事迹，让先进人物的精神不断鼓舞和激励广大员工，使广大员工积极投入到公司的发展建设中，推动公司进一步向前发展。

这次表彰大会同时也是一次誓师大会，它为我们完成今年的目标任务吹响了前进的进军号，公司全体员工一定要在以后的工作共同努力，为海山的发展做出贡献！■



要做怎样的一个人

文 / NOVA VIDA 项目部 邓俊

尊敬的各位领导、同事们：你们好！

非常高兴也非常感谢公司各级领导以及本次演讲大赛的重要组织和参与的朋友们给我这么崇高的使命，让我第一个来谈谈“立足本职 建功立业 感恩海山 展示自我”这个主题。

放眼这个主题，似乎跟伴随我们一直成长的主题很相似，有些崇高，有些距离。但实际上我们天天都在做，至于说做没做到或是做到了某种程度，我认为就要看你要做怎样的一个人了。

海山是我职业生涯的第一站，我希望它能成为我的最后一站。至于我和海山的情感，我想大家都已从上次的演讲“海山—我们相爱了”了解到了这份朴实的情意。海山将我从我伟大的祖国带到了富有传奇色彩的非洲，这里是我看世界的地方，是我提升自己的地方。时间过得很快，今天是我来安哥拉刚好

半年的时间，海山给我留下了一连串美好的回忆，大概也留下了一些痛苦。这是在美好和痛苦中间，在挫折、挣扎和进步中间，我找到了一些自我，开始能为自己、为公司、为社会做一点点事情了。

回顾这半年的时光，激情和信念，使我很快适应了这里的环境和工作。在海山，让我感受最深的是“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在董事长睿智的领导下，海山人凭着永不放弃的精神，上演了一场场顽强生命力创造的奇迹。就拿我们 NOVA VIDA项目部来说，在王启中经理富有海山文化和启中特色的领导下，总是超额完成公司计划，从月产值几十万的时代跨向了一个一百万、二百万、三百万，甚至还要四百万的时代。这就是一场顽强拼搏的海山奇迹。我也在这种精神的感染下，从开始的报验、试验工作，逐渐接管了资料和翻译，

后来还当起了司机。这对于我来说，也是一种自我的超越。

在超越的过程中，我们可能会遇到一些现实的阻碍与挫折，让我们感到迷茫和痛苦。可能因为不合理或不公平的待遇。也有可能因为找不到人生方向的困惑。你不愿多干一分钟的活儿，也不愿多做一件力所能及的事。甚至停止了前行的步伐。开始抱怨食堂的饭菜，抱怨公司这里不合理那里不合理，却又拿不出合理化建议。说心里话，我也有那么一段时间，因为负面的声音比较大，陷入过一种迷茫和痛苦。甚至每天都在思考自己到底该怎么办，消极应对吗？不，我觉得我不是那样的人，但心里又确实有些委屈。于是，我找到我的老师，是他的一些话点醒了我，他说，“公司的合同里只写了提供免费的伙食和住宿，可没写每天给你提供免费的珍山珍海味和四星级五星级的住宿，公司也出

于关怀还给大家提供了免费的必要生活用品，以及帮大家把钱打回去，却没想到还引发了大家过多的抱怨。公司在发展，肯定会有些不足的地方，作为海山的一份子，应该多点包容与理解。更何况有不少的工友来到海山时什么都不会，是海山把他培养成一名出色的木工、泥工、或是钢筋工。也有像你们这样刚毕业的年轻人，能在海山这样广阔的发展平台下，即将成为一个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还有多少已经在海山努力奋斗，现在国内两套三套房的。这些都是值得感恩的事情。在我的记忆里，你就是一个包容、有责任心、懂得感恩的人，消极只会毁灭你自己。但凡为了钱，毁灭自己，最后，你会死得比没钱还痛苦。记住，我们可以去接受现实，但千万不能变得现实。人生追求的不只是钱，还有一种叫成功的感觉。要时刻要求自己，是金子在哪里都会发光。”

这段话深深地敲打着我的心，让我开始思考我究竟是个怎样的人，要做怎样的一个人。现实的社会常常让我们不经意间忘记了感恩，忘记了理想和责任。人生的机遇和挑战，也常常带给我们挫折和痛苦，特别像我们这些有勇气走出来的人。但面对现实、挫折和痛苦，难道我们就应该轻易地改变一个原来的自己，甚至摧毁一个优秀的自己吗？

或许你也遇到过这样的问题，甚至你的问题比我的还要痛苦，还要迷茫。但怎么才能保证自己不在迷茫中迷失自己，不在痛苦中摧毁自己呢？我想就在本次演讲大赛，还有周主任上一次给我的耐心谈话中，我找到了答案。那就是多向成功的正能量学习，你会在每个成功的正能量身上找到一个或几个成功的理由。就像你在我们 NOVA VIDA 项目部会找到工作一丝不苟，把黑发都献给工作的王启中王经理；不思辛苦，汗流浹背的张克杰张经理；低调踏实、独领市政的李红岗李经理；办事热情、幽默风趣的谢玉禄谢总管；还有承

担责任、恪守规则的各工程师们；以及能与我们同舟共济的工人师傅们，如果再加上我们这批能明确目标、发挥才智的年轻人，我们将无往而不胜。相信在海山还有许许多多像我们 NOVA VIDA 项目部这样的正能量，甚至能量比我们的还要强大，因为海山精神一直在支撑着我们。

有了正能量，我们就应该换一种心态或角度去思考问题，给自己一个目标和计划，勇敢地踏出一步，然后坚持，我相信就会看到不一样的风景。就先拿语言来说吧，很多人都想学一门外语，就是始终开不了口，踏不出那一步，或许是怕出现跟我一样的尴尬。那是第一次和监理交流，我老重复：Can you speak English? 你能说英语吗？然后他又重复的说着，我还很无奈说，请不要说葡语，搞的对方也很郁闷，后来我才知道人家说的就是英语。确实有些尴尬，但在尴尬中我踏出了那一步。再说坚持，大家都知道能够到达金字塔顶的只有两种动物，一是雄鹰，靠自己的天赋和翅膀飞上去，我们海山也有许多这样雄鹰式的人物，年纪轻轻，就已经当上了项目经理或是部门经理，真叫人羡慕嫉妒恨啊！所以，有天赋的人就是雄鹰。但是，还有一种动物也能到达金字塔顶，那就是蜗牛。但它是从最底下爬上去的，可能要一个月，两个月，甚至是一年，两年。而且还会掉下来，再爬，又掉下来，又再爬。直到爬到金字塔顶，我们相信，在金字塔顶它和雄鹰看到的世界是一样的。因此，就算做不了雄鹰，我们还可以做蜗牛。或许有人真的就爬了十年了，二十年了，还没有爬到金字塔顶端，但是，我觉得只要你还在爬，就足以给自己留下令生命感动的日子，因为你的每一步都付出了巨大的艰辛。

最后，我想用一个小故事来结束我今天的演讲。记得我曾经听过一个企业家的故事，在他上大学的时候，特爱为室友服务，每天的开水都是他一个人打

的，在一般人看来是很吃亏的事情，但他足足做了四年。直到有一天，他要创办企业了，刚开始他还试图用金钱来诱惑曾经的室友回来和他一起创业。但令他十分意外的是，曾经的室友回来说了一句：我们回来是冲着你为我打了四年开水。我们知道，只要有饭吃，肯定不会给我们粥喝，所以，我们一起回国，干新东方吧。这位企业家就是大家熟知的新东方董事长俞敏洪先生。

所以，你现在要做怎样的一个人，将会影响你的一生。千万不要太去计较你的得与失，不要觉得到了下班时间，我多做一分钟的工作都是我的亏损，也不要觉得我无偿帮助别人就是浪费我的时间。做一个喜欢与人分享的人，分享你所拥有的东西，情感、思想、财富、有些付出，现在不一定马上就有收获，相信，只要付出，一定会有收获，说不定就在未来的某一天你得到了比你现在付出还要巨大的收获。《功夫熊猫》里有这样一句话，“没有任何东西是偶然的”，“昨天是历史，明天是个谜，但是今天是上帝送给我们的礼物。”每一个今天都会变成昨天，每一个今天都是走向明天的台阶。记得上次董事长给我们开青年座谈会时说到，“不要总是想着先满足自己，要知道这个世界，只要你先满足别人的条件下，自己才有可能得到满足。”我深信董事长肯定也是有着这样一种精神的企业家。所以，海山人，做一个立足本职，建功立业，感恩海山，展现自我的人吧！把坎坷的生活变得舒心自信，把苦难的时光变得轻松自如；既然选择了，就要坚持走下去，只要走的比别人久，才能走到别人所不能的距离，走的比别人更远，才能看到别人所看不到的风景。为自己的生命留下一些热泪盈眶的日子。圆一个“海山梦”。■

（本文为 H&S2013 年青年演讲大赛演讲稿）

● 非洲纪行

莫桑比克 ——面朝大海 春暖花开的国度

文 / 龙琳

不到两个小时飞机已降落在马普托机场，几分钟后就见到在贵宾室等待的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黄松甫夫妇以及薛冬霄参赞等使馆随员，有幸再一次感受了高规格的接机，办完一切手续取出行李，一行人前往使馆预定的 Southern Sun Hotel。

酒店坐落在海边，很有些热带风情又充满欧洲情调。酒店大堂稍小，但可以尽情欣赏大堂旁一览无余的美丽海景以及游泳池，足以弥补了这个缺憾。很喜欢酒店的装潢风格，特别怀旧的壁灯，拼接的泛黄地板砖，高高的拱形铁架木质天花。更令我惊艳无比的是客房，小小而紧凑的房间仍然是怀旧风格，很有些象记忆中丹麦童话中的小屋。浴缸旁一扇能推开的木窗，如果正好开着房间向海的窗户，就能实现躺在浴缸看海梦想。

早早醒来，推开窗户，一望无际的大海就在眼前，四周空无一人，唯有沙滩的椰林在海风中发出微微的沙沙响，深深呼吸清纯的海风，看从海的另一边慢慢升起的红红太阳，尽情体会天、海、人合一的迷醉。

酒店海景泳池边就是餐厅，呼吸清新的海风、沐浴着慵懒的晨光、享用着丰盛的早餐，静观潮起潮落。这样美妙的时刻，海子的一首诗不经意浮现脑海。

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从明天起，做一个幸福的人。
喂马、劈柴，周游世界。
从明天起，关心粮食和蔬菜。
我有一所房子，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从明天起，和每一个亲人通信。
告诉他们我的幸福。
那幸福的闪电告诉我的。
我将告诉每一个人。
给每一条河每一座山取一个温暖的名字。
陌生人，我也为你祝福。

愿你有一个灿烂的前程。
愿你有情人终成眷属。
愿你在尘世获得幸福。
我只愿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接下来的两天时间,代表团在莫桑比克分别会见了总理艾雷斯·阿里、计划发展部常秘、副外长科洛马和前总统希萨诺基金会执行主任(前外长)西芒。会谈中,吉部长简单介绍了中资企业在莫桑比克的投资合作意愿,并请莫桑比克投资发展部部长对急需引进投资的领域做了推介,随后,吉部长邀请海山董事长郑纲对公司进行了介绍,董事长介绍了海山国际的发展情况,表示愿意将在安哥拉和加纳的发展经验复制到莫桑比克,莫的政府官员在听完郑纲董事长的介绍后,表示将全力支持海山国际在莫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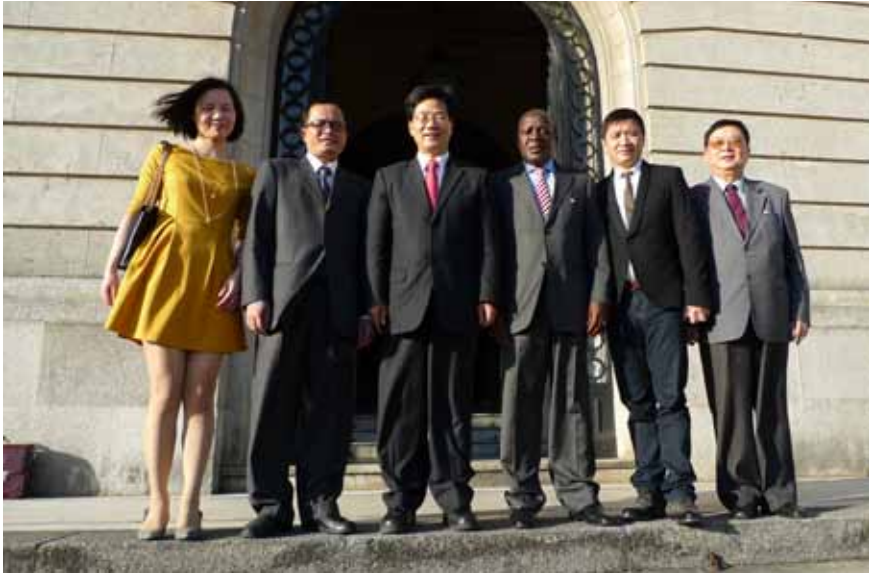
3月8日的下午,马普托太阳高照,一行人迎着阳光走向马普托市政大楼,不大却很气派的一栋楼,楼内梯间、墙上装点了很多非洲风情的大幅油画,显得极为典雅别致。在这栋楼里,在中国驻莫桑比克黄大使的引荐下我们会见了马普托市市长戴维·西芒戈。市长表示很高兴认识中国企业家,认识海山国际,马普托的房地产、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贸易及矿产天然气开发等领域拥有巨大的开发潜力,欢迎到这里来投资。临别时,在市政大楼门口,在高高的阶梯上,我们与市长合影留念。

在马普托的最后一天晚餐是中国驻莫桑比克使馆举办的招待晚宴。为了准备些水果作为礼品送给使馆热情周到的同胞们。下午跟随昨天托酒店约好的小车司机出发,还好他可以说一些英语。跟他说要买水果,经过不短的路程,他领着我到了一个苍蝇横飞的农贸市场,由于对非洲病毒本能的担心,从下车进入这个没有大门的农贸市场,我的心就提到了嗓子眼。地下躺着的不知是乞丐还是生病的人身上爬满了苍蝇,经过他身边虽充满怜悯,但更多的是担心,害怕他会



作者站在莫桑比克市政厅门口合影

忽然伸出手来抓住我的脚或者什么别的举动,心怦怦直跳,快步绕过,进去看看水果摊跟咱们国内差不多摆放着,在太阳暴晒一上午后,水果都蔫蔫地耷拉着头,这种状态怎么能做礼品啊?我逃也似的快步走出来,让司机带我去真正的市场(super market)。又经过一段不短的距离,终于找到一家超市,才算完成了任务,长吁一口气。第一次只身直面非洲最底层的生活境况,感受真的很不一般! ■



临别时与市长合影

右一: 海山国际高级外事顾问 蒋元德
右二: 海山国际董事长 郑纲
右三: 马普托市市长 戴维·西芒戈
左三: 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 黄松甫
左二: 海山国际运营副总裁 吴新武
左一: 海山国际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龙琳



安中商贸城即景



根植非洲
服务非洲

祝贺安中商贸城
隆重开业

海纳百川
山不拒土

